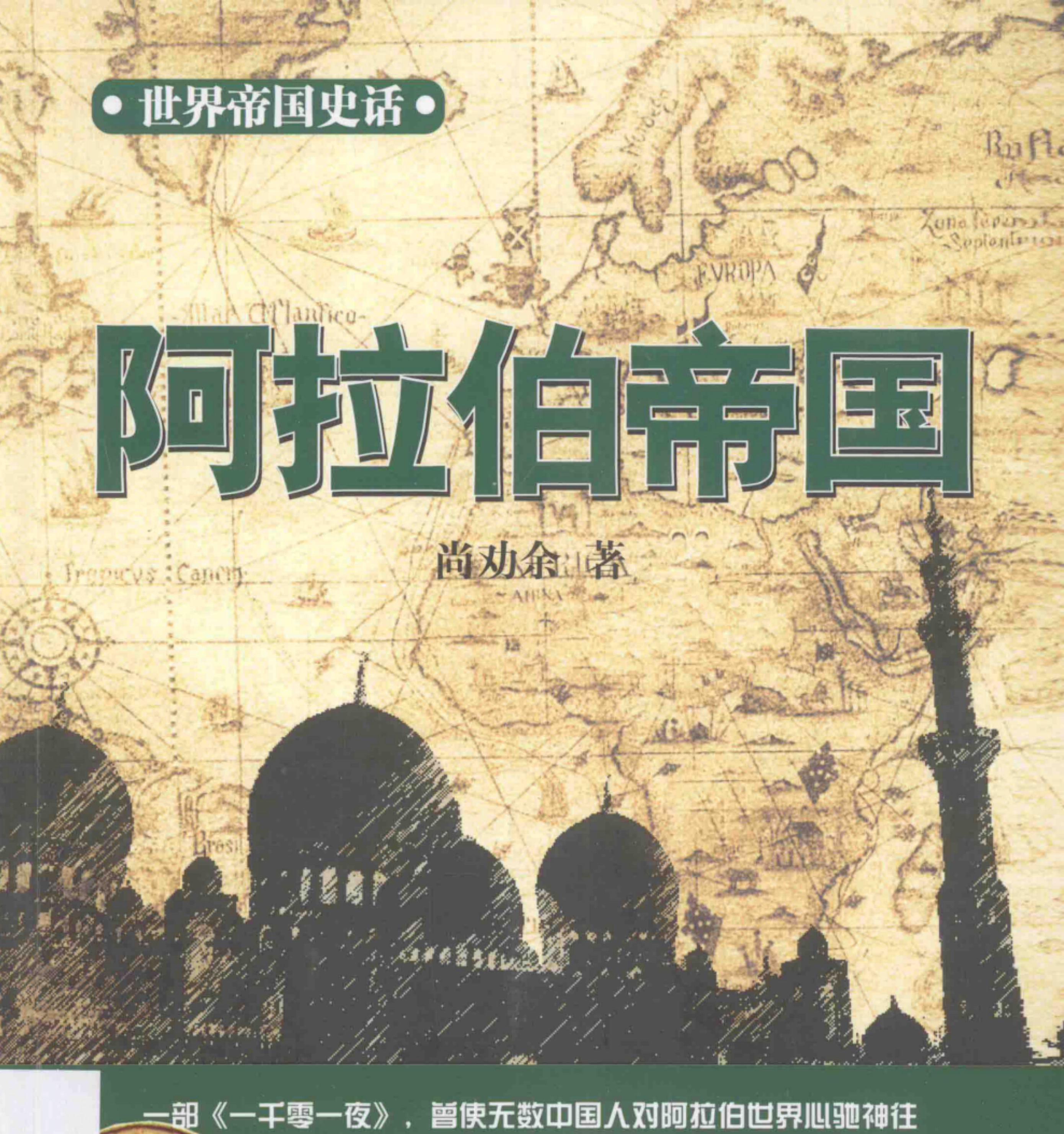


世界帝国史话

# 阿拉伯帝国

尚劝余 著

一部《一千零一夜》，曾使无数中国人对阿拉伯世界心驰神往

一条绵延千年的朝觐之路，令世人对那弥散于黄沙中的信仰之力量感叹万千

不得不说，处在人类文明十字路口的阿拉伯帝国一度“统领”了世界

然而千百年来这里战火未熄

**剪不断、理还乱的中东危机缘起何处？**

**让历史告诉未来**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用鞭子就可以得到的地方，我不用宝剑；用舌头就可以得到的地方，我不用鞭子。

——倭马亚王朝创立者穆阿维叶

---

建议上架：历史畅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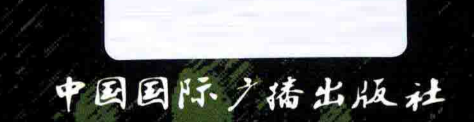
ISBN 978-7-5078-3635-6

定价：56.00元

世界帝国史话

# 阿拉伯帝国

尚劝余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拉伯帝国 / 尚劝余著. —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14.1
（世界帝国史话）
ISBN 978-7-5078-36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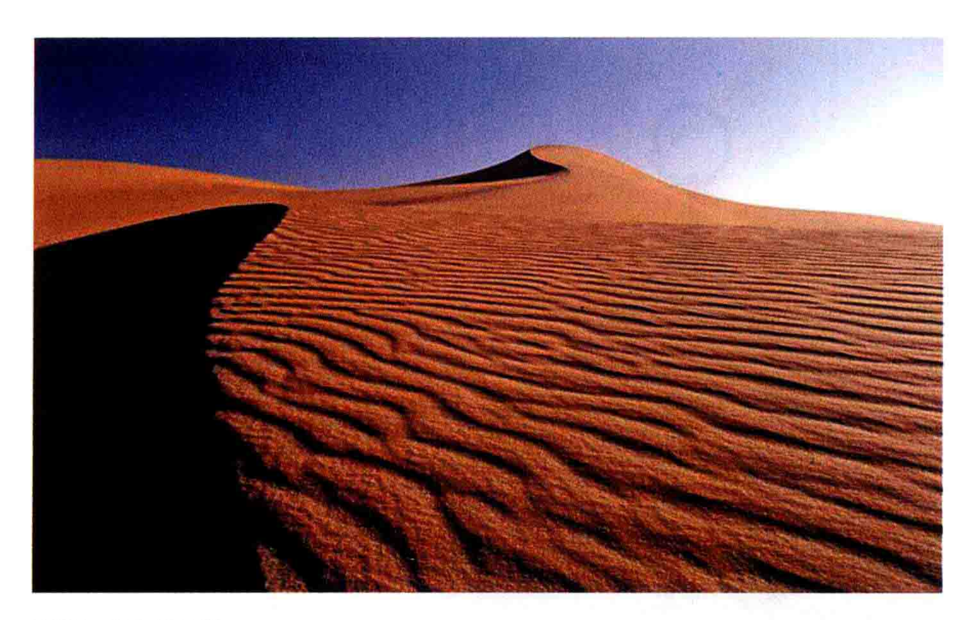
Ⅰ.①阿… Ⅱ.①尚… Ⅲ.①阿拉伯帝国—历史 Ⅳ.①K13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81069号

**阿拉伯帝国**

| | |
|---|---|
| 著　　者 | 尚劝余 |
| 责任编辑 | 崔　毅　赵　晶 |
| 版式设计 | 国广设计室 |
| 责任校对 | 徐秀英 |
| 出版发行 |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83139469　83139489[传真]） |
| 社　　址 |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电总局内）<br>邮编：100866 |
| 网　　址 | www.chirp.com.cn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 印　　刷 | 北京艺堂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787×1092　1/16 |
| 字　　数 | 210千字 |
| 印　　张 | 21.5 |
| 版　　次 | 2014年1月 北京第一版 |
| 印　　次 | 2014年1月 第一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978-7-5078-3635-6 / K·241 |
| 定　　价 | 56.00元 |

CRI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欢迎关注本社新浪官方微博 官方网站 www.chirp.cn



**阿拉伯半岛的沙漠**

阿拉伯半岛幅员辽阔，沙漠广布，是世界著名的干燥炎热区。正是这样的环境孕育了阿拉伯帝国这颗人类历史宝库中璀璨的明珠。



**倭马亚王朝的古塞尔・阿姆拉城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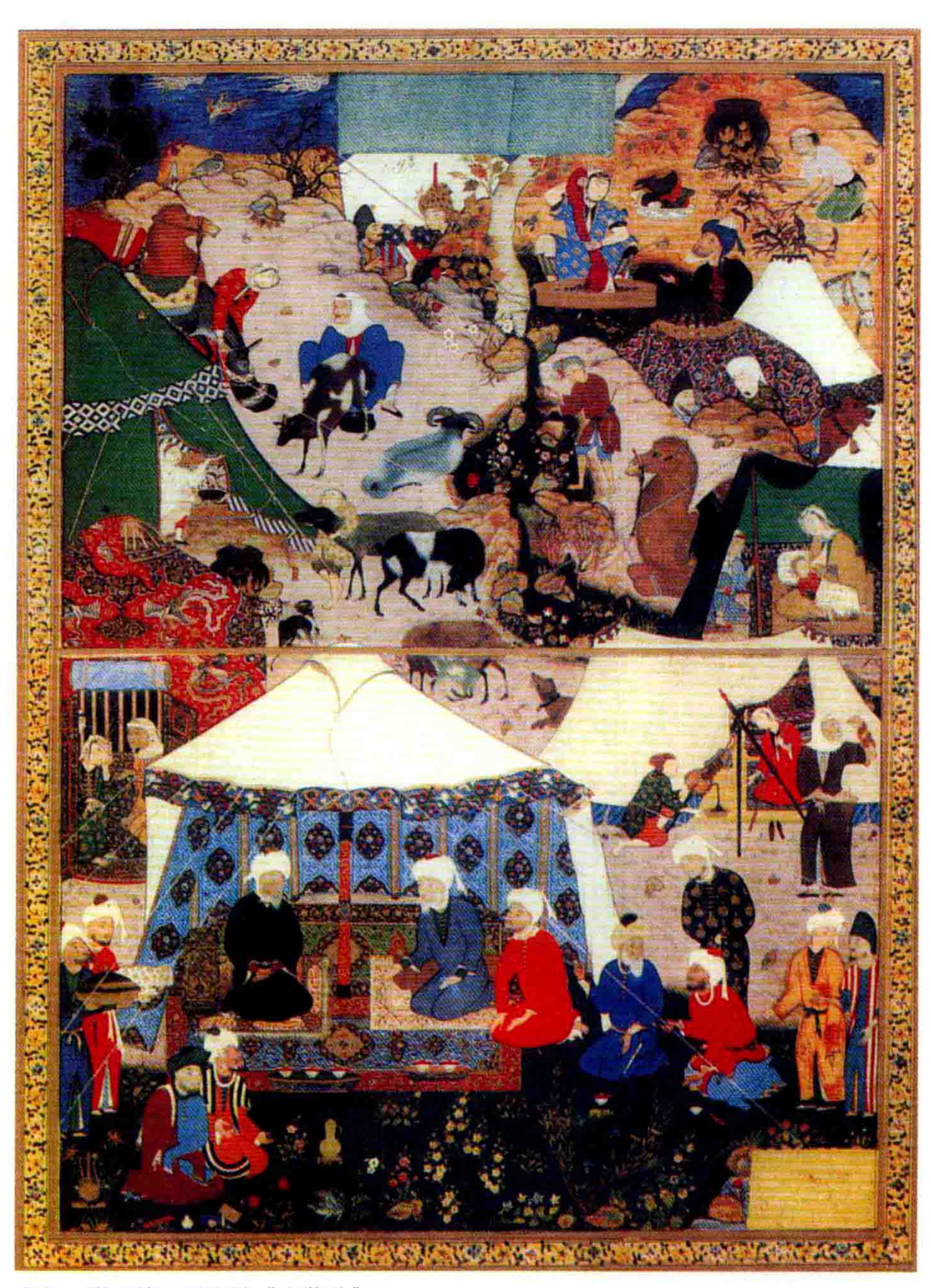
倭马亚王朝历代哈里发在叙利亚沙漠建造了许多沙漠宫殿。这些宫殿除了作为哈里发的行宫外，还是保卫边境的要塞和体验游牧生活的地方。古塞尔・阿姆拉城堡是现存沙漠宫殿中保存得最完好的一座。



阿拉伯星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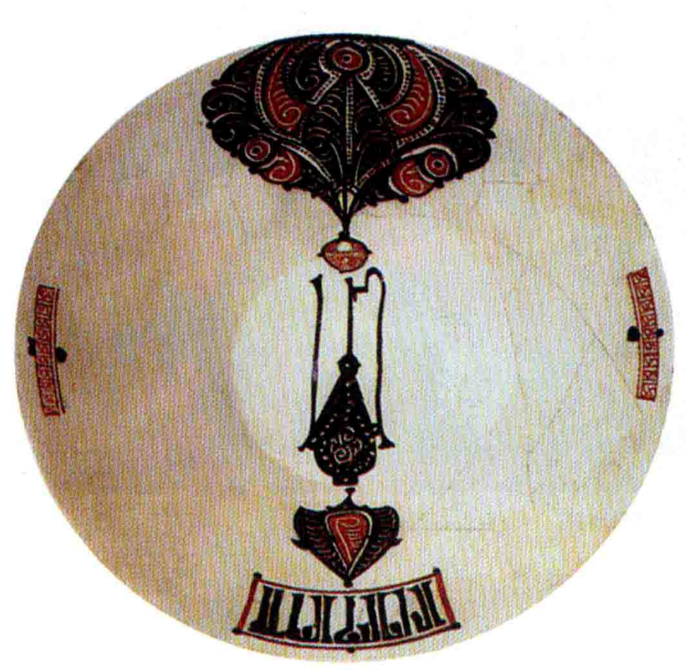
阿拔斯王朝金币



米尔·赛义德·阿里绘《宿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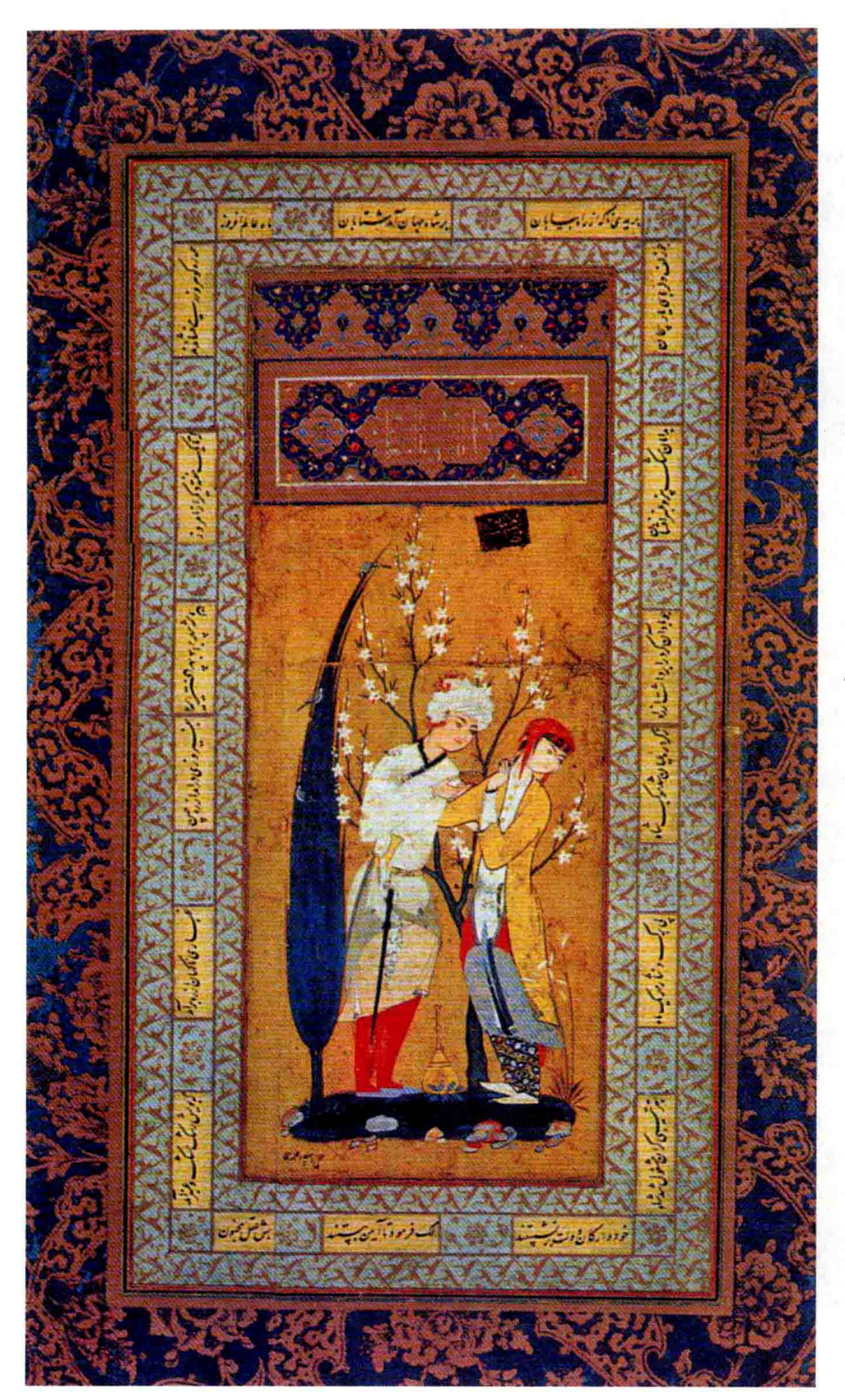
阿拉伯铜制水壶



阿拉伯彩釉瓷碗



阿拉伯地毯



苏丹·穆罕默德绘《情人》

# 前　言

阿拉伯帝国是世界中世纪史上空前庞大强盛的帝国之一，是人类历史星空中一颗光彩夺目、辉煌璀璨的明珠。阿拉伯帝国起源于广袤浩瀚、荒漠漫漫的阿拉伯半岛，狂放彪悍的阿拉伯人，高举伊斯兰教旗帜，在圣战的呐喊声中，走出阿拉伯半岛，东征西战，南攻北伐，以摧枯拉朽之势，吞并西亚，横扫北非，席卷西南欧，进兵药杀水，饮马印度河，建立起一个西起比利牛斯山和大西洋东岸，东至印度河和中国西部边境，北起中亚的绿色山谷，南至撒哈拉沙漠，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空前广大的帝国。





阿拉伯民族起源于荒野游牧的“蛮族”，然而他们又是一个勤劳勇敢而富于智慧的民族。他们与被征服地区的民族互相融合、相互学习、共同前进，不仅创造出富庶丰足的物质生活，而且创造出繁花似锦的精神生活。他们不仅翻译和保存了古典文化，而且把东西方文化冶为一炉，创造出具有自己特色的举世瞩目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阿拉伯民族对人类文明和世界文化史所做出的不朽贡献，不得不说是人类的一大幸运，也是一大旷世奇迹。

阿拉伯帝国亦称伊斯兰帝国，或阿拉伯－伊斯兰帝国。在这个多民族、多语言、多宗教和多种社会形态的庞大帝国中，阿拉伯人的两大法宝：宗教和语言，一直处于优势地位，伊斯兰教为国教，阿拉伯语为国语，两者构成这个帝国的两大标志和特征。今天的伊斯兰世界和阿拉伯国家，就是昔日阿拉伯帝国的印证。

本书突破了传统的阿拉伯帝国历史编写体例和写作方法，按照阿拉伯帝国产生、发展和衰亡的内在逻辑与进程，分上、中、下三篇，系统展现了阿拉伯帝国孕育与发端、崛起与兴盛、衰落与灭亡的宏伟历史画卷。本书在真实性与趣味性、学术性与可读性相结合方面，做了初步尝试，力图以流畅生动的笔触，严谨求实的态度，既形象生动地展示一幕幕有血有肉的历史活剧，又深入独到地评析重大的历史人物、事件和现象。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博采众长，广泛吸收国内外研究成果，参阅了二十余本专著和译著，书目附后，谨对各位作者和译者，深表谢忱。

**尚劝余**

**2013 年 11 月　于华南师范大学中区 519 斗室**

# 目 录

## 上篇 孕育与发端

## 中篇　崛起与兴盛

## 下篇　衰落与灭亡

# 上篇　孕育与发端

阿拉伯帝国孕育于伊斯兰教的兴起和阿拉伯半岛统一神权国家的建立，发端于四大正统哈里发时期的扩张和统治。

广袤浩瀚的阿拉伯半岛是阿拉伯人的故乡，是伊斯兰教的发祥地，也是阿拉伯帝国孕育成长的摇篮。一代宗师、先知穆罕默德，顺应历史发展的客观要求，以一神崇拜取代多神崇拜，以共同信仰打破血缘纽带，以民族和睦代替部落残杀，以政治统一消除分裂割据，创立充满活力、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将离心离德、冲突不断的阿拉伯半岛各氏族部落，结合成为一个团结一致、组织严密的民族，结束了阿拉伯半岛四分五裂、各自为政的状态，建立政教合一、统一强大的神权国家，奠定了阿拉伯帝国的基础。实际上，穆罕默德建立的神权国家是阿拉伯帝国的雏型、原版和缩影。伊斯兰教的兴起和阿拉伯半岛统一神权国家的建立，标志着阿拉伯帝国的孕育和奠基。

四大哈里发统治时期，穆罕默德建立的神权国家，演化为哈里发国家。先知的后继者们，接过先知点燃的火种，循着他的足迹，高举伊斯兰教的旗帜，在“圣战”的呐喊声中，走出阿拉伯半岛，踏上征服四邻、建立哈里发国家的征程。征战的结果，埋葬了波斯帝国，动摇了拜占廷帝国的根基，肥沃新月及其毗连地区（今天的叙利亚、伊拉克、伊朗、埃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纷纷臣服于哈里发，国家统治重心日益北移，版图不断扩大，形成帝国的心脏；与此同时，国家机构、管理体制和各种制度日益强化和健全，帝国序幕徐徐拉开。四大哈里发的扩张和统治，标志着阿拉伯帝国的发端和序曲。

# 第一章　伊斯兰文明的诞生

## 一、舞台与布景

阿拉伯半岛（即阿拉比亚）是伊斯兰教的发源地，也是阿拉伯人生存和发展的最初的舞台。这个舞台位于亚洲的西南部，是世界上最大的半岛，其面积相当于欧洲的四分之一，美国的三分之一。阿拉伯半岛三面环海，地处交通要冲，战略位置十分重要。它东濒秀丽的波斯湾和阿曼湾，南滨浩瀚的印度洋，西傍狭长如丝带的红海，北界肥沃的绿色新月地带。半岛两侧的红海和波斯湾，连同埃及和肥沃的新月地带，形成一条重要的连接东西交通的天然走廊。红海的大门曼德海峡，可以控制从地中海经苏伊士运河和红海进入印度洋的通路，波斯湾的门户霍尔木兹海峡，是扼亚欧大陆交通的咽喉。阿拉伯半岛犹如一匹桀骜不驯的战马，矗立于亚洲和非洲之间，昂首眺望着蔚蓝色的地中海岸边的欧洲，随时准备出征。

阿拉伯半岛的地貌、气候、物产等自然景观，构成了这个舞台上一道道别具一格的布景，成为阿拉伯人一幕幕历史活剧的天然道具。从地质学上说，阿拉伯半岛原是撒哈拉大沙漠的继续，后来被尼罗河河谷和红海深罅分隔开来。就整个地势来讲，阿拉伯半岛基本上是一个辽阔的高原，西南部较高，逐渐向东北降低倾斜，呈阶梯状。就地貌来讲，主要有山地、平原、高原、沙漠等。从阿拉伯半岛的红海沿岸，经南部海岸，直至东南

部的阿曼湾沿岸，盘亘着连绵不断的山地。西部山地以赛拉山脉著称，意为“顶端”，从希贾兹（一译“汉志”，意为“间隔”，因它把红海平原与纳季德高原分隔开来，故名）一直延绵到也门。赛拉山脉大都童山濯濯，寸草不生。南部山地和东部山地的高度和峻峭不及赛拉山脉。沿海平原叫做“帖哈麦”，意为“闷热的低地”。沿海平原包括红海沿岸平原、阿拉伯海沿岸平原和波斯湾沿岸平原。半岛中部为辽阔的纳季德高原，即“内志”，高原的大部分为岩石沙漠，即在坚固的岩石上覆盖着一层薄沙。

阿拉伯半岛上最为辽阔的景色是一望无垠的沙漠，约占全部面积的三分之一。“阿拉比亚”这个名字就与这里多沙有关，它的含义是“干旱”。南部有鲁卜哈利沙漠，素有“空无所有之乡”或“无人烟地区”之称，北部有大内夫得沙漠、中间的小内夫得沙漠像一条狭长的沙带将南北沙漠连成一片。狂风吹起的沙子形成连绵不绝的沙丘，沙色红白不一，有的鲜红似火，有的洁白如雪。被称为“瓦迪”的零星谷地深陷在一望无际的荒漠之中，大雨成河，无雨为谷。冬春两季，大雨滂沱，沙漠里绿草如茵，生长着白菖蒲、白头翁等牧草和耐碱抗旱的柽柳灌木丛林。然而，这种美景只是昙花一现，随之而来的是残酷而漫长的旱季。热风袭来，短短几天之内，草木枯槁，满目疮痍，夏日的沙漠变成了火狱。在浩瀚的沙漠里，只有中部和西部点缀着几片绿洲，地下水在这里形成深泉，草木葱茏。

阿拉伯半岛地处热带和亚热带，是世界闻名的为数不多的干燥炎热地区。半岛幅员辽阔，沙漠广布，地势高低不同，加之狭窄的红海和波斯湾对气候所起的调节作用很小，因而各地气候复杂，差异很大，温差悬殊。夏季，沿海平原炎热潮湿，内地低洼地区火热干燥，山区气候温和。冬季普遍降雪，沿海和低洼地区温度适中，山区气温很低。昼夜气温差别显著，白天炎热难当，太阳高悬在晴朗的天空，无情地烧烤着大地，夜间气温骤降，明净的月光洒在大地上，晚风习习，凉爽宜人。半岛大部分地区刮一种叫“萨巴”的东北风，这种风能调节气候，令人心旷神怡，常是诗人咏赞的题材。春末夏初，半岛大部分地区刮一种叫“热风”的南风，这种风夹着细沙，增高气温，使人气闷窒息。

阿拉伯半岛雨水稀少，各地差异显著。南部夏季为雨季，雨水充沛，北部和中部冬季为雨季，多为局部性暴雨。从总体上看，南部雨量充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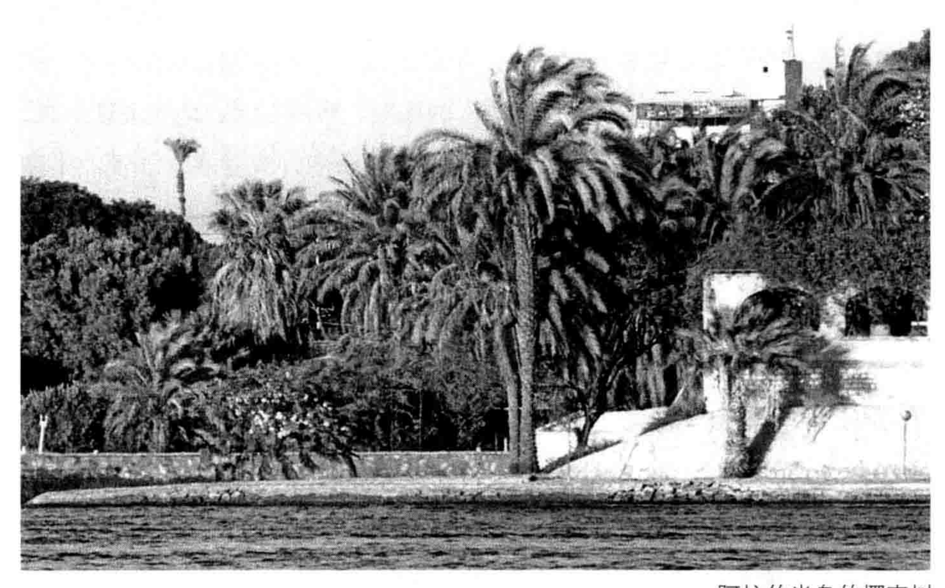
北部雨水稀少，中部雨水罕见。至于鲁卜哈利沙漠，许多年份滴水不落，两次降雨之间有时竟相隔十年之久。半岛上没有一条名副其实的河流，稀少的雨水要么渗入地下，聚集在不透水的地层，然后在绿洲地区涌现出来，或者通过掘井而被汲取出来，要么从各地流入海中，或者渗入沙漠。半岛西南部的也门雨量充沛，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有“阿拉伯福地”之誉。

阿拉伯半岛的绿洲出产咖啡、乳香、没药、沉香、檀香、棕榈、柽柳、油橄榄、白菖蒲、白头翁、指甲花、红蓝花、阿拉伯胶树、阿拉伯相思树等植物。谷物有小麦、大麦、稻子、高粱、玉米和谷子。果类有椰枣、桃、李、梨、杏、葡萄、芒果、桔子、苹果、西瓜、石榴、柠檬、甘蔗、香蕉、巴旦杏和无花果等。野生动物有狼、豹子、鬣狗、狐狸、猴子、羚羊、翔羊、羱羊、蜥蜴、鳄蜥、蹄兔、刺猬、飞鼠等。飞禽有鹫、鸢、鹰、枭、鸨、云雀、茶隼、乌鸦、犀鸟、夜莺、鸽子、沙鸡、缝叶鸟、戴胜鸟等。家畜有骆驼、绵羊、山羊、骡子、灵猩、马、狗、驴、猫等。这些物产有些是阿拉伯半岛的特产，有些是从外地传入的。

其中，马是阿拉伯最珍贵的家畜，是一世纪从叙利亚传入阿拉伯半岛的。八世纪时，阿拉伯人经由西班牙，将马种传入欧洲。阿拉伯的良马以健美、坚忍、伶俐、忠实等特征著称于世，西方人常以阿拉伯马为良马的典型。马的价值在于它能飞驰奔突，袭击敌人，主要用于作战。此外，马还可用于野外运动如比武、竞走、猎狩等。在遇到缺水的时候，尽管孩子们哭着要水喝，家长却充耳不闻。他们会把最后一滴水倒在桶里，拿去放在马的面前。

椰枣和骆驼是阿拉伯人最主要的生活资料，是日常生活中的两大支柱。阿拉伯半岛的特产植物，当以椰枣为第一。椰枣是最普通而且最有价值的植物。椰枣肉可食，是阿拉伯人主要的食品，仅次于驼肉。椰枣皮可制绳索，树干为良好的建筑材料。椰枣核粉制成饼，可作骆驼饲料。椰枣泡水发酵成枣醴，是阿拉伯人最喜爱的饮料。拥有“二黑”即饮料水和椰枣，是每个阿拉伯人梦寐以求的理想。相传，穆罕默德先知曾吩咐阿拉伯人说：“你们要尊敬你们的姑祖母——椰枣。因为椰枣和人祖阿丹（亚当），是用同一的泥土造成的。”[1]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商务印书馆，1990年，第20页。



阿拉伯半岛的椰枣树

骆驼是阿拉伯人的巨大财富。假使没有骆驼，就不能设想沙漠是可以居住的地方。阿拉伯人的生活无一样不依靠骆驼。骆驼是“沙漠之舟”，是运输、贸易和作战的主要工具。新娘的财礼、凶手的赎罪金、赌博者的赌注、酋长的财富，都是以骆驼为计算单位的。驼乳可解渴，驼肉可充饥，驼皮可做衣服，驼毛可织帐篷，驼粪可做燃料，驼尿可做成生发油，还可做药。在危急时刻，可宰杀骆驼或把棍子插入骆驼的喉咙，取出骆驼胃里的水，应急解渴。阿拉伯半岛的骆驼，最能耐渴，饮水一次之后，在冬季能旅行 26 天，在夏季能旅行 6 天。骆驼是阿拉伯人能够征服四邻的一个因素，因为它能保证军队的机动性，使游牧民族对土著民族占优势。相传哈里发欧麦尔曾说：“在骆驼繁殖的地方，阿拉伯人才能昌盛。”

## 二、居民与习俗

阿拉伯半岛是阿拉伯人的故乡，阿拉伯人非常热爱自己的故乡，但他们毕竟是闲不住脚的游牧民。他们属于阿拉伯半岛，但从未在这块土地上扎下根，好像家乡的沙土，随风飘荡。每当好运气向他们挥手时，他们就卷起心爱的帐篷，向肥沃富庶的北方迁移。北方，从一开始就注定

是他们的北极星。在历史上，巴比伦人、亚述人、迦勒底人、阿拉马人、腓尼基人和希伯莱人等古代民族，均是从阿拉伯半岛相继迁移出去的，他们所操闪含语系闪语族语言，故有阿拉伯半岛是闪族人的故乡之称。今天的阿拉伯人为现有闪族中最强大的民族。

在伊斯兰教产生以前，阿拉伯半岛上的居民基本上都是阿拉伯人。广阔无垠的沙漠，把半岛上的阿拉伯人分为两部分：北部和中部的游牧民以及南部的已经定居的居民，其中游牧民占绝大多数。游牧的阿拉伯人叫做贝都因人，他们居无定所，逐水草而流动。他们是真正的阿拉伯人，最能体现阿拉伯人的特征。就语源学来说，阿拉伯是一个闪族语的名词，意思是沙漠或沙漠的居民。在《古兰经》里，阿拉伯人和游牧的贝都因人是同义词。但阿拉伯人并不是漫无目的的、为漂泊而漂泊的吉普赛人。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是由他们所处的特殊环境决定的，是人类生命适应沙漠环境的最好的方式。雨季一到，他们便携带家室，赶着骆驼，到绿草如茵的沙漠中放牧。雨季一过，他们又离开火狱一般的沙漠之地。



古代埃及人所描绘的阿拉比亚人

（前者约当公元前 2000 年，后者约当公元前 1500 年）

贝都因人、骆驼和椰枣，是沙漠中一切生物的三位一体的统治者，再加上沙子，就构成沙漠里的四大主角。对沙漠居民来说，沙漠不仅是一个可居住的地方，而且是他们的神圣的传统的守护者，是他们的纯粹的语言和血统的保卫者，是防范外部侵略的第一条防线。沙漠缺水，天气炎热，道路不明，食物缺乏，这四件事，在和平时期，都是游牧民的劲敌；在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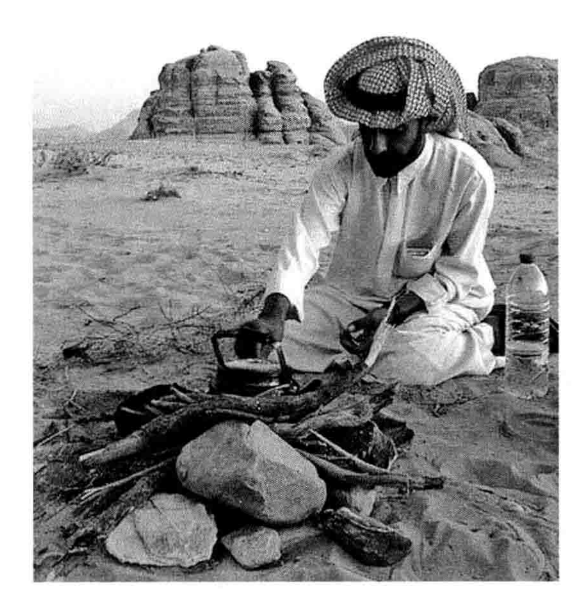
争时期，却是他们的有力的武器。贝都因人称他们的故乡为孤岛，他们视孤独为快，并以孤独为荣，他们不大屈服于外来的束缚。

阿拉伯人体格上和生理上的结构，忠实地反映出沙漠环境的特征。在解剖学层面上，他们是复杂的神经、骨骼和肌肉构成的躯体，由他们的体格，可以窥见沙漠的硗瘠和荒凉。他们的面部特征是长头、窄脸、鹰鼻、后头骨高高隆起，身材矮小，结实有力。他们的日常食物是椰枣和面粥或炒面，再加凉水或奶。吃几颗椰枣，喝一点驼乳，就可以在沙漠里奔跑一天。他们的衣服像食物一样缺乏：一件长衬衫，一条带子和一件宽舒而飘垂的上衣，头上蒙一块披巾，用一条细绳结稳，裤子是不经常穿的，鞋袜也是稀罕的。这成为阿拉伯人坚忍耐劳美德的写照，正因这一无上美德，他们才能够在生物稀罕的环境里生存下去。

阿拉伯人的性格表现出巨大的复杂性和矛盾性：一方面他们能够克制和忍耐，另一方面又表现出暴躁和易怒；一方面注重自由、直爽、强悍、信义、勇敢、慷慨、抗暴、扶弱，另一方面又喜好掠夺、强梁、争斗、复仇、赌博。他们的性格向两极发展：嗜杀与慈悲，吝啬与施舍，欺骗与诚实，谨慎与鲁莽。这些对立的方面竟能并存于一身。有了这样复杂多变的性格，他们可以应付各种环境。不论多么贫穷，他们总是昂首阔步。这种性格归因于他们所面临的独特生存环境，也与由此形成的各种社会习俗交织在一起。

阿拉伯人夏季怨恨自己的故乡，冬季又酷爱这里的河谷。他们在性格上形成了两种相反的特征——离开和返回这块干裂的不毛之地的两种欲望。他们热爱那无路可寻的沙漠和寸草不生的秃崖，可是又渴望离开这一切，把它抛在脑后。他们的这种矛盾心理实际成了一种乡土病。常有阿拉伯人向外迁徙，首先是迁往“肥沃的新月”地区，即地中海东岸的巴勒斯坦、叙利亚和黎巴嫩等地构成的弓形地带。他们在那里定居下来，其中一些人成了农民，另一些人进入了城市。但后来，许多人由于思念家乡又返回沙漠，似乎只有在沙漠中才能满足他们的欲望。有什么地方比他们贫困而又富于冒险色彩的家乡更能施展他们的本领呢？

一般认为，劫掠是一种盗贼的行径，但沙漠生活特殊的经济情况和社会情况，却把劫掠提升为一种民族风俗。按照阿拉伯人的传统道德观念，



生活于沙漠中的贝都因人

劫掠是谋生的途径之一，是经济上调节余缺的一种方式。在沙漠地区，好战心理是一种牢不可破的心理状态，劫掠是有数的几种表现丈夫气概的职业之一。倭马亚王朝早期的诗人顾托密曾以四句诗说明这种生活的指导原则：

> 我们以劫掠为职业，
> 劫掠我们的敌人和邻居。
> 倘若无人可供我们劫掠，
> 我们就劫掠自己的兄弟。[1]

由于爱好斗勇，也由于他们的生活常常依赖于作战技巧，械斗成为整个民族的一种消遣。阿拉伯人往往因为微不足道的借口就准备械斗，结果酿成世世代代的不和。阿拉伯人不会把生命看得过重，许多人死于非命。阿拉伯的部落制度极大地增强了他们对自己部落的忠诚，分歧一出现，就难以排解，结果酿成部落间的长期战争，即血亲复仇。这项制度也刺激了

① 引自《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1990 年，第 26 页。

个人主义的发展，阿拉伯人可以造部落领袖的反，带领部落迁移出走。他们喜欢自由，遇到什么事情也不能放弃自由，他们宁愿死亡、迁徙、出走，也不愿失去自由。部落意识和个人主义——这两个互相冲突的倾向，不论阿拉伯人走到哪里，始终是他们的特征。

阿拉伯人珍视友谊如同珍视生命，对朋友忠实而慷慨。他们生活在一块贫瘠的土地上，环境艰苦，生活必需品奇缺，对于自然界的顽固和凶恶，常感到束手无策，这种共同的感觉，使他们觉得需要一种神圣的义务——好客，即对于客人的款待。招待、热忱和丈夫气概，被认为是这个民族的高贵的美德。好客也意味着提供保护，如有可能，一个人总是乐于款待客人并与客人交谈。他往往谈他自己，他的家人，他的祖先。在一个找不到客店或旅馆的地方，如果对拒绝招待客人，或接待以后加以伤害，不但有失礼节，玷污门楣，而且被视为十恶不赦的罪孽。

阿拉伯人极端自尊。在他们看来，阿拉伯人是世界上最尊贵的民族。他们对于自己血统的纯洁，口齿的伶俐，诗歌的优美，宝剑的锋利，马种的优良，宗谱的高贵，都感到无限的骄傲。他们酷爱高贵的宗谱，往往把自己的宗谱追溯到人类的始祖阿丹（亚当）。他们爱好诗歌，善于用诗歌表达情意。诗人激昂慷慨、铿锵有力的诗句，常常能激励整个氏族部落，使他们团结起来，共同对敌。诗人的舌头和战士的勇气，是克敌制胜不可或缺的重要条件。他们以他们的语言的优美而自豪，甚至把世人划分为两部分：阿拉伯人和非阿拉伯人，所谓非阿拉伯人即文盲或麻木不仁的人。各行各业的人都有自己的歌谣，驼夫歌颂自己的旅行，勇士歌颂自己的勇敢和荣誉。

阿拉伯人不是禁欲主义者，情欲是他们的自然本能，他们渴望爱情，爱情题材像其他英雄事迹一样，富有极大的表现力。女性美使他们为之倾倒。可是在天气炎热、气候恶劣的条件下，美貌是不会持久的。母亲生下一个女孩，父亲就会感到万分不幸。这时做父母的毫无怜悯之心，经常会立即把这个女婴活埋掉。如果一个女孩能够幸运地长大成人，父亲就迫不及待地把她卖给邻近某个氏族中愿意出彩礼的小伙子。丈夫在妻子面前摆出一副豪侠气概，他们以生命做担保，发誓尊重妻子。尽管如此，妻子仍然是丈夫的附属品和财产。妻子的主要任务是尽可能多地生育沙漠武士，

操持家务，此外还必须千方百计地讨丈夫喜欢，否则随时都可能被遗弃。当然，贝都因妇女也享有若干自由，那是城居妇女比不上的。她生活在一个多妻的家庭里，丈夫是一家之主，但她有选择丈夫的自由，丈夫虐待她的时候，她还有离婚的自由。

因为生活极无保障，阿拉伯人要生存下去，就必须刻苦拼搏。他们需要有斯巴达克式的生活理想。他们能够并确实地把生活赋予他们的点滴乐趣理想化。他们热爱他们所拥有的一切：女人、骆驼、马、剑、语言和荣誉。他们的理想是成为这样的人：战斗勇敢；是个好骑手、好剑手、好弓手或好投射手；是位真正的朋友；善良的主人；优秀的讲演者；美好诗句的爱好者；质朴生活乐趣的鉴赏者。

## 三、古阿拉伯人的宗教信仰

穆斯林把伊斯兰教产生以前的阿拉伯社会称为“蒙昧时代”。所谓“蒙昧”并不是和“知识”相对立的意思，而是从信仰的角度来划分的。蒙昧时代的阿拉伯半岛居民，主要信仰原始宗教，同时也崇拜外来宗教。

前面讲过，阿拉伯半岛地形独特，气候奇异：绿洲青草成茵，泉水清澈，沙漠飞沙走石，大地干涸；天气瞬息万变，时而狂风肆虐，满目疮痍，时而风和日丽，一片宁静；白天烈日炎炎，酷热难当，夜晚明月溶溶，凉爽宜人。大自然给人们带来灾难和痛苦，同时又给人们带来好处和幸福。人们对这些与生活息息相关的自然现象无法作出正确解释，只能从自身的经验出发作出种种幻想和假设，并附加主观臆念，认为带来危害的东西具有精灵，带来好处的东西具有神灵，从而产生了多神崇拜的原始宗教信仰。阿拉伯人多神崇拜的原始宗教信仰主要有以下几种表现形式。

首先是大自然崇拜。水是人和其他生物不可缺少的东西，而半岛雨水稀少且不均匀，尤为珍贵，因此阿拉伯人称雨水为“救星”，视泉水为“神水”。麦加惟一一处水源“渗渗泉”被奉为“圣泉”即是一例。麦加人自古就苦于无水，他们一直用牲口从城外驮水，花销大而且困难重重。直到阿卜杜勒·穆塔里布重新找到被埋没很久的渗渗泉，甘泉源源不断地涌出，恩泽四方。阿卜杜勒·穆塔里布在挖井时，挖出了两只金羚羊和价值

连城的宝剑与铠甲，他用宝剑为克尔白铸了一扇门，把两只金羚羊铸在门上。重打渗渗井之举在整个阿拉伯半岛引起了广泛的回响，麦加人将渗渗泉的发现视为一件伟大的事件。《天房史话》作者称颂道："水，就这样从渗渗泉中源源不断地涌出，浇庄稼，润万物，大地穿上了漂亮的绿装。阿卜杜勒·穆塔里布再不用为供给朝觐者用水发愁了。而且，因此他成了阿拉伯人有口皆碑的人物。

宝剑、铠甲和金羚羊都成了禁房的盛装，但是闪闪金光招引了一些盗贼夤夜潜入克尔白，将宝剑和铠甲及金制的饰品全部盗走了。然而渗渗泉依然存在，给人们带来了永世不竭的福音。"[①]

形状奇特、颜色各异的岩石具有很大的神秘性，岩石在生活上的诸多用途及其来历的难以理解，都使阿拉伯人对它产生了崇拜心理，结果岩石被视为具有神灵的东西，或者被当作神的住所（别季尔）加以崇拜。所谓别季尔，就是被竖立起来的石头。信仰别季尔的人们，定期排成队，围着它旋行，并且抚摸它，以祈求从中获得力量。别季尔有的固定在一定的地方，有的则随部落流动。在后一种情况下，战时还起着部落保护神的作用，上面覆以华盖，放在骆驼上搬运。在希贾兹地区，人们所崇拜的三个女神中，有两个就是以石头为象征的，即一块方石象征拉特女神，一块黑石象征麦纳女神。

麦加"克尔白"天房墙上镶的黑石，被整个半岛的人们视为"圣石"，凡来朝拜克尔白的人，都要亲吻或抚摩黑石。这块黑石其实是一块陨石，是一块不规则的椭圆形光滑石头，黑中透红呈酱色，上面有红斑黄纹，相传是真主赐给伊卜拉欣砌在克尔白墙上的。一位学者写道："此石可能是一块陨石，证据是它曾发过光，而且光芒四射，照亮了东方和西方，也照亮了沙姆和也门。它的这种光辉证明从前它不单纯是黑色的。有的历史学家解释其呈黑色的原因，是由于蒙昧时代的污秽不洁所造成的。有的陨石仅仅由于时间的流逝而改变颜色，其中也包括一些闪闪发光的陨石。"[②]

关于这块陨石被视为圣石的原因，一位学者写道："玄石之所以被视为神圣之石，是因为它与一种令人尊敬的神圣之物相关联。伊卜拉欣在克

---

① 阿里·海尔布塔里：《天房史话》，世界知识出版社，1987年，第70页。

② 引自《天房史话》，第12页。

尔白安置这块玄石，可能是为了纪念真主命他加高这所伟大的房子成为众人安宁场所的象征；或者是伊卜拉欣安放了这块石头，以证明这座房已非自己所有，而将它献给真主，为人们祈祷之所，成为巡游者、修行者、跪拜者、鞠躬者的礼拜之地。因此，将玄石安放在靠近大门的一隅，让其成为此房屋的最早边界。巡游者以此为起点。选择黑色是由于黑色容易分辨和确定位置。所以，玄石受到伊卜拉欣父子尊崇，同时也被今天以及明天的穆斯林们视为神圣之物。”①

其次是天体崇拜。阿拉伯半岛土地辽阔，自然条件有地域上的差别，这种差别也反映在天体崇拜上。不同地域各族所崇拜的天体对象有所差别，即使崇拜对象相同，其被重视的程度，以及其在整个神灵系统中的地位也不尽相同。农业区的居民以耕耘为主，农作物的生长有赖于阳光的照射，因此崇拜日神。《古兰经》在谈到半岛南部的塞百邑时说：“我从塞百邑带来了一个确实的消息给你。我确已发现一个妇人，统治一族人，她获得万物的享受，她有一个庞大的宝座。我发现她和她的臣民都舍真主而崇拜太阳。”②

游牧区的人主要崇拜月神。在太阳和月亮之间，游牧社会的贝都因人更尊重后者。他们认为，太阳以灼热的光芒无情地烤晒着大地，摧残着一切动植物的生命；而月亮是他们生活的支配者，经过酷日暴晒之后，柔和而清淡的月光，不仅使夜色迷人，给人带来凉爽，而且能使水蒸气凝结成慈爱的露水，滴在牧场上，使牧草着露，树木滋润，月亮不啻是他们的恩人。半岛南部居民也为自己的月神赋予了美名：马因人称之为“仁爱者”（瓦德）；萨巴人称之为“赐予健康之神”（艾勒麦盖）；盖特班人则称月神为“伯父”（阿木）。《古兰经》中列举了努海时代人们崇拜的五个神明，其中第一个就是月神瓦德，它在米奈人的万神殿中是坐第一把交椅的。

在旷阔无垠的草原，星星给人指引方向，星星的数量和种类繁多，光泽各异，变化无穷，无限神秘，从而引起人们对它的遐思和崇敬。半岛居民把星星的变化与社会现象、自然现实联系起来，形成各种占星术。被称

① 引自《天房史话》，第12页。
② 马坚译：《古兰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第288—289页。

作“阿斯台尔”的金星，在人们心目中享有崇高地位，被认为是执掌农业和土地之神，也有人认为它是商业贸易的保护神。

再次是动植物崇拜。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动物和野生植物是古代阿拉伯人维持生存所必不可少的物质，人们因对它们的依赖而产生了崇拜。克尔白天房周围，有许多阿拉伯人崇拜的“圣树”。在希贾兹地区，人们所崇拜的三女神中，另一女神乌扎神，便是麦加东面纳赫拉地区的三棵大树，人们向其顶礼膜拜，贡献祭品。杀人献祭，是为她举行祭仪的主要特点。在纳季兰，有一棵圣洁的椰枣树，受到人们的崇拜，那棵树收到各式各样的礼物，有武器，有衣服，有布条，都是挂在树上的。

动物崇拜已不显著，但仍可看出其痕迹。比如，母驼生产五胎，而第五胎又是母的，主人就将它的耳朵割开，从此不再骑它，也不再用它驮货；公驼的后代到能生殖繁衍时，它自己就可以“告老”，不再服役，无论走到哪里，都不被人驱逐。伊斯兰教产生后，对此都加以否定，说“真主没有规定缺耳驼、逍遥驼、孪生羊、免役驼。”①

第四是祖先和灵魂崇拜。阿拉伯人认为，死亡并没有使灵魂与躯体立即分离，认为死者“是在自己阴暗的住所香甜地睡着，而且在一定时间内还具有某种半知觉状态。妇女们仿佛想以自己的赞歌和嚎叫来挽留住那力图迅速摆脱其死亡外壳的灵魂。男人们则应诺他们不把复仇置于脑后。”②他们甚至认为，灵魂是不死的，死者的灵魂生活在另一个世界，因此活着的人的行为要对死者负责。诗人担负着祭祀本族亡人的职务。埋葬死者通常有一套固定的礼俗，要举行献祭，祭品多为骆驼，断其筋腱，使其死于墓前。阿拉伯人不往死者的坟头上加添石头或树枝，也不乘骑从坟旁走过，总是尽量使死者安适，希望得到先祖的保佑。

最后是偶像崇拜。阿拉伯半岛的居民普遍崇拜偶像，各个氏族部族有各自崇拜的偶像和崇拜仪式。汉志地区所尊奉的偶像达 360 尊之多，置放在克尔白天房周围，其中最大的偶像为月神胡伯勒神。据说，胡伯勒神的主像是用红玛瑙石雕塑的，酷似真人，像前设七种神签，占卜者用来判断祸福，又称“断生死”之神。克尔白天房内的黑石所体现之神是“安

① 前引《古兰经》，第 90 页。

② 王怀德、郭宝华：《伊斯兰教史》，宁夏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16 页。

拉”。到伊斯兰教产生前夕，安拉已取代胡伯勒的地位，成为主神，成为万物之神。

在阿拉伯半岛，除了多神的原始宗教信仰之外，还流行一神的外来宗教，主要为犹太教和基督教。犹太教和基督教分别于公元 1 世纪和 4 世纪传入阿拉伯半岛，流传非常迅速，成为后来伊斯兰教产生的主要外部思想来源。犹太教教义以及它所信奉的《旧约》中的传说等，易于被半岛居民接受，特别是犹太人的一神观念、政教合一的神权政体和建立民族国家的强烈意愿，对长期处于部落纠纷、外族入侵的内忧外患之中的半岛居民，具有强大的吸引力。因此，许多居民放弃了多种信仰，皈依犹太教。

基督教派别众多，传入半岛的主要是两个大教派——聂斯托利派（景教）和雅各派（一性教）。基督教传教士在传教中宣传《旧约》、《新约》中的“死后复活”、“天堂地狱”、“上帝创世”、“救世主”和“天国”等故事传说，吸引了饱受风霜和苦难的阿拉伯人。基督教教义的“驯服”、“仁慈”和“忍耐”等说教，更适应于半岛贵族阶级奴役人民的政治需要。各教派自认本派为正统，视其他教派为“异端”，同时反对偶像崇拜，在客观上促进了半岛多神教的解体，一神教便逐渐取代了多神教信仰。

半岛居民受犹太教、基督教一神信仰的影响，反对蒙昧时代残留的多神崇拜和一切落后的习俗，反对食用祭祀偶像的供品，反对溺婴和酗酒、赌博等，开始创立本民族的一神教，即“太哈努夫”，意为正统、正教，教徒称为“哈尼夫”，故又称“哈尼夫运动”。哈尼夫运动没有严格的仪式，不从事布道活动，提倡隐修，以求与神“合一”；他们不愿自己皈依犹太教和基督教，而渴望产生一个新的一神教，认为只有一个神，即古莱氏人尊奉的“安拉”，并笃信“天命”、“复活”、“惩罚”和“报应”等。

阿拉伯半岛蒙昧时代的多神信仰的原始宗教以及一神信仰的外来宗教，为伊斯兰教的产生准备了丰富的宗教思想素材，恩格斯在揭示伊斯兰教产生的根源时说：“他们的宗教是对自然的崇拜同正在解体的犹太教和

基督教的混合物。”[①]

## 四、历史大转折时期

当历史的车轮滚滚驶入公元六七世纪的时候，阿拉伯半岛进入了新旧交替的历史大转折时刻，“蒙昧时代”无可奈何花落去，业已走到了历史尽头，“伊斯兰时代”的曙光在黎明前的暗夜中依稀可见。此时的阿拉伯半岛这个历史大舞台，风云激变，动荡不安，危机四伏，风雨满楼，正处于临产前的阵痛之中，各种社会矛盾空前激化，内忧外患纷至沓来。

氏族部落之间的矛盾和奴隶主与奴隶之间的矛盾，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使阿拉伯半岛陷入不堪重负的内忧之中。就总体社会性质而言，当时的阿拉伯半岛处于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氏族部落社会。每一座帐幕为一个家庭，同一血缘的家庭聚居一处，构成一个氏族，血缘较近的氏族结成一个部落。帐篷和简陋的家具是私人的财产；源泉、牧场和可耕地，是氏族部落的公共财产。族长和部落首领掌管对内、对外事务，由选举产生。只有年高德劭、智勇双全、仗义疏财的人，才能当选。他们在和平时期调节内部争端，负责招待来客，周济氏族部落的贫民，在战争时期则一马当先，用自己的生命维护氏族部落的财产和尊严。



氏族部落内部，具有很强的内聚力。氏族精神要求每个成员对同族人绝对忠诚。个人必须照顾本氏族部落的利益，全力为本氏族部落服务，而全体成员又都为某一成员的行为负责。每个氏族部落都认为，本族至高无上，其他氏族部落比自己低下，可以任意杀害、掠夺和蹂躏。氏族部落成员杀了本族的人，得不到任何保护；杀了外族的人，或者侵犯了外族人，不问是非曲直，全族都要帮助，直至流血牺牲。

依照沙漠里的原始法律，血债必用血偿还，除了报仇，无论什么别的惩罚都不生效。因此，血亲复仇成为普遍现象，往往演变为旷日持久的厮杀，甚至延续几代人之久。在半岛东北部的一个部落里，一个氏族的首领伤害了另一氏族一位白苏斯老太太的母驼，老太太的侄儿异常愤怒，伺机用长矛刺死了该氏族首领，结果导致了两个氏族之间持续 40 年之久的复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8 卷，第 264 页。

仇战争——白苏斯战争，几至同归于尽。还有两个氏族，以100头骆驼作赌注举行赛马，一方为母马，另一方为公马，比赛时，母马一方要花招吓唬即将取胜的公马，最后母马先到达终点，结果引起两氏族之间的厮杀，这场战争也断断续续打了40余年。伊斯兰教产生之前，这种“血亲复仇”战争比比皆是。

氏族部落之间，还常因争夺水源和牧场，抢劫牲畜和妇孺，发生战争。弱小的氏族部落，往往向强大的氏族部落敬送礼物，结成联盟，以期得到保护。但是，这种局面不能持续长久，同盟的氏族部落，随时都可变成互相仇杀的敌人。

氏族部落之间的矛盾和战争延绵不断的同时，奴隶和奴隶主之间的阶级矛盾也空前加剧。半岛西南部的也门，早已进入奴隶制社会，当时被波斯占领。广大的游牧区正处于原始社会解体、阶级社会形成过程中。在西北部的希贾兹地区，麦加、叶斯里卜（即麦地那）、塔伊夫等商业城市，奴隶制已占优势。奴隶主不仅霸占肥沃的绿洲和草地，拥有大量的牲畜和巨额的财富，而且经营商业，放高利贷，剥削穷苦贫民，成为商业贵族。大的奴隶主往往蓄奴上千，家财累万。

奴隶和劳苦大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奴隶的主要来源为战争俘虏，也有从半岛外贩运来的黑奴和白奴，他们是奴隶主和商业贵族的私有财产，可以随意买卖，乌卡兹等集市重镇成为贩卖奴隶的市场。奴隶替奴隶主放牧牲畜，耕种土地，挖掘沟渠，制作手工艺品，从事繁重的家务劳动。他们终年辛劳，不得温饱，常遭奴隶主的鞭笞和苦刑，甚至被奴隶主杀害。女奴的处境更为悲惨，奴隶主可以随意侮辱她们。当时阶级分化极为严重，穷苦农民、牧民的生活濒于绝境，衣不蔽体，食不果腹，颠连无告。奴隶主和广大劳苦民众的境况，形成鲜明的对立。

氏族部落从劫掠和复仇战争中得来的战利品，大部分被奴隶主据为己有。氏族部落之间的矛盾，实质上是奴隶主之间争夺财富的矛盾，这两种矛盾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使阿拉伯半岛社会动荡不定，战争连绵不绝。由此引起的战争，杀人盈野，兵连祸结，迄无宁日。它极大地破坏了生产力，严重地影响了当地民众的正常生活和半岛内外的商品交换，使社会生产发展陷于停滞，阿拉伯社会长期处于分裂状态。而这种长期分裂，

又给强邻入侵提供了机会，从而导致民族矛盾加剧，造成阿拉伯半岛严重的民族危机。

前面说过，阿拉伯半岛连接亚非两洲，地处交通要冲，战略位置十分重要。半岛西南的也门，自古就是东西方海上交通的枢纽。东非、印度和中国等地的商品，从也门经半岛西部红海岸，再北运至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的各个港口，向地中海沿岸各国出售。在古代东西方贸易中，南阿拉伯盛产的乳香等商品，畅销各地。据希罗多德的记载，“整个的阿拉比亚，都放出极佳美的芬芳”，那个地方是“乳香、没药、肉桂、桂皮等惟一的产地。生乳香的树是飞蛇所守护的，那些蛇并不大，但有各种的斑纹，每棵树上都悬挂着很多的飞蛇。”①

阿拉伯半岛的战略价值及经济物产，必然引起强邻的垂涎和争夺。早在公元前 1 世纪，罗马帝国从北面攻入汉志和也门，企图征服阿拉伯半岛红海沿岸，垄断东西方贸易，以打击波斯帝国。公元 2—6 世纪的几百年间，埃塞俄比亚也先后与罗马和拜占廷帝国结成同盟，经常掠夺、占领也门。拜占廷帝国企图通过埃塞俄比亚，把阿拉伯半岛置于自己的影响之下，利用他们来反对波斯。当时埃塞俄比亚和拜占廷均为基督教国家，因此，两国在保护基督教徒的旗帜下，联合了起来。525 年，在拜占廷帝国的怂恿和支持下，埃塞俄比亚出兵七万，越过红海，占领了也门。波斯的萨珊王朝，早想吞并也门，挫败拜占廷的扩张。527 年，波斯从南面远征阿拉伯半岛，赶走了埃塞俄比亚人，成为也门的统治者。

长达几个世纪的连绵不断、旷日持久的灾难性的侵略战争，给阿拉伯人带来深重的灾难，恩格斯指出：“一次毁灭性的战争足以使一个国家在数世纪内荒无人烟，文明毁灭。依我看来，穆罕默德以前阿拉伯南部商业的毁灭，也属于这类现象。”②

阿拉伯半岛西南部遭到严重破坏，土地荒芜，人烟稀少，灌溉系统废弛，城市一片萧条，商业急剧衰落，南北货运锐减。波斯占领也门时期，大宗印度等地的商品，改经波斯湾，上溯两河流域至小亚细亚和地中海，而不再走由也门经半岛西部红海沿岸，北至叙利亚的路线。传统商路的改

① 希罗多德：《历史》，商务印书馆，1960 年，第 408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8 卷，第 263 页。

变，加深了阿拉伯半岛社会固有的经济危机和社会矛盾。奴隶主贵族阶级，以加重对奴隶、牧民、农民和手工业者的压榨和剥削来转嫁因经济危机所受的损失；商业资本流向农村和牧区，用作重利盘剥的本金，利息高达本金一倍以上，因高利贷而破产者，比比皆是；许多依靠过境贸易生活的部落平民，更加贫困，驼夫、搬运夫和以护送商队为业的保镖，无以为生。在这样的条件下，深受苦难的广大阿拉伯劳动人民，忍无可忍，纷纷揭竿而起，半岛各地不断发生奴隶起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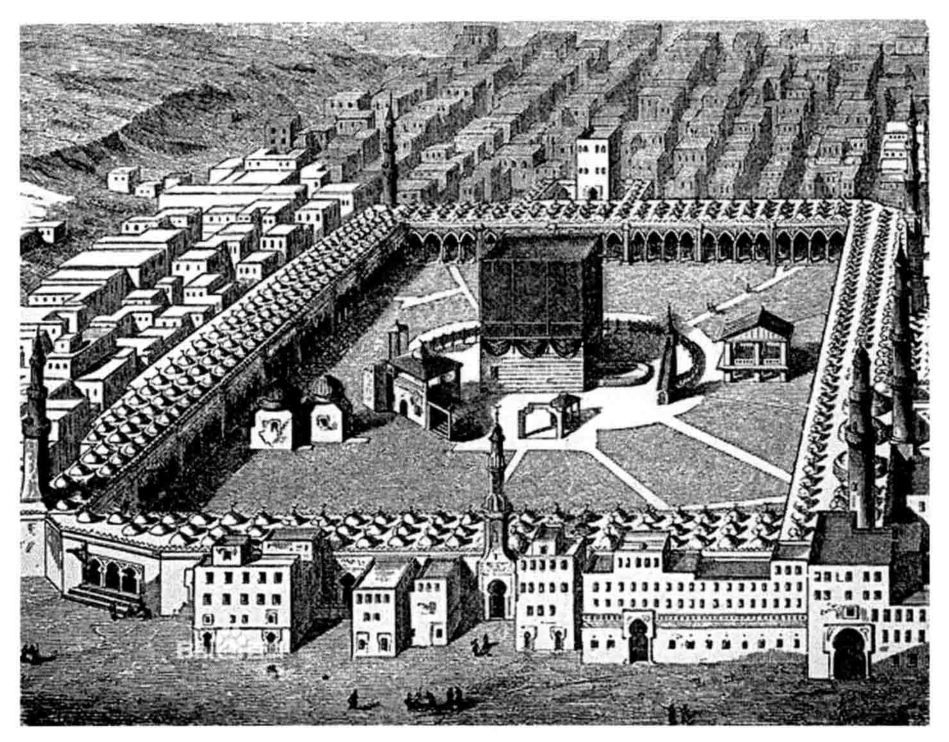
当时阿拉伯社会各种矛盾急剧加深，其中民族矛盾尤为突出。各种矛盾的不断激化，孕育着一场重大的社会变革。面临外敌的践踏，人们要求联合起来，维持民族生存。另外，为了加强对劳动人民的统治，巩固自身的政治地位，也为了夺取土地，控制商路，扩大自身权势，得到更多财富，奴隶主贵族迫切需要建立一个强大的统一国家。一般农牧民则希望打破氏族部落的分裂局面，获得牧场和沃土，摆脱贫困。奴隶苦于奴役，疲于战乱，也渴望变革，获得出路。因此，实现阿拉伯半岛政治上的统一，已成为阿拉伯氏族部落的共同愿望，成为历史进程的客观要求。这种要求，在意识形态上反映为一种新的一神教必将取代多神教。伊斯兰教便在这样一种社会历史背景下应运而生，成为当时阿拉伯社会的政治经济变革和建立统一的民族国家的要求，在意识形态上的反映。正如恩格斯所说："历史上的伟大转折点有宗教变迁相伴随。"[①]

## 五、圣地与先知

阿拉伯半岛各种社会基本矛盾的焦点浓缩和集中于圣地麦加。麦加位于阿拉伯半岛西部希贾兹境内，是一狭小山谷，周围环绕着山丘，缺水，不宜耕作，《古兰经》称之为"一个没有庄稼的山谷"。

麦加虽远非富庶之地，但自古以来就在阿拉伯半岛具有独特的地位，是阿拉伯人的政治、经济、宗教、文化中心。麦加系红海古道上的一座商业重镇，南北交通的咽喉，从也门到叙利亚内陆贸易的主要集结地，过往商旅必须停歇之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241 页。



古代麦加鸟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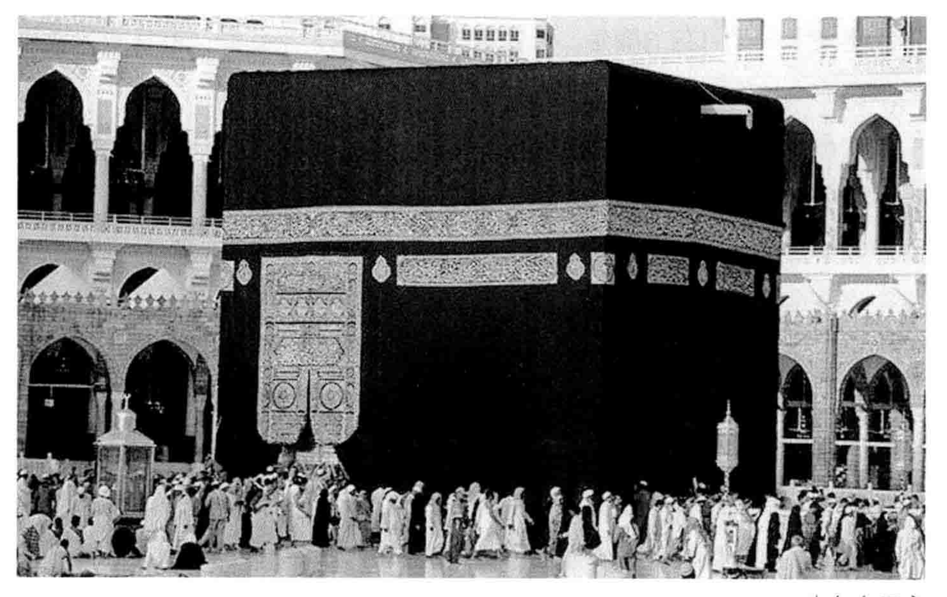
麦加境内有著名的“天房”克尔白神庙和清澈的“渗渗泉”，克尔白天房内有各氏族部落崇拜的偶像和全岛视为圣物的黑石，是古代阿拉伯人的宗教崇拜中心。阿拉伯人非常敬重克尔白天房的尊严，每年禁月，来麦加朝拜克尔白天房、祭祀偶像的人，络绎不绝。朝觐期间，人们在那里比赛诗歌，交换自己所需的物品，进行广泛的贸易。麦加还吸引了一些外国商人。他们不仅来做生意，而且把希腊、罗马和波斯的思想文化，也带到了阿拉伯半岛。

在半岛历史上，流传着许多关于“天房”、“渗渗泉”的动人故事。“天房”克尔白的意思是立方体，原为无顶正方形四堵石墙，墙上嵌有一块黑石，传说它是人类祖先阿丹顺天意修建的，后被洪水冲毁，真主又命令伊卜拉欣重建。在天房东面正对着玄石有一个四根柱子支撑着圆顶的小阁子，里面是伊卜拉欣的伫立处，即当年伊卜拉欣建造天房时的一块踏脚石。天房南边有一眼古井，即“渗渗泉”，是麦加的惟一水源。相传伊卜拉欣和妻子哈哲尔携带儿子伊司马仪初来麦加时，伊司马仪因干渴而啼哭，足蹬

石块，泉水从石块下涌现出来，后来由于战乱，“渗渗泉”被风沙和金饰宝物填平埋没，直到被阿卜杜勒·穆塔里布重新发现。古代阿拉伯人将守护天房视为至高无上的圣职，也是掌握权力的具体标志。

麦加的居民，主要是古莱氏部落。古莱氏部落原为希贾兹山区一个游牧部落，以出租骆驼和护送商队为生，公元 440 年占领并定居麦加，成为天房的守卫者。古莱氏人以经商闻名于世，《阿拉伯大辞书》说，“古莱氏”一词，含有“赚钱”、“聚财”的意思，称他们为古莱氏部落是因为他们从事商业，而不从事畜牧业和农业。由于古莱氏人善于经营商业，使麦加成为红海商道上的重要商业集散地。古莱氏人每年进行两次大的贸易活动：冬往也门；夏赴叙利亚。骆驼商队运输的货物，有供地中海沿岸国家宫廷、寺院、教堂使用的来自也门、阿曼的各种香料；有来自中国、印度的丝绸、皮革、武器和金银器；有来自叙利亚的小麦、橄榄油、粮食、木材、生丝和手工艺品；也有来自埃塞俄比亚的佐料和埃及的科普特织物。

伊斯兰教产生前夕的麦加，正处在氏族社会迅速瓦解、阶级社会加速形成的急剧变动之中。随着商业的发展，氏族之间及氏族内部，贫富分化不断加剧。一方面，社会上出现了富商大贾、高利贷主和奴隶主；另一方面，广大的氏族成员、部落平民则日渐贫困，有的甚至沦为仆役和奴隶。



克尔白天房

古莱氏部落逐渐演变为12支家族，其中倭马亚为最富有和最有势力的家族，倭马亚王朝第一任哈里发穆阿维叶的父亲阿布·苏福扬，是麦加的富商巨贾，在麦加长老会中取得显赫地位，成为麦加豪门贵族的首领。

古莱氏部落的奴隶主贵族，享有守护克尔白天房、主持朝觐事宜、征收麦加集市税、管理渗渗泉的特权，从中获得许多利益。此外，他们还经营大规模的商队贸易，侵吞弱小者的财产，买卖奴隶，放高利贷，向附近部落征收重税。奴隶主挥金如土，而奴隶却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贫苦人民在死亡线上挣扎：手工业者破产；商队的苦力，常年跋涉，尚不能一饱；乞丐沿街乞讨；穷无居室者，就睡在露天里。

氏族部落之间的矛盾，在麦加同样严重存在，麦加的氏族部落与麦地那的氏族部落互为仇敌，战火长期不息。民族矛盾在麦地那的表现也很突出，麦加因其特殊地位，先后受到被埃塞俄比亚和波斯毁灭的威胁，外敌入侵半岛时期，麦加在经济方面蒙受的灾害最深。

由于麦加是阿拉伯半岛的宗教、经济和文化中心，集中地反映了阿拉伯社会的基本矛盾，成为历史大转折时期各种社会基本矛盾的焦点，成为伊斯兰教的策源地。

“伊斯兰时代”的来临，与一位伟大的先知——穆罕默德的名字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公元570年，麦加古莱氏部落的哈希姆家族，喜气洋洋地迎来了一个男孩的降生，取名穆罕默德，意为受到高度赞扬的人或声望很高的人。

关于穆罕默德先知的降生，有许多神奇的传说。传说提到，先知的母亲阿米娜在怀孕和分娩时没感到任何困难。在先知诞生之夜，有一道巨光直冲斗牛，苍天与大地共同期待他的降生。萨瓦湖干涸了，大地龟裂了，惟独底格里斯河泛滥，吞没了四周的土地。凯斯拉的宝座动摇了，许多人从宝塔上跌落下来。在那天夜里，波斯的推事在梦中看到阿拉伯马与凶顽的骆驼搏斗。翌晨，他便把梦中所见叙述给波斯的祭司听。祭司解释说，波斯将受到来自阿拉伯国家的巨大危险的威胁。在那不朽之夜，数千年不熄的神圣的波斯袄教创始人择拉德什特大火熄灭了。世界上所有的偶像一齐崩塌了。天使们将居住在星球上的魔鬼们，连同魔王伊比利斯一起都赶到海底去住。还有一种说法，即穆罕默德先知出生在木星出现的时候，木

星象征幸福和荣耀。他降生那年是征服之年，也是慈善之年。因为在他降生之前，古莱氏生活在竭蹶之中，而在他降生这一年，大地一片青葱，树枝头果实累累，麦加沉浸在幸福之中。

哈希姆家族虽然有值得自豪的高贵谱系，但却很少得到命运的恩赐，此时已经没落。这似乎注定了穆罕默德先知必将命运多舛。穆罕默德先知的童年十分不幸。他父亲阿布杜拉是个小商人，在他出世前两个月，不幸死于经商途中，他成了遗腹子。他父亲没有给他留下多少财产，据说只有一间小屋，一个女奴，五头骆驼和几只山羊。可以想象穆罕默德先知一家过的是多么简朴的生活。穆罕默德先知六岁时，他可怜而身体瘦弱的母亲阿米娜，也不幸病故。他失去双亲成为孤儿，由 70 多岁的祖父阿卜杜勒·穆塔里布抚养。他祖父是当地一个有名人物，是克尔白的管理人，在穆斯林的传说里，他作为重新发现并开掘出曾在一场部落冲突中被填没的渗渗泉而受人尊敬。可是祸不单行，两年后，年迈善良的祖父也因病去世，离开了人间。穆罕默德先知只好来到伯父阿布·塔里布家，由伯父收养。他伯父也和他的家族一样，生活贫困，没有什么财产。

穆罕默德先知生活贫困，无力上学，目不识丁，《古兰经》称他为“文盲先知”。青少年时代，他先给麦加的富户做雇工，靠牧羊赚取微薄收入。在当时，牧羊是被人看不起的，只有妇女和孩子才做这种工作。可是后来穆罕默德先知出了名，这一切都被神圣化了。牧羊人成了神派遣的所有伟大先知的象征，同时也是穆罕默德先知为神的使者的明证。曾经流传过这样一个神话：有一天，穆罕默德先知正在田野里玩耍，大天使哲布勒伊莱走到他身边，打开他的胸膛把心脏掏出来，然后对他说：“这部分是魔鬼。”大天使用麦加渗渗泉的圣水洗涤这颗心脏，而后把它放回胸腔。他从此除去了一切邪恶，而且永远不会误入歧途。《古兰经》第 94 章为这个神话提供了线索：“（1）难道我没有为你而开拓你的胸襟吗？（2）我卸下了你的重任，（3）即使你的背担负过重的，（4）而提高了你的声望。”[①]

穆罕默德先知 12 岁时，结束了牧童生活，随伯父去巴勒斯坦、叙利亚等地经商，后来，受雇于麦加富孀赫蒂彻。赫蒂彻曾两次婚配，均有

① 前引《古兰经》，第 477 页。

子女，她从已故丈夫那里继承了相当可观的遗产，独自经营着一个大商行，这个商行在许多地方设有分行。起初，穆罕默德先知为她的商队赶骆驼，他干得很出色，因而受到赫蒂彻的赏识，不久被提拔为商队助理。

穆罕默德先知在经商过程中，到过半岛内外许多地方，在旅途中经历了严寒、酷暑、风暴和战争，看到了各地的奇异风光和社会状况，积累了多方面的丰富经验，增长了才干。据说，在一次旅途中，他根据天气变化，预料到风暴将至，引导商队及早躲避，免遭损失。还有一次，有两峰骆驼在途中突然卧地不起，经他按摩后，骆驼又站起来继续前行。他年少时曾练习过射箭，这就成了他旅途中护身的本领，并且成为打仗的内行。他曾参加四次血亲仇杀战争。青年时代的穆罕默德先知已有相当丰富的知识，加之他能言善辩，因而很受同伙们的敬佩。他能很好地完成别人对他的委托，得到族人们的赏识，因而获得了“艾敏”的光荣称号，意思是“可信的人”。另外，他在外出过程中，还广泛接触阿拉伯半岛各地的原始宗教，熟悉半岛内外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一些情况。所有这些，对穆罕默德先知以后的事业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赫蒂彻对这个年轻人逐渐产生了好感，萌发了爱慕之情。穆罕默德先知之所以赢得赫蒂彻的爱情，不仅在于他所表现出的超群的经商才能，而且在于他的高尚的人格和英俊的相貌。穆罕默德先知为人善良，胸怀坦荡，举止庄重。他身材适中，强劲有力，一双乌黑的眼睛炯炯有神。他生着浓密的胡须，谈笑时露出洁白的牙齿。他的头发又黑又长，飘拂于肩。他的手和脚特别大，十分引人注目。

而穆斯林则为穆罕默德先知和赫蒂彻的爱情罩上了一层神圣的灵光。据说，穆罕默德先知最主要的特征是背上有一个先知痣。这个先知痣是他12岁随叔父第一次前往叙利亚途中，被一位基督教修道士首先发现的，这位修道士预言这个12岁的少年将有远大前程。这个传说与《新约》中关于12岁的耶稣在圣庙的一段记载非常相似。穆罕默德先知以赫蒂彻商队助理的身份第二次赴叙利亚时，真主出于对这位未来先知的爱护，曾把一朵彩云化为伞盖遮住他头顶上的骄阳，使他免遭烤晒之苦。那朵云的阴凉不偏不斜地一直落在他的身上，商队的其他人，谁也没有能同他分享。赫蒂彻听说此事后，相信穆罕默德先知日后必将成就大事，于是对他产生

了爱慕之心，提出了缔结姻缘的要求。

赫蒂彻40岁时，破除当时的一切习俗，不顾父母和亲友的反对，向小她15岁的青年穆罕默德先知求婚。据说，他们为了实现自己的愿望，用了一个计谋：在关键时刻用美酒把赫蒂彻的父亲灌醉。他们的婚姻非常美满，互敬互爱，相得益彰。赫蒂彻富裕高洁、慈善可爱、性格坚强、品质高尚、精明强干，既是穆罕默德先知至爱的妻子，又是他的事业的支持者。赫蒂彻不是用优裕的物质生活，而是以年长的妻子所特有的那种成熟和稳重来吸引穆罕默德先知的。她希望他不变初衷，成为自己理想的终身伴侣。在这方面，赫蒂彻比她同时代的女性获得了更大的成功。穆罕默德先知虽然年轻气盛，精力旺盛，但他忠于赫蒂彻的爱情，从不与其他女性往来，赫蒂彻在世期间，他并没有别的妻室。赫蒂彻为穆罕默德先知生了六个子女，四个女儿，两个儿子。不幸的是，只有小女儿法蒂玛死于其父之后，其余子女都先他而逝。

穆罕默德先知与赫蒂彻结婚，大大改变了他的生活条件和社会地位，生活从此变得舒适而安定，从而有闲暇时间去思考和研究他所感兴趣的社会和宗教问题。有许多事情使他深感不安：豪门贵族的跋扈专横，过分地追逐财富，贫富悬殊，愚昧的偶像崇拜，对邪恶精灵的信仰，不良的恶习，酗酒成风，不平等的两性关系，活埋女婴，各地的分裂和残酷的械斗等。穆罕默德先知思考了这一切，忧虑万分，对社会现实越来越感到不满，试图寻找一种救世良方。

在中东，从远古以来，凡是有一些家财并在思想和感情上为社会上的操劳和疾苦所烦扰的人，有一种退居到某个偏僻的地点去静思的习惯。穆罕默德先知在结婚后就开始遵循这种习俗。据传说，穆罕默德先知当时常到麦加城郊一座名叫希拉山的一个山洞里去隐居静悟。他身带干粮，一去就是十天半月，有时长达一个月，然后回到赫蒂彻身边，为下次去山洞准备吃的。穆罕默德先知在希拉山洞独自静思和祈祷，度过无数个日日夜夜。经过15年的冥思苦想，穆罕默德先知决定依据前人的思想素材，经过加工，独树一帜，创立伊斯兰教，将麦加的首要神灵——安拉，奉为惟一的神灵。他的思想和主张都以安拉（即真主）的意志出现，用安拉降示“启示”的方式颁布。


希拉山



第一次天启发生在公元610年，是在他40岁莱麦丹月27日（即伊斯兰教历9月27日）夜晚降示的。据说，他当时正在希拉山洞沉思冥想，怀疑现实，思慕真理，以致心烦意乱，精神恍惚。就在这时，他似乎听到一种声音，命令他以造物主的名义宣读。当时的情景随着编年史家的想象加以修饰而不断地有所丰富。在穆罕默德先知传记的最重要的作者伊沙克的笔下，穆罕默德先知是这样自述的：

"有一次我正在梦境中，大天使哲布勒伊莱身披锦缎忽然出现在我面前。锦缎上写满了字。他对我说：'宣读！'我说：'我不识字'。他把锦缎紧紧地压在我身上。我当时以为自己死了。可是过了一会儿，他又放开我并对我说：'宣读！'我大声地宣读。最后他离去了。我醒来时这一切都历历在目，好像这些话已印在我的心上。我继续向前走，直到半山腰才停住。突然我听到从天空传来一种声音，定神左右察看：还是大天使哲布勒伊莱。他的外貌和凡人一样，两脚站在天边。他对我说：'喂，穆罕默德！你就是安拉的使者，我是哲布勒伊莱'。"①

穆斯林认为，这是安拉颁降启示的开始，称这一夜为"授权之夜"，阿拉伯语为"盖德尔"，意思是安拉授权穆罕默德为先知，将他得到的启示传达给他的同胞。从此，穆罕默德便以先知的身份，开始了他的传

① 赫伯特·戈特沙尔克：《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陕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20页。

教活动。

## 六、迫害与迁徙

穆罕默德先知早期在麦加的传教活动，完全是在秘密状态下进行的，信徒寥若晨星，传教的主要对象是他的至亲好友，最早皈依的是他的妻子赫蒂彻，接着是他的堂弟阿里（后来为女婿）和他的义子栽德，然后是他的挚友阿布·伯克尔、奥斯曼、祖拜尔以及阿布杜·拉赫曼等人。阿布·伯克尔是古莱氏部落最有声望的成员之一，他人品高尚、聪明，对新事物感觉敏锐，后来当选第一位哈里发。继他之后，还有一些商人也皈依了穆罕默德先知。

当皈依者超过30人的时候，穆罕默德先知于613年开始公开传教，选择一位穆斯林的宅院作为集会的场所，信徒人数逐渐增加。在这些早期皈依者中间，有一些是麦加主要家族中有势力人家的子弟，但大多数人是出身一般中等阶层的没有多高社会地位的人。"要说明这一群人的特征，'青年'和'寒门'是最恰当的词语"。[①]

穆罕默德先知曾一度为争取显富贵族的谅解和支持，而承认麦加的三个女神：拉特、乌扎和麦那，但他很快意识到这违反了一神思想，立即加以谴责。615年，他对上述三个女神全盘加以否定，将原来承认三个女神的言论称为"恶魔之言"，坚定地宣传安拉是惟一的神，一切偶像崇拜都是恶行。伊斯兰教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于是，对他及其信徒的反对和迫害也就接踵而来。

麦加占优势的多神教徒，尤其是社会上层、商人和高利贷者，对穆罕默德先知宣传一神教的活动是不能容忍的。他们敏感地意识到穆罕默德的一神教对他们的政治特权和经济利益是致命威胁。伯纳·路易在《历史上的阿拉伯人》一书中说，麦加人之所以反对先知，出于两点考虑："第一，是一种恐惧的心理，惟恐宗教（多神教）的废除和麦加圣地地位的丧失，将会夺走麦加作为朝觐和商业活动中心的独特而有利的地位。第二，麦加人反对一个没有权势的家庭的成员以先知身份进行宗教宣传。既然麦加人

① 费希尔：《中东史》上册，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20页。

的反对是由于经济原因，那反对的形式与其说是宗教性的，不如说是政治性的。”[1] 从这时起，麦加氏族贵族与穆斯林之间迫害与反迫害的斗争就一直在进行着，而且愈演愈烈。当时反对派的代表人物是玛克苏姆家族的阿布·贾赫勒和倭马亚家族的阿布·苏福扬。

麦加多神教徒们嘲笑、谩骂穆罕默德先知，说他是“魔法师”、“骗子”、“狂人”、“疯子”。穆罕默德先知针锋相对，回敬多神教徒是瞎子、聋子，有眼看不见安拉指示的正道，有耳听不见安拉使者的召唤。说他们犹如在疾雷闪电中紧闭双眼、紧掩双耳的人一样，怕见到光亮，怕听到声音。说他们死后要进天堂的大门比骆驼穿过针眼还要困难，他们要想得到安拉的恩惠，犹如徒手站在井台上的人想喝井水那样枉费心机。

多神教徒不仅口头上攻击穆罕默德先知及其信徒，而且进行残酷迫害和折磨。“他们毫不踌躇地运用最骇人听闻的迫害方法来对付穆斯林信徒。每个部落都对自己部落中转变为穆斯林的成员采取了行动。他们用火和烧红的铁棒摧残那些穆斯林；剥光受害者的衣服，用铁链把他们锁在一起，让他们在正午的太阳下暴晒；还把他们按在地上，用大石块压在胸脯上。有些穆斯林就这样死于非命，有些双目失明，但是没有一个穆斯林屈服。”[2] 他们甚至阴谋杀害穆罕默德先知。

乌云笼罩在麦加上空，暗无天日，迫害日益加剧。豪门贵族不遗余力地追捕穆罕默德先知，引诱时任哈希姆家族族长的阿布·塔里布，要他交出其侄子，遭到拒绝后，又联合古莱氏部落所有氏族，对哈希姆家族进行驱逐和隔离，禁止与其通商、通婚。阿布·塔里布率领哈希姆家族迁居到城里一个偏僻的角落。哈希姆家族被隔离、被围困后，断尽粮柴，几乎吃光了住地周围的树皮。

面对残酷的迫害，穆罕默德先知决定让一部分信徒暂时撤离麦加，移居阿比西尼亚（即埃塞俄比亚）避难。615 年，第一批为 11 对夫妇，其中包括穆罕默德先知的女儿茹克叶和她的丈夫奥斯曼（即后来的第三任哈里发），617 年，第二批为 83 对夫妇，其中包括阿布·苏福扬的女儿媪姆·哈比拜等。信仰基督教的阿比西尼亚国王接纳了前来避难的穆斯林，

---

① 伯纳·路易：《历史上的阿拉伯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 年，第 37 页。

② 托马斯·李普曼：《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新华出版社，1985 年，第 54 页。

允许他们住到好日子到来的时候。

穆罕默德先知没有被敌人吓倒，他在家族的保护下继续传教，大批信徒紧紧团结在他的周围。618年，欧麦尔的皈依，对穆罕默德先知产生了极大的鼓舞作用。欧麦尔为阿迪氏族显贵巨商，不仅身强力壮，而且思想成熟，意志坚定，具有高贵的阿拉伯人的豪侠气概，他后来做第二任哈里发时曾表现出杰出的领袖才能。他原先极端仇视伊斯兰教，后转为信奉伊斯兰教，在社会上产生很大的影响，许多人效法欧麦尔皈依了穆罕默德先知。穆罕默德先知接受欧麦尔的建议，公开在清真寺作礼拜，显示了伊斯兰教活动的主要特征。古莱氏族对其的经济制裁和围困政策也被迫停止。

然而，619年相继发生的一系列事件，给穆罕默德先知以沉重的打击，使他的使命和个人生活陷入绝望之中。这一年，他痛失两位至亲：爱妻赫蒂彻不幸去世，不久他的始终不渝的保护者阿布·塔里布叔父也与世长辞。为了怀念亲人，他封619年为“悲痛之年”。他的另一位伯父继任哈希姆家族族长后，拒绝继续为他提供保护。先知和伊斯兰教面临着严重的威胁，无法在家乡立足，惟一的抉择是离开麦加。于是，穆罕默德先知动身到麦加附近的塔伊夫城，调查在那里建立伊斯兰教的居留地和总部的可能性。但他立即遭到拒绝，当地的人们认为与麦加为敌是不明智的，何况一位先知也不能代替能够促使双方经济繁荣的贸易往来。穆罕默德先知在那里不仅被人辱骂，而且还遭到围攻和石块的袭击，腿脚被砸伤。在他的义子栽德的保护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脱离险境，沮丧地返回对其虎视眈眈的麦加。

就在这危难时刻，麦地那拯救了穆罕默德先知和伊斯兰教。麦地那原名叶斯里卜，位于麦加以北450公里处，坐落在一个富饶的山谷绿洲之中，那里有椰枣绿树和肥沃土地。那里居住着两个阿拉伯部落和三个犹太部落。两个阿拉伯部落之间长期争战不休，弄得财尽源枯。他们很需要一个人来调解他们之间的矛盾，将他们的力量统一起来。620年，穆罕默德先知在麦加城外的一个朝觐集市上，与来自麦地那的几个朝觐者相遇，这是一次改变伊斯兰教历史的相遇。621年，12名麦地那的朝觐者前来拜访穆罕默德先知，相约在阿克巴会谈，邀请穆罕默德先知去麦地那传教并调解两个部落之间的纠纷，伊斯兰史称之为“第




绘画中的登霄神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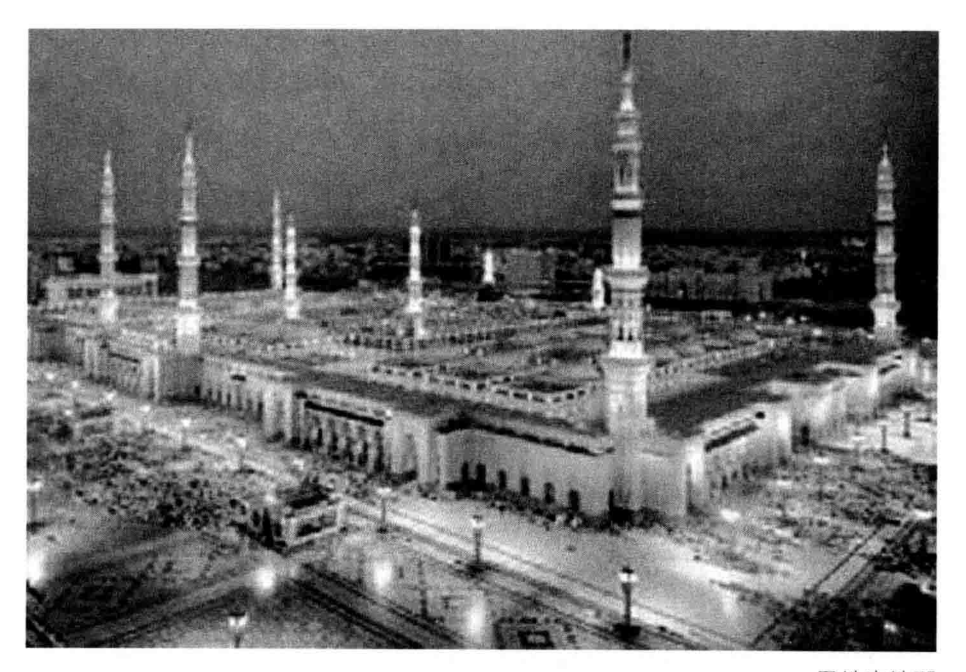
一次阿克巴之约”。622 年，73 名麦地那的朝觐者再次在阿克巴会见穆罕默德先知，正式邀请穆斯林迁移到他们的城里定居，穆罕默德先知欣然允诺，表示要永远和他们在一起，此为“第二次阿克巴之约”。

就在这时，发生了神奇的穆罕默德先知夜行与登霄。据说，在一天晚上，穆罕默德先知由大天使哲布勒伊莱陪同，乘一匹长有翅膀、美女相貌、孔雀尾巴的神马，顷刻之间，从麦加禁寺来到耶路撒冷，从这里“登霄”，遨游七层天，见到了古代先知，并看到了天园和火狱，黎明时重返麦加。这一传说在穆斯林中广为流传。从此，穆斯林将耶路撒冷视为伊斯兰教圣地，其地位仅次于麦加和麦地那，并规定每年教历的 7 月 17 日为登霄节，于是夜举行礼拜、祈祷以示纪念。实际上，这大概是穆罕默德先知在为北迁做舆论准备。

在做好了必要的准备之后，穆罕默德先知命令麦加的穆斯林分批迁往麦地那。他和阿布・伯克尔于 9 月的一个晚上最后离开麦加。据说，他们制定了一个逃离追捕者之手的详细计策，穆罕默德先知的堂弟阿里冒着生命危险，躺在穆罕默德先知的床上，以使古莱氏人相信先知还在家里。穆罕默德先知和阿布・伯克尔在夜幕下潜出，在一个山洞中隐藏了两天，躲过了古莱氏人的追捕。

有一则阿拉伯传说讲，他俩进山洞后，两只鸽子在洞口下了蛋，一只蜘蛛编了一个网把洞口封住了，追捕者以为洞里不会有人。622 年 9 月 24 日，穆罕默德先知和阿布·伯克尔乘上预先准备好的骆驼，经过艰苦跋涉，来到麦地那，受到当地民众热烈的欢迎，该城由叶斯里卜改名为麦地那，即先知之城。

这就是伊斯兰教历史上有名的“迁徙”，阿拉伯语为“希吉拉”，它成为一个新纪元的标志，这一年后来被定为伊斯兰教教历元年。“希吉拉”是麦加时期的终结，是麦地那时期的开始，事实证明，那是穆罕默德先知和全体穆斯林生活史上的一个转折点。在麦加，他们处于受迫害的少数派地位，他们的传教不但不能改变社会，打破部落氏族关系，甚至连自身生存都受到严重威胁，而在麦地那，他们可以自由公开地传教，穆罕默德先知不再是一个被轻视受迫害的先知，不再是一位孤独的惹是生非的神秘人物，他成为一个有组织的社会所公认的政治领袖、宗教导师和军事统帅。



圣地麦地那

## 七、麦地那基地与圣战

由麦加迁往麦地那，是伊斯兰教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伊斯兰教从此有了一个根据地。穆罕默德先知迁往麦地那以后，建立了发展伊斯兰教的基地；并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巩固基地。

首先，建立不分阶级、地域、氏族和部落的宗教公社。来自麦加的移民称“迁士”，当地居民称“辅士”，两者组成以宗教信仰为标志的联盟组织，以宗教信仰代替血缘关系、部落关系和宗主关系，并以此为约束。

其次，在宗教公社内部，穆罕默德先知树立起至高无上的威信，他除具备先知、安拉使者等宗教职权外，还拥有行政、军事、司法等君主的一切世俗权力。宗教公社实质上是国家的雏型。

再次，穆罕默德先知与其战友结成姻亲关系，形成了宗教公社的上层。他先后娶阿布·伯克尔的女儿阿伊莎和欧麦尔的女儿哈福赛为妻。他的女儿茹克叶和媪姆均嫁给奥斯曼，小女儿法蒂玛和堂弟阿里婚配。后来阿布·伯克尔、欧麦尔、奥斯曼和阿里，相继做了穆罕默德先知的继承人。

最后，为了争取当地犹太教皈依伊斯兰教，穆罕默德先知仿照犹太教节日定 1 月 10 日为守斋日，定耶路撒冷为朝拜方向；尽管收效不大，但因与犹太教徒缔结了互不侵犯条约，为集中力量来对付来自麦加的侵犯和巩固公社赢得了时间。

在宗教公社初步得到巩固以后，穆罕默德先知旋即组织穆斯林大军，采取以攻为守的战略，用武力与麦加贵族相抗衡，由此爆发了一系列重大的圣战，为最终征服麦加、统一阿拉伯半岛扫清了道路。

（1）白德尔之战。

这是麦地那穆斯林和麦加多神教徒之间发生的第一次规模较大的战役。麦加贵族的财富主要来自经商，为了使麦加的商业陷于瘫痪，首先应打击其商队。因此，穆罕默德先知亲自率领军队拦截麦加贵族的商队，可惜多次扑空。公元 624 年 3 月，穆罕默德先知获悉由阿布·苏福扬率领的麦加一支重要商队从叙利亚返回，途经白德尔，他决定在此予以拦截。

白德尔是一个清泉和定期的市集所在地，位于麦地那西南 32 公里靠

近红海的地方，通往麦地那的商道与南北向的主要商道在这里相联结。阿布·苏福扬听到了穆罕默德先知要去白德尔拦截商队的风声，于是派人急速前往麦加求援。麦加方面出动的救援部队有 950 人，配备着 100 匹马，700 峰骆驼。他们乘驼骑马，带着女仆出发了，命令女仆唱着嘲讽穆斯林的歌曲，走在队伍前头。这时，阿布·苏福扬忽然改变原来的路线，往西沿红海岸疾行逃走，并写信告诉前来援救的麦加人，请他们中途返回。但麦加方面的首领阿布·贾赫勒却依仗自己军队数量上的优势，要显示一下自己的力量，让穆斯林知道自己的厉害，决定到白德尔去驻扎三天。他说："我们要到白德尔去驻扎三日，宰驼摆宴，饮酒行乐，让所有的阿拉伯人都知道我们的厉害，对我们有所顾忌，否则我们就不收兵。"①

穆罕默德先知率领 313 人出发，其中辅士 240 人，其余为迁士。他们坐骑不足，就轮流乘两匹马和 70 峰骆驼。据说，战争开始前，穆罕默德先知命令穆斯林埋伏起来，当对方先头部队来到时，穆斯林即起而猛攻，敌人阵脚大乱，慌忙溃逃。结果穆斯林以少胜多，大获全胜。麦地那方面损失 14 人，麦加方面死 50 人，包括阿布·贾赫勒，50 人被俘。穆斯林获得的战利品有 14 匹马，115 峰骆驼，许多锁子铠甲和其他军事装备。

穆罕默德先知率部凯旋，人们出城迎接。姑娘们敲着手鼓，载歌载舞，歌中唱道：

> 先知从赛尼雅图勒韦达来到我们的家乡，
> 他像皎洁的圆月把我们照亮。
> 感赞安拉是我们的天职，
> 我们愿作人间的穆斯林。
> 先知给我们带来了伊斯兰教，
> 我们都皈依了这美妙的正道。②

这次战役的规模不大，在世界战争史上算不上什么重要战役，但对于

① 穆罕默德·胡泽里：《穆罕默德传》，宁夏人民出版社，1984 年，第 112 页。
② 前引《穆罕默德传》，第 119 页。

穆斯林和穆罕默德先知来讲，却具有重大的意义，这是他们所获取的初步的但却是决定性的一次胜利，它打击了敌人的锐气，大长了自己的威风，同时也考验了穆斯林为新宗教而牺牲的精神，它表明真主是站在穆斯林一边的，是战无不胜的。从此，穆罕默德先知威名大震，因为这一次胜利的消息通过大路小道，迅速地传到阿拉伯的每一个部落和帐篷之中。穆罕默德先知对待战俘持宽容态度，规定缴纳1000—4000银币赎金，即可获释，无力交纳者只要教会十个麦地那儿童读字亦可释放。

（2）伍侯德之战。

麦加贵族从白德尔战役惨败之后，以5万金币扩充军备，重整旗鼓，伺机报复。公元625年3月，阿布·苏福扬率领3000余人攻打麦地那，在兵临城下的危急时刻，穆罕默德先知沉着应变，召集信徒商议对策。老年辅士和迁士主张固守麦地那，伺机迎战；少数少壮信徒则主张迎战。最后，决定由穆罕默德先知亲自率领1000人出城迎战。两军在伍侯德山谷相遇，但由于阿布杜拉·欧拜德率领的300名战士突然临阵脱逃，加之50名弓箭手擅离职守，使得军心动摇，大乱阵脚，使胜利在望的战斗转为败北，70多名穆斯林战士殉教牺牲，穆罕默德先知的门牙被打掉，面部也被砍伤，几个忠实信徒把他抬进一个山洞隐藏起来，同时放出穆罕默德先知已阵亡的风声，以惑人耳目，使麦加人放弃追击。麦加军队果真中计，在消灭了主要敌人之后，得意地返回了麦加。

伍侯德战役之后，双方整顿队伍以利再战。穆罕默德先知乘此间歇之时，决定扫清麦地那的隐患，征服麦地那周围的各部落，改变对犹太部落的策略手段。争取犹太教徒皈依伊斯兰教，实践证明行不通，只能诉诸武力。他首先将朝拜方向由原来与犹太教一致朝向耶路撒冷改为朝向麦加的克尔白；其次对犹太部落实行顺者皈依，逆者镇压和驱逐，允许他们尽骆驼之力带走自己的财物。

（3）壕沟之战。

麦加贵族经过两年准备，组织万人大军，于公元627年3月，由阿布·苏福扬率领，再次进犯麦地那。穆罕默德先知吸取伍侯德战役教训，据城坚守。麦地那城三面房屋毗连，椰枣林环抱，北面是敞开的荒滩，因此，他派人在城北挖一条宽阔的壕沟，防御敌人侵犯。同时全城动员，3000军

民一齐备战。在敌人压境之时，城内古来祖犹太部落同麦加军队串通，以作内应。穆罕默德先知背腹受敌，处境十分危急，但因有壕沟防御，围城1月之久，也未被攻破。当时天气酷热，马匹成群死亡，飓风骤起，帐幕拔倒，人心惶惶，麦加军队不得不下令撤退。

敌军刚一撤退，穆罕默德先知就立即进攻古来祖犹太部落，所有男子，约600到800人全被砍了头，妇女儿童则被卖作奴隶，从而拔除了异教徒在麦地那的最后据点。这时，此前尚未皈信伊斯兰教的那部分麦地那人都加入了穆斯林，承认穆罕默德先知为其领袖。这就是说，约到公元627年年末，伊斯兰教真正成了麦地那独一无二的宗教，麦地那出现了一个以宗教为纽带团结起来的新型社会。

不久，穆罕默德先知又将麦地那与麦加之间的几个贝都因部落征服，将势力逐渐推进到麦加。自从以麦加克尔白天房作为朝拜方向之后，他们就以占领天房作为战斗的最终目标，并决心作一次朝觐尝试，穆罕默德先知宣称要亲自赴麦加进行小朝。

628年，穆罕默德先知带领1400人，不配带武器，赶着大群祭牲，以示诚意，行至离麦加15公里的地方，得知麦加人在城北陈兵以待，便改从小路向西绕行，在侯达比亚安营扎寨，派人与麦加人商议，几经周折，终于达成了“侯达比亚协议”。协议规定双方休战十年，麦地那人不许袭击商队，而古莱氏人自第二年起离城三天，让麦地那穆斯林前来朝觐“天房”，双方可收容投奔者。穆罕默德先知通过平等的谈判，使麦加古莱氏人实际上承认了他的地位，走出了征服麦加的重要一步，《古兰经》的《胜利》章一开头就说：这是“一种明显的胜利”。其他阿拉伯部落的成员，显然把同麦加人签订的这个协议看作是准许他们接受伊斯兰教的象征，据说这一年入教的人数超过了穆罕默德先知历年传教中入教的人数。

侯达比亚协议之后，为确保麦地那的安全，穆罕默德先知集中力量征服麦地那周围的犹太人，肃清他们的残余力量。但是犹太人势力较大的海巴尔城镇，仍然对麦地那是一种威胁，必须予以彻底摧毁。

（4）海巴尔之战。

海巴尔位于麦地那东北约190公里，是一片宽阔的绿洲，那里水源充足，为富有的犹太人聚居地，许多是不久前被穆斯林从麦地那驱赶到这里来的。

海巴尔周围筑有三座彼此独立的堡垒群，防守严密。公元 628 年 5 月，穆罕默德先知率军攻城，一周未能攻破，后来他们抓获一个犹太人引路，才攻破了第一座堡垒。经过 20 多天奋战，又攻下第二、三座堡垒，最后迫使犹太人投降。穆斯林军队进城后，允许犹太人继续留住，耕种土地，但必须缴纳农作物收成的一半。这种作法成为以后许多世纪一直沿用的先例，它可能主要出于经济上的考虑。

就是在这次战役中，阿里一马当先，英勇作战，赢得了荣誉的桂冠；也正是在这次战役中，一个名叫宰纳布的犹太女人，向穆罕默德先知奉献了一块放了毒的羊肉，穆罕默德先知咬了一口，知道有毒，将肉吐出。经审讯，犹太女人吐露了真情，她说：

“我这样干，是想试试穆罕默德圣人是真是假，如果是真的，毒药将不起作用；如果是假的，他就会丧命。”[1]

之后，穆罕默德先知开恩，饶恕了她。

其后，麦地那周围犹太人居住的地区，如法达克、瓦迪库拉以及塔伊马等，均仿效海巴尔城投降的条件相继归顺。从海巴尔以及其他犹太绿洲缴获的物资，远远超过了袭击商队缴获的战利品，穆斯林一下子变成了富有的人。从此，穆罕默德先知解除了后顾之忧，巩固了麦地那的秩序，伊斯兰教正以麦地那为基地向外发展。



在这个麦地那的时期中，穆罕默德先知彻底实现了伊斯兰教的阿拉伯化，即民族化。这位新的先知，排除了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一切影响：聚礼日（星期五，亦称主麻日）代替了犹太教的安息日（星期六），“艾赞”（意思是宣礼）代替了吹号和敲钟，定莱麦丹月为斋月，正向（礼拜者所面对的方向）由耶路撒冷改为麦加，定朝觐克尔白为正制，并准许吻玄石。

## 八、征服麦加与统一阿拉伯半岛

穆罕默德先知于629年3月，根据侯达比亚协议，带领1000多名穆斯林，赴麦加进行小朝。他们耀武扬威、浩浩荡荡地进入了麦加城。根据协议，古莱氏部落退至城外，只有穆罕默德先知的叔父阿拔斯为首的亲属留城相

① 前引《穆罕默德传》，第 207 页。

迎。穆斯林绕行克尔白神殿七周，穆罕默德先知用他的手杖触摸黑色圣石并向信徒们宣布："只有一个神，那就是安拉。"[①]

穆斯林的虔诚和彬彬有礼的举止，给麦加居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发现，穆罕默德先知的新教义是集思想和智慧之大成的教义，并且看到了由此而产生的力量。不少麦加人皈依了伊斯兰教，其中特别值得提出的是两位既有才干又有权威的麦加人哈里德和阿慕尔，他们后来成为阿拉伯伊斯兰远征军的杰出统帅。

据说，长期与穆斯林为敌的阿布·苏福扬，这时也迫于形势，开始与麦地那方面进行秘密谈判。穆罕默德先知还娶苏福扬的女儿媪姆·哈比拜为妻。这时，麦加古莱氏族的贵族富贾已无法与穆罕默德先知抗衡，只求维持协议能继续进行转运商业的贸易。因此，穆罕默德先知这次小朝大长了穆斯林的志气，大灭了敌人的威风，同时也是攻克麦加的一次示威行动。

侯达比亚协议虽确保了麦地那的安全，但也限制了穆斯林袭击麦加商队，于是必须寻求另一条成功之路，即转向叙利亚一带扩张穆斯林的势力。公元629年5月，穆罕默德先知派其义子栽德等率领3000军队，征战叙利亚，在死海附近的穆尔塔，遇到了一支由罗马人和信奉基督教的阿拉伯人组成的在数量上占绝对优势的强大军队，展开了一场异常惨烈的恶战。栽德一马当先，高举战旗，冲锋陷阵，不幸阵亡。加法尔接过战旗，高声诵道：

> 美妙的天国，是信徒的理想去处，
> 那里有享用不尽，沁人心脾的琼浆美酒。
> 背离真教，作恶多端的罗马人哪，
> 等待你们的是不堪忍受的火狱之苦。
> 勇士们哪，快冲上战场奋勇杀敌，夺取胜利。

加法尔勇猛冲杀，最后，也壮烈牺牲。阿布杜拉接过战旗，振臂高呼：

> 怒火燃烧，我的心已扑向逆敌，

①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33页。

生死关头，岂容片刻徘徊犹疑。

敌人在你面前呐喊嚎叫，

圣战者焉能退却临阵脱逃。

混浊世界，对你已无多少安宁，

你好似身陷囹圄，幽禁监牢。

极乐天园，才是我们最后的归宿。

以身殉教，血洒疆场，义不容辞。

接着，他扬鞭策马，冲入敌阵，战死在疆场。这时，穆斯林们一致拥立勇士哈立德为领兵，指挥作战。哈立德接过战旗，与敌军激战了一天。第二天，他下令变换队列，前队退为后队，后队进为前队，右翼调为左翼，左翼换为右翼，不断变幻阵势，罗马人以为穆斯林的援军已到，不敢前来。哈里德有条不紊地边打边退，与敌人周旋了 7 天 7 夜。敌人怕穆斯林的援军源源而来，穷追下去，进入沙漠地带，会全军覆没，因而收兵。哈立德机智地摆脱了敌人的追击，把余部带回麦地那。穆罕默德先知高度地赞扬了哈立德，称他为安拉的宝剑：

"裁德高举战旗冲锋陷阵，不幸阵亡。加法尔接过战旗，亦以身殉教。阿布杜拉接过战旗，也壮烈牺牲。正在这危急时刻，安拉的另一把宝剑接过了战旗，安拉佑助他们取得了胜利。"①

此次远征虽然失败，但并没有使穆罕默德先知气馁，却更加锻炼了他的政治才能。他通过各种外交手腕，加强了与四方各部落的联络，使其一一归顺；对于四周较强大的国家如拜占廷、波斯、阿比西尼亚、埃及和阿拉伯半岛各大部落等，则派出使节，加强友好关系，以期安定四方，为征服麦加作充分准备。拜占廷帝国驻埃及总督为了表示善意，曾送给穆罕默德先知两个埃及基督教徒女奴，其中一个名叫马丽娅，她给穆罕默德先知生了一个儿子，这是穆罕默德先知盼望已久的。晚年得子的穆罕默德先知感到非常幸福，他给儿子起名伊卜拉欣。不幸的是，这个婴儿出生不久就夭折了。

安定四方之后，穆罕默德先知便集中力量征服麦加城，以实现穆斯林

① 前引《穆罕默德传》，第 218 页。

的宿愿。正当这时，一个已皈依伊斯兰教的贝都因部落的成员与古莱氏人之间发生争执，有位穆斯林被杀，这件事就成了最后征服麦加的导火线。穆罕默德先知乘机指责古莱氏人背信弃义，破坏侯达比亚协议，下令出征。古莱氏贵族曾派阿布·苏福扬亲自赴麦地那说情，以求平息事端，维持协议。即使岳父出面求情，也未能动摇穆罕默德先知征服麦加的既定方针。

公元630年1月，穆罕默德先知亲率一支一万人组成的大军，向麦加进发。穆斯林将士斗志昂扬，声势浩大。当队伍逼近麦加城郊时，麦加贵族措手不及，望风而逃，城内居民也纷纷躲到附近山丘上，麦加成为一座空城。有些麦加人（包括穆罕默德先知的叔父）出城投奔。当穆斯林大军在麦加西北面马尔查哈兰扎营之后，曾经极端反对伊斯兰教的阿布·苏福扬也出城归顺了。穆罕默德先知命令分兵两路进城，一路由他亲自率领由北面入城，另一路由哈立德率领由南面进城。除了在城南，哈立德遇到主战派的抵抗外，基本上是兵不血刃地和平进入麦加城的。“古代史上胜利的入城式，没有一次可与此次相提并论”。

穆罕默德先知骑着高大的骆驼，率领穆斯林大军，浩浩荡荡进入麦加城，首先来到克尔白天房绕行七圈，并用手杖触摸黑石；接着下令消除天房四周的360尊偶像；尔后向穆斯林大军约法三章：不准杀人；不许破坏建筑物；不许抢劫商店。同时，颁布安民告示：闭门不出者免杀；进入克尔白者免杀；躲入阿布·苏福扬庭院者免杀。并且阐明政策，欢迎麦加人回城定居，只处决少数极端仇视并残害穆斯林的罪魁祸首。穆罕默德先知没有留在麦加，14天后返回麦地那。这证明他在政治上和外交上的机敏，避免在刚刚表示归顺的麦加贵族中引起嫉妒和不服。

麦加的降服，穆罕默德先知与麦加贵族的和解，是伊斯兰教历史上的一件大事，为伊斯兰教向整个半岛发展，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在这里，伊斯兰教的信仰与阿拉伯的古老传统实行了巧妙的结合，克尔白成了伊斯兰教的清真寺，黑石成了全体穆斯林朝拜的对象；麦加得以保持其宗教圣地的地位，麦加贵族可以继续从他们所占据的优越地理位置取得经济上的巨大收入。所不同的是所有人都要皈依伊斯兰教，承认穆罕默德先知的使者和领袖地位，结束分裂局面，组成一个以伊斯兰教为纽带的统一社会。

穆斯林占领麦加以后，麦加东部的哈瓦津部落不服，他们动员人力，

并联合塔伊夫部落，组成约两万人的队伍，企图先发制人，偷袭麦加。他们孤注一掷，携带家眷和畜群出征，士兵后面是妇女，妇女后面是驼群，驼群后面是牛群，牛群后面是羊群，妄图以此防止士兵溃逃，背水一战。

穆罕默德先知闻讯，决定予以迎头痛击。他身穿双层铠甲，头戴铁盔，催动战马，亲率 1.2 万人出征。队伍行至侯乃尼山谷时，遇到埋伏的敌军袭击，一支支飞箭像雨点般射来，穆斯林前锋部队死伤惨重，新招募的麦加士兵纷纷溃逃，但迁士和辅士们紧紧守卫在穆罕默德先知周围。穆罕默德先知一声呼唤，穆斯林呐喊着向敌人冲去，一下就打乱了敌人的阵脚。敌人丢下家眷畜群，抱头鼠窜，仓皇溃逃。在这次圣战中，哈立德英勇作战，身负重伤。

溃败的哈瓦津人和赛格夫人退守塔伊夫城，穆斯林乘胜追击，包围塔伊夫城，将其围困三个星期。但敌人备足了粮草，踞城不出，拼死顽抗，不停地放箭，投掷烧得通红的铁块，并高喊：

“休想让我们出城应战，我们将一直呆在我们的城堡里，我们准备了若干年的粮草，如果你们有本事，就一直把我们围困到草尽粮绝吧！”[①]

最后，穆罕默德先知放弃攻城，下令撤退。在这场战斗中，阿布·苏福扬表现得英勇顽强，身负重伤，一只眼睛被箭射瞎。他对伊斯兰教的忠诚，深深博得穆斯林的尊敬和爱戴。

631 年，穆罕默德先知进行最后一次大规模的远征，企图征服拜占廷帝国统治下的叙利亚。穆斯林为这次出征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据说，奥斯曼为此捐献了 1 万枚金币，300 峰全副装备的骆驼和 50 匹战马；阿布·伯克尔捐献了价值 4000 银币的全部家产；欧麦尔也捐出家产的一半。

穆罕默德先知留阿里照料家室，自己率领三万人马出征，由阿布·伯克尔执掌帅旗。他们冒着酷暑炎热，长途跋涉，攻占了位于叙利亚边界的塔布克。一方面，由于穆罕默德先知年老体衰，难于支持；另一方面，战士远离故土，天气酷热，普遍流露出厌战情绪，遂没有继续前进。在塔布克停留期间，他们没有与敌人发生任何战斗，就与艾伊莱（现亚喀巴）的基督教领袖和来自南方的麦格纳、艾兹鲁哈、哲尔巴犹太教部落，签订了和约。和约内容为异教徒可以保持原有的信仰，但每年必须缴纳一次人丁

① 前引《穆罕默德传》，第 238 页。

税。这一先例在非伊斯兰教地区产生了深远影响。

穆罕默德先知在迁往麦地那后的十年传教和建国过程中，以“圣战”的名义，先后发动了65次战役，其中他亲自带兵出征的达27次。他为巩固宗教公社和奠定阿拉伯国家统一的基础，作出了卓越的贡献，立下了汗马功劳。

穆罕默德先知的威望日益增长，穆斯林的势力日益壮大，伊斯兰教在阿拉伯半岛广泛传播，多神教徒纷纷改宗，皈依伊斯兰教。公元631年的朝觐月，穆罕默德先知派阿布·伯克尔带领300多名穆斯林赴麦加朝觐，又派阿里在大朝之日向各方来的人晓谕他进一步的决定。在正典日那一天，阿里受权当众宣布：在4个月后，将不准异教徒朝觐麦加；同时宣布：假如伊斯兰教不被接受，那么穆斯林与其他阿拉伯部落之间的一切政治性的联盟将被废除。穆罕默德先知的权威和穆斯林的势力已达到相当大的程度，这些规定竟未引起纠纷。

公元631年，阿拉伯半岛各地派代表团纷纷来到麦地那，表示友好和归顺，愿意抛弃偶像崇拜，接受伊斯兰教。这一年盛况空前，史称“代表团之年”。代表团有的来自遥远的阿曼、巴林、哈达拉毛和也门，有的来自泰伊、哈木丹和肯特等地。半岛上的基督教和犹太教居民，亦派代表团来签订和约，愿以纳贡形式求得宽容。从未派过代表团的各部落和各地区，现在也纷纷派遣代表团来到麦地那。在阿拉伯半岛，诗人被认为是各部落之光，他们通过生花之笔在政治上发生重大的影响，这时阿拉伯诗人们也承认了穆罕默德先知的权力，最著名的两个北方诗人莱比德和沙阿都接受了伊斯兰教。从来没有服从过任何人的阿拉伯半岛，现在似乎自愿归穆罕默德先知统治了。

这时，伊斯兰教已在阿拉伯半岛占统治地位，半岛已基本统一，麦地那由伊斯兰教的大本营，进而成为这个统一国家的首都。

## 九、先知归真与历史评价

公元632年，是穆罕默德先知从麦加迁往麦地那的十周年纪念。在这十年的传教和建国过程中，他经历了复杂的斗争，经受了千辛万苦的折磨，

终于使伊斯兰教统一国家在阿拉伯半岛上建立起来。为了庆祝十年的战功，穆罕默德先知决定于632年朝觐月，率领10万圣徒赴麦加朝觐。

这是征服麦加后穆罕默德先知在朝觐月进行的第一次，也是他一生中最后一次朝觐，史称“辞朝”或“告别朝觐”。这是第一次清一色的穆斯林朝觐，所以对穆罕默德先知的尊崇是完全彻底的。穆罕默德先知偕他所有的妻子，率领浩浩荡荡的穆斯林队伍，来到麦加。他在这次朝觐中废除了许多纯粹拜物教的仪式，也保留了一些阿拉伯传统。他的一举一动无不精确传给后世，成为全体穆斯林正确履行宗教礼仪的典范。

穆罕默德先知到达克尔白后，绕行“天房”七周，亲吻黑石，在伊卜拉欣石前礼拜两次，饮“渗渗泉”水，然后骑着牲畜在萨法和麦尔卧两山之间，上下奔走七次；在米纳留宿，并在阿拉法特山下举行盛典，发表长篇演说，内容十分丰富和重要。他以最后胜利者的身份，以安拉的名义宣布：

“今天，不信道的人，对于消灭你们的宗教已经绝望了，故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你们当畏惧我。今天，我已为你们成全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赐你们的恩典，我已选择伊斯兰作你们的宗教。”[①]

大典之后，履行了投石、献祭牲畜等朝觐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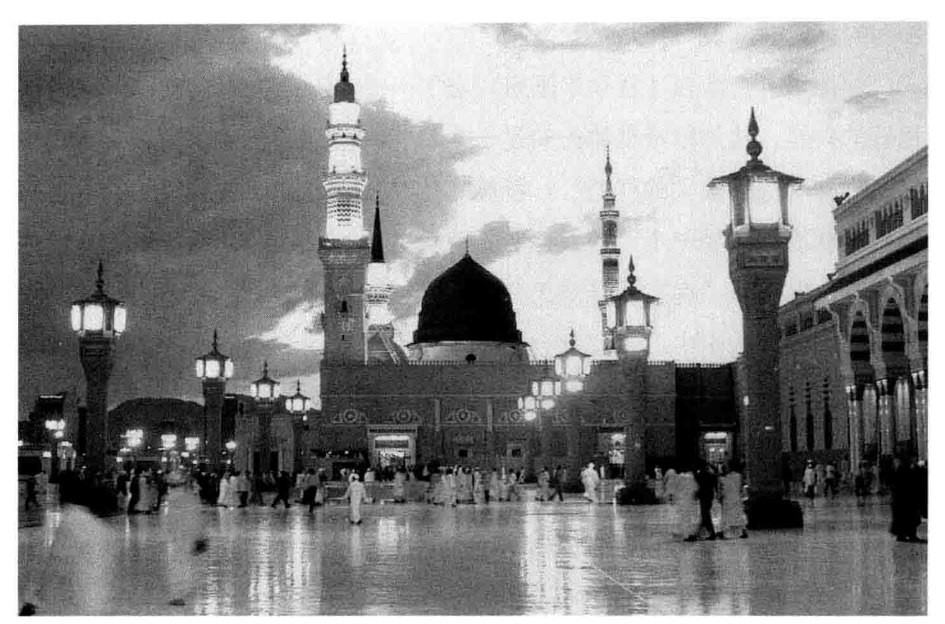
穆罕默德先知在麦加停留十天后返回麦地那，准备再次遣兵出征拜占廷，委任穆尔塔战役中阵亡的裁德之子伍萨迈为大军统帅，但因此时穆罕默德先知已染病不起，不得不推迟出征。

穆罕默德先知从麦加朝觐返回不久，就重病在身，高烧不退。有人说得的是胸膜炎，有人说是疟疾，也有人说是普通的热病，穆罕默德先知则认为这次患病与海巴尔的那个犹太女人用毒肉来毒害他有关。他可怜地躺在爱妻阿伊莎的卧室，挣扎着参加了632年6月8日由阿布·伯克尔领导的公社祈祷，信徒们见到他感到宽慰。但他的生命已经垂危，如一缕游丝，几小时后就在阿伊莎的卧室里病逝，享年63岁。穆斯林为他举行了隆重的伊斯兰葬礼。殡仪之后，即在阿伊莎的卧室先知归真之地挖了墓穴。阿里等人抬着遗体放进墓穴，墓穴比地面高出一拃，即今全世界穆斯林朝拜的圣墓。

穆罕默德先知归真了。

---

① 前引《古兰经》，第78页。



先知寺



穆罕默德先知是惟一出生在有充分历史记载时期的伟大先知，或者说是出生在史学昌明时代的唯一的宗教先知。历史上有关穆罕默德先知一生的记载是非常详细的，他本人的历史真实性是毋庸置疑的。然而，在有关穆罕默德先知生平业绩的记载中，事实和虚构巧妙地交织在一起，很难辨别真伪，因此穆罕默德先知从未能从历史诸多争议的阴影里完全脱身而出。关于他的品质、动机和使命的性质，怀有敌意的西方评论家和穆斯林传记作家的观点是势不两立、截然对峙的。

某些西方作家对穆罕默德先知怀有程度不同的敌意，有意无意地诋毁他的声誉。但丁在《神曲》中把穆罕默德先知置于地狱的第 9 层，其罪名是“分裂和不和的传播者”，似乎穆罕默德先知是一个叛教的基督徒。亨利・特里斯在《十字军东征史》一书中，把穆罕默德先知的启示说成是一个被太阳晒昏头脑、在骆驼的摇晃下昏昏欲睡的半文盲商贩的沉思冥想。某些拜占廷作家认为，穆罕默德先知患有癫痫病，有些人认为他患有肌肉性癔病。克雷维列夫在《宗教史》中说，在穆罕默德先知的行为及其学说中有足够的情况可以证明，他有“病态性的犹豫和兴奋”的倾向，同时大量资料也表明他常常有局部甚至完全失去知觉的病症，也不排除他有假装

发病的可能性。

爱德华·吉本在《罗马帝国衰亡史》一书中，用了大量篇幅来谈伊斯兰教的兴起，他说穆罕默德先知是一个“能说会道的狂人，僭越向其同胞灌输一种有益的教义的权力”。罗德韦尔在他翻译的《古兰经》的前言中称穆罕默德先知是一个“伟大但并不完美的人物，一个诚挚但被人认错的教师”，他患有“病态和异想天开的幻觉，时而兴奋时而沮丧的交替，在他的无知的同胞眼中，这些都会使他赢得受到神的启示的信誉。”迪尔卜在他所写的传记中说，穆罕默德先知的品德是“两个极端的融合，一端是江湖骗术、蛊惑人心的宣传、夸夸其谈的利己主义和智力全面不够格，另一端是甘愿殉道、真挚的纯朴和才气横溢的诗歌所闪现的光芒”。还有许多西方评论家，将穆罕默德先知描绘成一个十足的放荡好色之徒，享乐主义者，荒淫无度者，理由是他一生多次结婚，实行多妻制。

历史的光芒是由不同的灯罩放射出来的。那些虔诚的穆斯林学者，对穆罕默德先知的人品和生活，有着迥然不同的解释。赛义德在《伊斯兰教简史》中说，先知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在家庭生活方面，他是个充满魅力和感情的人，幽默而真诚，仁慈而体贴。他心平气和，遇事冷静，严肃而又热情。他喜爱适度，赞美俭朴的美德，并身体力行。他称颂美，因为在他看来，美是一种神的属性。他在一切苦楚面前泰然自若，从不抱怨。刚强、坚忍、宽恕，这就是他的基本性格。他虽然深知人的过错，却不计较，很少对人说不恭的话。他谦卑而自尊，从不沽名钓誉。他的家门对任何来访者都是开放的。地位最高的人和地位最低的人，他都一视同仁，平等相待。由于生就的和自我磨炼的无限的忍耐，他终于成为一位崇高的导师。由他的家属和伙伴们保存下来的他关于普通事情的言论，揭示出他那令人惊异的深邃和深刻洞察力。尤为突出的是，他的仁爱为他的伙伴和同代人留下了感人至深的印象，致使他成为全世界最受爱戴的人。即使在今天，无论是什么样的穆斯林，不管他相信何种信条，抱有何种观念，都不会容忍对先知说句不逊的话。如此完美的人格，在人类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他是个孤儿，但从未为此而难过；他一度孤苦伶仃，但从未做过一件不义的事；他执掌过权柄，但从不滥用；他有过仇敌，但全都宽恕了他们；他逆来顺受，在反对者面前镇定自若；他决策果断，待人宽厚、和善。

他尊重人的人格，力图把每一个人都当作具有独特个性的个人。他同操各种语言的人们谈话，但他们全都听得懂。他的人格在他的信徒中间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如痴如狂地缅怀他。直到今天，在所有伟人中，他仍是最令人怀念的一个。

陈克礼阿訇在《从穆罕默德看伊斯兰教》一书中，对穆罕默德先知的仪容与操行作了生动的描写：圣先知穆罕默德，是一个不高不矮，身材适中的人；他有着一个发达的头脑，一张红而且白并微带黄色的团团的面孔，配着一付丰满的美髯；他的口形端正，眉宽而浓厚，鼻隆而微弯；他有一双乌黑的大眼睛，前额与眉宇之间，贯穿着一根血管，象征着他刚毅倔强的伟大精神；下嘴唇上长着一枚小小的黑痣；卷曲的头发，垂在肩头，到了逝世一直保持着黑明的光泽，偶尔把它染成褐色，用芬芳的滑润油，擦润头发，只有在他最后一次朝觐的时候，才把它剃短；每逢聚礼日，在拜前他总要剪头发，剪指甲，剃手臂上的毫毛，洗大净，他的脖子，像一根银柱似的，长在他的两个肩头上，看去非常的美丽；两肩之间，还有一颗痣，教徒们对于这颗痣的说法是不同的，大都认作它是先知圣格的象征；他的手脚很大，但走起路来，步伐轻捷，就是走在沙土上，也不留脚迹；他最健谈，长于辞令，他说的话，简明有力，人人爱听，他与什么人都谈得来；他爱吃甜东西，凉东西，所吃的非常简单，不吃生葱生蒜一类有恶气的东西；爱穿白色和绿色的衣服，不讲究华贵，只要整齐美观就行；他对人总是点首微笑，谦恭下士，走路拿东西，都从右开始，每办一件事，必先托靠主，诵“台斯密”，闲暇时，常抱着外甥玩，常和同志们谈天、说笑话，教小孩们坐在他的怀里，同他们玩戏；无论何人叫他，他必答应，不怕路途遥远去探望病人，碰见人先握手道“赛兰”，正在礼拜，知有人来，便减短拜功，解决其请求。在家里洗衣、补缀、打鞋、挤羊奶、喂骆驼，样样都能干；对太太们很温和，很体贴，常同她们散步赛跑，他确是一个体魄健壮、思想正大的超人。

将穆罕默德先知诋毁为疯子、狂人、好色之徒，或将穆罕默德先知美誉为完人、超人，这两种做法都是不科学的，不公正的，也是没有说服力的。应该将穆罕默德先知作为一个历史人物来看待，将他的生平业绩置于人类历史进程中去考察，才能对他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才能真正揭示出他在

人类历史上的不朽功绩与地位。

其实，穆罕默德先知是一个有血有肉的凡人，他本人从未以圣人自居，他在世时不允许信徒们对他行任意幻想，他说他是安拉的使者，不是神，他也和其他任何人一样，由尘世的父母所生，注定要归于死亡。作为凡人，即使在他极为显赫的年代里，他仍然过着艰苦朴素的平凡生活，居住在泥土筑成的只有几个房间的一所小房子里面，前面有一个院落和一道门。常常有人看见他在家里缝补自己的衣服，他的臣民随时可以到他家里去访问他。他遗留下很少的一点财产，依照他的遗嘱都被当做了国家财产。

在婚姻方面，他一生大概结过12次婚，有一时期他同时有9个妻子。但绝不能因此而诋毁他为好色之徒。他的妻子中，除过阿伊莎是妙龄少女外（根据伊本·希沙木的传说，阿伊莎结婚的时候才9岁，她是随身带着她的玩具出嫁的），其余大多为寡妇、遗孀和奴婢，她们需要照料，需要栖身之所。他的婚姻，有的基于爱情，有的出于政治上的考虑，有的出于人道的原因，并非纯粹为了肉体上的享乐。此外，在毫无人性地溺死或活埋女婴、视寡妇与奴婢如牛马一般的阿拉伯社会，穆罕默德先知的多妻具有打破旧习俗、提高妇女地位的作用。[①]

然而，穆罕默德先知并非一个普普通通的凡人，他是一个创造奇迹的超凡伟人。他早年家境贫困，无力上学读书，是一个放羊倌和商队的领路人，但他聪颖过人，智力非凡，思维敏锐，目光远大，后来成为统一阿拉伯半岛的旗手，成为对人类具有深远影响的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的伊斯兰教的创始人，这不能不说是世界的“奇迹”。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将穆罕默德先知的创教活动，称之为“穆罕默德的宗教革命”。穆罕默德先知的创教活动表面上看起来是崇奉一神、打倒偶像崇拜的宗教革命，实质上是一场结束阿拉伯民族分裂状态，建立统一国家的影响深远的政治运动。

在这场宗教革命和政治运动中，穆罕默德先知以伊斯兰教为旗帜，在政教合一的政权形式下，推行了一系列政治、军事、宗教、社会措施，用一神崇拜来取代多神崇拜，用共同信仰来打破血缘纽带，用民族和睦来代替互相残杀，用政治统一来消除分裂割据，从而将离心离德、相互冲突的阿拉伯各氏族部落，结合成为一个团结一致、组织严密的民族，结束了阿

① 参看尚劝余：《伊斯兰教的多妻制》，《历史大观园》1989年，第9期。

拉伯半岛四分五裂、各自为政的纷乱状态，建立了政教合一的统一强大的神权国家，为阿拉伯帝国奠定了基础。希提在《阿拉伯通史》中说："穆罕默德在短短的一生中，把向来散漫的阿拉比亚人团结起来，使他们成为一个坚强的民族；把一个仅仅是地理上的名称——阿拉比亚——改变成一个有组织的国家；建立了一个伟大的宗教，在广大的地区，取代了犹太教和基督教，而现在仍有广大的人民群众信奉这个宗教；奠定了一个大国的基础，这个大国辽阔的版图，包括了中世纪时期文明世界上物产最丰富的地区。"①

李普曼在《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中说："像穆罕默德那样在历史上留下了如此伟大足迹的人确是寥若晨星。"② 戈特沙尔克在《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中说："即使从非信徒的批判角度来观察，由于穆罕默德一生的奋斗目标和成就，他也必定会被看作是历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他不仅在信仰上将他的民族联合起来，而且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给整个人类命运以决定性的影响。"③

穆罕默德先知归真了，他身后留下的是一个充满活力、震撼世界的宗教，一个团结一致、组织严密的民族，一个政教合一、统一善战的国家和一个未竟的事业与心愿——通过远征将伊斯兰教传播到阿拉伯半岛以外。穆罕默德先知的后继者接过了他点燃的火种，循着他的足迹，高举伊斯兰教的旗帜，在圣战的呐喊声中，走出阿拉伯半岛，踏上征服四邻，建立庞大的阿拉伯帝国的征程。因此，可以说，阿拉伯半岛是阿拉伯帝国的摇篮和源头，穆罕默德先知是阿拉伯帝国的奠基者，伊斯兰教的兴起和阿拉伯半岛统一国家的建立，则是阿拉伯帝国的孕育和奠基。




---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141 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 71 页。
③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 59 页。

# 第二章　四大哈里发时期

## 一、争夺“哈里发”之位



穆罕默德先知归真后，爆发了“哈里发”继承人之争。“哈里发”是阿拉伯文音译，意思是代理人、继承人。穆罕默德先知生前集安拉使者、君主、宗教领袖、最高立法者、最高裁判者和军队统帅等职务于一身。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后，谁来接替他的这些职务作他的继承人，便提上了议事日程。

穆罕默德先知生前没有留下男性后裔。他曾经有过儿子，但幼年就夭折了。他的几个女儿，除法蒂玛外，也都先他而逝。穆罕默德先知子嗣为何早亡？穆斯林认为这是安拉的旨意。陈克礼阿訇在《从穆罕默德看伊斯兰教》一书中这样写道：

A. 安拉使先知的三子夭折，是有奥秘的。因为，如果他的儿子不亡故，便产生两种不良现象：一、假设他的儿子不是先知，则反对派必说：“哼！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专使，而他的儿子们却是平凡的庸夫。”二、假设他的儿子是先知，则人家又攻击说：“穆罕默德的儿子既是先知，他怎能是封印万圣的至圣呢？”为了避免这些问题，安拉就有意地使他的儿子们都先他而早死了。

B. 一般存在旧思想传统的人，总以为多子多福是好人的结果；贫苦断

嗣是坏人的报应；其实这种推理与衡量方法，完全是错误的。盖无子，或因安拉的定然，或因生理的关系，或因疾病的影响。贫苦或因黑暗社会的剥削，或因个人懒怠而使然。安拉为了破除这种错误观念，所以有意识地教先知的三子殇亡了。

C.有了坏儿子，为非作歹，这便是一个人真正的"绝后"。而我们的先知，虽没有形式上的儿子；但先知从苦难中奋斗出来，洗雪恶信仰，复兴正宗教，一千多年来，千千万万的穆斯林，在世界的各角落，每时每刻，都在歌颂他，纪念他，凡是穆斯林，都是他的真实儿子，他的事业后继有人，他的功绩永垂不朽，谁能说先知断嗣贫苦？

D.从往古到现在，凡是传人，他的成功史，也就是痛苦史。无论他的精神、肉体、家庭、事业的各个方面，都要遭到重大的危难与不幸。俗语说："贵人多遭难"，所以先知爱子的少亡，也正是安拉给他的很好锻炼与考验！

其实，当时阿拉伯人中流行的是部落的继承法。根据部落继承法，阿拉伯各部落首领或族长（谢赫）的地位不完全是世袭的，而是依照资历和能力的原则推举产生的，麦地那的阿拉伯人与其他地区的阿拉伯人没有什么区别，他们不会违反这种惯例，世袭继承的观念对当时的阿拉伯人是陌生的，即使穆罕默德先知的儿子不先他而亡，也不一定能成为他的继承人，继承人问题仍将是一个棘手问题。

穆罕默德先知去世时，没有指定自己的继承人，也没有留下如何推选继承人的遗嘱。何况被称为安拉使者和"封印先知"的地位，也不容他在生前就指定代理人或继承人。《古兰经》除了一般性地教导人们应当"通过相互同意的方式处理他们之间的事务"以外，并没有规定如何选择某人领导穆斯林。这样一来，哈里发继承问题就成为穆斯林们争执最激烈、最难解决的一个政治问题。用卓越的伊斯兰史学家沙赫拉斯坦尼的话来说："伊斯兰教中从没有比哈里发问题更容易引起流血的了。"①

穆罕默德先知逝世的噩耗传出后，穆斯林受到了沉重的打击。他们陷入了恐慌，甚至失去了常态。穆罕默德先知没有指定继承人，以后怎么办？在不知继承人是谁的情况下，穆罕默德先知在世时不敢表露的各种思想这时都活跃起来，原先由于穆罕默德先知的威望而抑压下去的一切政治欲望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51—52页。

这时都骤然地燃烧起来。穆斯林们围绕继承权问题展开了明争暗斗，形成了四派不同的意见和政治势力。

第一派为迁士派，即古莱氏部落的哈希姆贵族集团。他们认为，他们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同族，又是最先承认并维护穆罕默德先知的使命的人，他们最早皈依了伊斯兰教，历经艰难困苦和迫害，仍坚忍不拔，对先知的信仰始终不渝，同先知一起迁徙，并且是先知最亲密的伙伴。所以，他们最有资格成为穆罕默德先知的继承人，哈里发应从他们中选出。

第二派为辅士派，即麦地那的贵族集团。他们宣称，先知在麦加布道13年，但信奉者寥寥无几，是他们迎来先知，保护先知，辅助先知，使正教得以迅速发展和传播。没有他们给穆罕默德先知和初生的伊斯兰教提供避难之所和新的家园，没有他们的支持和帮助，就不会有伊斯兰教的今天。他们之中的许多人拥有资产和威望，他们的权力要求，不该受到怠慢。因此，他们主张穆罕默德先知的继承人应从他们中选出。

第三派为合法派，即阿里集团。他们反对选举，坚持君权神授。他们说，安拉和穆罕默德先知，不可能让穆斯林社团的问题由选民一时的兴致来决定，因此，必须指派特定的人物，来做穆罕默德先知的继承人。他们提出先知的家人才是合法继承人。当时哈希姆家族中关系与穆罕默德先知最近的有两个人，即阿里和他的叔父阿拔斯。阿拔斯信教较晚，白德尔战役时还是伊斯兰教的敌人；而阿里既是先知的堂弟，又是他仅存的女儿法蒂玛的丈夫，而且还是最早信奉伊斯兰教的两三名信徒之一。因此，他们选定阿里为惟一合法的继承人，并且说真主早已定下了继承人，而且已经通过先知降谕下来。他们的“证据是圣裔如果实，古莱氏如树身，果实比树身为贵。”[1]

第四派为倭马亚派，即麦加古莱氏部落的倭马亚贵族集团。他们在伊斯兰教产生以前，执掌麦加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大权，其代表人物为阿布·苏福扬。他们长期和穆罕默德先知对立，信奉伊斯兰教后，丧失了领导地位，心怀不满。他们在穆斯林社团中仍有很大势力，在经济和政治上还具有相当大的影响，具有比较丰富的管理经验，因而对他们的作用不可低估。后来，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执政时的情况和倭马亚王朝的建立，就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241页。

证明了这一点。不过，他们没有在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后立即提出他们的继承权问题，而是在以后才争夺哈里发权力的。

穆罕默德先知刚一逝世，麦地那的辅士，不管穆罕默德先知葬礼举行事宜，便聚集在萨伊德家族会议厅，召开"赛基发会议"（阿拉伯语"赛基发"的意思是草棚），决定推选德高望重的阿萨德·乌巴达族长为穆罕默德先知的继承人。迁士派阿布·伯克尔闻讯后，同欧麦尔、阿布·欧拜德等人赶到会场，提出应从麦加人中推选哈里发。双方争执不下，发生了激烈的争论，险动干戈。最后，阿布·伯克尔以《古兰经》第9章第100节中所提到的"迁士"在前、"辅士"在后为依据，证明"迁士"有优先继承权，说服了麦地那人，阿布·伯克尔本人当选为哈里发，塞基发会议才宣告结束。迁士派和辅士派后来结合成"圣门弟子团"。

当时，阿里及其家人在守护穆罕默德先知的遗体，忙于丧事，没有参加这次会议。他们得知已推选阿布·伯克尔为哈里发的消息后，很不高兴。但要改变赛基发会议上的决定已不大可能，过了一段时间之后，阿里只好正式承认阿布·伯克尔的哈里发地位。

这场争夺哈里发权力的斗争，虽以"迁士"派获胜而很快结束，但是，它对以后的历史却产生了深远影响。它开党派倾轧之端，肇教派纷争之始，不少重大的政治问题和残酷的流血事件，都和它有密切关系。

阿布·伯克尔是伊斯兰史上的第一位哈里发，随后是欧麦尔、奥斯曼和阿里，历史上称这个时期为"四大哈里发时期"。在正统派哈里发时期，先知生活的灯塔，不断放出光芒，照亮了四位哈里发的思想和行为。这四位哈里发，都是先知亲密的伙伴，又都是他的亲戚。他们都住在先知最后政权的所在地麦地那，只有最后一位哈里发阿里，选择伊拉克的库法做他的首都。他们忠实地继承了穆罕默德先知的事业。

哈里发是新建立起的国家的最高统治者与最高指挥官，同时也是穆斯林的宗教首领。但是，正如我们前面已经提到的，伊斯兰教认为，穆罕默德的先知和安拉使者的地位是不能继承的，他在世时可以接受安拉的旨意，而哈里发则不能接受真主降谕的训诫，只能根据《古兰经》、《圣训》以及自己的意志进行统治。也就是说，所谓哈里发或继承人，是指继承穆罕

默德先知担任君主、宗教领袖、最高立法者、最高裁判者和军队统帅的职务，而不是继承穆罕默德的安拉使者和先知的地位。可见，四大哈里发较之穆罕默德先知，减少了神学色彩，更具世俗色彩，因此，四大哈里发统治时期，向阿拉伯帝国又迈进了一步，是阿拉伯帝国的开端和序曲。

正统派穆斯林尊四大哈里发为“正统哈里发”，称为“逊尼派”，而“什叶派”则认为只有阿里及其后裔为合法继承人，只尊阿里为“正统哈里发”。事实上，后来的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西班牙的后倭马亚王朝、什叶派建立的法蒂玛王朝，以及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其最高统治者，都称为“哈里发”。直到 1924 年，土耳其共和国才正式废除这一职位，哈里发也就成了历史的遗迹。

## 二、平定部落叛乱

第一任哈里发阿布·伯克尔，出生于麦加古莱氏部落中的一个较小的台姆家族，是一位贵族商人，他只比穆罕默德先知小三岁。由于他具有天赋的毅力，更由于他对于事业的忠诚，因而得到了穆罕默德先知的充分信任。他与先知形影不离，是先知的得力助手。他炽热地效忠于先知和伊斯兰教，在穆斯林中有很高的威望，获得了虔信者（“逊底格”）的称号。

穆罕默德先知创教前，阿布·伯克尔已是先知的挚友，后来又是几位最早皈依伊斯兰教的穆斯林之一，并经历了创教后的所有战斗。公元622年，为了躲避麦加古莱氏贵族的迫害，穆罕默德先知出走麦加，是他保护了先知的安全，陪伴先知迁往麦地那；到麦地那后，穆罕默德先知又娶他年幼美貌的女儿阿伊莎为妻。公元 631 年，穆罕默德先知指派他率领第一批穆斯林赴麦加朝觐。穆罕默德先知病重时，又委托他领导信徒礼拜并主持穆斯林集会。穆斯林认为委任领拜一事，即说明穆罕默德先知生前就选定了阿布·伯克尔为其继承人。

阿布·伯克尔得到了广大穆斯林的信任，在穆罕默德先知逝世的第二天，甚至在穆罕默德先知还没有安葬时，在清真寺内集会的公民们就向他宣誓效忠，把他作为穆罕默德先知的继任者。确切地说，阿布·伯克尔并不是选出来的，他是被一批内部的人选出来作为既成事实推荐给穆斯林的。

由于那时从未建立起选举制度，推选阿布·伯克尔时使用的非正式方法，就使后来在挑选哈里发时出现类似的困难。阿布·伯克尔不仅得到了穆斯林大众的信任，而且也成功地团结了这个社会中身居要位的有才能的人们，以致有人认为："在哈里发阿布·伯克尔时代，进行统治的是三头政治：阿布·伯克尔、欧麦尔和阿布·欧拜德。"

阿布·伯克尔上任后，他面临的第一项任务，也是最重要最紧急的任务，就是平定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后的"叛乱"和统一阿拉伯半岛，保持已经建立起来的中央集权制。

穆罕默德先知在世时，虽然半岛各地曾派代表团到麦地那表示归顺，阿拉伯半岛统一国家初步建立，但由于交通不便，时间又短，这个统一国家还不稳固，非常脆弱，从属关系尚未巩固。长久以来，阿拉伯人只忠于他们的氏族和部落，虽然伊斯兰教打破了阿拉伯人狭隘的氏族意识，但忠于旧有氏族部落的潜流依然存在，他们还不习惯于集权制和规章纪律的约束，具有倾向于独立行动的自然习性。在他们看来，他们的部落与穆罕默德先知缔结的政治协定，由于先知的死亡就自然宣告无效。这些部落还认为，他们既没有参加阿布·伯克尔的选举，当然也就不受他的统治，于是自然地断绝了与麦地那的条约关系，恢复了自己独立自主的行动。

因此，穆罕默德先知逝世的噩耗一传开，阿拉伯半岛中部、北部和南部许多地方纷纷出现叛乱，否认麦地那在宗教、政治和财政上的控制权。这些部落看到他们摆脱麦地那统治、争取自由的时刻已经到来，有人自称"先知"，假借安拉之名宣布各种启示，与麦地那分庭抗礼，也有些地方表示愿意遵守教律，但拒交天课和税收。一时之间叛乱四起，暴动不绝，阿拉伯半岛的统一和中央集权制受到了严重威胁。面对这种情况，阿布·伯克尔决心采取果断措施，一方面与那些动摇不定的部落重新谈判，订立新的条约，另一方面对拒不投降的叛乱者实行讨伐，坚决镇压。

叛乱首先由麦地那附近各部落进攻麦地那开始。阿布·伯克尔一上任，即执行穆罕默德先知的临终计划——委任裁德之子伍萨迈率最精锐的部队北上，一雪穆尔塔败于拜占廷之耻。麦地那附近的艾塞德和盖特方两个部落，乘麦地那大军北上，都城没有防护之机，就近向麦地那发起进攻。然而，阿布·伯克尔紧守城池，直到伍萨迈出征四十余天凯旋。

阿布·伯克尔立即将平定叛乱的指挥权交给哈立德，分兵 11 路，同时出发讨伐，对各地叛乱进行全力镇压。哈立德不愧为一位伟大的战略家和将军，久经考验的“安拉之剑”。他在一场闪电式的讨伐中横扫了阿拉伯半岛，在短短 6 个月的时间内平定了半岛中部的各个部落。他首先在布萨克泉附近，不费吹灰之力就把进攻麦地那的两个部落打得落花流水，俯首称臣。

哈立德遇到的最激烈的战斗是平定叶麻麦的哈尼法族叛乱。该族原信基督教，他们的“先知”穆赛里姆，以基督教思想为基础，建立新宗教，信奉的神为“拉赫曼”。早在穆罕默德先知在世时，穆赛里姆就要求麦地那承认他有同等的权力。穆赛里姆特别强调苦行主义：他主张把斋与禁酒，告诫信徒要节欲，夫妻房事只能到生得一个男性后嗣为止。他的说教是用一个部落人耕田时所用的语言表达出来的。他谈到了“黑羊白乳，磨粉烧饭之事，以及栖息在水田耕地之间的青蛙；不过也谈到了天堂乐土和将要来自天国的人”。尽管穆赛里姆其貌不扬，但是他是一位出色的演说家和组织家，他发展很快，不久便聚集了大批追随者，并使得信徒们怀有满腔热忱，甚至很多人在他死后多年还不肯放弃对他的信仰。

穆赛里姆为捍卫自己的宗教思想和世俗权力，同泰米姆族的女“先知”赛查哈结成联盟。泰米姆人是一种地道的贝都因游牧民族，文化水平比较低，他们特别把太阳当作神来崇拜。赛查哈的母族住在美索不达米亚一带，普遍信奉基督教。穆赛里姆统率两个结盟部落的 4 万余信徒，抗击麦地那穆斯林军队，曾打败了由伊克里马率领的穆斯林军队，直到哈立德率领大军到来，才把他打败。哈立德包围了赛查哈女先知的追随者马立克率领的一支队伍，尽管他们已经投降，哈立德还是把他们斩尽杀绝，一个活口不留，据说这是因为哈立德垂涎马立克美貌的妻子的缘故。

哈立德与穆赛里姆的决战是在阿克拉巴进行的。这是阿拉伯半岛所进行的战争中空前激烈的一次，也是哈立德平定叛乱中最为惨烈和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一次战斗。为了激发部下互相争功，哈立德下令迁士、辅士和贝都因人分别各自作战。穆赛里姆借人多势众，发动猛冲，以期以多取胜，但穆斯林在最初的败退之后，拼死相搏，稳住了阵脚，然后转守为攻，迫使敌人退到一个大果园里据守，指望在坚固的果园墙壁掩护下抵挡穆斯林

的正面进攻。但恰恰也就是这一着棋使他们满盘皆输，一败涂地。等穆斯林攻入这个传说中称为“死亡花园”之后，双方展开了一场异常惨烈的厮杀，敌人无一幸免，穆赛里姆本人也被杀身死。穆斯林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仅迁士和辅士就有 700 人战死，其中有很多人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圣门弟子和精通启示的人，能背诵全部《古兰经》，他们的牺牲使《古兰经》的传播受到损失。

这场代价很高的胜利，不仅决定了哈尼法人的命运，而且大体上也决定了阿拉伯人的命运。这次战斗之后，在阿拉伯半岛再没有遇到大的反抗，再没有别的阿拉伯部落敢于发动叛乱。各地剩下的一些支持穆赛里姆的人们都躲在要塞里，后来投降才得以保全性命。一切的反抗力量在这一次战斗中都被打得一蹶不振。为表彰哈立德的赫赫战功，阿布·伯克尔授予他“安拉之剑”的光荣称号。

阿克拉巴战役一结束，哈立德即乘胜北上，直至波斯边境前哨重地，继续平息叛乱。波斯湾沿岸的巴赖恩地区，在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前不久刚刚被征服，由穆罕默德先知亲自任命的总督阿拉统治。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后，古代希拉王朝的一个后裔，就在巴赖恩的首府哈贾尔举旗反叛，企图摆脱麦地那的羁绊。总督阿拉坚持据守在哈贾尔北面的一个要塞里，一直等到哈立德前来将他营救出来。哈立德攻克该要塞后，又前往哈贾尔督战，很快就把叛乱平定下去。

与此同时，其他各路穆斯林军队，在巴林、阿曼、哈达拉毛、也门等地，也平定了小股的叛乱。到公元 633 年夏季，阿拉伯半岛各处的叛乱已基本平定。现在，阿拉伯半岛借着哈立德的宝剑被统一在阿布·伯克尔的旗帜下。阿布·伯克尔在采取军事行动征服叛乱者时坚决果断，但他对战败者的态度是宽容的，这有利于整个穆斯林的事业。

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阿布·伯克尔便以秋风扫落叶之势，平定和统一了阿拉伯半岛，接着就开始对半岛以外邻近地区进行军事征服。如希提所说，“阿拉比亚必先征服自己，然后才能征服世界。在先知去世后，才几个月的工夫，这些内战就把阿拉比亚改变成一个武装阵营，这种内战所激起的精力，必须找到新的出路；从有组织的战役中新近获得的技术，必须使用到别的地方去。许多部落现在已经集合在名义上共同的社会里。

这些部族的好战精神，必须找到新的发挥途径。”[①]

## 三、伊斯兰远征

伊斯兰的对外扩张和征服，在穆罕默德先知晚年就初露端倪，但仅是蜻蜓点水。从阿布·伯克尔时代开始，伊斯兰远征正式拉开了帷幕。阿拉伯人的早期出征，是人类史册上最富有戏剧色彩的章节之一，它消灭了波斯帝国，震动了拜占廷帝国的基础，奏响了阿拉伯帝国的序曲，成为中世纪的一个里程碑。

公元 7 世纪 30 年代，假若有人敢于对人预言说：直到现在还未开化的、默默无闻的阿拉伯半岛，有一股从未听到过、从未看见过的力量，将在几十年后突然出现，猛攻当时的两大世界强国，而成为其中之一波斯萨珊帝国的继承者，同时夺取另一个帝国——拜占廷帝国最富饶的几个省区，那么，他一定会被称为疯子。但是后来发生的事情，果然是那样的。阿拉伯半岛本来是一个不毛之地，但是在先知去世后不久，这个半岛好像着了魔术一样，突然变成了英雄的苗圃。那些英雄，无论从数量还是质量来说，都是罕有的。哈立德和阿慕尔所取得的辉煌成果，可以称为世界战争史上第一流的战果，可以跟拿破仑、汉尼拔和亚历山大的战果媲美。伊斯兰征战的结果，导致了一个空前庞大的帝国屹立于世界。

伊斯兰远征的动因，即阿拉伯人为什么要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下向外扩张，历来是人们所关注的一个热门话题，也是一个长期争论不休、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的常新的问题。其实，伊斯兰远征的动因，不是也不可能是单一的，而是各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首先，伊斯兰远征与穆罕默德先知的未竟心愿直接相关。穆罕默德先知晚年曾两度出兵远征北方拜占廷帝国统治下的叙利亚，均告失败。正当他准备第三次遣兵出征拜占廷之时，不幸染病不起，不久归真。远征北方成为他的未竟心愿。有些历史学家认为，有证据表明，穆罕默德先知在阿拉伯半岛各部落归顺麦地那之后，下一步将把注意力从麦地那转向北方，要把伊斯兰教传播到阿拉伯半岛以外去。穆罕默德先知虽然没有留下明确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166 页。

的对外征服计划，但他数次远征北方的行动，明确无误地表明了他的心迹，成为他的后继者对外征服的一个契机。正如戈特沙尔克所说："穆罕默德虽然没有留下明确的征服计划，但他最初的几位继承人对他了解至深，可能知道他内心深处的想法，于是根据他的启示做出了对外征服的决策。"[①]第一任哈里发阿布·伯克尔上任后，所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执行穆罕默德先知临终时的远征计划。虽然当时阿拉伯半岛各地叛乱的消息已经从四面八方传来，但他仍然将执行穆罕默德先知遗愿放在第一位，派遣精锐部队北上远征，并以穆罕默德先知曾任命的伍萨迈为统帅。

其次，伊斯兰远征，有其宗教方面的原因。伊斯兰教的基本思想是以下述信念为基础的：最早的人组成了社团，他们直接接受神的启示。可是罪恶破坏了这种内在的联系，从此人们分裂并成为异端的牺牲品。只有少数人听从神先后几次派遣来的先知的话。穆罕默德先知曾多次谴责犹太人和基督徒，因为他们不去接近神，不理解启示，甚至一再歪曲神的启示。但穆罕默德先知承认他们至少还接受了一部分启示。只有那些没有信仰的人，才只能在绝对的黑暗中摸索苦渡。穆斯林认为，在穆罕默德先知身上集中了原始的、未被篡改的启示的全部智慧。因此，穆罕默德先知的信徒认为，他们有统治世界的权力。可是，这种权力已为其他国家非法窃取。按照逊尼派的学说，世界是由两部分组成的：一部分是真主选中的穆斯林，他们由哈里发统治着；另一部分是非信徒，他们应该皈依伊斯兰教。那些没有得到启示的人头脑空洞，一无所知，穆斯林应该与这些人进行无情的斗争。哈里发的主要任务之一，是把伊斯兰教地区和战争地区之间地理的隔墙继续往后推。这种宗教人文学从思想上论证并鼓励了具有宗教扩张意义的征服战争。马克思就此指出："《古兰经》和以它为根据的伊斯兰教法律把各个不同民族的地理和人文归结为一个简便的公式，即把他们分为两种国家和两种民族——正统教徒和异教徒。异教徒就是'哈比尔'，即敌人。伊斯兰教宣布异教徒是不受法律保护的，并在穆斯林和异教徒之间造成一种经常互相敌视的状态。"[②]

圣战是伊斯兰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伊斯兰教的一个主要特

①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5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0卷，第180页。

征。[1]《圣训》中记载穆罕默德先知的话说："我岂能不把事情的尖顶、支柱和最重要部分告诉你们？事情的尖顶就是伊斯兰；支柱就是祈祷；它的最重要部分就是吉哈德（圣战）。"[2]虽然人们对圣战的含义的理解和解释不尽相同，见仁见智，不一而足，但伊斯兰教在很短的时期内就扩展到半岛之外的广大地区，成为世界性宗教，不能不归功于这条教律。编写出征史的阿拉伯史学家白拉左里曾说，为招募新兵去参加叙利亚战争，阿布·伯克尔"曾写信给麦加、塔伊夫和也门的人民以及纳季德和希贾兹的全体阿拉伯人，号召他们参加圣战，而且鼓舞他们参战和从希腊人手中夺取战利品的欲望。"

《古兰经》号召穆斯林为信仰而战，今世的奖赏是战利品，后世的奖赏是乐园。为主道而战阵亡的信徒，比其余的信徒得天独厚，他们不用等到世界末日，就可以马上进入乐园。乐园是一幅诱人的图景："有水河，水质不腐；有乳河，乳味不变；有酒河，饮者称快；有蜜河，蜜质纯洁。"永居乐园者，食味美的鲜果和饮料，穿绫罗锦缎的绿袍，戴金银手镯和珍珠，睡舒适柔软的床榻，还有仿佛珍藏的骑卵或蚌壳里的珍珠一样白皙的、妩媚动人的美女，有轮流服侍他们的长生不老的僮仆。无疑，正如托马斯·李普曼指出的："《古兰经》中作出的那些在同异教徒的战争中身亡的人将进入乐园的许诺，是鼓励穆斯林采取政治和军事行动的一种力量。"[3]再次，伊斯兰远征，也有其经济原因。参加远征的军队，大半是从贝都因人中间招募来的，许许多多贝都因部落之所以离开荒凉的故乡，到北方肥沃的地方去征战，不光是因宗教的狂热，也是因经济的需要。希望来生进入天堂，对某些人固然是一个吸引力，但是肥沃的新月地区文明国家的舒适和奢侈，对于很多人也有同样强大的吸引力。反抗阿拉伯入侵部队的波斯司令鲁斯特木，曾对穆斯林的使节这样说："我已经知道了，你们是由于生计困难和穷困，没有别的办法，才来干这种勾当的。"阿布·太马木也在《坚贞诗集》中这样写道：



① 参看尚劝余：《伊斯兰圣战成因试析》，《阿拉伯世界》，1991 年第 4 期。
②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 144 页。
③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 145 页。

你抛弃自己的故乡，
不是为了寻找天堂，
却是那面包和椰枣，
把你吸引到了远方。

这种渴望进入富饶的地中海区的念头，并非一时心血来潮，而是很早以来就有的。自早年阿卡德人从辽阔的沙漠出发时起，有许多支善战的阿拉伯人已经冒险进入地中海东岸和两河流域。伊斯兰教的扩张，标志着从荒凉的沙漠地区，逐渐渗入附近肥沃的新月地区这一长期进程中的最后一个阶段，这是闪族最后一次大迁移。

最后，伊斯兰远征，也有其社会政治原因。阿拉伯半岛的统一，为向外扩张准备了前提，而向外扩张又反过来有助于巩固半岛的统一。统一半岛的战争，造就了一支生气蓬勃、精力充沛的强大军队，而半岛统一后，长期征战不休的各部落被统一在一个有组织的社会里，不能像过去那样发动内战、自相残杀了，他们的好战精神，必须找到新的宣泄口。当时，半岛虽然统一，但半岛的社会经济危机并没有解决，广大部落民依然贫病交困，各氏族部落受生产力低下和经济生活不稳定的影响，在政治上仍有出现分裂局面的可能。阿拉伯半岛的统治者认识到，只有发动对外战争，才能缓和社会经济危机，才能把叛服无常的各氏族部落领袖的利益和麦地那政权统治者的利益结合在一起，从而巩固和发展已经建立起来的统一政权。

因此，伊斯兰远征，并非像人们惯常认为的，是一场纯粹的宗教扩张运动，是左手拿《古兰经》，右手拿宝剑，用武力强迫异教徒改宗伊斯兰教，要么皈依，要么脑袋搬家。其实，伊斯兰教虽然作为一种宗教组织而创立，但它具有强烈的世俗特征。希提认为，伊斯兰这个术语，有三层含义：起初是一种宗教的名称，随后变成一个国家的名称，最后变成一种文化的名称。征服北部地区的伊斯兰，不是伊斯兰教，而是伊斯兰国家。阿拉比亚人是作为一个民族神权政体的成员，而冲向一个不提防的世界的。首先获胜的是阿拉伯民族主义，而不是穆罕默德主义。这些地区先被军事征服，随后当地居民才改奉伊斯兰教，其间隔着一段很长的时间。作为一种

文化的伊斯兰，是军事征服以后，在被征服地区文明遗产基础之上慢慢发展起来的。由于伊斯兰的诞生，近东文明不仅恢复了早已丧失的全部政治领域，而且在文化领域中恢复了古代文化史上的优越地位。

## 四、初征叙利亚告捷

公元7世纪初，中东存在着两个相互对立的大帝国：东部的波斯和西部的拜占廷。这两大帝国为争夺中东霸权，进行了长达几个世纪的战争。6世纪时，双方反复争夺战略要冲亚美尼亚及绾毂东西方海上贸易的也门。7世纪初，波斯帝国在科斯洛二世统治时期，占领了拜占廷帝国的安条克、大马士革、耶路撒冷和亚历山大里亚。不久，拜占廷帝国皇帝希拉克略转入反攻，627年，尼尼微一战，彻底击败波斯，把科斯洛二世所征服的地方重新夺回，并乘胜追击，兵临波斯都城。628年，波斯国王科斯洛二世王子喀瓦德，发动宫廷政变，杀死生父，自己僭登王位，派人向拜占廷帝国求和，此后，波斯帝国一落千丈，江河日下。波斯与拜占廷两虎相斗，互争雄长，导致双方元气大伤，国力消耗殆尽，为伊斯兰扩张提供了机会。正如吉本所说："由于地处东西方两大帝国的边缘，穆罕默德对于它们相互毁灭暗暗感到高兴。"①

阿拉伯人首先举目东瞩，将矛头对准日薄西山、苟延残喘的波斯。"安拉之剑"哈立德在征服叛乱之后，于633年率领500多名老兵，向波斯开战，袭击波斯辖区伊拉克边境的前哨重镇希拉城。哈立德的行动得到了波斯边境上舍伊班族的支持与合作。波斯在希拉城的守军统将战败于乌勒斯，希拉城轻而易举地落入穆斯林之手。这个城市及其信奉基督教的阿拉伯小国是伊斯兰在阿拉伯半岛之外所获得的第一个地盘，也是从波斯的苹果树上落下来的第一个苹果。在伊拉克边境袭击的成功，本身虽然是一件小事，但从编年史来看，这是穆斯林大规模扩张的开端。

随后，阿拉伯人举首西望，将目光转向拜占廷帝国统治下的叙利亚。叙利亚既是商队贸易的总汇，东西交通的枢纽，又是富庶的膏腴之地。对于麦加和麦地那人来说，叙利亚比伊拉克更具吸引力：到叙利亚的交通比

①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140页。

较方便，过去他们的商队常去这里；这里的自然条件也很优越，物产丰富，是一块到处都是牛奶和蜂蜜的国土，犹如天堂一般，有一句古话这样说："要幸福，到沙姆（叙利亚）。"当时，拜占廷帝国皇帝希拉克略刚刚打败波斯，被称为整个基督教世界的救援者和拜占廷帝国统一的恢复者，大约就在他正在耶路撒冷重新安置才由波斯人手中夺回来的真十字架的时候，得到了阿拉伯军队前来进攻的消息。

633 年秋，讨伐叛乱者的战役结束后，阿布・伯克尔便开始了对叙利亚的有计划的征服行动。他派出三支部队，每支 3000 人，后增至 7500 人，大部分为轻骑兵，分别由阿慕尔、叶齐德和苏拉比统率；随后又派阿布・欧拜德率领增援部队，形成声势浩大的远征军。阿慕尔在联合行动中担任总司令。叶齐德委派他的弟弟穆阿威叶做旗手，此人后来成为倭马亚王朝著名的开基创业者。叶齐德的部队首先在死海附近与拜占廷军队遭遇，打败了拜占廷驻巴勒斯坦总督赛基阿斯，并乘胜追击，于 634 年 2 月在加沙附近歼灭赛基阿斯残部。但其他几支部队出师不利，由于拜占廷军队占有地理上的优势，穆斯林军队受阻，难以前进，并不断遭到袭击。拜占廷皇帝希拉克略组织反击，派遣他的弟弟西奥多拉斯，统帅大军迎战。

面对叙利亚这种形势，阿布・伯克尔命令正在伊拉克作战的哈立德驰援。哈立德率领 500 多名骆驼骑兵，于 634 年 3 月从希拉城出发，以惊人的速度穿越沙漠，不顾饥渴交加与酷热侵袭，进行了一次著名的沙漠冒险急行军。担任向导的是泰伊族人拉斐尔。军队的饮料水，是用皮袋运输的；马的饮料水，是保藏在老驼的胃里，沿途宰驼供膳，用驼胃里的水饮马。军队骑驼，作战用的少数马匹，与骆驼并排前进。到了一个地方，从沙砾上反射过来的光线格外强烈，以致拉斐尔眼花缭乱，看不到所期望的源泉的痕迹。他派遣许多人去寻找鼠李树，他们在树旁掘地，挖到潮湿的沙层，有水慢慢渗出，疲乏至极的军队得到了解救。

哈立德经过仅仅 18 天的急行军，穿过大沙漠，神兵天降般地突然出现在大马士革附近，直接包抄到拜占廷军队的后方。哈立德以仅 500 余骑的兵力，进行了几次游击式的远征，并在拉希特草原，打败了援助拜占廷的加萨尼王朝的基督徒军队。哈立德由此继续向加萨尼王朝都会布斯拉（旧大马士革）前进，并攻克布斯拉。634 年 7 月，哈立德与其他阿拉伯军队

会师于布斯拉，哈立德被任命为联军的最高统帅。7 月 30 日，在具有历史意义的阿奇那丹战役中，阿拉伯联军打败了拜占廷的军队，取得了浴血的胜利，打开了巴勒斯坦的门户。当这个胜利的消息传到麦地那时，阿布·伯克尔已生命垂危。他临终前，指定欧麦尔为继承人。阿布·伯克尔于公元 634 年 8 月 22 日逝世，共执政 2 年零 3 个月，葬于其女阿伊莎卧室穆罕默德先知墓旁。

阿布·伯克尔是阿拉伯半岛的征服者和绥靖者，他过的是族长的简朴生活。在他简短的任期的头六个月中，他在麦地那郊区的松哈，跟他妻子哈比伯住在一所简陋的房子里，每天到首都麦地那去办公，早出晚归，习以为常。他没有什么薪俸，因为在那个时候，国家几乎还没有收入。国家的一切事务，都是由他在先知的清真寺的庭院里办理的。他个人的品质，他对自己的女婿穆罕默德先知的坚定不渝的信念，都使他成为新兴的伊斯兰教中吸引力最大的人物，因此，他获得虔信者的称号。

阿布·伯克尔是一个皮肤美丽、面貌清瘦的人，他喜欢染胡子，爱低着头走路。流行的传说把他描写成一个懦弱、浅薄、没有特色的人物，其实他具有天赋的毅力，是一个强有力的人物，决策果断，坚定地实现既定的目标。他仅执政两年，但在这短暂的时间内，他却颇有作为。他把阿拉伯重新置于伊斯兰教的牢固统治之下，使阿拉伯半岛复归统一，并在北部开始了穆斯林的征服，拉开了伊斯兰远征的帷幕。他的成就在于：他生前巩固了先知所赢得的一切，确定了未来政策的轮廓。他的终生目标就是献身于伊斯兰教事业。



## 五、雅穆克战役

第二任哈里发欧麦尔，出身于古莱氏部落一个非显要的家族阿迪家族。伊斯兰教创教初期，他持反对态度，直至穆罕默德先知迁往麦地那前 4 年才入教，因此他在西方获得了“伊斯兰教的圣保罗”的绰号。其女哈福赛嫁给穆罕默德先知为妻，他继任哈里发时，年仅 43 岁。

欧麦尔精力充沛，才华出众，具有强烈的个性和铁一般的意志，是穆斯林所期望的一位领导人。他执政十年期间，以旺盛的精力推行“伊斯兰

远征”计划，对伊斯兰教的广泛传播，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同时，颁布了许多宗教法令，完善了伊斯兰教，巩固和加强了穆罕默德先知所创建的神权制国家，因此，被穆斯林称为伊斯兰教的第二个创建人。

欧麦尔执政后，首先高举伊斯兰“圣战”的宗教旗帜，进行阿布·伯克尔时期开始的“伊斯兰远征”。在叙利亚，哈立德开始了有计划的军事征服行动。哈立德在阿奇那丹血战中，打败了阿莱申率领的拜占廷军队。阿莱申仓惶逃往耶路撒冷，他的将官们将溃散逃窜的队伍，重新集合在约旦河对岸，并在贝桑挖堤决口，放水冲毁渡口，阻止哈立德渡河。然而，哈立德还是渡过了约旦河。635 年 1 月，哈立德发动进攻，攻陷了贝桑东南外约旦西部山坡上的斐哈勒（希腊名佩拉）同年 2 月，击溃素法尔草原上的敌人，扫清了通往大马士革这座历史名城的障碍。

635 年 3 月，哈立德兵临叙利亚首府大马士革，站在这座历史名城的城门面前，包围了这座古城。这座名城，在传说中被称为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保罗在值得纪念的逃亡之夜，就是坐在一个筐里，从这座古城的城墙上缒下去的。635 年 9 月，经过 6 个月的围攻，大马士革终于沦陷投降。投降的条约明文规定：

> 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
>
> 哈立德·伊本·韦立德答应大马士革居民：倘若他进了城，他答应保护他们的生命、财产和教堂。他们的城墙不被拆除，任何穆斯林不驻扎在他们的房屋里。我们给予他们真主的契约，以及先知、哈里发和信士们的保护。只要他们缴纳人丁税，他们就会享受福利。

这个条约成为以后其他城市签订降约的范例，作为重要的文献被载入史册。此后，巴勒贝克、赫姆斯、哈马和其他城镇，相继被攻克，拉里萨的人民，带着腰鼓队和歌咏队，出城欢迎哈立德，在他面前行跪拜礼，阿拉伯人在此次征服的道路上没有遇到强烈的抵抗。

但是，拜占廷皇帝希拉克略是不会轻易把叙利亚让给阿拉伯人的，于是他调集了约 5 万人的部队，令其弟弟西奥多拉斯统率，准备与穆斯林决战。哈立德不愧为一位智勇双全的统帅，他决定暂时放弃赫姆斯、大马

士革及其他具有战略价值的城市，退居约旦河东面的支流雅穆克河谷，以逸待劳。在这里，经过几个月小规模的战斗之后，哈立德于公元 636 年 8 月 20 日，与拜占廷军队展开了一场具有历史意义的决战。

这天天气炎热，狂风肆虐。从世界上最酷热的阿拉伯半岛吹来的热风，卷着沙土，满天飞扬。这正是沙漠里培育的阿拉伯人大显身手的时刻。拜占廷人则不习惯这种气候环境，但他们毕竟是训练有素的军队，拼死战斗。据阿拉伯史学家瓦吉迪的记述，拜占廷的骑士们用铁索把自己连在一起，以坚固的方阵对付阿拉伯人的冲击。阿拉伯人愈战愈勇。在游牧人排山倒海般的猛攻前面，虽然有神父们的颂赞和祈祷在旁助威，虽有许多的十字架在旁壮胆，但拜占廷军队的种种努力还是付诸东流。哈立德以 2.5 万人战胜了数量上占优势的拜占廷军队。没有在战场上丧命的拜占廷的正规军和他们的亚美尼亚和阿拉伯的雇佣军的残兵败将，都被无情地驱逐到陡峻的河床和鲁卡德河谷里去。有少数企图渡河逃跑的将士，也在对岸差不多全被歼灭了。西奥多拉斯本人被打死，拜占廷帝国的皇军变成了只顾逃难，惊恐万状的乌合之众。雅穆克战役是阿拉伯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是穆斯林历史上的一个划时代的事件，后来的巴勒斯坦解放军的三支部队中有一个雅穆克旅，就是为纪念这次战役命名的。这次战役在阿拉伯世界铸下了深深的印记，它决定了叙利亚的命运，拜占廷人在叙利亚的势力从此一去不复返。此后，阿拉伯人势如破竹，立即进入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其余地方，被承认为一支崛起的力量。

雅穆克战役后，阿拉伯人乘胜收复暂时放弃的各个城市，继续向北推进，直达叙利亚的自然边界陶鲁斯山，一路所向披靡，没有碰到重大的抵抗。据说赫姆斯的民众曾说出这样的话："我们喜欢你们的统治和公道，远远超过长期统治我们的那个政府的压迫和暴虐。"[①]这句话充分表现了叙利亚土著的情感。

南方的耶路撒冷和凯撒里亚是真正希腊化了的城市，这两个城市的居民紧闭城门，顽强抵抗。638 年，耶路撒冷终于投降，欧麦尔亲自批准了比较宽厚的投降条件。准许基督教徒可以保全生命财产，保存他们的教会，享受信仰自由，不过照例需要纳贡；而对于犹太人则禁止和他们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177 页。

住在一起。接着，欧麦尔进入耶路撒冷，在那个荒芜的庙宇广场上把那块神圣的岩石——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和穆斯林们都同样地认为是大地的中心——加以清洁，清除了圣殿的乱石，亲自为清真寺奠基，并确立了礼拜的仪式。

耶路撒冷的大主教索弗拉那斯（被称为“善于甜言蜜语的护教者”），引导年老的哈里发巡视圣地，这位哈里发的态度是不娴雅的，衣服是褴褛的，大主教深受感动，据说他曾转过脸去，用希腊话对一个仆人说：“这算是但以理先知所说的那位亵渎圣地的可恶的人。”[①] 巴勒斯坦的最后一个要塞凯撒里亚，曾接到从海路来的援助，那是阿拉伯人无法拦阻的，但是经过七年间歇的袭击和围攻，再加以犹太人作内应，它终于在 640 年屈服了。

至此，整个叙利亚，从北到南，全部被征服。最富饶的省区，永远不归拜占廷帝国所有了。希拉克略不得不惋惜地哀叹：“叙利亚！永别了！在敌人看来，这是多么优美的地方啊！”

雅穆克战役之后，欧麦尔任命阿布·欧拜德为叙利亚总督和哈里发的副摄政者，以行政长官代替哈立德治理叙利亚。阿布·欧拜德是一位最受尊重的圣门弟子，又是麦地那神权政治的一位成员，一向担任叙利亚前线的临时指挥官。欧麦尔本人也在耶路撒冷被克服前，怀着胜利者的骄傲，在圣门弟子的簇拥下，来到雅穆克战场北面查比叶，举行庆祝征服胜利仪式，确定被征服者的地位，并同叙利亚新总督阿布·欧拜德商谈和制定管理新征服领土的条例。不料，639 年，叙利亚瘟疫流行，阿布·欧拜德染病身亡，死于阿穆瓦斯。他的部队死于传染病者，据说多达两万人。叶齐德继任他的职位，同年叶齐德亦死于瘟疫。叶齐德死后，叙利亚的大权落到了他的精明强干的弟弟穆阿威叶之手。

这时，叙利亚被划分为四个军区，相当于罗马和拜占廷征服叙利亚时所建立的四个省区。这四个军区是：大马士革区、赫姆斯区、乌尔顿区（现在的约旦）和腓力斯丁区（现在的巴勒斯坦）。叙利亚的轻易征服，不仅提高了穆斯林在外国统治者和世界各国民众心目中的威信，而且也使穆斯林对自己的力量充满了信心。叙利亚成了穆斯林军队实行进一步征服的战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179 页。

略基地，他们从这里出发，西讨东征，统治重心已从阿拉伯内地转向肥沃新月。

## 六、征服埃及

埃及临近叙利亚和希贾兹，地处亚非两洲的交接点，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它的首府亚历山大港是仅次于君士坦丁堡的大城市，乃拜占廷的海军基地，也是通往北非走廊的门户；埃及地处尼罗河下游，土地肥沃，盛产谷物，一向是君士坦丁堡的粮食供应地，有“拜占廷粮仓”之称。由于这些原因，在阿拉伯帝国向外扩张的初期，他们早已垂涎于尼罗河流域了。在征服叙利亚之后，埃及便成为穆斯林非常向往的地方。

对埃及的征服，是从639年开始的。它不是偶然的袭击，而是一次有目的的军事行动。进军的统帅是时年45岁的精明强悍、英勇善战、足智多谋、易怒善变的阿慕尔·伊本·阿绥。他过去曾多次带领商队到过埃及，熟悉那里的情况。他因征服约旦河左岸的巴勒斯坦而树立了威望，后来他又替自己的心腹之交穆阿威叶夺取了哈里发的位置，因此，赢得了“伊斯兰教时代阿拉比亚四位天才的政治家之一”的徽号。



对于进军埃及一事的提出，说法不一。有人认为是欧麦尔访问耶路撒冷时，专程与阿慕尔商谈，要他答应率军出征埃及。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持此说，他说，攻克耶路撒冷后，欧麦尔仅由他的一个奴隶陪伴，作了一次历史性的骆驼旅行。在这次长途旅行中，他同他的奴隶交替骑着骆驼。他此行是去同耶路撒冷族长阿慕尔商谈，想把远征埃及的军队指挥大权交与他，要他担任远征军的统帅，答应率军进入埃及。

另外则有人认为是阿慕尔利用欧麦尔访问耶路撒冷之便，主动提出进攻埃及的。希提持此说，他说，阿慕尔为了与哈立德争雄，想以新的战绩胜过他，便利用欧麦尔访问耶路撒冷之便，主动提出请批准他大举进攻这个法老的古国。欧麦尔只是冷淡的表示同意，而且还附有条件，说他返回麦地那后还将与其他人商议，“倘若在进入埃及国境之前接到我的命令，叫你撤回来，你就遵命撤回来；倘若已进入埃及国境才接到我的命令，你就继续前进，并祈求真主的佑助。”欧麦尔返回麦地那，与奥斯曼等人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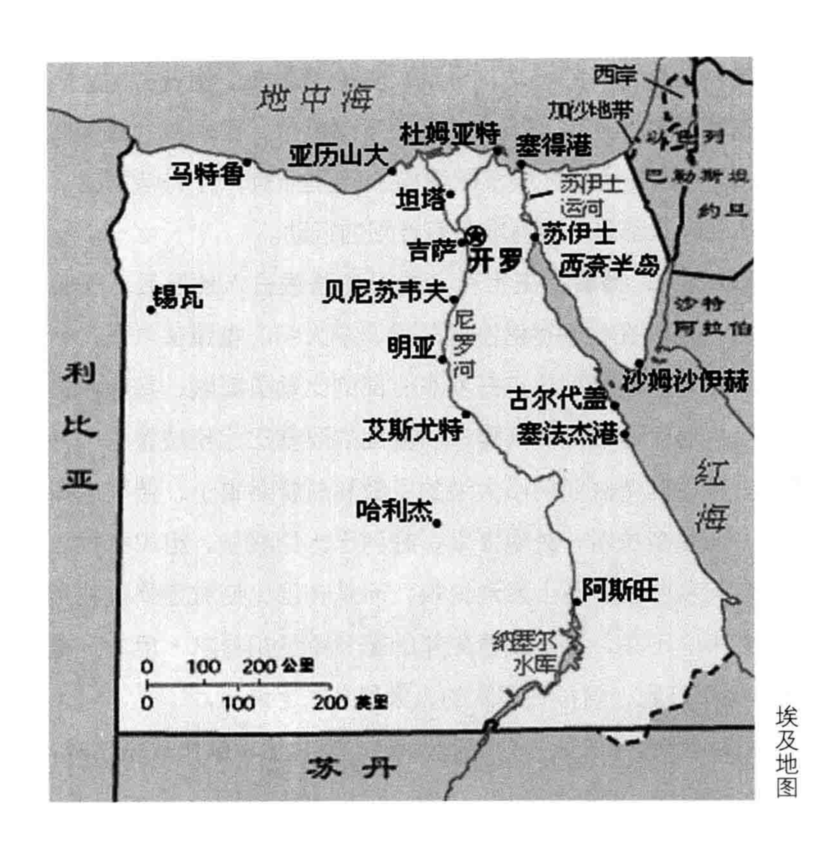
议时，他们都指出，这是冒险的行动，于是欧麦尔差遣一个使者去制止阿慕尔前进。使者在阿慕尔进入埃及国境前赶上了阿慕尔，但阿慕尔故意将信收起来，等到 639 年 12 月抵达埃及国境内的阿里什时，才将信拆开。但不管是哪一种情况，这都是一次有准备有计划的行动。

阿慕尔率 4000 骑兵，循着历史上有名的沿海路线进入埃及后，于公元 640 年 1 月攻占了离现在的塞得港不远的埃及东大门、重镇法尔玛，所有的堡垒完全夷为平地。接着又攻克开罗东北部的比勒贝斯城，其他城市也相继陷落，从而打通了通往尼罗河畔设防坚固的要塞巴比伦城堡（今开罗附近）的道路。拜占廷派驻亚历山大港的主教和总督居鲁士，偕同总司令奥古斯塔里斯・西奥多拉斯，统率大军，赶到巴比伦城堡，组织抵抗。面对强大的敌人，阿慕尔没有马上发动进攻，而是在巴比伦城堡外驻扎下来，等待援军的到来。不久，穆罕默德先知的著名弟子祖拜尔・伊本・奥瓦姆，率 6000 名援军赶到，阿拉伯军队的人数增至一万余人。

但要塞守军的总数有 2.5 万人，防守严密，加上阿拉伯军缺少攻城工具，一时难以攻下。在此期间，阿慕尔分出一部分兵力，攻打阿因・舍木斯城，这个城市的名称，本意是“太阳泉”，是古代的希利俄波利斯，《旧约》里叫做安城（太阳的意思），现在开罗的阿因・舍木斯大学就是以此命名的。640 年 7 月，阿拉伯军彻底击溃该城守军。这也是给巴比伦城堡的间接打击。实际上敌人已军心动摇，知道他们的日子屈指可数，西奥多拉斯逃回亚历山大港，居鲁士被困在巴比伦城堡。

狡猾的居鲁士秘密活动，企图收买围城的穆斯林将士，可惜一无所获，最后不得不请求派代表团到罗德洲上商谈媾和条件。穆斯林给居鲁士派出的谈判代表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们亲眼见到一种民族，他们之中的任何一个人，宁愿死，不愿生；宁愿谦恭，不愿显赫；今生对他们全都没有吸引力。他们席地而坐，曲身而食。他们的领导者也同他人一样：分不清地位高的人和地位低的人，谁是主人，谁是奴隶。你们不能同这样的民族战斗。”阿慕尔向居鲁士提出三项条件：

“如果你愿意皈依伊斯兰教，那好，你和你的人民将和我们的兄弟一样；如果你不愿意那样做，我们决不强迫，你可以投降并纳贡，你决不会受到伤害，我们会友好地对待你们。如果这点你们仍不接受，那就让我们



埃及地图



战斗，由真主来决定。”

这些条件后来通常被视为穆斯林征服世界的普遍公式：伊斯兰教—纳贡—宝剑，即要么皈依伊斯兰教，要么缴纳贡税，要么武力解决。

居鲁士同意缴纳贡税，并奔赴亚历山大港报告，西奥多拉斯立即派人把媾和条款送拜占廷皇帝。但皇帝希拉克略不予批准，并对居鲁士加以卖国的罪名，施以流放。巴比伦城堡被围困 7 个月后，阿拉伯人设法填平一段城壕，用梯子攀上城墙，一举打败守军，于 641 年 4 月 6 日攻克这座城堡。阿拉伯军蜂拥入城，伊斯兰的战斗口号——“安拉最伟大”的胜利喊声，响彻巴比伦城堡内的各个大厅。

尼罗河三角洲东方的边界被攻下后，阿慕尔的铁钳开始向顶点夹紧，阿拉伯的铁骑朝亚历山大港挺进。亚历山大是一座美丽的海港城市，是埃及的首府，这里城堡坚固，固若金汤，筑有许多碉堡。巍峨的教堂和其他建筑物把这座城市点缀一新。据说这个城市有 4000 座别墅，4000 个澡堂，400 个皇家娱乐场所。它的图书馆为所有文明民族所羡慕，它的港

口简直可以说是世界奇观。巍峨的西拉比阿目宫，耸立在一边，这座宫殿曾做过下界之神西拉皮斯的庙宇，又做过亚历山大港的图书馆；美丽的圣马克大礼拜堂，耸立在另一边，这座大礼堂原来是恺撒庙，是克利奥帕特拉女王为纪念恺撒而创建的，随后由奥古斯都加以完成；在西边更远的地方，树立了两根阿斯旺红花岗岩的尖柱，这两根尖柱，据说是克利奥帕特拉所建立的，实际上是图特摩斯三世所建立的，这两根尖柱，现在还分别点缀着伦敦泰晤士河的堤防和纽约的中央公园；在远远的后方，耸立着灯塔，白天在阳光下闪闪发光，黑夜里放出光芒，至今被称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这种景致给沙漠里的阿拉比亚人的印象，无疑同现代纽约的摩天大楼的空中轮廓给移民的印象，没有什么两样。

这座城市驻有训练有素的五万守军，港口还停泊着拜占廷的海军舰船。阿拉伯人没有船只，缺乏进攻性的武器，又远离自己的后方基地，因此屡攻不下，每次进攻都被击退。阿慕尔不得不留下一个分遣队，继续攻城，他自己则率部撤回巴比伦城。后来，拜占廷皇帝希拉克略去世，他 11 岁的幼子康斯坦斯二世继位，居鲁士重新得宠，返回亚历山大港，受命与阿慕尔谈判缔约。这位主教希望脱离君士坦丁堡的宗主关系，效忠阿拉伯人。

641 年 11 月 8 日，双方签订亚历山大条约。拜占廷人同意每个成年人向穆斯林缴纳两个第纳尔的人头税和一定数量的谷物税，并且同意不让拜占廷的军队重返埃及，或者企图收复失地。作为交换条件，穆斯林也答应基督教徒保留他们的教会，管理自己的事务，并不加以干涉。幼弱的康斯坦斯批准了这个条约，拜占廷帝国的富饶省区埃及，就这样落到了阿拉伯人手里。642 年 9 月，拜占廷的军队从亚历山大港撤退，阿拉伯人随即进占了这个城市。

亚历山大是迄那时为止阿拉伯军队攻占的最大的一座城市；它也是一座伟大的文化中心和与欧洲进行海上贸易的著名商埠。阿慕尔用下面的几句话向欧麦尔报捷：“我已经夺取了一座城市，我不加以描绘。我这样说就够了，城里有 4 千座别墅、4 千个澡堂、4 万个纳人丁税的犹太人、4 百个皇家的娱乐场所。”哈里发曾用面饼和椰枣，款待他的大将派来的信使，并且在先知的清真寺里，举行了简单而隆重的感恩礼拜的仪式。

有一个广为流传的故事，说阿慕尔奉哈里发欧麦尔之命，焚毁了宏伟壮观、藏书丰富的亚历山大图书馆，还把这些图书供给为数甚多的澡堂作燃料，足足烧了6个月。这一传说一直为中世纪欧洲人所津津乐道。但是，这个传说被现代研究所推翻。希提发现，它是巴格达人阿卜杜勒·莱克弗在数百年之后杜撰的一个故事，后来以讹传讹，又被一些作家大肆渲染，仿佛实有其事一般。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认为，阿卜杜勒·莱克弗的本意是为了颂扬穆斯林的早期品质，说明穆斯林不需要基督徒撰写的书籍，于是编造了这个故事。事实上，在阿拉伯人征服亚历山大时，这里已经没有什么重要的图书馆，因为亚历山大图书馆，远在公元前48年，已被尤里斯·凯撒烧掉；后来建筑的附属馆——"女儿图书馆"，约在公元391年，也被罗马帝国皇帝西奥多西下令焚毁。当时的作家也没有关于此事的记载，没有人责备阿慕尔或欧麦尔焚毁图书馆。

依照欧麦尔的政策，阿慕尔在巴比伦城堡外的营地变成了新的都会，叫做弗斯塔德，相当于叙利亚的查比叶、伊拉克的巴士拉和库法等三大营地。阿慕尔在弗斯塔德军营建立了一座简朴的清真寺，作为穆斯林占领尼罗河流域的第一个纪念物。这是在埃及建立的第一座清真寺，直到现在，这座清真寺仍然叫做阿慕尔清真寺。在倭马亚王朝时期，这座清真寺经过重修，有几个小守望楼，屋角有台阶可登，作为祈祷召唤人呼喊的地方。这是清真寺尖塔的最古老的形式，其后演变成各色各样的形状，一直到今天，在埃及和小亚细亚的一些村庄清真寺里，还保留着这种建筑。

弗斯塔德一直是埃及的首府，直到969年法蒂玛王朝建立他们的新都开罗，此后才把弗斯塔德叫做旧开罗，即古米斯尔。开发尼罗河谷地肥沃的土地，把埃及当作一头奶牛，成为阿拉伯帝国统治者的目标。为了开辟由埃及到阿拉伯半岛的近道，加强对埃及的统治，满足麦地那统治者生活享受的需要，阿慕尔疏浚了古代的法老运河，把巴比伦城堡北边的尼罗河与红海西岸的古勒祖木（今苏伊士城）连接了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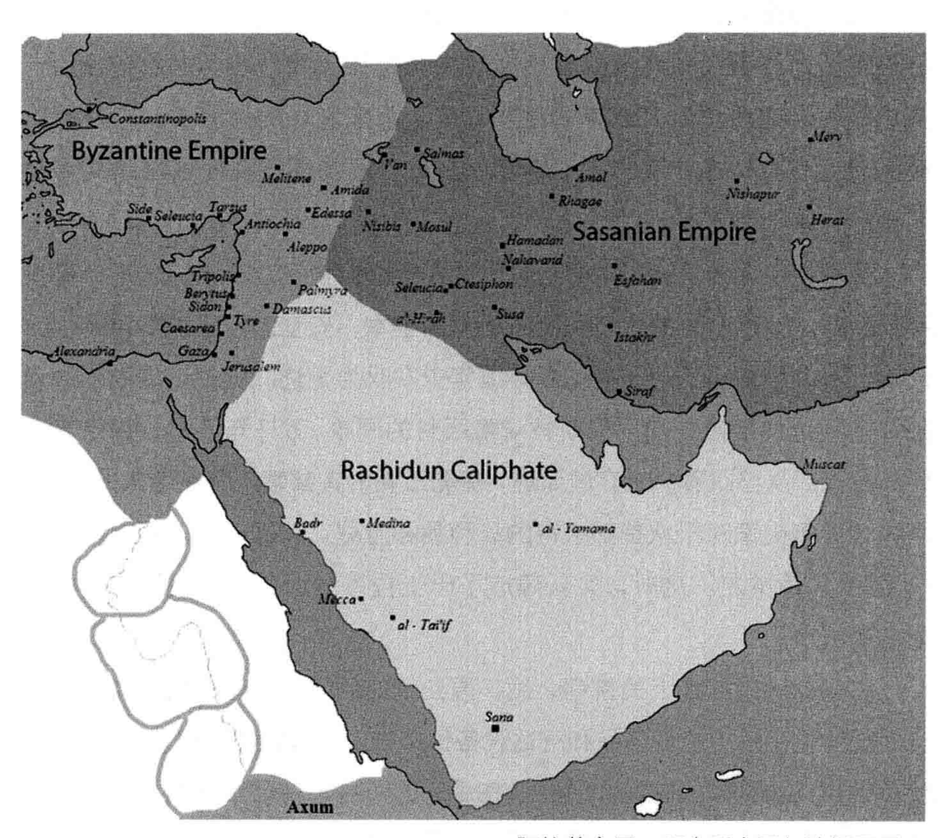
埃及陷落后，拜占廷在埃及以西的省区，顿失屏障。为了巩固对埃及的占领，保卫后方的安全，攻占亚历山大港后，阿慕尔于642—643年，分兵两路继续西进。阿慕尔本人统率北路军骑兵，沿海岸古道，神速地直奔彭塔波里斯（今利比亚昔兰尼加一带）北部；欧格白·伊本·纳菲厄统

率南路军，由法尤姆沿古商队的绿洲之路，向彭塔波里斯南部和费赞进兵。阿慕尔军很快占领巴尔卡，包括莱瓦塔在内的黎波里柏柏尔人纷纷投降。

## 七、入主波斯

铜山西崩，洛钟东应。正当西边的拜占廷帝国，在阿拉伯人的进攻面前，节节败退，惶惶不可终日之际，东面的波斯萨珊王朝，也遭到阿拉伯人的沉重打击，国运岌岌可危。

早在阿布·伯克尔时期，哈立德和舍伊班族族长穆桑纳·伊本·哈里赛的联军，就已占领幼发拉底河畔的希拉城，拔除了波斯西部边境的屏障。634 年哈立德奉命由希拉西进叙利亚时，把伊拉克前线的指挥权交给了他的盟友穆桑纳。这一年的 11 月，波斯趁哈立德增援叙利亚之机，组织了一次反攻，在希拉附近的幼发拉底河桥头战役中，几乎全歼阿拉伯



阿拉伯帝国、拜占廷帝国与波斯疆界图

部队。但阿拉伯人毫不气馁，很快又组织新的进攻，于第二年的10月，在幼发拉底河岸边的布韦卜（意为小门），打败了波斯大将米海兰。

这时，欧麦尔认识到，尽管萨珊王朝国势衰微，但它仍然拥有一支庞大而战斗力强的军队。要控制伊拉克和保障它的边境，就必须歼灭这支军队，摧毁萨珊王朝，否则，不但希拉城难保，而且后患无穷。因此，欧麦尔选派赛尔德·伊本·艾比·瓦嘎斯为总司令，统率6000人马，出征伊拉克。赛尔德是穆罕默德先知最老、最忠实的圣门弟子，位居白德尔战役后先知曾以天堂相应许的十大弟子之列。赛尔德统率的大军，在希拉附近的卡迪西雅，与波斯帝国首相鲁斯特姆指挥的军队相遇，展开了一场决战。

637年5月31日，天气酷热，狂风大作，飞沙走石，尘埃蔽天，情景与雅穆克大战之日相似。阿拉伯人利用这种对自己极为有利的气候条件，发动进攻，应用同一战术，收到了与雅穆克战役相同的效果。波斯军队被打得落花流水，统帅鲁斯特姆被杀，军队惊慌逃亡，溃不成军，底格里斯河以西大片肥沃的土地展现在阿拉伯人的面前。这次战役后，赛尔德在卡迪西雅附近的库法建立军营，后来发展成为城市，它在穆斯林历史上享有盛名，是有名的学术所在地。赛尔德还在库法城中央修建了一座朴素的清真寺。

赛尔德带领士气高昂的阿拉伯军队，继续向前猛攻，直逼波斯帝国首都泰西封。他以罕有的锐气和能力，率领全军，安全渡过正值春洪暴发、河水上涨的底格里斯河，被穆斯林编年史家叹为奇迹。据说，叙利亚沙漠的许多阿拉伯部落参加了穆斯林对泰西封的围攻。637年6月，由于泰西封的卫戍部队已跟着皇帝弃城而逃，萨珊王朝的首都落入阿拉伯人的手中。阿拉伯编年史家对于从首都取得的战利品和宝藏，大肆渲染，据说，总计价值90亿第纳尔。这时，又新建成了巴士拉军营，后来也发展成为颇具盛名的城市。

占领亚洲中部最大的首都之后，原处荒凉的阿拉比亚的居民就直接与当时现代化生活中的奢侈品和舒适设备相接触。波斯皇宫里宽大的接见厅、优美的拱门、豪华的陈设和装饰，在后来的阿拉伯诗歌里都受到赞美。所有这些东西，现在都归赛尔德处理。还有无法计数的金银币和难以置信的

奇珍异宝，例如背上骑着一个金骑士的、真骆驼一样大小的银铸骆驼，或者是身披马饰、以宝石镶牙和项悬红玉的金马，都成为当时众人争求的珍品。阿拉伯编年史里夹杂着许多有趣的而且有启发性的轶事，从这些轶事可以看出两种民族文化的不同。阿拉伯人从来没有见过樟脑，所以把樟脑当做食盐，用于烹调。阿拉伯人不大熟悉黄金，有许多人拿自己的黄金去和别人的白银交换。有一个阿拉伯战士，在分配战利品时，分得一个贵族的女儿，那位美貌少女用 1000 第纳尔向他赎身，有人问他为什么不多要些赎金，他说："我从来没有想到还有比一千更大的数目。"军队从泰西封的宫殿中把举行盛大宴会用的毯子送到欧麦尔那里，毯子长 105 英尺，宽 90 英尺，上面织着一幅风景画。画面上的地面是黄金做的，草地用绿宝石嵌成，水流是用珍珠串起来的，树、花和果实则用钻石、红玉和其他的宝石来表示。有人建议把这条毯子保留起来作为胜利纪念品，但当许多人都指出尘世的物品只是暂时的东西时，这条毯子就被分割成片。

萨珊王朝的国王叶兹德吉尔德三世和他的宫廷人员，逃亡到了北方。虽然波斯人向北败退，但仍不甘心失败，他们又纠集一些残兵败将，企图卷土重来，结果又在 637 年年底，被阿拉伯军击败于波斯高原边境上的贾鲁拉。阿拉伯人继续向北挺进，640 年，从巴士拉和库法派出的军队占领了胡泽斯坦；641 年，古代的尼尼微附近的毛绥里，被从叙利亚北部发动远征的伊雅德·伊本·安木攻克。来自叙利亚和伊拉克的两支部队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会师，从而完成了对"肥沃新月"地带的征服。巴林同巴士拉和库法一起，构成对波斯本部进行军事行动的第三个军事基地。

叶兹德吉尔德撤退到波斯本部后，重整军备以图最后顽抗。但是还没有等到他能够威胁阿拉伯人新得到的居留地之前，欧麦尔就派出一支军队向他进攻。这支军队是从边疆所有的军队里抽调出来的，由努尔·曼·穆卡林担任指挥。在古代埃克巴塔那以南的尼哈温德，穆斯林军队与波斯军队发生了大战，也是最后一次大战。战斗持续了好几天，打得难解难分，最后波斯军队遭到惨败，伤亡十万以上，叶兹德吉尔德逃往中亚的伊斯法罕。经过这次战败之后，波斯帝国的中心就谈不上有什么统一的抵抗了。溃败的军队退守到一些设防城市，各自抵抗节节进逼的阿拉伯军队。

643 年，阿拉伯军攻陷伊斯法罕，叶兹德吉尔德不得不退到伊斯特克

尔，在这里被围困了一个时期后，继续逃亡。虽然国王在逃亡途中经过伊朗和土耳其草原的交界地区呼罗珊时，到处都受到殷勤的接待，但是他要求给予援助把战争进行下去的事却没有人理睬。一千年以前阿契美尼斯王朝末王大流士三世在这些地方所经历的命运，在他身上重演了。阿拉伯军队的铁蹄，席卷波斯全境。东北边境上的大省呼罗珊被征服后，通往乌浒水（阿姆河）的道路就打开了。不久，阿拉伯人往南又征服了俾路支海岸地区的莫克兰，接近了印度的边境。

库法营地取代了泰西封，变成新征服地区的首府。赛尔德仍然依照泰西封的皇宫的式样，在这里建筑一所住宅。旧都的城门，被移来安置在新城的城墙上，这是象征性的惯例，曾在阿拉伯东方屡次照行。起初是用芦苇盖起一些兵营，供士兵和他们的家属住宿，后来把那些茅屋改成用土坯砌成的房子，库法立即发展成为一个重要的省会。库法与其姊妹城巴士拉一道发展，终于成为阿拉伯帝国在美索不达米亚的政治和文化中心，直到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曼苏尔建立了世界著名的都城巴格达时为止。



## 八、欧麦尔的文韬武略

在欧麦尔统治的 10 年内，阿拉伯人以疾风扫落叶之势，囊括伊朗高原至北非的黎波里的广大土地，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其一，拜占廷帝国和波斯帝国，经过数个世纪的相互冲突，已经精疲力竭，国势衰微，风雨飘摇，易沦为阿拉伯勇士的猎获物。同时，平民百姓渴望摆脱帝国残酷的经济掠夺、政治压迫和宗教迫害，他们对统治者恨之入骨，把阿拉伯人视若救星。叙利亚的舍伊萨尔的居民出城迎接哈里发，埃及的土著科普特人对阿慕尔采取不抵抗态度，伊拉克的阿拉马农民热烈欢迎阿拉伯军。国弱民怨是拜占廷和萨珊王朝遭到失败的根本原因。

如希提所说，互相敌对的拜占廷人和萨珊人，在好几个世代中进行互相残杀的战争，因而元气大伤；因为战争的需要而强征苛捐杂税，使人民贫困到无以为生，从而大大损伤了他们的忠诚感；在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特别是在边疆上，阿拉比亚各部族早已归化；由于基督教会宗派的存在，

结果在叙利亚和埃及建立了一性派教会，在伊拉克和波斯建立了聂斯托利教会，这两个教派都遭受正教的迫害——所有这些原因，都为阿拉比亚军队神速的进展铺平了道路。

其二，阿拉伯人崛起于沙漠，组织严密，士气旺盛，战术灵活，风驰电掣。他们在“圣战”的号召下，蔑视死亡，视死如归；在分享战利品的激励下，奋不顾身，赴汤蹈火。故能克敌制胜，所向披靡。希提如是说：穆斯林的阿拉比亚军队，其力量不在于武器精良，也不在于组织性优越，却在于士气旺盛，这无疑是伊斯兰教的贡献；也在于军队的耐久力，那是沙漠生活培养出来的；还在于显著的机动性，那主要是由于他们靠骆驼运输。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这样讲：穆斯林军队数世纪保持不败的记录，是因为这样的事实：具有新的热情的年轻一代，接过老一辈手中的事业，使之永葆其美妙的青春活力。

其三，阿拉伯人在开始进攻之前，通常向敌方提出三种选择：（1）皈依伊斯兰教，享受穆斯林的待遇，免除包括人丁税在内的一切贡税，并可获得福利；（2）立约投降，求得伊斯兰教的保护。这样的居民称为顺民，他们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不服兵役（因是异教徒）。他们必须缴纳包括人丁税在内的一切贡税（比旧政权向他们勒索的要轻）；（3）抵抗则格杀勿论，战俘或处死，或沦为奴隶，或以现金赎身。阿拉伯人的对敌政策，对瓦解敌人起了很大作用。

其四，欧麦尔征服一个地区后，保留原来的行政机构，留用旧政权的官吏。他把打击的重点放在拜占廷和萨珊王朝的达官贵人身上，没收逃亡皇室贵族、官吏或地主的土地，把它分给隶农耕种。在缴纳贡税的情况下，老百姓可仍操旧业，耕种自己的土地。这样，既稳定了占领区，又大大减少了未占地区的对抗情绪。如托马斯·李普曼所说，阿拉伯人原封不动地保留他们所征服的社会中的基础结构和行政系统，没有把他们的习惯或信仰强加给不愿接受的人。他们占领，但并不破坏；他们征服，但并不压服。因此，他们的统治是能够忍受的，甚至受到欢迎，没有遇到抵抗。

欧麦尔的军事扩张有其重要的影响：它为伊斯兰教的传播和扩散创造了条件，伊斯兰教正是以欧麦尔征服的尼罗河三角洲和两河流域下游为基地，发展成为世界性宗教的；它为阿拉伯帝国的发端和崛起，奏响了号角，

阿拉伯帝国正是以肥沃新月地带为核心，扩展成为世界性大帝国的；它为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前提，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正是以肥沃新月、波斯和埃及的古老文化为基础，形成和发展为独具特色的灿烂文化的。正如希提所说，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无论其渊源和基本结构，或主要的种族面貌，都不是阿拉比亚的。纯粹的阿拉比亚的贡献，是在语言和宗教方面，即阿拉伯语和伊斯兰教。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基本上是希腊化的阿拉马文化和伊朗文化，是在哈里发政府保护下发展起来，是借阿拉伯语表达出来的。从另一种意义上来说，这种文化是肥沃的新月地区古代闪族文化逻辑的继续，是亚述人、巴比伦人、腓尼基人、阿拉马人和希伯来人所创始和发展起来的。西亚地区的地中海文化的统一性，在这种文化里，已登峰造极。

欧麦尔不仅是英明的统帅，而且是杰出的政治家。他在军事上取得巨大胜利的同时，不断根据形势的发展，制定切合实际的政策，建立必要的制度，来牢固确立对半岛和征服地区的统治。军事征服是政治扩张的手段，政权稳固为军事胜利创造了必要条件。

欧麦尔首先着手完成阿拉伯半岛伊斯兰化。他废除以前与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签订的条约，于635—636年下令，将海巴尔的犹太教徒和其他异教徒，驱逐到约旦的杰里科等地，将纳季兰的基督教徒，赶往叙利亚和伊拉克，不允许其他宗教在阿拉伯半岛继续存在。此举使麦地那政权更加巩固，阿拉伯半岛更加伊斯兰化。

欧麦尔要求阿拉伯人组成一个宗教军事共同体，保持自己鲜明的特色，保持阿拉伯人的高昂斗志。为此，他规定阿拉比亚的穆斯林，不得在阿拉伯半岛以外占有土地或者耕种土地；在征服地区，与别人分开居住，脱离繁华的大城市，驻扎在新建的营地里，如叙利亚的查比叶和赫姆斯，巴勒斯坦的腊姆拉和卢德，约旦的泰伯里叶，埃及的弗斯塔德，伊拉克的库法和巴士拉等。这样的营地被称为“米绥尔”。不少“米绥尔”后来发展为新兴的重要城市。

这样就形成了两个不同的阶层，作为上层统治者的穆斯林也构成了战士阶层，即军事贵族阶层。敬神之事暂时退居次要地位，而军事要求则进居首要地位。穆斯林们像军队一样地组织起来，所有合乎军役年龄的人都

分部落和氏族登记在军队花名册上。军队就是行动中的“温麦”，即整个民族。非穆斯林构成下层臣民，他们缴纳贡赋，为穆斯林提供给养。

欧麦尔没有改变被征服地区的生产方式，只是划分省区，任命总督，负责全省的军事、政治、财政和司法事务。最初，驻军司令官同时也就是总督，并兼任礼拜时的领拜者和法官。后来，欧麦尔又陆续派人分管一些省份的财政和司法，直接向哈里发负责，避免了总督大权独揽的弊病。希提认为，欧麦尔是首创法官官职的哈里发。欧麦尔也没有打乱拜占廷和萨珊王朝的行政机构，遣散旧的行政人员，而是利用原有机构和人员来为伊斯兰政权服务。欧麦尔的统治政策，不仅解决了如何管理广大征服地区和国家职员严重不足的问题，而且使阿拉伯人能够顺利地进入封建社会。

欧麦尔采用波斯的“迪万”（diwan）制度，建立公共金库。战利品中的动产分配给战士，不动产及税收等由国家统一掌握，国家的岁入全部存入国库，行政费和军费都由国库支出，把国库结余作为年金，分配给全国的穆斯林。为了完成分配任务，必须进行人口调查，这种为分配国家积余岁入而举行的人口调查是史无前例的。穆罕默德先知的家属领取的年金最多，先知的寡妻阿伊莎在花名册上位居榜首。迁士和辅士，按信教先后次第，领取相应数额的年金。氏族部落成员的年金，依照战功的大小而定。妇女、儿童和平民也登入花名册，领取年金。平民阿拉伯语复数为“麦瓦里”，单数为“毛拉”，系当时阿拉伯人对异族穆斯林的称呼。非阿拉伯人信奉伊斯兰教后，申请归属于某个阿拉伯部落，就成为那个部族的“毛拉”。平民在理论上与阿拉伯人平等，但实际上比阿拉伯人低一等。

欧麦尔充实和发展了伊斯兰教律，使之更好地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更大地发挥维护新政权秩序的任务。由于欧麦尔为伊斯兰教立法做出了很大贡献，被誉为“立法的栋梁”。欧麦尔在处理新的教律问题时，如无《古兰经》经文和《圣训》可循，便“揆情度理”，根据他自己或教律学家的意见作出决定。后世采用这种方法立法的，被称为伊斯兰立法的“意见派”，欧麦尔就是这派的创始人，对于非穆斯林，欧麦尔允许他们按自己的教律行事，而不受伊斯兰教律的限制，这就防止了司法上的混乱，排除了引起社会不安的一个重要因素。

欧麦尔定“希吉拉”年（公元622年）为伊斯兰教历纪元元年，这

对伊斯兰教的发展起着极大的推动作用，伊斯兰教节日和宗教活动均以该历为依据，一直延续至今。欧麦尔非常重视伊斯兰教的传播，十分懂得伊斯兰教对巩固麦地那政权所起的巨大作用。他派遣伊斯兰教学者到各省区，负责宣传伊斯兰教教义，解决有关伊斯兰教的各种宗教问题。他聘请伊斯兰教学者做顾问，参与制定国家的大政方针。他要求穆斯林严格遵守伊斯兰教的教义、教律、制度和禁忌。他扩建了克尔白清真寺，并在各地兴建新的清真寺。他规定所有穆斯林都必须参加星期五的聚礼，下令各地官员监督执行。他以亲自率领群众礼拜来督促穆斯林履行宗教义务。

欧麦尔对“有经之人”（指基督教徒、犹太教徒和萨比教徒）实行双重政策：一方面尊重他们的宗教信仰，以求得社会的安定；一方面又对他们实行差别对待，征收人丁税等，促使他们改宗伊斯兰教。这种双重政策经以后的统治者继续采用（具体内容不尽相同），对被征服地区的伊斯兰化起了重要的作用。

欧麦尔采取的一系列政策和措施，强化了国家机器和各种国家制度，扩大和加强了伊斯兰教意识形态的统治，保障了阿拉伯统治阶级的政治权势和经济特权，被誉为“伊斯兰教国家的第二位奠基者”。

遗憾的是，正当欧麦尔年富力强、声威大振、春秋鼎盛之际，却于644年11月3日，在麦地那清真寺率众举行晨礼时，不幸被一个信奉基督教的波斯奴隶阿布·鲁尔阿刺杀身亡，过早地离开了穆斯林。据说，刺客阿布·鲁尔阿当时在麦地那为库法总督穆基赖·伊本·舒耳白工作。穆基赖·伊本·舒耳白是一个生长在塔伊夫的多才、顽强、机诈而放荡的人，曾是欧麦尔派驻巴士拉的总督。当他的通奸罪行被发觉时，来自巴士拉的强烈抗议致使他被召回麦地那受审。他虽然钻了一个法律的空子而逃避了刑罚，欧麦尔却将他免了职。后来穆基赖又施计获得了派驻库法的任命，他在这个职位上留任多年，并扩大了自己的权力和辖区，最后成为穆斯林世界中最有权力的人物之一。

据说，阿布·鲁尔阿曾经就他应当替主人穆基赖征收的各种捐税的程度问题向欧麦尔申诉，而欧麦尔对他的诉苦报以嘲弄。于是，他怀恨在心，伺机报复，趁欧麦尔领导晨祷之机，向其猛刺两刀，其中一刀刺在致命之处。一颗冉冉升起的巨星陨落了。欧麦尔的遗体安葬在阿伊莎卧室穆罕

默德先知和阿布·伯克尔的墓旁。

欧麦尔是一个应运而生的人物。伊斯兰教这时需要一位坚强的领导者和一位卓有才能的施政者，而欧麦尔二者兼备。欧麦尔担任哈里发的10年，是光辉灿烂的10年，他以虔诚使穆斯林团结一致，以法纪治理国家。他在位期间，忠实地执行穆罕默德先知的遗愿，将伊斯兰教的圣旗插遍叙利亚、伊拉克、巴勒斯坦、波斯和埃及等地。除此之外，他还健全了国家职能，完善了教律教法，强化了国家机器。

欧麦尔身躯魁伟，健壮结实，头顶光秃，精力充沛，富于天才。他态度朴实，生活简单，终身过的是跟贝都因人的族长一样简朴的生活。据穆斯林的传说，在伊斯兰教初期，欧麦尔的声望仅次于穆罕默德先知，他具有虔诚、公正和族长式的坦率，实际上，穆斯林的作家们已经把欧麦尔偶像化了，他们把他当做一位哈里发所应有的全部美德的化身。他的无可责备的品格，变成了所有依良心而行动的继任者的范例。根据传说，他只有一件衬衣和一件斗篷，这两件衣服都是引人注目的，因为都是打补丁的。他在用椰枣树叶铺成的床上睡觉。他惟一关心的事，是怎样保持信仰的纯洁，怎样维护正义以及伊斯兰教和阿拉比亚人的地位和安全。

欧麦尔具有强烈的个性和钢铁一般的意志。人们称他为手持钢鞭的人，甚至他的亲属见到他都因惧怕而颤栗。根据传说，这个身材高大的人总是手中持有长鞭，他用这条鞭子不仅管束他的女儿哈福赛，而且还管束穆罕默德先知另外的妻子，比穆罕默德先知自己管的还好。阿拉伯文学里，充满了各种轶事，都是竭力称赞欧麦尔严峻的性格的。相传，他曾鞭打自己的儿子，直至打死，因为他儿子犯了酗酒和放荡的罪行。有一个贝都因人受人欺压，跑来向他告状，他在盛怒之下，错打了那个人几鞭子，他很快就懊悔了，他叫那个游牧人照数打他几鞭子，但是，那个人不肯这样做。欧麦尔回家去的时候，一路上自言自语地说：

> 赫塔卜的儿子呀！你原是卑贱的，而真主提拔了你；你原是迷路的，而真主指引了你；你原是软弱的，而真主增强了你。于是，他叫你治理人民，当一个老百姓来向你求救的时候，你却打了他！当你现身于真主面前的时候，你应该对你的主宰说什么呢？

## 九、强弩余威

欧麦尔遇刺临终前，指定麦地那六位最有名望的人士：阿里、奥斯曼、祖拜尔、泰勒哈、赛尔德和阿布杜拉，组成选举委员会推选哈里发，还规定他儿子不得当选为他的继承人。这个选举委员会叫做“舒拉”，意思是协商，由这一名称可以看出，关于部族领袖的、古代的阿拉比亚观念，是超乎世袭的国王之上的。贵族出身的奥斯曼以年长、善良、虔诚而当选哈里发。

奥斯曼生于麦加古莱氏部落倭马亚家族，贵族富商出身，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女婿。奥斯曼是代表倭马亚贵族的，他的两位前任者，却是代表全体迁士的，这是一个鲜明的对照。他的贵族出身，在他的当选中可能起了不小的作用，他这种出身连在穆罕默德先知的眼里，都弥补了他个人才干不足的缺点。

奥斯曼以温和和虔诚而著名，作为一个穆斯林领袖，他最大的特征也许就是曾经是一个受尊敬的“先知的同伴”。在穆斯林遭到麦加贵族迫害时，他和妻子鲁凯亚同一批信徒迁往阿比西尼亚，后又一同迁往麦地那。他追随穆罕默德先知参加了历次战役，只有“白德尔战役”因照料病重的妻子而没有上场。鲁凯亚病故后，他又娶先知的小女儿茹克叶为妻。

奥斯曼曾以巨大财力支持伊斯兰教的创建和传播活动。麦地那干旱缺水，他不惜以重金两万第尔汗（银币），高价买下犹太人水源充足的“劳马赫”水井，解决了穆斯林的用水问题。当先知准备出征塔布克筹集军需时，他带头捐献一万第纳尔（金币），装备300头骆驼和50匹战马，为圣战提供了充足的物质条件。

奥斯曼的当选标志着倭马亚家族恢复了失去的权力。奥斯曼出任哈里发时，已年逾七旬，缺乏精力，年迈体弱，没有能力继承欧麦尔光辉灿烂的事业。然而，欧麦尔产生的推动力是巨大的，他执政时期的余威尚存，他给奥斯曼留下了一批年轻有为、生气勃勃、可以高举圣战旗帜、继续进行伊斯兰远征的省督和将军。奥斯曼当政12年，大体可以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前期（644—650），他凭借前任余威，效仿欧麦尔的扩张与巩固的

方针，各方面的情况还不错，政局稳定，岁入充足，对外征服仍在有条不紊地进行。

在北非，奥斯曼于645年，任命他自己的弟弟阿布杜拉·伊本·赛尔德为埃及总督，掌握财政和民政管理权，把阿慕尔召回麦地那。这年年底，难以驾驭的亚历山大港人，向拜占廷帝国皇帝康斯坦斯诉苦求助。康斯坦斯遂派遣兵船300艘，在亚美尼亚人马努埃尔的率领下，前去收复亚历山大港。亚历山大港的一千多名阿拉伯卫戍部队悉数被杀，一人不留。亚历山大港重新回到了拜占廷帝国的手中，而且被用作进攻阿拉伯、埃及的军事基地。

这时，奥斯曼不得不恢复阿慕尔的职务，让他率兵重新征服亚历山大港。阿慕尔在尼丘与敌军相遇，经过激战，拜占廷军队受到重创，伤亡惨重。646年，阿慕尔重新收复亚历山大港，牢固的城墙全被拆除。这个埃及古都，从此永远保留在穆斯林的手里。重新征服亚历山大港后，奥斯曼命令阿慕尔继续担任总司令，命令阿布杜拉作财务官。阿慕尔感到受了屈辱，立即返回麦地那，拒绝再任此职。他尖刻地说只控制军队而不控制财政，就像抓住奶牛角而让别人挤它的奶一样。

阿布杜拉出任埃及总督后，为了夺取战利品，他继续向西方和南方进行军事行动。他经由的黎波里，向西推进，征服了易弗里基叶的一部分，这部分的首府是迦太基，他们愿意缴纳贡税。这里的土著柏柏尔人是拜物教的异教徒，本来不属于信奉经典者的范畴，但是奥斯曼特许他们享有顺民的特权。在埃及南边的努比亚有大草原，与阿拉比亚更相似，比埃及更适于游牧生活，因此，阿拉比亚人曾屡次企图征服这个地区。早在伊斯兰教诞生之前好几百年，阿拉比亚人早已或多或少继续不断地渗入埃及，甚至渗入努比亚。652年，阿布杜拉为争夺奴隶，而劫掠了努比亚，与努比亚人订立条约，但并未征服努比亚。努比亚是一个基督教国家，以栋古拉为首府，民众是利比亚人和黑人的混血种，这个王国在未来的几个世纪中，成为伊斯兰向南冲击的障碍。

在叙利亚，奥斯曼的堂弟穆阿威叶任总督。此人是穆斯林历史上最伟大的行政官员之一。欧麦尔原本任命他为大马士革省督，但随着叙利亚境内其他几个省督出缺，这些地方就都并入穆阿威叶的辖区内。这样，到了

奥斯曼统治时期，他便成了整个叙利亚的有权势的统治者。647 年，穆阿威叶击退了一支强大的拜占廷军队的进攻，并在随后几年，不断派遣部队侵袭小亚细亚。

为了阻止拜占廷人自海上卷土重来，阿拉伯人分别在埃及和叙利亚建立了两支海军。这样，善于骑射的阿拉伯人，又有了谙练海战的水师。建立穆斯林海军的功绩和光荣，是埃及总督阿布杜拉和叙利亚总督穆阿威叶共享的。他们俩可以称为伊斯兰世界所培养的最早的两位海军总司令。亚历山大港理所当然就是埃及海军的造船厂。所有的海军军事行动，无论从阿布杜拉统治下的埃及出发，或者从穆阿威叶统治下的叙利亚出发，总是以拜占廷为目标的。

649 年，穆阿威叶一举夺取了拜占廷的海军基地塞浦路斯岛，因为它距叙利亚海岸太近了，为了高枕无忧，便夺取了它。阿拉伯帝国第一次海上的胜利，就是这样取得的；第一个海岛，就是这样加入伊斯兰国家的版图的。650 年，又征服了靠近叙利亚海岸的阿尔瓦德岛。652 年，阿布杜拉成功地击退了拜占廷人从海上对亚历山大港发动的进攻。652 年和 654 年，穆阿威叶下属一个海军将领，掠夺了西西里岛和罗德岛。

655 年，穆阿威叶和阿布杜拉的叙埃联合舰队，在菲尼克附近的列西亚海岸外面，击溃了由 500 多只战舰组成的拜占廷舰队。统率这支舰队的拜占廷皇帝康斯坦斯二世，仅以身免。这是一次激烈的海战，阿拉伯人把自己的每只船都拴在拜占廷人的每只战舰上，然后把海战变为肉搏战，鲜血染红了碧海。此次战役，在阿拉伯历史上称为“船桅之役”。拜占廷的海军优势受到严重打击，但并未完全被摧毁。由于穆斯林内部发生混乱，他们未能乘胜追击，进逼君士坦丁堡。

希提认为，这些海上的远征，不仅不是在麦地那的哈里发合作下进行的，而且是他们所反对的，早期的资料中对于此点有意味深长的记载。欧麦尔曾嘱咐阿慕尔：“不要让水把我和你隔开来，不要在我不能骑着骆驼到达的任何地方安营扎寨。”欧麦尔还曾写信给伊拉克的赛尔德，请求他不要让海水把哈里发和穆斯林隔开来。奥斯曼之所以批准穆阿威叶远征塞浦路斯岛的请求，是因为他一再强调那个岛离海岸不远，而且以携带家眷去远征为条件。

在波斯，阿拉伯军队继续向东扩张。650年，完全征服法尔斯。651年，萨珊王朝倒霉的年轻皇帝叶兹德古尔德，携带皇冠、宝藏和少数侍从，逃往到古城木鹿附近，即今俄罗斯的马里，被一个图财害命的磨坊老板杀死在磨坊里。萨珊王朝的最后一个国王就这样悲惨地结束了他的一生。直到今天，伊朗国教的残存信徒即印度的袄教徒还纪念着他，把他登基的日子作为纪元。波斯帝国虽中断过一个较短时期，但前后持续了1200多年，叶兹德吉尔德死后，这个大帝国就这样悲惨地结束了，800多年后才复兴起来。652年，阿拉伯人征服了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的部分地区。到656年奥斯曼统治结束时，阿拉伯远征军已经到达阿富汗境内的巴尔赫、喀布尔和伽色尼。

对波斯的初步的和暂时的征服花了十几年的工夫；穆斯林的军队在波斯遭到比叙利亚更顽强的抵抗。在征服波斯的战役中，除妇女、儿童和奴隶外，曾有3.5万到4万名阿拉比亚人参战。波斯人是雅利安人，不是闪族人；他们在许多世纪中享有自己的民族生活，而且是一种组织严密的军事力量，这种力量曾与罗马人较量了400多年。在后来阿拉伯人统治的300年中，阿拉伯语变成为官方语言和知识分子的语言，在一定的范围内，还变成了普通话。但是，这个被征服的民族，后来又重新奋起，并恢复了自己的语言。波斯的艺术、文学、医学、哲学，成了阿拉伯世界公共的财富，而且征服了征服者。伊斯兰统治最初的三世纪中，伊斯兰的文化天空中最灿烂的明星，有几颗就是伊斯兰化了的伊朗明星。波斯人最后战败，但这只是表面上的，他们内心依然燃烧着炽烈的反抗怒火。他们始终不使用阿拉伯语。骄傲、古老的波斯，成了阿拉伯人的一个行省，这件事在穆斯林历史上有着重大的影响，某些历史学家认为，因为这个耻辱，波斯人对阿拉伯人从未完全宽恕过。

奥斯曼在位期间，最值得称道的政策就是规定了《古兰经》的标准本。穆罕默德先知在世时，《古兰经》没有编辑成书，这一方面是因为他健在时，遇有什么大事可以直接请示他，他还要针对遇到的不同问题发布新的经文；另一方面，他的许多弟子都能熟记已颁布的经文，并遵从它来处理和解决问题。穆罕默德先知逝世后，许多熟记《古兰经》经文的弟子也在征战中阵亡。欧麦尔担心经文佚失，劝阿布·伯克尔下令搜集启示。据说，起初

阿布·伯克尔并未下定决心进行此项工作，因为穆罕默德先知没有嘱咐他做这件事。但是，他也认为欧麦尔的担心是有道理的，最终还是同意了他的建议，遂命令年轻的栽德·伊本·萨比特负责这项工作，后者是穆罕默德先知下面负责记录经文的书记。

栽德·伊本·萨比特等人收集了所有能够找到的分散记录下来的经文以及先知的弟子们背记下来的经文，加以整理和重抄后送给阿布·伯克尔保管，这是《古兰经》的第一个手抄本。阿布·伯克尔去世时，将它留给欧麦尔，欧麦尔死时，又转给他的女儿——穆罕默德先知的遗孀哈福赛。与此同时，其他人也汇编了《古兰经》，但他们所汇编的《古兰经》在内容上存在着某些差别，加上各地的读法不同，圣门弟子们所作的解释不同，于是在穆斯林中就产生了分歧。如果不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地加以解决，那么分歧就可能扩大，给伊斯兰教带来危害。

据说，攻打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战役的叙利亚和伊拉克两地军队曾为《古兰经》的读法发生争执，此事引起穆斯林上层的不安。当时，一个叫胡宰福的人建议奥斯曼“赶紧挽救《古兰经》。”奥斯曼接受他的建议，将哈福赛保管的《古兰经》，定为标准本，指令誊写七部，一部保存在麦地那，其他六部分送麦加、大马士革、库法、巴士拉、也门和巴林。同时，下令烧毁其他手抄本。

《古兰经》奥斯曼抄本，被定为标准本，一直流传至今，现在全世界通行的《古兰经》，即为此抄本。这是奥斯曼对伊斯兰教的传播所作出的最大贡献之一。

## 十、血溅《古兰经》

奥斯曼统治后期，对外征服势头逐渐减弱和停止，随之帝国政权内部矛盾日益突出和激化。

第一，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穆罕默德先知和前两任哈里发，像多数迁徙到麦地那的人一样，都出身于古莱氏部落中地位不高的较小的家族，加之伊斯兰教兴起初期，穆斯林的社会平等思想和风尚在起作用，氏族意识受到抑制。但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则不同，他是麦加原来最有势力的两

大家族之一的倭马亚家族的成员。在伊斯兰教兴起的初期，他的家族的首领和主要成员曾激烈地反对过穆罕默德先知，亲自发动和领导过反对穆斯林的战争。奥斯曼当政后，“氏族意识在倭马亚家族中有强烈发展，这些人念念不忘他们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所享有的显赫地位。”

奥斯曼时期，倭马亚家族执掌了国政，因为奥斯曼的统治就等于是他那个家族的统治。奥斯曼任人唯亲，大批任用本族和亲属，如柯克所说：“在奥斯曼的统治下，他的倭马亚家族的亲属占据了帝国的大部分重要位置。”[①] 他的堂弟穆阿威叶继续保有叙利亚总督的职位；他的兄弟阿布杜拉出任埃及总督，掌握民政和行政大权，而征战有功且具政治头脑的阿慕尔被免职，阿布杜拉曾担任过穆罕默德先知的书记，因篡改《古兰经》的经文，被穆罕默德先知判过罪；他的异母兄弟韦立德·伊本·欧格伯，出任库法总督，此人酗酒成性，在接受伊斯兰教前，曾诅咒过穆罕默德先知，往先知的脸上啐过唾沫，被穆罕默德先知判罪；他的堂弟马尔万·伊本·哈克姆被任命为他的总书记官，马尔万在先知生前曾一度叛教，他不是一个胸怀坦荡的人，他的转弯抹角的方式使人们很恼火。

在穆斯林们看来，这些人是不称职的，不受欢迎，没有资格担任要职。奥斯曼任人唯亲的做法，不但激起了广大群众的反抗，而且倭马亚家族的权势越来越大，也必然引起其他家族成员特别是上层人物的嫉妒和不满。个人的政治权力、威望和地位，开始侵蚀穆斯林社会。

第二，奢侈之风开始盛行。欧麦尔在位时，确立了阿拉伯人的最高地位，一个阿拉比亚血统的穆斯林的地位要优越于非阿拉伯穆斯林，更不要说非穆斯林了。欧麦尔当政期间，曾禁止阿拉伯将领及其部下穿用丝织品，吃丰盛的食物，同外国女人通婚或接受外国生活方式。但是没有多久，这些规定便放松了。随着征服运动的进行，外来的因素正在对由落后状态发展起来的穆斯林社会产生巨大的影响，在奥斯曼任期内已允许阿拉伯人在新征服的领土上购置地产。穆罕默德先知的圣门弟子在征服各地期间，个人都已经变得非常富有，除了他们在麦加的不动产外，在塔伊夫也弄到了不动产，另外还有其他大量的地产。“绝大多数还活着的迁士，现在都成了显贵，而且非常富有。其中有一人据称拥有奴隶一千名，并在每一个大

① 乔治·伊登·柯克：《中东简史》上册，湖北人民出版社，1975 年，第 32 页。

城市里都有一所豪华的邸宅；另一人遗留下来的财产价值 40 万第纳尔，还有许多人在麦加和麦地那或附近的山上拥有别墅。”[①]

伴随着新的征服，一切人间享乐接踵而来，阿拉伯人开始采用统治阶级普遍的生活方式。亚历山大、大马士革、泰西封、巴士拉、库法和弗斯塔德等驻兵城市的娱乐和奢侈品，对新的一代很富有诱惑力。阿伊莎很容易回想起这些情景：穆罕默德先知认为小麦面包是难得的享用，他每次就餐通常吃的是椰枣或牛奶，但他从来没有同时享受过这两种食品，但现今这样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新成长起来的一代，早已不满足那吃小麦面包都是难得的享受的艰苦生活了。“美酒、女人和赌博成了许多人堕落的祸根。”就连奥斯曼“哈里发本人也接受各地长官或他们的党羽送给他的礼物，其中有巴士拉的长官送给他的一个美丽的少女。”[②]

第三，被统治者的不满和反抗日益加强。那些以刀和剑为领土扩张做出贡献的阿拉伯士兵，憎恨强加给他们的低下的政治地位；被征服地的新穆斯林对政治上的不平等地位更为不满；未皈依伊斯兰教的人们和其他宗教的信徒，除政治地位低下以外，经济上所受的剥削也日益加重。此外，还有其他一些因素。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写道：“到这时，库法和巴士拉已发展为繁华的都市，但在那里定居的阿拉伯人并未形成一个和睦的共同体。他们不肯忘记自己的氏族。阿拉伯人既是一个具有独立思想并易于表现的民族，他们便随意表达自己的思想。他们只能尊敬像欧麦尔那样的意志坚强者，而肆意对待像奥斯曼那样的善良老人。”“另一重要因素是权威本《古兰经》的颁布。流行于各地的地方版本被下令毁掉。这就使外省的经师们丢了面子，因为此前他们一直使用自己的经文，并以其独有的权威而享有盛名。”[③]在这种情况下，奥斯曼陷入了困境。他的不孚众望的行政措施，激起了全国普遍的不满和指责。这时，麦地那三位最杰出、最受人尊敬的领袖阿里、祖拜尔和泰勒哈（他们都曾经是穆罕默德先知最亲密的伙伴），劝说奥斯曼，反对他的总书记官马尔万采取的政策，但奥斯曼不相信马尔万不称职或不正派。据说，他们企图使奥斯曼脱离他的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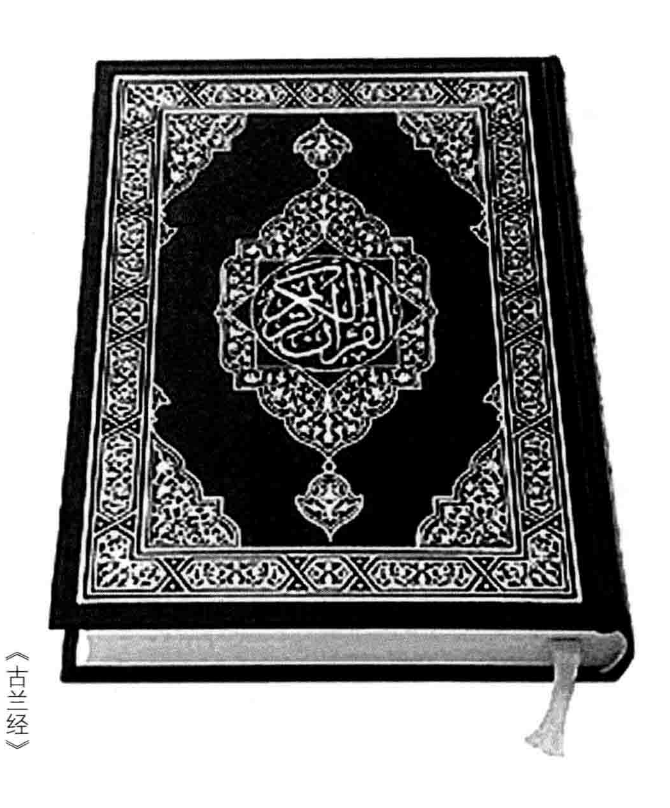
① 前引《中东史》，第 66—67 页。
②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06 页。
③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49 页。

族的影响的努力失败后，便转而反对奥斯曼本人了。不久，穆罕默德先知的那位年轻动人的遗孀——被人称为“信徒之母”的阿伊莎，也成了奥斯曼的对头。这些人形成一股反对奥斯曼的强大势力。

与此同时，一些省份发生了暴动，政治骚乱与宗教纠纷结合在一起。叙利亚、伊拉克、埃及、库法、巴士拉，都在积极进行反奥斯曼的活动。穆罕默德先知的一位受尊敬的老友开始进行鼓动，起初反对风尚的败坏，随后反对奥斯曼和倭马亚家族，并宣称只有阿里及其儿子才有作先知继承人的权力。同时还出现了一个虔信宗教的反对派，它由于穆罕默德先知的遗孀阿伊莎的政治图谋而更趋复杂化。这时军队中也出现骚动。鼓动反对奥斯曼的人当中，不仅有颇具政治头脑的原埃及总督阿慕尔，而且还有第一任哈里发阿布·伯克尔的养子，也是阿里的热心支持者、性格火暴的穆罕默德·伊本·阿布·伯克尔，还有马利克·乌斯塔这样的战争老手。

心怀不满的阿拉伯人，首先在享有“革命摇篮”之誉的库法发难。655年6月，趁库法总督赴麦加朝觐之际，阿里的忠实追随者也门人马利克·乌斯塔率众暴动，举起了反对奥斯曼的旗帜。接着，巴士拉、埃及等地纷纷响应。埃及反对派势力最强大。656年4月，500名反叛者，从埃及出发，抵达麦地那，包围了奥斯曼的住宅，和当地群众汇集成为声势浩大的反对奥斯曼的高潮。奥斯曼当时身为世界上最强大的统治者，他住的地方却没有任何武器，他只好与反叛者谈判，一面安抚并允诺要求，另一方面派人私下去埃及密令铲除肇事首领。反叛者在得到允诺之后下令退兵。在随后的星期五聚礼上，在倭马亚人的唆使下，奥斯曼来到清真寺，出尔反尔地说，埃及人之所以撤退，是因为他们认识到他们自己的错误。

麦地那人听到这番话，非常愤怒，忍不住大骂奥斯曼，并且拿石头打他。奥斯曼被打得人事不省，被人背出清真寺，送回住所。麦地那人集合在奥斯曼住所前，不肯离去。埃及人截获奥斯曼致埃及总督阿布杜拉的密信后，也重返麦地那，重新包围奥斯曼的住所。密信摆在奥斯曼眼前，但他矢口否认，说他对此毫不知情。于是，众人提出，如果这种事竟会背着奥斯曼做出来，那么奥斯曼就应当退位。奥斯曼威严地拒绝了这种放肆的建议。奥斯曼被包围在住所里。保卫他的只有他的几个亲戚，还有一些奴隶和受护民。据说，最后的战斗是由一个保卫奥斯曼的人开始的，他扔出一块石头，



《古兰经》



打死了一个埃及人。当要求把这个人交出来而遭到拒绝时，反叛者就从附近的空地猛攻奥斯曼的住所。奥斯曼正在诵读他所编辑成册的《古兰经》，反叛者冲进房内，杀死了奥斯曼，奥斯曼享年 81 岁。

据说，第一刀是由阿布・伯克尔的养子穆罕默德刺入的。这一天是星期五，656 年 6 月 17 日。奥斯曼是第一位被穆斯林们亲手杀害的哈里发。穆斯林将这一天视为伊斯兰教的罪恶之日，因为穆斯林对自己的哈里发下了毒手。这一事件具有深远的影响，它开了穆斯林流血冲突、兵刃相向争夺哈里发职位的先河，从此以后，暴力开始在穆斯林政治中发挥作用。奥斯曼的鲜血溅洒在他刚刚诵读过的那本《古兰经》上。伊本・白图泰在他的《游记》中说，他访问巴士拉的时候，清真寺里还保存着带有奥斯曼血迹的那部《古兰经》，血迹是在第 2 章第 131 节上，依照伊本・赛尔德的传说，奥斯曼的血，就是落在那一节上。这本《古兰经》可能被当作一件圣物珍藏起来了，不过后来有好些图书馆都竞相以藏有真本而自诩。

奥斯曼的妻子纳伊莱也负了伤，几只手指被切断，她和几个朋友一道，在夜深人静之时，将奥斯曼的尸首埋葬起来。据说，奥斯曼的遗孀纳伊莱

将沾有血迹的《古兰经》和她自己的几只切断的手指，派人送给奥斯曼的族弟叙利亚总督穆阿威叶，这意味着要求他进行血亲复仇。一个如此强大的家族怎能对这起谋杀置若罔闻呢？穆阿威叶把带血的《古兰经》和断手指陈列在讲坛上，以鼓动信徒们替哈里发奥斯曼报仇。阿拉伯半岛各家族之间根深蒂固的纷争终于爆发了。由于奥斯曼的死亡，伊斯兰教进入了一个不幸的内战时期。

奥斯曼是一位虔诚的、善良的老人，他总是那么慈祥。他的谦卑和他那坚定的信仰世人皆知，他的彬彬有礼和温文尔雅，已传为佳话。然而，他优柔寡断，懦弱无能，缺乏欧麦尔的铁的意志，不能抗拒他那些贪婪的亲戚的挟持。对他的统治在历史上留下的记载，是对他前任的赞颂："伊斯兰教的运气裹在欧麦尔裹尸布里。"虽然在世人的眼里，在学者的笔下，奥斯曼"作为帝王，他显然一败涂地"，但也不应忘记他的功绩：他下令编纂了流行至今的《古兰经》标准版；他创建了穆斯林海军；他完全征服了伊朗、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各部，扩大和巩固了欧麦尔的基业。

伊斯兰社会各种矛盾的激化，导致了奥斯曼被杀的悲剧。一些历史学家把这些弊端归之于奥斯曼个人的缺点。其实，这些现象的产生有其更为深远的原因，甚至有其必然性。奥斯曼的错误在于他没有认识、控制和解决这些问题，这大概也是他不可能做到的。他出身于麦加贵族，氏族意识在他身上根深蒂固，在伊斯兰教兴起初期虽有所收敛，但一当气候适合，就又会抬头，这样一来，任人唯亲也就成为必然。其实，这个时期宗族主义在阿拉伯人中间的抬头是一种普遍现象，是以后阿拉伯社会长期存在的脓疮之一。

另外，当初，阿拉伯人对外征服的主要推动力是经济上的，到奥斯曼时期，阿拉伯人已经征服了辽阔的土地，成批的阿拉伯人已在被征服地区定居下来，过着比过去好得多的生活。这不但增强了他们迫切追求享受的欲望，而且能有余暇时间来考虑许多问题，于是，他们的离心力又重新活跃起来，从而导致行政的崩溃和各地的暴动。反抗的因素在欧麦尔时期已初露迹象，而只是到懦弱年迈的奥斯曼统治时期，才公开化罢了。

## 十一、同室操戈

奥斯曼遇刺后，656 年 6 月 24 日，在麦地那的先知清真寺里，阿里被宣布为第四任哈里发。阿里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堂弟，小时候由穆罕默德先知抚养，因此有人也称阿里为先知的义子；他十岁信奉伊斯兰教，是最早的信徒之一，曾参加穆罕默德先知的传教活动和圣战斗争，以勇猛著称，立下了累累战功，堪称是一位英雄；他 21 岁与穆罕默德先知的爱女法蒂玛结婚，生有两子哈桑和侯赛因，他们成为先知绝无仅有的两个在世的男性后裔；他曾不顾个人安危，协助先知离开麦加迁往麦地那，在麦地那又受命代表先知处理公社事务，并赴麦加向多神教徒宣布新的启示和禁止非穆斯林朝觐麦加的期限，因此在穆斯林中享有很高的声望。先知去世后，许多信徒认为阿里是最有条件继承先知事业的人。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致使他三次未能当选哈里发。他登上第四任哈里发宝座时已 55 岁了。阿里和蔼可亲、虔诚豪爽、善于思考、遇事沉着，他即位后马上下令释放杀害奥斯曼的凶手。




阿里继任哈里发之后，得到多数穆斯林的拥护，特别是得到了许多身居要位的迁士们的支持。但也遭到一些人的反对。首先是同样在觊觎着哈里发职位的泰勒哈和祖拜尔，他们都是早期的穆斯林。泰勒哈是先知的伙伴，在伍侯德战役中，曾赤手空拳地挡住刺向先知的一剑，祖拜尔是先知夫人赫蒂彻的外甥，和他们结合在一起的，还有先知的遗孀阿伊莎。阿伊莎对阿里心怀旧恨，因为 628 年她随先知出征归来时掉队，被一名年轻的穆斯林战士沙夫万护送回来，她的贞节因之受到怀疑，阿里曾主张先知与她离婚："在妻室方面，安拉并没有难为你。除阿伊莎外，女人多的是呀！"[①]后来虽然先知以启示的形式证明了她的贞节，但她与阿里已结下宿怨。然而，对阿里来说，更具有威胁的是奥斯曼的堂弟——叙利亚总督穆阿威叶，因为他在叙利亚的势力很大，还拥有军队。

反对阿里的斗争，是在为奥斯曼复仇的口号下进行的，实质上这是为争夺哈里发的职位而进行的权力之争。阿里要想巩固自己的地位，首先就

① 于可主编：《世界三大宗教及其流派》，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 年，第 437 页。

得战胜他的劲敌。

阿伊莎、泰勒哈、祖拜尔原来也是反对奥斯曼的，至少是纵容反对奥斯曼的叛乱的，但此时他们却对自己过去的活动若无其事，而退到麦加去高呼复仇与战争。他们指责阿里不惩办弑君者，甚至指责阿里谋杀奥斯曼，不承认阿里的哈里发地位，号召替遇害者报仇。他们三人结成联盟，纠集一些反对阿里的人，迁往巴士拉，指望在那里得到伊拉克地方势力的支持。他们一到巴士拉，便除掉不愿加入他们行列的巴士拉总督，并且组织军队对抗阿里。

阿里在麦地那没有军队，他也不能在那里呆下去。656 年 10 月，他带领大约 100 来人前往库法。库法是伊拉克的第二个军事殖民地，那里的居民从一开始就对巴士拉有一定程度的反感。阿里预先打发他的儿子哈桑到那里去，库法城的战士很快被他争取过来。阿里来到库法，号召他的信徒参加战斗，并向他们许下诺言，如果他们支持他，他将把库法升为首都。信徒们群起响应阿里的号召。实际上，阿里早已认识到，在这个幅员广阔的哈里发国家，需要一个比麦地那更居中心位置的新首都。

656 年 12 月 9 日，阿里率领 12000 人的大军，从库法出发，攻打巴士拉。两军相遇于巴士拉城外。阿里的军队在战斗中获胜，泰勒哈战死沙场，祖拜尔在逃亡途中被杀，阿伊莎被俘。阿里没有对战败者实行报复，他豪爽地哀悼泰勒哈和祖拜尔，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后来，在巴士拉附近的祖拜尔坟墓四周，有一个小小的村落成长起来，那个村落就叫做祖拜尔村。作为“信徒之母”的阿伊莎，也受到了与其身份相称的尊严体面的待遇。她退居麦地那，从此不再过问政治，在那里度过了 22 年优裕的余生，于 678 年去世，享年 64 岁。她住屋的下面，就是穆罕默德先知、阿布·伯克尔和欧麦尔的葬地。

这是穆斯林之间的第一次内战，史称“骆驼之役”。因为“信徒之母”阿伊莎在这次战役中，一直坐在用装甲保护的驼轿里督战，战斗大部分时间是围绕着这峰骆驼进行的。比利时著名伊斯兰学者拉缅斯说：“我们在这种场合看到了神圣的骆驼和库巴（轿）；但‘信徒之母’阿伊莎占据了别季尔的地位……这种风俗在沙漠地区贝都因人进行的现代战争中至今还保存着；在神圣的骆驼上，总是坐着本部落最著名的年轻姑娘，假如她落

入敌人手中，那将是莫大的耻辱。”[1]

穆斯林之间第一次在战阵上的敌对，就这样以阿里的胜利而告结束了。但是，这场胜利的代价是沉重的。这一仗使阿里成为第一个领导一部分穆斯林同另一部分穆斯林作战的哈里发。穆罕默德先知死后不到30年，他宣扬的穆斯林兄弟情谊就被埋葬到政治斗争和争夺哈里发的阴谋之中，从此没有人再把它挖掘出来。后来发生了许多改朝换代的战争，常常使伊斯兰教害痉挛症，有时甚至震动了伊斯兰教的根基，现在只是那些战争刚刚开始罢了。

阿里获胜后，定都库法。这意味着哈里发国家的政治中心已经北移，麦地那永远失去了作为帝国国都的地位。其实，领导作用从阿拉伯半岛，特别是从麦地那转移到各省，转移到北部肥沃新月，从伊斯兰远征时起，就早已开始了。遥远的麦地那已经驾驭不了幅员辽阔的庞大的哈里发国家，麦地那的政治地位已经无足轻重。留在麦地那的一些穆罕默德先知的朋友们，失去了一切政治影响；他们只是在那里继续致力于研究有关先知的言行传说。穆罕默德先知的言行是个人和社会生活所依据的楷模，他们根据当时的环境热诚地加以讨论，定为处世为人的准则。

这座曾经一度统治着近东的城市，这时已成为虔诚的人们的学术中心；而比较关心世俗事物的贵族阶级，鉴于自己为省里人所排挤，不能再控制国家，就沉溺于轻浮的生活享受之中。在麦加，有一个富有的市民，私人修建了第一所游艺室和阅览室，里面备有象棋及其他棋艺用具，还有书籍等，供客人消遣。在麦地那，诗人阿瓦士专写一种爱情诗，波斯人优努斯则吸取了外国曲调，使音乐成为一种更加优美的官能享受。不过，麦地那人的娱乐消遣并不都是那么高尚风雅的。这个先知的城市，不久就以拥有不仅歌喉最好而且最娇柔的歌女，而驰名于世了。

表面上安安稳稳坐上哈里发的宝座以后，阿里在他的新都库法开始建立他的制度。他撤换了前任哈里发委任的一些总督，要求留任的总督宣誓效忠。但叙利亚总督——已故哈里发奥斯曼的堂弟穆阿威叶，拒不承认阿里，拒不让位给阿里任命的新总督。他以复仇者的身份出现，要求弄清杀害奥斯曼的真相。他在大马士革清真寺里，展出奥斯曼的血衣和他夫人纳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71页。

伊莱的手指，声称那些手指是她企图保护奥斯曼而被砍掉的。他竭力煽动穆斯林的情绪，他逼迫阿里交出凶手，否则就是杀害奥斯曼的同谋犯，从而丧失哈里发的资格。

穆阿威叶打着复仇的旗子，实则是要依仗势力夺取哈里发的职位，只是他还不敢明确地提出来罢了。这个问题不仅仅是一个私人的问题，而且是一个超出个人，甚至超出家族事务的问题。实际上，这是倭马亚家族与哈希姆家族旧的纷争在新形势下的复活，是最高权力归属何方的问题：即在伊斯兰教事务中，应当掌握最高权力的，究竟是哈希姆家族，还是倭马亚家族，究竟是库法，还是大马士革，究竟是伊拉克，还是叙利亚。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写道："这一切不过是政治烟幕。真正的原因是，倭马亚家族与哈希姆家族之间的旧有的纷争以及叙利亚人和伊拉克人之间的政治竞争和权力要求。尤因为穆阿威叶这时已拥有一支强大的叙利亚军队，他以为他已经足以能够推翻阿里。因此他毫不犹豫地起而反对阿里。"[①]

阿里决定采取军事行动。657 年 5 月，阿里统率由五万名伊拉克人组成的军队，与穆阿威叶所统率的叙利亚人军队，在幼发拉底河右岸的绥芬平原相遇。所谓的绥芬平原在幼发拉底河东岸，介于拉卡和巴里斯之间，在那条狭窄的沼泽地带上，到处都是池塘，密布着柳树和白杨，树丛之中只有一条石子路通往幼发拉底河。双方相持数周，经过一系列小规模的冲突之后，于 7 月 26 日开始决战。阿里的军队由马利克·乌斯塔指挥；穆阿威叶的军队由阿慕尔指挥。阿里的军队在战斗中占了优势，把敌人逼得走投无路，穆阿威叶已经在盘算要逃走了。

就在这关键时刻，狡猾的阿慕尔向穆阿威叶献计，命士兵把《古兰经》缚在长矛上，高高举起，提出"让安拉裁判"，和平解决争端。不能说阿里对这一诡计毫无察觉，但在主和派的怂恿下，率直的阿里眼看胜利在望，却接受了穆阿威叶的建议，用调停的方式来解决争端，以免穆斯林们流血牺牲。这样，穆斯林之间的战斗在战役进行之中戏剧性地停止了。接下来上演的是所谓公断的滑稽剧。

交战双方同意各派一名代表进行商谈，仲裁解决。阿里在部下的促使下，选派阿布·穆萨·艾什耳里为代表，此人系中间派人物，是一个受人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 54 页。



绥芬平原之战



尊敬但却软弱无力的老头，他虽以公正者面目出现，但对阿里并不十分友好。穆阿威叶则选派忠于自己的阿慕尔为代表，此人素有阿拉伯政治天才之称，诡计多端，是个谈判能手。仲裁会议在艾兹鲁哈召开，这个地方位于麦地那通往大马士革的商道旁，在马安和皮特拉之间的中途。与会者除过两位全权代表外，还各自带领 400 名见证人。

关于这次谈判的经过和结果，史籍中没有什么确切的记载，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不同的资料有不同的说法。一种流行的传说是：两位仲裁人一致同意，同时废除阿里和穆阿威叶的职位，为未来当选哈里发扫清道路，依照长幼顺序，先由阿布·穆萨·艾什耳里站起来，宣布废除他的主人阿里的哈里发职务，而阿慕尔却出卖了他的同事，他批准了他的主人穆阿威叶。另一种说法认为，这种传说反映了伊拉克学派的意见，真实的情况可能是：两位公断人都宣布，阿里和穆阿威叶同时被废除。还有一种意见认为，很可能双方都没有作出实质性的让步，也没有一致的决定。穆阿威叶仍不承认阿里为哈里发，阿里也不肯确认穆阿威叶为叙利亚总督，更不会同意让位。

接受调解原则，进行所谓“裁判”，对阿里来说，是一个灾难性的错

误。首先，谈判使哈里发阿里与一个省督处于同等的地位。这一方面提高了穆阿威叶的身份，此后，穆阿威叶的军队就对穆阿威叶以哈里发相称了；另一方面降低了阿里的身份，把阿里置于一个篡权者的地位。更为严重的是，这一行动导致了阿里队伍的分裂。阿里军队中，以台米姆族士兵为主的主战派，强烈谴责阿里，不该把哈里发问题交付仲裁，仲裁权仅属于真主，他们的口号是"除真主的调解外，绝无调解"。他们带领12000人，离开阿里的军营，撤到库法北部的哈罗兰村，另行组织起来，另树旗帜，称为"哈瓦利吉派"，意思是"出走者"、"分离派"，亦称"哈罗兰派"或"军事民主派"。

这一派多为在斗争中持不妥协态度的下层人物，他们是穆斯林平等思想的捍卫者和氏族贵族的激烈反对者，提倡原始的民主和平等，主张在普通士兵中平均分配土地和战利品，反映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阿里一开始就力图挽留他们，但未成功。这一派成了阿里的死对头。他们推选出阿布杜拉·伊本·瓦海布·拉西比为哈里发。此人原为一名普通的战士，据说除笃信伊斯兰教和勤勉外，没有什么出众的地方。哈瓦利吉派最初仅是政治派别，以后又发展为政治宗教派别。

哈瓦利吉派组织起来，举行暴动。阿里腹背受敌，处于十分困难的境地。658年7月17日，在泰西封附近纳赫拉万的一次决战中，阿里的军队战败了哈瓦利吉派。这样一来，那些最虔诚的哈瓦利吉派穆斯林就更痛恨阿里。他们中的许多人分散到伊拉克和伊朗各地，传播他们的学说，并以各种名义重新武装起来，成为哈里发政府腰上的一根刺。在以后的历史时期中，哈瓦利吉派曾多次起来反对哈里发的专制统治。当阿里忙于平定哈瓦利吉派叛乱时，穆阿威叶趁机于658年7月派兵征服埃及，阿里任命的新总督前往迎战，败下阵来。穆阿威叶遂任命阿慕尔为埃及总督，并将征服其余地区的任务交给了他。

661年1月24日清晨，阿里在库法前往清真寺礼拜的途中，被哈瓦利吉派的一个狂热分子用毒剑刺死。行刺的人名叫阿布杜拉·拉赫曼·伊本·穆勒介姆，他的女友卡塔姆的亲属在纳赫拉万之战中被杀，他要替他们报仇，用毒刃砍伤了阿里的脑部，这是他女友嫁给他的条件。相传有三个同谋犯，曾在克尔白天房旁边盟誓，并且共订暗杀计划，要在同

一天替穆斯林公众除掉三个捣乱分子：阿里、穆阿威叶和阿慕尔，因为这些狂热者们认为，这三人是穆斯林当中所有分歧的根源。要除掉的虽是三人，但阿里这位不信邪的、笃信真主的人，却是惟一遭到突然袭击不幸丧命的人。“至此，在29年后，前四代哈里发一这些虔敬者们的统治宣告结束。随着这次暗杀，穆斯林政治史上神权政体的实验也宣告终止，因为阿里死后，哈里发国家这个词语已成为帝国的代名词。”[①]

阿里死后被埋葬在库法附近的纳贾夫。据什叶派的传说，这个地方是依照阿里的遗嘱而选定的。据说阿里曾嘱咐部下，把他的遗体放在一只骆驼的背上，然后让那只骆驼自由行进，骆驼在哪里跪下，就把遗体葬在那里。在倭马亚王朝时期，这座坟墓一直在保密之中，直到阿拔斯王朝的哈伦·赖世德于791年偶然发现了它。这里原来是荒无人烟的，后来，阿里的陵墓发展成为伊斯兰教什叶派的圣地之一，每年到那里朝拜的人，川流不息。对什叶派来说，那里像麦加一样值得崇敬。




阿里陵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56页。

## 十二、“神化”的阿里

阿里当政时期，是一个充满奇迹的时代。他在五年内要打三次内战。这是一个激烈的派别斗争时期，弥漫着战乱和纷争。阿里是个胸怀坦荡的人，但他的机运确实不佳。有人说：“阿里差不多具有一切品德，就是没有作为一个统治者的品德：精力、决断、远见。他没有应付在统治一个国家时所遇到的那种严酷现实的才能，因此同那些懂得‘战争是欺骗的游戏’而不择手段的政敌比起来，就相形见绌了。”① 也有人说：“他有着成为一位伟人的全部品格一勇气、智谋和学识。他志趣素朴，为人正直，宽厚仁慈。”②

虽然阿里缺乏一个政治领袖应具备的机警、远虑、果断、韬略等特征，他在关键时刻所表现出的不应有的迟疑和调和态度，断送了他的一切，但作为一个穆斯林，他是虔诚的，在战场上是勇敢的，在讲台上是雄辩的，对朋友是真诚的，对敌人是豁达大度的。他身材魁梧健壮，脸色黧黑，五官端正，眼睛大而黑亮，脑袋光秃，蓄着浓密漂亮的白胡须（有时也染黑），还有一口洁白整齐的牙齿。他是穆斯林高贵和豪侠的典型人物，是阿拉伯传说里的所罗门，受到人们的崇敬。

阿里惟一的胜利也许就是他的死。他活着的时候，没有赢得天下，而当他死了，天下却是他的。“死了的阿里证明比活着的阿里更有力量。作为一个被公认是圣徒的殉道者，他立即恢复了生前的损失，而且还有所增加。”③ 在故事传说中，他成为伊斯兰教的一位圣徒。有数不清的诗歌、格言、训诲和轶事，环绕着他的大名而结实累累。有不少人取名阿里，许多穆斯林家里挂着绘制的阿里的宝剑“脊柱剑”。据说，这把宝剑是穆罕默德先知在具有历史意义的白德尔战役中所用过的，这把宝剑因下面的这句诗而永垂不朽：

① 前引《中东简史》，第 32 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56 页。
③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13 页。

除脊柱剑外无宝剑，
除阿里外无豪杰。

在中世纪时代，阿拉伯的宝剑上，有许多都刻着这句诗。后来的菲特彦青年运动曾订出一些礼节和徽章，颇有中世纪时期欧洲的骑士制度和现代的童子军运动的意味，这个青年运动就把阿里当作他们的第一个青年和他们的典范。整个伊斯兰教世界都认为阿里是英明的，是英勇的，许多菲特彦的和托钵僧的兄弟会都认为他是理想的人物，是典范的人物，他的一派认为他是无辜的，是不会犯错误的，他们中的极端派甚至认为他是真主的化身。因此，阿里的世俗的经历，实际上是失败的，但他死后，却获得了永生，创造了神话。这说明，对于一个弥赛亚（救世主）来说，死亡可能比生存更有裨益。许多传奇故事歌颂阿里，据说阿里经常清苦修行，他在身上系着一块大石头，以训练自己忍耐饥饿的本领。阿里有一句格言："只有那些苦行今世、渴望后世者才是幸福的。"他把今世比作腐烂的兽尸，并把那些妄图在今世得到功名利禄的人比作牲畜。根据传说，阿里具有超自然的力量，是一个不可战胜的勇士。在杀声震天的战场上，他毫不畏惧，一下子杀死了 33 个敌人。更令人震惊的是他那高超的使头颅和躯体分离的本领。但是，人们称颂最多的还是他那奇迹创造者的角色：他拦住了幼发拉底河的洪水；他赶走了一头使整个地区惊恐不安的狮子；他可以使断手复原，使人头变成狗头，使一缕彩虹变成一条巨龙；几百年后，阿里又出现在敌人的梦中，刺瞎了他们的眼睛，以此作为对他们不皈依伊斯兰教的惩罚等。

什叶派认为阿里是穆罕默德先知的惟一继承人，先知的后裔对伊斯兰教和哈里发国家的最高职位拥有特殊权力。他们不承认阿布·伯克尔、欧麦尔和奥斯曼的哈里发继承权，认为这些人和后来的倭马亚王朝及阿拔斯王朝的历代哈里发，都是篡权者，只有穆罕默德先知的后代即阿里及其直系苗裔才具有合法的继承权。他们指责奥斯曼和逊尼派删掉了确认阿里为继承人的有关经文和"圣训"。据说，穆罕默德先知曾经说过，他给他的公社留下了两件重要的东西——《古兰经》和他的家属，还曾在麦加和麦地那之间的盖迪尔·胡木水泉，当着许多老友的面，正式宣布："我是谁

的主子，阿里就是谁的主子。”[1]以此确立了阿里的继承人地位。他们把这说成是封职纪念日，每年教历12月18日都要举行庆祝。

什叶派相信，阿里不仅可以担任第一个公社的圣职，甚至可以把他看成是“真主的朋友”。他们说，安拉将神质赋予了穆罕默德先知，先知又将部分神质传给自己的继承人阿里及其后裔。然而，对什叶派来说，重要的不是神化穆罕默德先知，而是神化阿里。阿里的神圣和威望，不只是基于他是穆罕默德先知的亲属，而是基于他本人的品质。在许多什叶派人的观念中，阿里的地位在穆罕默德先知之上。穆罕默德先知是至高无上的真主派遣来的使者，但他毕竟还是凡人，而阿里却被奉为圣者。他们给阿里戴上了许多桂冠，如“真主的狮子”，“圣徒的国王”等。他们断言：“安拉曾经对穆罕默德先知说过：如果没有你，我就不会创造世界，但如果没有阿里，我也不会创造你。”

什叶派赋予“伊玛目”这个词以极为重要的含义，用以专指阿里及其后裔，将其看作自己的政教合一的宗教首领。他们宣布，阿里为第一任伊玛目和真主意志在尘世的执行者。阿里的直系后裔，是以后的真正的伊玛目。他们秘密承袭，每个伊玛目在临终前都指定了自己的继承人，就这样一代一代地传下来。伊玛目受安拉的保护，是超人，从不犯错误。他们理解宗教的真谛，他们对《古兰经》和圣训的解释，对信徒来说具有绝对的权威。他们的主张体现了真主的意志，所以是无往而不胜的，伊玛目的决定就是法律。伊玛目始终存在，最后一位伊玛目既没有夭折，也没有去理想的彼岸，而只是暂时隐遁起来。这位“隐遁伊玛目”终将以救世主“马赫迪”的身份再现，届时，真理和正义将普降大地。不过，什叶派在伊玛目的数目和谁是最后一位伊玛目——“隐遁伊玛目”问题上有分歧，形成什叶派的不同派别。在伊斯兰史上，不只一次地有人以“马赫迪”的身份出现，并且得到不少信众的支持。有时还把“马赫迪”当作反封建起义和反对外敌侵略的旗帜。在“隐遁伊玛目”再现之前，一些掌握他的学说的杰出学者代行他的使命，如著名的“大阿亚图拉”（意为“神的象征”，“真主的反映”），在一般什叶派穆斯林的心目中，就起着这样的作用。

阿里之死，标志着所谓“正统哈里发”时期的结束。总结四大哈里发

①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62页。

时期的历史，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在阿布·伯克尔时期，是平定叛乱和统一阿拉伯半岛的时期，并且开始了向半岛以外的征服运动；在欧麦尔时期，胜利地进行了大规模的扩张，并吸取波斯、叙利亚、埃及的行政管理体制，制定新的税制，实行了有效的统治；在奥斯曼时期，巩固了以前的征服成果，并继续进行小规模的扩张，然而奢靡之风盛行，各种矛盾激化，哈里发的权力开始衰落；在阿里时期，对外扩张停止，哈里发的权力进一步衰落，并发生了穆斯林之间的内战，引起了宗教上的分裂。

四大哈里发时期，通常称为哈里发帝国的共和时期或哈里发国家的共和时期。希提写道："公元 632 年由阿布·伯克尔开始，到公元 661 年因阿里去世而告终的这个时期，可以称为哈里发帝国的共和时期。"[①] 费希尔写道："哈里发国家的共和与民主时代就这样结束了。在这个时代中，统治者不是以出身或军事力量为基础而被推选或选择出来的。在这个时代的大部分时间中，麦地那仍为穆斯林世界的首都，而社会领袖们都曾同先知有过个人的交往。它是一个阿拉伯国家；被征服的各省区还未能反过来征服他们的统治者。随着政权所在地的移往大马士革，以及哈里发位置的落入倭马亚家族的穆阿威叶之手，一个新的时代诞生了。"[②] 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写道："阿里死后，哈里发国家这个词语已成为帝国的代名词。伊斯兰教的第一阶段一共和时期，至此宣告结束。"[③] 托马斯·李普曼写道："他们统治的那些年（632—661），是取得辉煌成就的年代。在他们的领导下，'乌姆玛'从一个默默无闻的教派发展成为一个幅员广大、组织严密、包含多种语言的帝国，他们还制定了一直沿用了许多世纪的统治管理制度。"[④]

四大哈里发时期，是阿拉伯帝国历史演进过程中的一个重要阶段。伊斯兰教的兴起和阿拉伯半岛统一神权国家的初步建立，是阿拉伯帝国孕育的源泉，它为阿拉伯帝国的兴起提供了前提，奠定了基础。四大正统哈里发时期，由穆罕默德先知建立的早期神权国家逐渐过渡为哈里发国家。哈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14 页。
② 前引《中东史》，第 70—71 页。
③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56 页。
④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 151 页。

里发的职务主要是一种政治职务，行使的是国家的统治权。这个时期，国家机器日益强化，管理体制日益健全，各种制度日益完善；国家版图日益扩大，越出了阿拉伯半岛以外；国家重心日益北移，转向了肥沃新月地带。如果说，先知的神权国家是阿拉伯帝国的孕育和奠基，那么，哈里发国家则是阿拉伯帝国的序曲和发端。

# 中篇 崛起与兴盛

阿拉伯帝国崛起于倭马亚王朝时期，兴盛于阿拔斯王朝前期。

倭马亚王朝统治时期，民主选举制度下的哈里发国演化为世袭的君主国，即通常所言阿拉伯帝国。帝国的重心转移到阿拉伯半岛以北的叙利亚。倭马亚王朝重整旗鼓，东征西战，南攻北伐，以摧枯拉朽之势，吞并西亚，席卷埃及，横扫北非，囊括西班牙，进兵药杀水，饮马印度河，建立起一个以叙利亚为中心，西起比利牛斯山和大西洋东岸，东至印度河和中国西部边境，北起中亚的绿色山谷，南至撒哈拉沙漠，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空前大帝国。倭马亚人开创王朝世袭制，建立以阿拉伯人为主体的世俗政权，实行帝国统治机构的阿拉伯化，奠定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基础。倭马亚王朝的统治，标志着阿拉伯帝国的崛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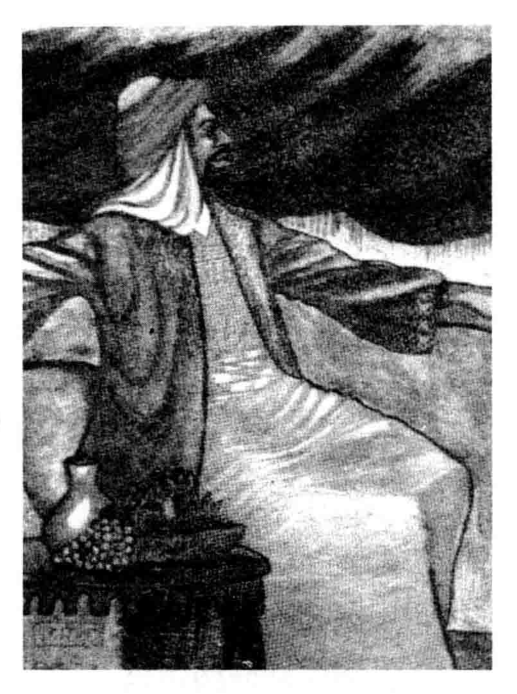
阿拔斯王朝统治前期，阿拉伯帝国重心由叙利亚转向伊拉克。伊斯兰史上的纯粹阿拉伯人统治的时代结束了，代之而起的是各民族的相互融合、相互吸收和共同前进。阿拔斯人采取远交近攻策略，扩大和巩固了帝国的版图；帝国政治上稳定昌明，国泰民安；经济上繁荣富庶，丰衣足食；社会生活丰富多彩，琳琅满目；文化上更是辉煌灿烂，光彩夺目。这一时期人才辈出，群星璀璨，巨著珠联，繁花似锦，学术巨擘，更仆难数，文化典籍，汗牛充栋。阿拉伯人不仅翻译和保存了古典文化，而且把东西方文化冶为一炉，创造出具有自己特色的举世闻名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对人类文明和世界文化史作出了不朽的贡献。阿拔斯王朝统治的前期，标志着阿拉伯帝国的鼎盛。

# 第三章　倭马亚王朝

## 一、穆阿威叶的统治

661 年，穆阿威叶在耶路撒冷登上哈里发的宝座，一改民主选举的传统，将哈里发国变为世袭的君主国，建立倭马亚王朝。倭马亚王朝旗帜尚白，中国史书称之为“白衣大食”。穆阿威叶长期担任叙利亚总督，因此，叙利亚便成为帝国的重心。有“东方的眼睛”之誉，被阿拉伯人称之为人间天堂的大马士革，被定为首都。

倭马亚王朝是阿拉伯帝国的第一个王朝，从 661 年至 750 年，约存在了 90 年，共历经 14 位哈里发，前三位哈里发职位掌握在穆阿威叶及其子孙手中，从 683 年开始，哈里发政权落到马尔万及其后裔手中。总的来说，同其他的统治家族相比，倭马亚家族里出了一些颇有才智和精明能干的哈里发。但后来的穆斯林历史学家把倭马亚诸王说成是耽于骑马、嗜酒纵欢、爱好奢侈和汲汲于名利的哈里发职位篡夺者。其实，倭马亚人将穆斯林国家组织成一个有中央集权领导的力量，这个力量把伊斯兰的旗帜再度带往远方。他们是积极肯干的现实主义者，为了应付当时存在和发展的局势，不能总是遵循那些由麦地那圣城中的神学家和法学家所制定的施政和法律的原则。



穆阿威叶像



穆阿威叶登位之初，只统治着帝国西部半壁江山，包括他自己经营多年的大本营叙利亚和他的股肱之臣阿慕尔从阿里派手中夺得的埃及。东部的伊拉克拒不承认他的权威，而是推举阿里的长子哈桑为新任哈里发，称伊玛目二世，定都库法，并得到麦地那人、麦加人和波斯人的承认。穆阿威叶采取怀柔政策，兵不血刃、轻而易举地便获得了东部半壁江山。

据说，哈桑懦弱无能，贪图安逸，生活放荡，不热心于执掌政权，拱手将哈里发职位让给了穆阿威叶。实际上，他继父位几个月后，就与穆阿威叶达成妥协，同意退位，可能是迫于敌方力量的强大和劝诱。穆阿威叶是个老练的政客，拥有一支自己的军队，身后有他的强大的氏族和盟友的支持。哈桑不同于穆阿威叶，属于另一类型的人，他思想单纯，厌恶流血，尤其是穆斯林之间的流血。他不愿把成千上万的穆斯林推向死亡，因为那将是一桩弥天大罪。他争辩说，如果必须以流血来维持他的权力，他就不要那种权力，因为在他看来，那是污秽的。更何况，穆阿威叶是个强大而狡诈的对手，他正拼命逼迫他让位，穆阿威叶甚至送给他一份由他本人签署的表格，要他陈述自己的条件：

> 由于血统的关系，我承认你是更适合于这个崇高的职位的。假若我相信，你的才能足以履行这些任务，那么，我毫不迟疑地对你宣誓忠顺。现在，请提出你的意愿。[①]

如果哈桑加以拒绝，将导致一场内战，整个哈里发国家将被毁灭。在这种情况下，哈桑在闺房与宝座之间选择了前者。他接受了穆阿威叶的条件，宣布退位，与他的家室和至友隐居于麦地那，以图在祈祷和沉思中度过他的余生。穆阿威叶给予哈桑和圣族一大笔养老金，包括库法的公款500万第尔汗，再加上波斯一个县的岁入。哈桑在研究、沉思和质朴的家庭生活乐趣中度过了他的残年。据说，他是被毒死的，原因说法不一。有人认为是情杀，是因为他的一个老婆与人通奸的缘故。相传哈桑曾结婚、离婚100多次，因此获得了"休妻大家"的头衔。而什叶派则把这件毒杀案归咎于他的政敌穆阿威叶，说毒物来自穆阿威叶赐于他的一个女奴，这样就使他成了一个殉道圣徒，实际上，他被称为"所有殉道者的主子"。

穆阿威叶统一帝国之后，把统治桀骜不驯的伊拉克人这一艰巨任务，交给了库法总督穆基赖·伊本·舒耳白和巴士拉总督齐雅德·伊本·艾比。这两个人与穆阿威叶及阿慕尔一起，被称为阿拉伯穆斯林的四位天才政治家。库法总督是一个肆无忌惮的野心家，年轻时因一件普通的杀人案而不得不离开故乡塔伊夫，投奔先知穆罕默德。他曾奉先知之命把塔伊夫的女神偶像捣毁，因此在伊斯兰教新贵族阶级中取得了一个地位。在和波斯的几次战争中，他因通晓波斯文而办理了一些对外交涉。欧麦尔论功行赏，让他作巴林总督，后来又把他调任到巴士拉总督这个更为重要的职位上。638年，他因为奸情而被免职，但是由于内战爆发后他表现了一种谨慎的保留态度，因而又爬了起来。在作库法总督时期，他采取一种狡猾的政策，唆使哈瓦利吉派和什叶派互相反目，因而使得他治下的臣民不致公开反抗叙利亚人。

巴士拉总督齐雅德也是塔伊夫人，但出身微贱，只知其母，不知其父。他母亲是一个女奴，又是塔伊夫的妓女，穆阿威叶的父亲阿布·苏福扬同她发生过关系。他在巴士拉军队里当过文书，阿里曾派他到波斯去，他在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74页。

那个省份里并未使用暴力，只凭个人行为有方就取得了居民们的拥护。穆阿威叶登位后，请他到大马士革，把他认作自己父亲的私生子，然后派他到巴士拉作总督。齐雅德对这个什叶派的中心施用了无情的高压手段。他在巴士拉上任伊始，就在教坛上即席演说，这篇演说在阿拉伯文学里非常有名。他宣布采取最严厉的措施，以制止他治下的百姓中间一直普遍存在的那种无法无天的风气。他的顽强的魄力，把这个政权原先因为部族纠纷而完全破坏了的威信重新树立起来。在他这个省份里，甚至一直深入到沙漠中心的地方，不久就出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太平气象。670 年穆基赖死后，他又将库法长官的职位接收过来。这个职位使他变成了帝国东部地区（包括阿拉比亚和波斯在内）独断独裁的统治者。他有 4000 多名身强力壮、训练有素的护卫，他们既是侦探又是警察，他凭着这些人进行残暴统治，凡是敢于对阿里的后裔表示好感或者辱骂穆阿威叶的人，都要被跟踪缉拿。

穆阿威叶不仅把帝国统一了起来，而且重整旗鼓，对外扩张征服，扩大了帝国的版图。此外，他废除了政府的许多传统的特点，仿效拜占廷帝国，建设了一个稳固的、组织良好的政府。史学家认为，他是伊斯兰国家首先设立注册局的，也是首先关心邮政事务的人。他使军事机构摆脱了古代的部族组织，创建了伊斯兰教战争史上最早的正规军。在他执政时期，穆斯林军队已不再是先知时代那种松散组成的民兵，也不再是正统哈里发时代那种分散的部落队伍的集合体，那时他们是以对伊斯兰教的热情、信仰和热爱以及对真主的代理人先知的服从结合起来的。穆阿威叶以更系统的方式组织他的军队。他的士兵来自阿拉伯半岛及北部各地。他们之中有也门人也有叙利亚人，不再是纯阿拉伯人的军队。“因此，穆阿威叶不仅成为一个王朝的开基创业者，而且在欧麦尔后成为哈里发帝国的第二个奠基者。”[①]

穆阿威叶卓有成效地执政了 19 年，于 680 年逝世。就在逝世的前一年，他提名他的儿子叶齐德做他的继任者，而且从各省招来了许多代表团，到首都来举行宣誓忠顺的典礼。穆阿威叶就这样制定了哈里发世袭制，后来，阿拉伯帝国的几个主要哈里发王朝，包括阿拔斯王朝，都沿用了这个制度。依照这个先例，在位的哈里发可以从他的儿子或亲属中选择一个最能胜任的人，宣布他是哈里发的继任者，而且，先在首都，然后在帝国的各大城市，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24 页。

强迫人们预先宣誓忠顺于这个继任者。

穆斯林史学家们对穆阿威叶往往加以非难，谴责他使伊斯兰教庸俗化，破坏了伊斯兰教的民主传统，变哈里发国家为帝国，把先知的继任变成了世俗的王朝统治。然而，很少有人否认，穆阿威叶具有君主的美德，是一位能干的统治者和一位优秀的管理者。实际上，倭马亚王朝的奠基人穆阿威叶，是一位深谋远虑、精明强干而又讲求实效的政治家，是一位老练的外交家和谋略大师。

穆阿威叶在维护王位安全和扩大版图方面，主要依靠叙利亚人和叙利亚籍的阿拉伯人。这些人多数皈依了伊斯兰教，少数人仍然信奉基督教。穆阿威叶有许多妻子，其中最得宠的是凯勒卜族人梅荪，她是一位基督徒。梅荪蔑视大马士革的宫廷生活，而怀念沙漠里的自由。据说她写了许多诗句，表达贝都因人转入都市生活后所经历的思乡情绪。她常常带着她的儿子叶齐德到叙利亚沙漠去，那里是她娘家的部族游牧的地方，年轻的皇太子在那里练习骑射、狩猎、饮酒、赋诗。从那时起，这个地方变成了倭马亚王朝太子们的学校，他们在那里可以学习到不掺杂阿拉马语汇的纯粹的阿拉伯语，又可以逃避在城市里经常发生的瘟疫。后来的哈里发，继承了这个传统，在叙利亚沙漠的边缘上建筑了乡村别墅，取名“巴底叶”。

穆阿威叶对于阿拉伯人的统治，并不像东方专制君主那样，而是像古代部落首领一样。当星期五在清真寺里举行宗教仪式的时候，他把讲坛当作行政长官席来加以利用，时常同贵族领袖们商讨政治措施。他也经常在宫廷里向贵族领袖们请教。他还时常接见来自各省的代表团，以便听取他们的疾苦，调停各部落之间的纠纷。这种作风被认为是部落首领的一种主要美德。

穆阿威叶的政治手腕运用得十分灵活，这恐怕比任何哈里发都高明得多。阿拉伯传记家认为，他最高的美德是容忍，因为有这种美德，所以必须在绝对需要诉诸武力的时候，他才动武，在其他一切情况下，他总是力图运用和平的方法解决问题。他的态度是慎重而且温和的，敌人往往因此而解除武装，不好意思反对他；他能绝对克制自己而不轻易发怒，因此，在一切情况之下，他都是优胜者。相传他曾这样声明过：“用鞭子就可以的地方，我不用宝剑；用舌头就可以的地方，我不用鞭子。在我和同胞之间，

即使只有一根头发在联系着，我也不让它断了；他们拉得紧，我就放松些，他们放松了，我就拉紧些。”因此，希提认为：“他不仅是阿拉伯的第一个国王，而且是最好的阿拉伯国王。”[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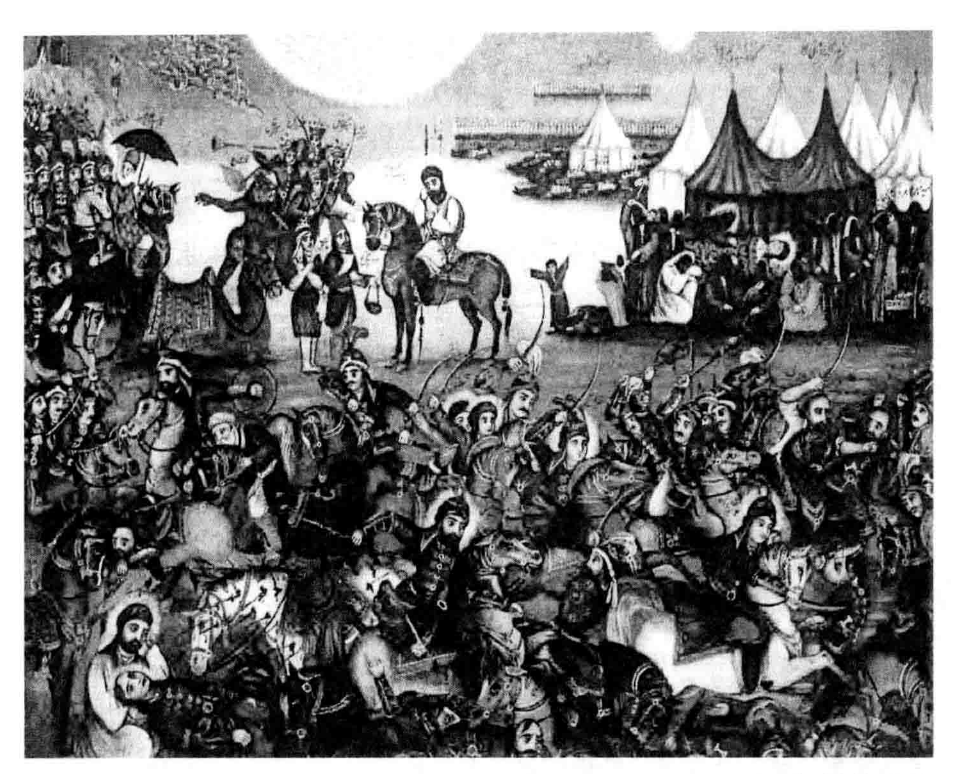
## 二、内战硝烟再起

680 年 4 月 18 日，穆阿威叶去世，他的儿子叶齐德继任哈里发。叶齐德无疑是一个有才能而精明的统治者，但他也是个有名的享乐者，据说，他喜爱喝酒，结交一些放荡的朋友，是个不虔敬的人，曾以诗歌讥笑圣物。叶齐德登位伊始，伊拉克和希贾兹事态的发展，就使他遇到了巨大麻烦，哈里发宝座面临严峻挑战，内战硝烟再起。

内战硝烟首先起自桀骜不驯的伊拉克。穆阿威叶临终前任命叶齐德为他的继承人，要求他的贵族总督及族长们拥戴其子为哈里发。这是对正常惯例的背离，不能称之为民众的选择，因此激起各地穆斯林的愤恨。叶齐德继位后，伊拉克人群起反抗，他们拥戴阿里的次子侯赛因为哈里发。侯赛因在穆阿威叶执政时期一直在麦地那过着隐居生活，叶齐德继位后，他来到麦加，与祖拜尔的儿子阿布杜拉一起，反对叶齐德登基。这时，伊拉克人再三恳求侯赛因，要他去库法就任哈里发，并继承他父亲的遗产。侯赛因派他的堂弟穆斯林·伊本·阿奎尔先行去库法，查看情况，并替他进行活动。他的堂弟不幸被伊拉克总督欧贝杜拉俘虏并处死。欧贝杜拉是穆阿威叶异母兄弟齐雅德的儿子，齐雅德任伊拉克总督时，以手段残忍闻名，而他的继任者欧贝杜拉有过之无不及，更加残酷无情。

公正的史学家们认为侯赛因从事这项无望的事业是不明智的，因为在满脑子充塞着帝王思想的倭马亚人看来，他的行动无异于一场叛乱，况且倭马亚王朝的统治已经巩固，靠少数人是不可能推翻的。但侯赛因另有所见，他认为身为阿里的儿子和先知的外孙，他不能拒绝民众的召唤，这是他应尽的义务。680 年 10 月，侯赛因带领由其亲属和信徒组成的百余人警卫队，动身前往库法。欧贝杜拉在麦加到库法的道路上，沿途放哨，监视侯赛因的行动。一个名叫胡尔率领的一支巡逻队，与侯赛因一行发生遭遇，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28 页。



卡尔巴拉之战



但他为侯赛因的威武庄重所打动，转而加入了侯赛因的行列。他曾劝侯赛因不要继续前进，并告诉他堂弟的悲惨结局。但侯赛因不为所动，毅然前行。

680 年 10 月 10 日，欧贝杜拉的最高统帅欧麦尔，受命率 4000 人的部队赶到。欧麦尔是先知的圣门弟子、波斯的征服者名将赛尔德的儿子。欧麦尔在库法西北部一个名叫卡尔巴拉的地方，包围了侯赛因和他微不足道的百余人队伍。他留给侯赛因的惟一出路是：无条件投降并承认叶齐德为合法的哈里发。对欧贝杜拉，这是一个政治问题；对欧麦尔，这是一项军事任务；而对侯赛因，这是一项举足轻重的道德问题。侯赛因拒绝投降，他以令人难忘的语句作答：

“我来这里，并非怀有恶意；库法人要我来履行一项神圣的义务。这里有他们写来的许多信件。你以为，我来这里是要推翻叶齐德的统治；你以为，我来这里是想煽动忠实的臣民们造反；但是你错了。我

来这里，并非没有犹豫，但我认为，我有义务听从穆斯林的召唤我看到，那些要求我做一桩困难事情的人们，并未到这里来迎接我。现在我没有理由要互相战斗，让我回麦地那吧。如果你认为，我留在那里会危及什么人，那就把我送往呼罗珊，送到穆斯林世界的天涯海角。我不想流血，或者因为我而流血。如果你连这个选择也不能接受，那就把我带到叶齐德那里。我当面同他谈，但我决不屈服于压力。我不能拥戴一个我认为不配担任那崇高职位的人为伊斯兰世界的精神领袖。”①

最后，经过两个小时的激战，侯赛因的队伍全部倒在血泊之中。侯赛因战斗到最后一刻，全身负伤，被刺落驼下。疯狂的士兵们立即割下他的头颅，挑在枪尖，跃马而去，送往大马士革献给叶齐德。侯赛因的妹妹宰纳布和她的儿子阿里·奥沙，也被带到大马士革。叶齐德把侯赛因的头颅还给她们带回卡尔巴拉，与其遗体合葬在一起；又把宰纳布和她的儿子送往麦地那，让其靠发给他们的年金，继续过一种政治上的隐居生活。



伊斯兰教或倭马亚王朝发生的最恶劣的事，莫过于侯赛因的悲惨之死。侯赛因之死给什叶派人的内心深处留下了巨大的创伤，使他们沉浸在深深的悲痛之中。“为殉教者侯赛因报仇”成为什叶派重整旗鼓的口号，成为什叶派号召民众起来推翻倭马亚王朝的动员令。侯赛因之死也造成了伊斯兰教的严重分裂，什叶派发展为与逊尼派誓不两立的一大宗教派别和政治派别，即是从侯赛因被杀开始的。“此后，在什叶派教义中，承认伊玛目必须由阿里后裔担任这一教条，就变得和伊斯兰教教义中承认穆罕默德是先知这一教条同等重要了。”②

侯赛因被什叶派看作最受崇敬的殉教圣徒，他的墓地卡尔巴拉成为什叶派的圣地，教历1月10日被定为哀悼日即阿术拉日。阿术拉日是什叶派最大的节日之一，在节日期间，什叶派穆斯林沉痛悼念殉教的伊玛目侯赛因，有些人整月不理发，不刮脸，不洗澡，视此为悲伤的标志。他们不仅在清真寺里举行悼念性的祈祷仪式，而且还在街道和广场上聚会游行，

①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62页。
②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20页。

受难表演，着重表演侯赛因的英勇斗争和受难惨死的情节。一些非常虔诚的信徒，身穿白色长衫，头剃得光光的，跟在载有圣徒形象的车后面，一面哀叫，一面用链条抽打或用匕首轻刺自己，鲜血滴在白色的衣服上，出现点点血斑，以此表示哀伤，达到领悟殉教者的“圣灵”的愿望。

侯赛因死后，叶齐德与另一位觊觎哈里发职位的阿布杜拉展开斗争。阿布杜拉是祖拜尔的儿子，祖拜尔系圣门弟子，曾与阿里争夺哈里发的权力，后在骆驼之役中战死。阿布杜拉是他与阿布，伯克尔的女儿阿丝玛缔结临时婚姻所生。侯赛因死后，阿布杜拉在麦加自立为哈里发，很快就得到整个希贾兹地区的支持。叶齐德派遣一支1.2万名叙利亚人组成的大军，前去讨伐。

这支军队由独眼的穆斯林·伊本·欧格白统率，他年老多病，一路之上不得不乘驼轿而行。讨伐大军在麦地那东面的熔岩平原安营扎寨。683年8月26日，阿布杜拉率军迎战，遭到惨败。据传说，毫无纪律、爱好劫掠的大马士革军队，在三日内洗劫了先知城麦地那。阿布杜拉撤退麦加，欧格白跟踪追击，病死于途中。侯赛因·伊本·努马耶继任总指挥，对麦加发起猛烈进攻。阿布杜拉躲进神圣不可侵犯的克尔白禁寺避难，以为可以在这里求得庇护。但是，倭马亚王朝哈里发的军队，毫无顾忌地向禁寺克尔白发射雨点般的弩炮。克尔白遭受袭击起火，直烧到墙脚，倒塌于地，禁寺被毁，黑石在大火中裂成3块，天房烧成了如“丧子的妇人撕破了的胸膛”。就在这时，传来了叶齐德死亡的消息，侯赛因·伊本·努马耶恐怕叙利亚发生内乱，于683年11月27日停止作战，解除围攻，率军返回大马士革。

伊斯兰教的第二次内战，正如阿里和穆阿威叶之间发生过的第一次内战一样，完全是争夺宝座的战争，这次内战至此暂时停止下来。

叶齐德卒于683年11月11日。基督教里传说他特别会寻欢作乐。的确，叶齐德在位期间，曾经沉溺于音乐、美酒、娱乐之中，不甚留意国家大事，也终止了对拜占廷人的战争。但在他短暂的统治期间，他也在财政管理方面着手进行过改革，而且改革得也不是毫无成效；他还注意到大马士革古达绿洲水利灌溉问题。他的儿子穆阿威叶二世，体弱多病，继位仅三个月就死于瘟疫，而且没有子嗣继位，哈里发政权便落到倭马亚族族长马

尔万手中。

马尔万是奥斯曼的堂弟，曾任奥斯曼的总书记，在保卫奥斯曼之战和骆驼之战中身受重伤。这时他已年逾古稀，执政不过两年。他的执政以这样的事实引人注目：他建立了自己世系的倭马亚王朝马尔万朝，开始了马尔万系的统治。他的后代一直执政到倭马亚王朝崩溃前夕，因此，倭马亚王朝的历史，实际上就是马尔万朝的历史。马尔万的另一个功劳在于，征讨阿布杜拉任命的大马士革临时摄政达哈克。

倭马亚军队从阿拉伯半岛撤出后，阿布杜拉不仅在他的大本营所在地希贾兹称哈里发，而且在南部阿拉比亚、伊拉克和叙利亚部分地区称哈里发。他任命他的弟弟穆斯阿卜为伊拉克总督，任命达哈克为大马士革临时摄政。达哈克是移居叙利亚的北部阿拉比亚盖斯族的领袖，这个部族是拥护阿布杜拉的。南部阿拉比亚的凯勒卜族是拥护马尔万的。凯勒卜人是叙利亚的阿拉伯人，在伊斯兰教纪元前就已定居于叙利亚，大半是基督教徒。叶齐德的舅父哈桑·白海达勒，身任外约旦总督，拥护马尔万。

684 年 7 月，在大马士革北面的马兹拉希特平原，马尔万和哈桑率领的凯勒卜人，与达哈克率领的盖斯人，展开了决战，结果盖斯人被击溃，达哈克战死沙场。马尔万于 684 年 8 月在大马士革接受了拥戴宣誓，遂成为全叙利亚的主人，后来又镇压伊拉克的起义，成为伊拉克的统治者，他还乘埃及不备突然进军占领了埃及。685 年 5 月 7 日，年迈体弱的马尔万死于瘟疫，他的儿子阿卜杜勒·马立克继位。

马立克在穆斯林历史上以“列王之父”著称，因为在他身后，他的四个儿子都担任过哈里发；在他们当政期间，阿拉伯帝国达到了顶峰。然而，马立克执政头十年，处境却相当困难，四面楚歌，有三个反对派的代表人物同他争夺哈里发的权力，他们是阿里派（凯山尼派）、哈瓦利吉派和上面已经谈到的祖拜尔之子阿布杜拉。但是，马立克是一位强有力的人物，他重整力量，很快恢复了倭马亚的权力。

马立克首先对付伊拉克。在伊拉克，阿里派的凯山尼派和哈瓦利吉派在骚动。凯山尼派尊奉阿里之子穆罕默德·本·哈乃非亚（阿里之妻郝拉所生）自立伊玛目。凯山尼派首领穆赫塔尔是一个孤儿，最初在麦加投奔了阿布杜拉，三年后以阿里之子伊玛目使者的身份来到伊拉克，在库法

传道，宣称“马赫迪”将出现，消除大地上一切不平的现象，使世界充满正义，得到整个伊拉克及东部各省的支持。这些地方被征服的人民热烈地投入他的旗帜之下，他把统率他们的军权授予易卜拉欣·马立克·艾什台尔，艾什台尔是阿里手下的一个名将之子。穆赫塔尔派艾什台尔率兵进攻即位不久的马立克，艾什台尔在哈吉尔击败了欧贝杜拉率领的叙利亚军队，欧贝杜拉阵亡。这是穆赫塔尔的一次最大的胜利。穆赫塔尔为庆祝这一胜利，举行了一次奇异的仪式，把一个空宝座当作神位而加以膜拜。但不久，687 年 4 月 4 日，穆赫塔尔被伊拉克总督阿布杜拉的弟弟穆斯阿卜在库法要塞中打死。691 年，马立克亲自率领一支军队，到达伊拉克。穆斯阿卜进兵到巴格达以北底格里斯河西岸亚美尼亚教长修道院那里去迎击这位哈里发，最后于 10 月中在战场上阵亡。

接下来，马立克派遣铁腕人物哈查只，率军攻打阿布杜拉的大本营麦加。哈查只原来是塔伊夫一个学校的校长，后来投笔从戎，支持摇摇欲坠的倭马亚王朝。他一旦成为军人，即在军事战斗方面表现出惊人的毅力、决心，乃至残忍，他的名字竟然成了倭马亚王朝所有反对派的一种恐惧。自 692 年 3 月 25 日起，哈查只包围了麦加城，连续围困 6 个半月。他对这个城市的神圣不可侵犯地位完全没有放在眼里，下令用弩炮射击，飞石雨点般落在圣寺庭院。有一次正值猛烈轰击时，突然雷雨大作，闪电击毙了 12 个包围者，引起了士兵们的恐慌。哈查只大声喊道：“这没什么！我生在这个国家，熟悉这个国家，我知道暴风雨在这里是司空见惯的事。”话一说完，他就亲自把石头放进炮膛，继续射击圣地。[①]

阿布杜拉的母亲阿丝玛，是阿布·伯克尔的女儿，是阿伊莎的姐姐。她是一位受人敬重的老妇人，身体虽然脆弱，内心却充满着早年伊斯兰英雄的火焰和气质，她鼓励她的儿子英勇奋战。阿布杜拉受到母亲的感召，英勇作战，顽强抵抗。但他的果敢和英勇无济于事，最后，阿布杜拉战死，他的头颅被割下来，送往大马士革，他的无头尸体悬挂在麦加城头，其他人也遭到了同样可怖的下场。

由于阿布杜拉的死亡，古老的信念的最后一个拥护者随之而消失。奥斯曼的仇终于完全给报了，即使不是由穆斯林·伊本·欧格白给报的，也

① 约·阿·克雷维列夫：《宗教史》下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年，第 176 页。

是由哈查只给报的。辅士们的力量完全崩溃了。崩溃之后，有些辅士离开了麦加和麦地那，到北非、西班牙和其他战场上，去参加军事行动去了。从此以后，阿拉比亚的历史，大部分是关于外部世界对这个半岛的作用，小部分是关于这个半岛对外部世界的作用。这个母岛上政治势力的精力已经在内讧中耗尽了。

哈查只打败僭称哈里发九年之久的阿布杜拉后，被任命为阿拉比亚总督，他用了两年时间，平定希贾兹、也门和东面的叶麻麦，使阿拉伯半岛重新恢复了统一和秩序，重新置于倭马亚王朝的统治之下。他的成功是全面的，因为他不仅击败了他的敌人，而且摧毁了他们的意志。

694 年 12 月，马立克召见哈查只，调任他为伊拉克总督。伊拉克是个风暴中心，心怀不满，动乱不安。

阿里派和哈瓦利吉派在这里继续给倭马亚人捣乱。哈查只化装成一个普通的阿拉伯人，挑选了 12 名随行人员，佯装驮夫，悄悄进入库法。那一天正值聚礼日，虔诚的穆斯林都聚集在库法大清真寺。他混在人群中，当时机成熟时，他立即脱去伪装，跳上讲坛，揭开蒙在脸上的重重叠叠的围巾，然后用激烈的词语，铿锵有力地发表演说，这是阿拉伯文学中，被叙述得最富于戏剧性而且最流行的插曲之一。他用毫不含糊的语气宣布他的政策，他昭示伊拉克人，他要用强硬的态度对付那些不忠顺的平民。他曾引用这句古诗作为自己演说的绪言：

> 我的祖先曾拨云雾而登高，
> 揭开头巾你们就认识我的真面貌。

他继续说："库法的人民啊！我确信我看见许多头颅已经成熟，可以收割了，我就是收割的人。我仿佛看到头巾和下颌之间热血在流。"[①]"你们总是制造灾难，但是这一次你们干得太过分了。灾难总有尽头。请相信我的话，结束的时候到了。我的剑将使它结束。"[②]"指主发誓，我要像剥树皮那样剥你们的皮，我要像捆枝条那样把你们捆绑起来，我要像鞭笞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39 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77 页。

脱离正道的骆驼那样抽打你们。”[1]

这样，他便把恐怖刺进了顽固者们的心脏，而且不久就把威胁变成了行动。他血洗了库法城及其邻近地区，对所有反对者进行了长时期的屠杀。实际上，没有一个头颅是倭马亚王朝这位残酷的总督所不能打破的，没有一根脖子是他所抓不住的。甚至年高德劭、学识渊博的圣门弟子兼圣训学家艾奈斯·伊本·马立克，也不得不在同情叛乱者的罪名下，带上一个盖着总督印信的脖圈儿。据说，有12万人曾被这位伊拉克总督杀害。所有的阿拉伯史学家，无论是什叶派的或逊尼派的，都把他描写成一个嗜杀的、残暴的、名副其实的尼禄（罗马帝国的暴君）。除残暴外，他的贪婪和邪恶，也是那些史学家所爱好的题目。

哈查只用暴力恢复了他那包括伊拉克和伊朗广大地区在内的总督辖区的秩序。在底格里斯河右岸，在两大中心城市巴士拉和库法之间，新建成了一个首府瓦西兑（居间的意思），哈查只统率的叙利亚卫戍队，就以这个新首府控制着所有这些领土。哈查只对于叙利亚军队的迷信，对于倭马亚王朝的忠贞，都是无止境的。“他虽是一位优秀的将军，一位出色的管理者和一位具有胆略和远见的人，却是继叶齐德之后，穆斯林历史上最令人憎恶的人。”[2]

倭马亚王朝建立以来阿拉伯人之间的内战，至此告一段落。这场内战，实质上是倭马亚贵族和哈希姆贵族争夺哈里发地位的斗争，是四大哈里发时期，祖拜尔和奥斯曼，穆阿威叶和阿里争夺统治权的继续，甚至可以说，是伊斯兰教初创时期，阿布·苏福扬和穆罕默德先知争夺领导权的继续。

## 三、进军君士坦丁堡

开始于四大哈里发时期的伊斯兰远征，在阿里时期一度停顿。倭马亚王朝时期又重振旗鼓，大举扩张征服，使阿拉伯帝国的版图达到了顶点。正如希提所说：“在欧麦尔和奥斯曼在位的时代，征服了叙利亚、伊拉克、

① 郭应德：《阿拉伯中古史简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80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77页。

波斯和埃及，这样就结束了穆斯林征服史上的第一时期，现在第二时期在阿卜杜勒·马立克和韦立德的时代开始了。”[①] 其实，倭马亚王朝时期的进一步征服，在穆阿威叶时代就已经开始了。

距倭马亚王朝最近最大的敌对强国是拜占廷帝国；可供穆斯林劫掠的最近最富的地区是小亚细亚。倭马亚王朝的开创者穆阿威叶是个野心勃勃的人，他早就怀有建立一个横跨亚非欧三洲的阿拉伯伊斯兰帝国的计划，着手创建阿拉伯海军，首先以拜占廷沿海城市为进攻目标，并从海陆两路侵入拜占廷的领土。

穆阿威叶在袭击拜占廷方面所表现的热心和坚决，是后来的任何继任者望尘莫及的。他在担任叙利亚总督时，曾从叙利亚北部逐出了拜占廷军队，曾两次击败拜占廷舰队，并曾占领塞浦路斯；每年夏天通过山间隘路进袭小亚细亚，阿拉伯人进军的这些山间隘路，变成了一个中间地带：随着战争的涨潮或落潮，这个地区的堡垒曾屡次易手。在倭马亚王朝和后来的阿拔斯王朝时代，这个地区的每一尺土地，几乎都是屡经苦战而被夺过来的。在亚洲其他任何地方所流的血，恐怕都没有这个地区多。

倭马亚王朝向拜占廷发动了大规模的攻势，曾三次兵临城下，攻到拜占廷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三重巍峨的城墙跟前。前两次是在穆阿威叶执政时期，第三次是在苏莱曼时期。

第一次进攻发生在668—669年。668年，穆阿威叶派遣穆斯林将军法达莱，率军从陆上进攻拜占廷帝国，法达莱在同君士坦丁堡隔博斯普鲁斯海峡相望的卡尔西顿过冬。669年，穆阿威叶派遣王太子叶齐德，率领一支舰队支援法达莱的陆地战役，进攻君士坦丁堡。叶齐德的出征，也是对清教徒的一个答复，他们对于指定叶齐德为哈里发继任人的计划可能是侧目而视的。叶齐德和法达莱，在669年春季开始围攻君士坦丁堡，一直围攻到夏季，由于这个都城的陆上和海上城墙太坚固，最终未能攻破。

在这次战役中，相传叶齐德在君士坦丁堡城下，曾表现自己的英勇和毅力，因此，博得了“阿拉伯英雄”的称号。据《乐府诗集》的记载，当阿拉伯人和拜占廷人走上战场的时候，都发出欢呼声，此落彼起，在双方的帐篷里都能听得很清楚。叶齐德听说敌方的一个帐篷里住着拜占廷皇帝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38页。

的公主，另一个帐篷里住着哲伯莱·伊本·艾伊海木的女儿，他就特别活跃，努力进攻，企图俘虏加萨尼王的公主。

在这次战役中，有一个传奇式的英雄阿布·阿尤布·安撒里。他是一名辅士，曾当过穆罕默德先知的旗手，年高望重，他同兵士们一道作战，以鼓舞士气。在围城期间，阿布·阿尤布因患痢疾而死，被葬于君士坦丁堡城下。他的传奇性的坟墓不久便变成了一座圣墓，甚至连基督教徒遇到天旱的时候，也到那里去进香、祈雨。1453年，土耳其人围攻君士坦丁堡的时候，那座坟墓有光线射出，因而神秘地被发现了（显然是从早期的十字军在安提俄克发现圣枪的神话套来的），于是在坟址上建筑了一座清真寺。这位麦地那的贵人，也就成为三个民族共同尊仰的圣徒了。

第二次进攻君士坦丁堡，是在著名的“七年战争”期间（674—680年）。这次战争主要是在君士坦丁堡附近的海面上进行的，是在双方的舰队之间展开的。阿拉伯人占领了马尔马拉海中西齐卡斯半岛上的一个海军根据地，这个根据地被当做了冬季的总司令部，每年春季重新开始的军事行动，都是在这个基地布置和指挥的。阿拉伯人还暂时占领了罗德岛和克里特岛。早在四大哈里发时期，阿拉伯人就劫掠过罗德岛，岛上著名的巨人像的残余，被当做废铁，卖给一个商人，他用了900只骆驼，才全部运走。这个岛后来又成为来自西班牙的阿拉伯冒险家进攻的对象。

据说，希腊火的应用，是君士坦丁堡得救的原因。“希腊火”是一种石油、硝石、硫磺和各种树脂混合制成的具有高度可燃性的液体，能在水面上燃烧。这种火是从大马士革逃到拜占廷的一位难民发明的，他的名字叫卡林尼卡斯。这种火能对舰船造成灾难性的攻击效果。拜占廷人是最早在战争中应用希腊火的人，而且经常使用这种火。由于希腊火的应用，阿拉伯人连续7年进攻君士坦丁堡，最终依然没有得手。

穆阿威叶死后，阿拉伯舰队撤出了博斯普鲁斯海峡和爱琴海，由于内乱暂时停止了对拜占廷的进攻。但每年夏季对小亚细亚的骚扰从未停止。随着倭马亚王朝国力的增强，在哈里发苏莱曼时期，又组织了对君士坦丁堡的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重大的围攻。这次著名的围攻，是阿拉伯人屡次围攻中最具威胁性的一次。围城大军由哈里发苏莱曼的弟弟麦斯莱麦指挥，配备着石油精和攻城用的特别炮队，并且得到海陆两方面的支援，占

领了博斯普鲁斯海峡的两岸，将君士坦丁堡紧紧围困了 14 个月。

在这次围攻中，麦斯莱麦的警卫队长阿卜杜拉·白塔勒特别著名，他获得了“伊斯兰英雄”的称号。他在后来的一次进军中阵亡了。在后代的传说中，白塔勒变成了土耳其的民族英雄之一。他的墓址上曾建筑了一所白克塔什派的修道院和一座清真寺，直到现在，位于埃斯基·谢希尔的这个坟墓，还是一个著名的古迹。基督教的一个教堂里，供奉着白塔勒的雕像，“穆斯林的名人，往往为基督教的教堂所供奉。”

这次围攻最终归于失败，原因之一是由于拜占廷新皇帝利奥三世的卓越防御。利奥三世原来是叙利亚血统的一个普通士兵，家乡是马什拉，精通阿拉伯语和希腊语，他由行伍出身，做到拜占廷皇帝。他巧施妙计，用铁链子封锁黄金角，不让敌人的船只通过，然后使用驰名遐迩的希腊火，再加上保加利亚人的进攻，使入侵者遭受重大的损失。此外，饥荒、鼠疫和严冬的酷寒，也是挫败阿拉伯围攻者的重要因素。就在这时，苏莱曼去世，新任哈里发欧麦尔二世下令麦斯莱麦撤退。麦斯莱麦在撤退途中，遭遇一场暴风雨，几乎全军覆没。如果西奥方斯的记载可靠的话，1800 艘战舰，只有 5 艘平安到达叙利亚港口。阿拉伯人的舰队，就这样毁灭了。

希提认为，正如希拉克略拯救了基督教世界，得免于异教的波斯人的侵入，利奥三世拯救了欧洲，得免于阿拉伯穆斯林的侵入。这两个拜占廷皇帝，前者是亚美尼亚人，成为希拉克略王朝的奠基人，而后者是伊苏里亚人，成为伊苏里亚王朝的奠基人。从此以后，阿拉伯的军队，只有一次出现在君士坦丁堡的视线以内，那是 782 年，哈里发马赫迪的儿子哈伦进驻斯库塔利，摄政爱伦尼皇后被迫乞和，答应每年向哈里发献贡品。此后 700 年内，穆斯林的军队再没有到过君士坦丁堡城下。直到 1453 年，土耳其人才高举伊斯兰教的旗帜，最后夺取了君士坦丁堡。

麦斯莱麦的这次坚决的、猛烈的远征，像上一次的进攻一样失败了。许多史学家推断，麦斯莱麦远征拜占廷的失败，对欧洲的命运至关重大，因为它阻止了阿拉伯人横扫欧洲。但马茂德认为，这种说法不公道，原因是自韦立德时期以后，穆斯林从未在其他地方作过大规模的远征，穆斯林在第二次扩张的浪潮之后，已经精疲力竭，阿拉伯人的征服已达到极限，他们未再进攻君士坦丁堡。可是，他们的名字所引起的恐惧犹在，后世的

史学家们也就把从穆斯林军队手下拯救欧洲的桂冠，按到形形色色的人物和事件的头上。穆斯林进攻法兰西的时候，我们还会体会到这一点。

## 四、东征西讨

在东方，穆阿威叶以巴士拉为基地，大举扩张。663—671 年之间，完成了对呼罗珊的征服，并且越过乌浒水，于 674 年侵入突厥斯坦的布哈拉。在马立克和韦立德执政时期，依靠哈查只・伊本・优素福，在东方又进行了新的扩张。

马立克是一位出色的施政者，一位有思想的人，知人善任。虽然处事有些生硬，但必要时，他也能运用策略。他实现了国家的伊斯兰化，扩大了国家的版图。作为一国的君主，只有极少数的穆斯林可以同他媲美。在他去世的时候，他传授给他儿子韦立德的，是一个太平的、团结一致的帝国，这个帝国不仅包括整个伊斯兰世界，而且增加了他自己新获得的地区。韦立德证明他是自己能干的父亲的毫无愧色的继任者。在这两位哈里发时期，所有辉煌的军事成就，都集中在两个将领的名义之下，在东方的是哈查只・伊本・优素福，在西方的是穆萨・伊本・努赛尔，他们不仅平息了内乱，而且通过远征将伊斯兰势力扩张到空前规模。

哈查只用高压手段稳定了伊拉克局势之后，便命令他手下的得力干将，深入东方各地，从事扩张征服。699—700 年，哈查只派遣阿卜杜勒・赖哈曼，去讨伐阿富汗喀布尔的突厥王尊比勒，因为他拒绝缴纳贡税。这个国王和中亚其他国王的臣民几乎全是伊朗人，但王室和军队却是突厥人。阿卜杜勒・赖哈曼统率一支装备齐全、号称“孔雀军”的军队，前往喀布尔，大获全胜，使喀布尔的突厥王拜倒在他的脚下。

哈查只推荐他的另一位将军古太白・伊本・穆斯林为呼罗珊总督，以木鹿为首府。古太白以哈查只的部属的身份，在呼罗珊统率阿拉伯的军队，据说，其中有四万人来自巴士拉，七千人来自库法，还有七千人是顺民。在韦立德执政期间，穆斯林军队越过乌浒水，在河外地区建立了永久的立足地。在一系列辉煌的战役中，古太白于 705 年占领了吐火利斯坦及其首府巴里黑；706—709 年又征服粟特的布哈拉及其周围地区；710—712 年，

征服粟特的撒马尔罕和西面的花拉子模; 713—715年，深入药杀河各省区，特别是拔汗那。至此，阿拉伯人完全征服了河外地区（地处阿姆河和锡尔河之间，亦称河中地区），并在那里建立了穆斯林政权。

阿拉伯人之所以轻而易举征服了中亚，是因为当时的中亚，政治上分裂，军事上虚弱，统治者内讧。阿拉伯人采取分化瓦解，各个击破的策略，成功地利用了这种形势。如712年，花拉子模的军队，就曾帮助阿拉伯人围攻撒马尔罕。另外，当地社会上层人物和阿拉伯人妥协，联合镇压农民的反抗，也是阿拉伯人取得胜利的主要原因。阿拉伯人进兵中亚时，大肆破坏和掳掠，古太白从中亚掠走成千上万的居民，把他们变成奴隶。与此同时，为了巩固新占领地区，阿拉伯的统治者把大批阿拉伯人迁移到中亚的城市和乡村。

阿拉伯人在中亚竭力传播伊斯兰教。药杀河是说波斯语的民众和说突厥语的民众之间的自然边界，越过药杀河，就进入蒙古利亚种人所居住的佛教流行的地方。跨越药杀河是伊斯兰教对蒙古利亚种人和佛教的第一次直接挑战。其实，在布哈拉、巴里黑和撒马尔罕，就有许多佛教寺院。古太白曾亲手捣毁撒马尔罕的佛像，当地的佛教徒认为他立即会遭受亵渎神灵的惩罚，但这位穆斯林将军没有被吓倒，依然我行我素。布哈拉的祆教寺院和祆教圣地，也被拆毁。哈里发欧麦尔二世时期，制定了当地居民信仰伊斯兰教后可以不缴纳贡税的政策，于是中亚大量佛教徒变成了穆斯林。

布哈拉、撒马尔罕和花拉子模逐渐发展成为阿拉伯文化的中心，成为伊斯兰教在中亚的苗圃，其地位相当于呼罗珊的木鹿和内沙布尔。整个河外地区变成了伊斯兰教的根据地之一，阿拉伯人从这里出发攻占其他地区。据泰伯里和其他史学家的记载，古太白曾于715年征服了中国新疆的喀什，甚至深入中国本部。哈里发希沙木任命奈斯尔为药杀河区的首任总督，在738—740年间，他不能不去征服据说是古太白先前征服过的大部分领土。751年，阿拉伯人占领了撒马尔罕东北的塔什干。就这样，在中亚明确地确立了伊斯兰教牢固的最高权力，以致当时中国强大的唐朝也不再与之争雄了。

东方战场的另一支阿拉伯军队，在哈查只的侄子和女婿穆罕默德·伊本·卡西木统率下，也不断取得胜利。710年，年轻的穆罕默德统率一支

大军，其中有6000名叙利亚士兵，向南挺进，征服了莫克兰，然后急进，通过俾路支，于711—712年征服信德，即印度河下游的河谷和三角洲地区，海港城市德浦勒和尼龙（即海德拉巴）成了穆斯林的属地。713年，占领旁遮普的著名佛教圣地木尔坦。这些地区以后完全伊斯兰化。稳步向伊斯兰教的改宗，很快就使印度的西北角成为穆斯林世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为巴基斯坦这个现代的伊斯兰国家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哈查只曾应许他的两个大将穆罕默德和古太白，谁首先踏上中国的领土，就任命谁做中国的长官，但是他俩都没有能跨过中国的国界。中国除新疆外，从未纳入伊斯兰教的影响范围以内。南方的信德和北方的喀什及塔什干，这时已变成了而且永远成了阿拉伯帝国的最东的边界。

西线的征服，比起东线征服来毫不逊色。在非洲，阿拉伯人继续西进。欧格白·伊本·纳菲、哈桑·伊本·努尔曼和穆萨·伊本·努赛尔，为征服北非柏柏尔人，立下了赫赫战功。

667年，穆阿威叶命欧格白带领400名骑兵，从锡尔特出发，对的黎波里南部沙漠和费赞地区的叛乱部落进行讨伐，阿拉伯人在利比亚沙漠的势力得以巩固。欧格白还远征突尼斯南部地区，攻下了加夫萨，降服了那里所有的绿洲。670年，穆阿威叶任命欧格白为易弗里基叶总督，并给他增派了一万名骑兵。同年，欧格白开始建筑凯鲁万城，这个城市后来成为征服马格里布的大本营和宣传伊斯兰教的中心。欧格白在凯鲁万修建了一座清真寺，这座清真寺，由欧格白的继任者屡次重修，成为伊斯兰教最大的寺院之一，一直保存至今。

欧格白以凯鲁万为基地，对马格里布发动猛烈的进攻。他摧毁了拜占廷人在北非的根据地，杀戮了无数的柏柏尔人，并派兵到处劫掠。据说，他曾打到大西洋沿岸的吉尔角，面临波涛起伏的海洋，才勒住他的坐骑。683年，欧格白在班师途中，遭柏柏尔人袭击，在阿尔及利亚的比斯克拉附近阵亡。他的尸体就地埋葬，他的坟墓成为人们朝拜的英雄胜地。欧格白死后，拜占廷人与柏柏尔人结成同盟，夺回了易弗里基叶。

693年，马立里任命叙利亚名将——迦萨尼人哈桑·伊本·努尔曼为易弗里基叶总督。哈桑重新占领凯鲁万城，并于698年发动了一次陆海军联合军事行动，将拜占廷人逐出了迦太基（遗址在突尼斯）和其他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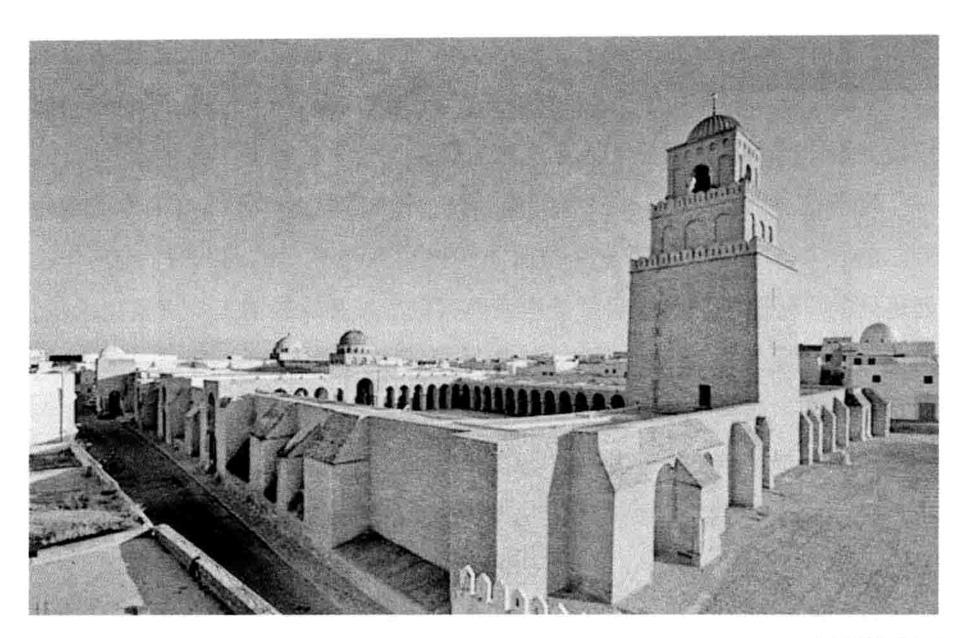
海城市，从而结束了拜占廷在北非沿海地区的统治。于是他腾出手来，将矛头转向奥雷斯山区，对付柏柏尔人。奥雷斯山区柏柏尔部落联合起来，共同抗击阿拉伯人。阿拉伯人初战失利，退至的黎波里以东地区。不久，哈桑再度发动攻势，两军激战于奥雷斯山区。由于部下叛变，柏柏尔部落联盟首领达希娅被击败，在一个源泉附近被杀。拜占廷人退出迦太基，柏柏尔人遭到严重打击，倭马亚王朝由此在易弗里基叶站稳了脚跟。

哈桑注意首府凯鲁万的建设，设立易弗里基叶的行政管理机构，征收赋税，兴建突尼斯城，把它作为海军基地。他招募了 1.2 万名柏柏尔士兵，教他们学习阿拉伯语和《古兰经》，在他们中间传播阿拉伯的习俗风尚，促使他们阿拉伯化。这一切为以后征服中马格里布（今阿尔及利亚）和西马格里布（今摩洛哥）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708 年，韦立德任命穆萨·伊本·努赛尔为易弗里基叶总督。穆萨的祖父是穆罕默德先知传记的作者伊本·易司哈格，他的父亲做过穆阿威叶的卫队长。穆萨以摧枯拉朽之势，很快便席卷了中西马格里布，夺取了丹吉尔，柏柏尔人望风披靡。与此同时，穆萨的海军袭击了西西里岛、撒丁岛、马略卡岛和梅诺卡岛。穆萨把伊斯兰教的领土一直扩大到大西洋沿岸。这样，就使伊斯兰教确定地、永久地渗透到柏柏尔民族中，正如伊斯兰教和印度佛教之间、伊斯兰教与突厥宗教文化之间类似的接触一样。

经过 30 多年的反复搏斗，阿拉伯人终于永远清除了拜占廷人在北非的势力，彻底挫败了柏柏尔人的抵抗，成为地中海南岸的主人。在征服北非的过程中，许多柏柏尔人参加了阿拉伯军队，有的还是军队的高级将领。昔日誓不两立的仇敌，现在成为亲密的同盟者，这就给阿拉伯军队补充了兵员，增添了新的力量。柏柏尔人成为后来阿拉伯军队入侵西南欧的主力。

尽管拜占廷人统治北非的时间很长，但拜占廷人主要住在北非海滨城市，他们的文化又与柏柏尔人的文化大相径庭，因此，柏柏尔人并没有受到罗马文化的影响。与此相反，柏柏尔人与阿拉伯人的社会发展水平比较接近，地理环境和生活方式也颇类似，因此，他们易于接受伊斯兰教的意识形态和阿拉伯的习俗风尚。这可以说明伊斯兰教的似乎难以解释的奇迹：使半开化的柏柏尔部落的语言阿拉伯化，使他们的宗教伊斯兰化，而把他们当作进一步远征途中的接力者。穆斯林征服者在这里找到了可以吸取新



圣城凯鲁万



鲜血液的民族，阿拉伯语找到了可供征服的庞大对象，伊斯兰教找到了向世界霸权攀登的新的立足点。

## 五、逐鹿欧洲

北非荡平了，战利品源源不断地运往大马士革。但是，阿拉伯统治者并不以此为满足，富庶的西南欧立即成为下一个掠夺的目标。实际上，穆萨征服了北非海岸，远至大西洋以后，就为征服邻近的西南欧开辟了道路。这次出征，是阿拉伯人所从事的最后一次，也是最惊人、最富于戏剧性的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无论就进军的迅速或就成功的圆满程度来说，在中世纪军事编年史上都占有一个独特的地位，它标志着穆斯林在北非和欧洲的扩张达到了高峰。

伊比利亚半岛是西南欧的门户，是中世纪欧洲最美好的地区之一。当时统治半岛的是日耳曼民族西哥特人，属基督教的阿里乌斯派。当地土著西班牙一罗马居民，属基督教的罗马天主教，他们把阿里乌斯派视为异端。西哥特人在西班牙专横跋扈，残酷压榨老百姓，广大人民，包括农奴和奴隶，

都十分痛恨西哥特人的统治。西哥特人迫害犹太教徒，强迫他们改奉基督教，引起犹太人的极度怨恨。西哥特王室和贵族内部，互相倾轧，争权夺利，统治力量十分薄弱。阿拉伯人正是在这样的条件下，闯进了西南欧的大门。

穆萨荡平北非之后，任命他的副官、释奴塔里克为大西洋沿岸城镇丹吉尔的长官。正是这位塔里克征服了伊比利亚半岛上的西班牙。709年，西班牙的年轻国王被篡政者罗德里克所推翻。被废除的国王向塔里克求救，请他帮助恢复王位。于是，710年7月，塔里克任命泰利夫为队长，率领一个由400名步兵和100名骑兵组成的清一色的柏柏尔人侦察队，在欧洲大陆差不多最南端的一个小小的半岛上登陆，侦察情况并向他汇报。泰里夫登陆的这个半岛，现在叫塔里法，原来叫泰里夫岛，就是因泰里夫而得名的。

在得到事态的报告后，711年，塔里克亲自率领由七千人（大部分是柏柏尔人）组成的大军，横渡大西洋，越过海峡，在一座峭壁前面登陆。相传，他渡海的船只是由一个传奇式的人物——休达城的伯爵朱利安提供的。他登陆的地方被命名为塔里克山，阿拉伯语叫直布尔·陀里克，亦即现在的直布罗陀，塔里克因此得以名垂青史。从此开始了对西班牙的征服。塔里克是一位有经验的军官，他乘罗德里克国王到他的国家北部去的机会，在后来成为阿耳黑西拉斯城的那个地方建立了基地。



罗德里克得知穆斯林进攻的消息后，急速赶回南方，于711年7月19日在詹达湖岸边的巴尔白特河口，向穆斯林发起进攻。这时，穆斯林得到5000人的增援部队，共有12000人，西哥特的军队有25000之众。由于罗德里克国王的政敌们的倒戈，西哥特军队被完全击溃，罗德里克下落不明，不知是阵亡还是失踪，至今仍是一个历史之谜。这一决定性的胜利之后，整个西班牙都向征服者敞开了大门，穆斯林们长驱直入，势如破竹，几乎等于在西班牙各地游览。

塔里克统率大军，取道埃西哈，向西哥特人的首都托莱多挺进，同时派遣几个分遣队进攻邻近各城市。南方的塞维利亚设防最坚固，塔里克有意地避开了这个城市。一支纵队没有遇到丝毫抵抗，轻取阿尔奇多那。另一支纵队攻克了埃尔维拉，也是不攻而下。第三支纵队进攻科尔多瓦，后来变成穆斯林政权首都的这座城市，经过两个月的坚决抵抗后，终于投降，

据说，投降的原因是一个牧人不忠于祖国，向围攻者指出了城墙上的一个裂口。据说，托莱多是被犹太居民出卖掉的。实质上，在征服西班牙的过程中，穆斯林得到了各地犹太人和其他对西哥特政权不满的人们的支持。

塔里克经过一阵旋风似的战斗，征服了安达鲁西亚的所有重镇。711年春，他是以一支远征军的将领身份出征的，到了冬季，他已成为半个西班牙的主人，获得的战利品几乎不可胜数，堆积如山。

712年7月，北非总督穆萨统率一万名纯粹由阿拉比亚人和叙利亚的阿拉伯人组成的军队，越过海峡，进入西班牙。一些史学家认为，穆萨此举是出于对部下塔里克出乎意料的惊人胜利的忌妒。也有人否认这种说法，认为穆萨的行动是经过冷静考虑的，他想尽可能利用已经形成的有利局势。穆萨的队伍进入西班牙后，即向塞维利亚推进。塞维利亚是西班牙最大的城市和文化中心，曾做过罗马帝国的省会，这座城市顽强抵抗到713年6月才陷落。随后，穆萨指挥自己的军队向北挺进，在这里遇到了向梅里达撤退的西哥特军的残余部队，这些人的抵抗一直持续到713年7月，最后攻克了梅里达。

穆萨和塔里克在托莱多西面塔霍河畔的塔拉韦腊相遇。据说，穆萨在这里以违抗军令的罪名，鞭打了塔里克，甚至给他带上了锁链，因为他曾下令停止前进，而塔里克却不服从命令，一意孤行，擅自行动，未等他到达就随心所欲地征服了西班牙四分之三的地区。这或许确有其事，或许是对这位神话制造者的一种异想天开的虚构，但却丝毫损害不了这位年轻将领的不朽的荣誉。征服工作继续进行。第二年，即714年，穆萨占领了萨拉戈萨，并挺进和占领了阿拉贡、莱昂、阿图里亚斯和加利西亚高地。穆萨从加利西亚俯瞰着大西洋和比斯开湾的海域，是何等的得意啊！就在这时，穆萨和塔里克应召到大马士革去朝见哈里发。

穆萨将他的次子阿卜杜勒·阿齐兹留下来，担任新征服地区的总督。他自己和塔里克于714年秋离开西班牙。随行的有约400名衣着华丽、满身珠翠、头戴冠冕、腰系金带的阿拉伯官员，柏柏尔贵族和西哥特亲王，后面还跟着几万名奴隶和战俘，114车战利品。715年2月，穆萨抵达大马士革。据记载说，由俘虏的王子、公主和携带礼品的奴隶们组成的凯旋队伍，浩浩荡荡，蔚为壮观，延绵数里之遥。京都极少见到像这样

凯旋的仪仗队。只是在那遥远的罗马帝国的辉煌时代，凯旋的将军们才有机会展现如此壮观的场面。穆萨受到了已经重病不起的哈里发韦立德的盛情接见。韦立德肯定了穆萨所建的功勋。

接见仪式是在壮丽辉煌的倭马亚清真大寺里隆重举行的：这件事是获胜的伊斯兰教史上最热闹的场面。西方的几百名皇亲国戚和欧洲的几千名战俘，向哈里发表示臣服忠顺，这是破天荒第一次。穆萨向哈里发献上了很多战利品，其中有一张华丽的桌子，相传是侍奉所罗门的精灵制造的。据说罗马人从耶路撒冷把这件举世无双的艺术珍品运到他们的首都，后来，西哥特人又从那里把它拿走。西哥特历朝的国王都用宝石装饰这张桌子，而且要赛过前一朝的国王。这件宝物原来收藏在托莱多的大教堂里，主教企图带着它逃跑，塔里克从主教手里夺了回来。据说，穆萨在托莱多从塔里克手里接管这件珍品的时候，塔里克暗暗地把一支桌腿藏起来，现在当着哈里发的面，他戏剧性地把遗失的桌腿拿出来，以证明这件珍品是他从敌人手中缴获的。

冷酷的命运实在令人难以捉摸。许多战功卓著、显赫一时的阿拉伯将领都曾遭遇厄运，同样的命运也在等待着穆萨。韦立德的继任者苏莱曼，对穆萨的盛名心存恐惧和嫉妒，以侵吞战利品罪，没收穆萨的财产，剥夺他的一切权力，并让他站在烈日下体罚，遭受极端凌辱。这位征服了非洲和西班牙，把欧洲开放给穆斯林的伟大将军，最终沦为希贾兹的一个偏僻乡村的乞丐，在贫困中死去。塔里克的境遇也并不比他好。甚至穆萨的儿子——当时的西班牙总督阿卜杜勒·阿齐兹，也被凶手杀害。或许大马士革的哈里发担心这些征服者会成为遥远的西班牙的独立君主。

据说，阿卜杜勒·阿齐兹作了西班牙总督后，跟罗德里克王的寡妇艾吉罗娜结了婚，此时她已改名为温木·阿绥木。据阿拉伯编年史家的记载，这位基督教徒新娘说服了她的丈夫依照西哥特王朝的习惯戴上王冠，并且把接见厅的门头降得很低，去见他的人必须鞠躬而入。她还坚决要求，把她的宫内小教堂的门头也降得很低，让阿卜杜勒·阿齐兹有事到她那里去找她的时候，也鞠躬而入，仿佛在做礼拜。围绕着这些新措施的传闻夸大其辞，说穆斯林的总督已变成了基督教的皈依者，这些传闻传到哈里发苏莱曼的耳朵里，导致了西班牙第一任穆斯林长官惨遭谋杀的悲剧。他的首

级被送到大马士革，让他年老而悲惨的父亲也见到了。

马立克和韦立德的其他几员战将，也都悲惨而死。哈查只晚年曾劝哈里发韦立德让位于儿子，反对让位于他弟弟苏莱曼，因此苏莱曼对哈查只怀恨在心。714 年 6 月，52 岁的哈查只去世，苏莱曼的仇恨只能往哈查只手下的将军们身上发泄了。哈查只死后，年轻的信德总督穆罕默德被召回，当时他与印度教徒关系良好，受到众人的喜爱。穆罕默德以莫须有的罪名被杀身亡，后来证明对他的指控纯属捏造，他的死可能是由于反对哈查只派朝臣的阴谋所致。马立克和韦立德的第三位大将军呼罗珊总督古太白，曾声明反对苏莱曼，他害怕苏莱曼报复，便先发制人，起兵反抗苏莱曼，但在一次士兵哗变中被杀身死。至此，这个伟大的征服时期的所有伟大的将军都不复存在了。“人们为这些伊斯兰勇士的悲惨命运而忧伤，人们也觉察到，对这些将领们的冷遇，注定会挫伤各地士兵们的士气。此后，穆斯林征服者们从未进行如前规模的征服，这是不足惊异的。”

阿卜杜勒·阿齐兹曾继续对西班牙进行了征服。穆斯林军队向北部和东部推进，占领了潘普洛纳、塔拉戈纳、赫罗纳。在东南部则占领了马拉加和阿尔韦拉。阿卜杜勒·阿齐兹 716 年 3 月被凶手杀害后，征服西班牙的活动告一段落。在西北部还有相当一部分领土没有被占领，另外，在有些地方穆斯林的控制也不是完全的。但是，不管怎么说，穆斯林基本上占领和统一了这个国家，并且几乎在整个伊比利亚半岛建立了有效的行政机构。

西班牙变成了帝国的一个行省，阿拉伯人把这个省区叫做安达卢西亚，意为汪达尔人的土地。这个半岛是中世纪时期欧洲最美丽、最广大的省区之一，仅仅七年的功夫，整个半岛几乎被征服了。而这里在几乎长达八个世纪的时间里，都为穆斯林所统治。阿拉伯人和柏柏尔穆斯林（即摩尔人）的文化，通过西班牙对欧洲产生了不小的影响，至今它的遗迹犹存。反过来，西班牙也给伊斯兰社会以一定的影响。

穆萨曾胸怀大志，希望越过“法兰克人的地方”，通过君士坦丁堡，而与大马士革的哈里发握手。有些阿拉伯编年史家将跨越比利牛斯山脉，深入法兰西的功绩，记在了穆萨的账上。实际上，初次越过比利牛斯山脉的，是欧麦尔二世在位时期穆萨的第三个继任者侯尔·伊本·阿卜杜拉，赖哈

曼·赛盖菲。虽然穆萨并未跨过比利牛斯山脉，但在欧洲杀开一条血路这一狂妄而离奇的梦想，很可能掠过他的脑海。

苏莱曼死后，他的堂弟欧麦尔·伊本·阿卜杜勒·阿齐兹就任哈里发，称欧麦尔二世。他是倭马亚王朝惟一受到阿拔斯史学家们称颂的哈里发，他虔诚、仁慈、乐善好施，生活非常俭朴，穿着打满补丁的衣服，被尊为倭马亚王朝的圣徒。替他作传记的人告诉我们："欧麦尔穿着补丁重重的衣服，他和人民随随便便地在一起，以致从外地到首都来找他请愿的人，都难以认出他就是哈里发。"他的一个代理人写信给他说，他所进行的有利于新的穆斯林的财政改革将使国库空虚，他写信答复他："指真主发誓，看到每个人都成为穆斯林，我一定很高兴，即使你们和我都要去亲自耕地，以维持自己的生活。"[①]穆阿威叶曾把一种邪恶的仪式引入"呼图白"讲道中，这种讲道通常在聚礼后举行，他和他的后继者们经常在讲道中公开诅咒阿里，欧麦尔二世废除了这种令人厌恶的仪式。欧麦尔二世停止了在北部的征服，但却无法制止穆斯林军队在西班牙的进攻。

718年，由于受到法兰西各修道院和各教堂丰饶的财宝的诱惑，由于看到墨洛温王朝主要官吏和阿奎丹公爵之间存在着内部倾轧，侯尔开始了对法兰西的袭击，他越过比利牛斯山，侵入法兰西南部，屯驻于加龙河谷。720年，侯尔的继任者赛木哈·伊本·马立克·豪拉尼，攻克了塞普提美尼亚，随后又攻克地中海岸的纳尔榜，将这座城市改造成为一座巨大的城堡，设立兵工厂、军需厂和军火贮藏库，建立了大本营和作战基地。掠夺性的支队每年从纳尔榜出发，蹂躏各地并带走了丰富的、特别是从教堂和修道院的秘藏中掠夺的战利品。

欧麦尔二世39岁时去世，马立克的另一个儿子继位，称叶齐德二世。721年，赛木哈向阿奎丹厄德公爵驻地图卢兹城发起进攻，结果被厄德公爵打败。赛木哈在这次战役中"殉教"，即阵亡于对非穆斯林作战中。一个日耳曼的君主在对穆斯林作战中，获得了第一次伟大的胜利。阿拉伯人后来在比利牛斯山脉外的许多次进军，都没有成功。

叶齐德二世死后，倭马亚王朝马尔万系的末代哈里发希沙木继位，他是马立克的第4个儿子，被认为是倭马亚王朝继穆阿威叶和马立克之后第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57页。

三个、也是最后一个政治家。赛木哈阵亡后，由阿卜杜勒·拉赫曼·伊本·阿卜杜勒·加菲基继任西班牙总督。阿卜杜勒于732年孟春，跨过西部比利牛斯山脉，向北挺进，一路挺进到法国中部，所向无敌。他在加龙河岸上击败厄德公爵后，猛扑波尔多，焚毁了那里的教堂。在烧了普瓦提埃城墙外面的一座会堂之后，他向北推进，抵达图尔附近。图尔是高卢人宗教上的首都，那里葬有高卢人的使徒圣马丁的坟墓。

在图尔与普瓦提埃之间，在维埃纳河与克勒恩河交汇处，穆斯林军队与法兰克王国墨洛温王朝宫相查理·马特的军队相遇。查理·马特骁勇善战，他后来获得的绰号马特意为“战槌”或“铁锤”，足以表明他的英勇。他打败过许多敌人，而且迫使在阿奎丹行使独立政权的厄德公爵，不得不承认北方法兰克人名义上的统治权。查理·马特并不是国王，他只是赫里斯塔尔·丕平的私生子，但他是法兰克王国事实上的国王。

阿拉伯军队和法兰克军队，面对面地摆开阵势，跃跃欲试，渴望交战以一决高低。732年10月的一个星期六，决战开始了。阿拉伯统帅首先发动了进攻。法兰克军队大半是步兵，身上披着狼皮，乱蓬蓬的头发，垂在双肩。他们肩并肩地站着，构成一个空心的方阵，“像墙一样牢固，像冰一样坚硬”。阿拉伯军队的轻骑，屡次冲锋都败下阵来。法兰克军队拼死抵抗，光用大刀就把冲锋者砍倒。两军激战了整整一天，穆斯林军的统帅阿卜杜勒·拉赫曼本人也在酣战中阵亡。夜幕徐徐降落，终于将两军隔离停战。次日拂晓，当黎明来临、晨雾消散时，阿拉伯军营里安静异常、悄无声息。查理·马特唯恐其中有诈，便派侦察兵窥探情况。原来，阿拉伯人早已不见踪影，他们在夜幕的掩护下，悄悄地抛弃帐篷远遁而去。查理·马特就这样获得了胜利。

许多西方史学家把普瓦提埃或图尔战役称为世界史上决定性的战役之一。他们认为，这次战役阻止了穆斯林的前进，拯救了基督教的欧洲。吉本和后来的许多史学家都说，假若阿拉伯人在此战役中获胜，那么，你在巴黎和伦敦看到的，会是些清真寺，而不是些大教堂；你在牛津和其他学术中心听到的，会是《古兰经》的讲解，而不是《圣经》的解释。

但现代史学家们特别是穆斯林史学家，却否认这一点。他们认为，实

际上，这次战役什么也不能决定，阿拉伯－柏柏尔人的扩张浪潮，以直布罗陀海峡为出发点，几乎向北方澎湃推进了一千英里之遥，交通线过长，距离过远，已经到达了一个自然的停顿点；阿拉伯人和柏柏尔人之间又产生了内部纠纷，双方相互倾轧和猜忌，对于军队的士气开始发生影响，阿拉伯人中间，也没有一致的意见和目的。因此，穆斯林的受阻，并不是因为他们被击败，而是因为精疲力竭和内部不和，他们无力继续深入，因为他们离大马士革甚至离非洲也太远。图尔附近的败北，虽然不是阿拉伯人停止北进的真实原因，但是，它标志着胜利的穆斯林的军队所能达到的极限。

图尔战役之后，穆斯林在法国，又陆陆续续进行了 20 余年的征服。他们曾在 734 年，占领位于法国东部的阿维尼翁；743 年，攻占位于法国中心的里昂。查理·马特曾进行反击，向穆斯林的大本营纳尔榜进攻，将该城包围一段时间，但未能攻克。直到倭马亚王朝灭亡后，穆斯林才于 759 年放弃纳尔榜这个重要基地。不过，穆斯林对法兰西和意大利南部沿海地区的袭击则长达数世纪之久。



## 六、帝国概貌

公元 732 年，是先知逝世一百周年纪念。伊斯兰教和阿拉伯帝国的奠基者逝世百年后，经过四大哈里发时期和倭马亚王朝时期的两次大征服，到 8 世纪上半叶，阿拉伯世界帝国最终形成。

从倭马亚王朝发展的历史中不难看出，在马立克及其四个儿子在位的时期，更确切些说，在马立克和韦立德统治的年代，阿拉伯帝国的版图扩大到了极限。它的疆域西起比利牛斯山脉和大西洋东岸，东至印度河和中国西部边境；北起黑海，南至亚丁湾，跨有亚、非、欧三洲的土地。这个大帝国，其幅员之辽阔，是古代任何一个大帝国所不能比拟的。它的统治区域比极盛时代的罗马帝国还要大，当时，世界上只有唐代的中国可与匹敌。这个帝国使从伊拉克到地中海东海岸，再从埃及到摩洛哥的地中海南岸地区，逐步伊斯兰化和阿拉伯化。从比斯开湾到印度河和中国的国境，从咸海到尼罗河上游的大瀑布，阿拉比亚先知的名字和真主的名字，每

天从遍布西南欧、北非、西亚和中亚的几千个清真寺尖塔上，被无数个穆斯林信众传颂着。

相传，年轻的穆罕默德先知，对于进入大马士革城一事曾表示迟疑，因为他希望只进天堂一次。现在，大马士革已变成这个庞大帝国的首都。在这个首都的中心，倭马亚王朝漂亮的宫殿，像全城的花园所组成的翠玉腰带上的一颗大珍珠一样，屹立在当中，在这里可以眺望四周广阔而丰饶的平原，那个平原，向西南延伸到终年积雪的赫尔蒙山（白头山）这座宫殿名叫“绿圆顶宫”。绿圆顶宫的建筑者不是别人，正是倭马亚王朝的开基创业者穆阿威叶，它位于倭马亚清真寺的旁边。在谒见厅里，有一个四方座位，铺着富丽的绣花坐褥，那就是哈里发的宝座。谒见时，哈里发穿着华丽的礼服，盘膝坐在这个宝座上。他的父系亲戚，按年龄长幼排在宝座的右边，他的母系亲戚，也按年龄长幼排列在宝座的左边。朝臣、诗人、文人们，站在宝座的后边。更正式的谒见，在辉煌的倭马亚清真寺里举行。韦立德曾重新修饰了这座清真寺，使它成为建筑物中的奇珍异宝，直至今日，它仍然是全世界最壮丽的寺院之一。

随着形势的发展，倭马亚统治者越来越重视政权中的政治和经济因素。虽然在征服过程中，宗教因素起着巨大的作用，统治者们巧妙地利用宗教，往往以伊斯兰教捍卫者的身份出现，然而，整体来讲，倭马亚人在宗教方面表现得颇为宽容。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以及后来的袄教徒，只要表示归顺，缴纳一定的人丁税，就可以信仰自己原来的宗教。他们中间出现的有关法律问题，由他们自己的宗教领袖处理，伊斯兰教的执法者不予干涉。

在倭马亚王朝的统治重心叙利亚，阿拉伯人不像在伊拉克那样，是由于征服战争才从沙漠里迁移而来，居住在新建立的移民地，而是已经在那里居住了数个世纪，与基督教徒生活在一起，他们在各地甚至和基督教徒在同一个屋子里举行宗教仪式。穆阿威叶的妻子、诗人、医生和财政大臣，都是基督教徒。基督教徒们对于穆阿威叶和倭马亚家族的这种宽容精神，则报以忠心的拥戴。在西班牙，由于征服的神速，没有可以派遣的阿拉伯或柏柏尔的守军，穆斯林行政人员经常不够，于是，当地的犹太教徒就被留用，并委以重任，担当负责工作。

倭马亚的军队，也不是纯阿拉伯人的军队，更不是各阿拉伯部落队伍

所组成的松散的集合体，而是由来自阿拉伯半岛和被征服地区的士兵所组成的一支大军。倭马亚王朝的军事编制，是仿效拜占廷军队的。军队分为五队：中锋、左翼、右翼、先锋、后卫。在制服和甲胄方面，与拜占廷人一样，身披轻甲，步兵和骑兵也大同小异，骑兵用一种简单的圆形马鞍。武器有轻重两种，轻武器有枪、剑和弓，重武器有弩炮、射石机和破城锤。倭马亚王朝开始时拥有六万常备军，主要由叙利亚人和叙利亚化的阿拉伯人组成。阿拉伯的海军，也效仿拜占廷式样，战斗单位，是一只帆船，两个下甲板，每边最少有25个座位，每个座位上坐两个人，每只帆船上的100多名划手都全副武装。擅长战斗的海军，都在上甲板。倭马亚人正是依靠这支军队，进行了大规模的扩张。

在行政管理方面，倭马亚王朝可以说是波斯和拜占廷两个帝国体制的继承者，它通过留用原来的官吏，保存了旧的行政体系。哈里发为政治、军事和宗教的最高首领，集政权、军权和神权于一身。全国最初分为九个行省，后逐渐合并为五个行政区：

（1）伊拉克行政区：包括巴士拉、库法、波斯和阿拉伯半岛东部，以库法为首府。后来伊拉克总督被许可配备两个副总督，一个辖呼罗珊和河外地区，常驻木鹿；另一个辖信德和旁遮普。

（2）希贾兹行政区：包括希贾兹、也门和阿拉伯半岛中部。

（3）加吉拉行政区：包括介于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之间的北部地区、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小亚细亚东部。

（4）埃及行政区：包括上、下埃及。

（5）易弗里基叶行政区：包括北非、西班牙、西西里和附近的海岛，以突尼斯的凯鲁万为首府。

叙利亚—巴勒斯坦由坐镇大马士革的哈里发直接统治。

行政区首脑称“艾米尔”，即总督。总督掌管全区军政大权。总督之下设三位官员，分别执掌政务、税收和宗教。税务官管理国家岁入，直接对哈里发负责。宗教部门的长官，同时也是司法部门的长官，但其管辖权仅限于穆斯林，大法官通常从宗教学者中选拔，除处理诉讼外，还负责管理宗教基金以及孤儿和低能儿的财产。

倭马亚王朝实行帝国的阿拉伯化，马立克和韦立德两位哈里发，不仅

以其对外征服著称，而且以其帝国的阿拉伯化而引人注目。帝国阿拉伯化包括两件事：一是定阿拉伯语为国语；二是统一使用阿拉伯货币。

在此之前，希腊语和古波斯语是国语，大马士革主要用希腊语，伊拉克和东部各地区主要用波斯语。这对阿拉伯统治者来说，既不便于掌握实际情况，也不利于政治上的统一。马立克即位后，下令以阿拉伯为哈里发政府的通用文字，官方文件一律用阿拉伯文，或以阿拉伯文为正本，别的文本为副本。其他如记事、账目和教育等，也使用阿拉伯文。

这种统一语文的政策，大大提高了阿拉伯文在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重要性。许多人，特别是非阿拉伯的公务员，竞相学习阿拉伯语。阿拉伯语在使用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完善，并根据需要，从其他语言（如希腊语、波斯语和叙利亚语等）中吸取了大量词汇。百年以后，阿拉伯语的使用范围遍及帝国各阶层。阿拉伯语不仅在政治上与学术上具有独特的地位，而且成为国际性的语言，当时凡是想受高等教育的西方人，都必须学习阿拉伯语。

伊斯兰教产生以前，拜占廷帝国和波斯帝国的货币，就在希贾兹流通，同时流通的还有少量的希木叶尔银币，上面铸着一个精美的猫头鹰。阿拉伯人对外征服时期，仍以拜占廷和波斯货币作为交换媒介，有时在货币上加印《古兰经》经文。穆阿威叶曾发行一种铜币，上有哈里发挥剑的图像。以后，帝国政府开始铸造少量的金币和银币，但币制不统一，且多赝品，弊病丛生。695 年，马立克在大马士革建中央造币局，铸造统一式样和统一价值的纯阿拉伯第纳尔（金币）和第尔汗（银币），并严禁各地仿造。次年，哈查只也在库法铸造银币。币制的统一，对帝国的经济发展和财政管理，起了很大的作用。

阿拉伯人生活中的一个重大变化，是阿拉伯人的国际化。阿拉伯人同他们所遇到的各民族的人互相通婚，渐渐打破了阿拉伯人与非阿拉伯人之间的隔阂。终于在纯阿拉伯血统的阿拉伯人与被同化的波斯人之间已找不出任何区别。经过数代人以后，每一个穆斯林都逐渐被当作阿拉伯人。无论在某一学科上取得什么样的进步，或者在某一科学领域作出任何成就，都被看作是阿拉伯人的一种胜利。波斯人、叙利亚人、科普特人和柏柏尔人，这时全都同阿拉伯人共同探索以往的知识财富。这样，便产生了

一种同种族感和一种世界大同的观念。

阿拉伯人一方面征服叙利亚、北非和西班牙，另一方面又征服了伊拉克、波斯和印度的信德。这样他们便有了自己的广阔的海岸线，完全控制了同东欧和远东地区的海上贸易。这是极为有利的，尤其因为红海和波斯的海上航道，已不再处于相互争夺之下。阿拉伯人开始在东部海域享有新的自由。它的一个间接结果是，他们有了更加广阔的视野和更为高昂的热情。这种情况，正如雅典人在公元前 5 世纪所经历的，当时他们在驱逐波斯人之后，开始向地中海沿岸殖民，也正如西欧人在复兴时期所经历的。诚如阿诺德·汤因比所注意到的，“它是人们精力的一种新的兴奋剂，它刺激了各个领域里的活动—战争、旅行、商业、游记文学、地理学和后来的历史学等方面。”①

在倭马亚王朝时代，无论在东地中海，还是在西地中海，阿拉伯人都可以自由地航行。亚历山大港和费洛斯岛上的巨大灯塔，可能已失去它们以往的重要地位，但依然被倭马亚人用作海军基地。波斯湾已成为穆斯林的内湖，远至库齐的沿岸，也都成为穆斯林的领地，结果波斯的商船队，伴随着阿曼和哈达拉毛的海上冒险，很快就使阿拉伯海成了他们自己的领海。这就确保了他们到远东商道的安全。由于控制了著名的东方商道，阿拉伯帝国的商业呈现出极度的繁荣。

倭马亚王朝时期，就整个帝国范围来说，封建生产关系占主导地位。阿拉伯统治者征服拜占廷属地和波斯之后，保持了旧的封建制度。他们仿效当地贵族，占有土地，建立庄园，驱使农奴和奴隶耕种，形成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当时的土地占有情况大致如下：

（1）拜占廷帝国和波斯帝国的公地和敌产，收归国有；

（2）一部分上述土地由哈里发分给阿拉伯贵族，其中阿里家族和倭马亚家族，分别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占有许多大庄园和土地。这种土地叫做“伊格塔尔”，意为“采邑”或“封地”。领有采邑的人，必须向农民征收土地税，上缴哈里发政府。采邑可以自由转让或买卖，事实上如同私产。“采邑”地主一般不住在农村，而在城市或首都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

（3）改奉伊斯兰教或投附新政权的拜占廷大地主和波斯大地主，仍

①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99—100 页。

然保有原来的土地；

（4）阿拉伯地主和非阿拉伯地主，占有相当数量的土地；

（5）一部分土地属清真寺及慈善机构所有，这类土地叫做“瓦格夫”。瓦格夫不得转让、抵押和变卖；

（6）游牧和定居部落拥有大量土地。

掌握政权的倭马亚贵族，是封建地主阶级的代表，地主阶级是倭马亚王朝的基础，封建贵族和大地主，特别是埃及和叙利亚的封建贵族和大地主，是倭马亚王朝的统治支柱。地主阶级既包括阿拉伯人，也包括非阿拉伯人；既包括穆斯林，也包括非穆斯林。在名义上，非阿拉伯人和非穆斯林，比阿拉伯人和穆斯林低一等，在待遇上也有所差别；但实际上，政治权力的大小和社会地位的高低，基本上还是以阶级来划分的。尽管阿拉伯贵族与非阿拉伯贵族，穆斯林大地主与非穆斯林大地主之间，存在一定的矛盾，但共同的阶级利害关系，已使他们结为一体，形成以阿拉伯大地主为主的、联合各族大地主的封建专制。拜占廷和波斯大地主中的一些人，身居高位，发号施令。

总之，倭马亚人建立了一个地跨亚、非、欧三洲的大帝国，把那些前不久还彼此分割甚至敌对的各民族统一在一个国家之内，这无疑促进了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阿拉伯帝国以其特有的地理位置、富有智慧的人民和高度发达的经济文化，对世界历史的发展产生过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 七、文化艺术生活

阿拉伯人的扩张征服速度令人惊愕，而他们在文化领域里的空前成就，同样令人钦佩。倭马亚人时代，国内战争和国外战争连绵不绝，穆斯林世界的社会经济很不稳定，这妨碍了伊斯兰教早期文化的发展。然而，知识的种子，当时已经播下。阿拔斯王朝枝叶扶疏、欣欣向荣的文化巨树，就植根于倭马亚王朝培植的沃土之中。倭马亚人时代是阿拉伯文化的孕育时代。

希贾兹的姊妹城市麦加和麦地那，成为研究伊斯兰教传说、条例和典章制度的中心，也是音乐、歌曲、情诗的根据地；而伊拉克的孪生城市巴

士拉和库法，发展成为伊斯兰世界文化活动最大的两个基地，真正的知识火花从这里迸发出来。

为了供给新穆斯林们必要的语言知识，帮助他们学习《古兰经》，并维持阿拉伯语的正确性，阿拉伯语言学、语法学、韵律学、辞典编辑学应运而生。同时，圣训学和教律学也产生了，最早的创建者是哈桑·巴士里和史哈卜·左海里。左海里是先知的同族，他全神贯注地做研究工作，以致忽略了一切事务，甚至“他的妻子曾发过誓，对她来说，他的书籍比三个同她对立的老婆还要坏”。[①] 巴士里威望甚高，影响颇大，伊斯兰教内发生的一切宗教运动，都可以溯源于他。苏非派历来以他的苦行和虔诚为楷模，逊尼派永不厌倦引用他的格言，甚至连穆尔太齐赖派，也认同他为自己的成员。毫不奇怪，728年10月10日（星期五），巴士拉全城的人都参加了他的送葬行列，没有一个人留在城里去出席或者领导当天在清真寺举行的晡礼，这是伊斯兰教历史上前所未有的。

阿拉伯国家历史的编辑也是在这个时代开始的。在这个领域，以两个人最为突出：一是阿比德·夏尔亚，著有《国王生平实录》和《古人史记》；一是犹太教新改宗者卡尔·阿巴尔，曾任穆阿威叶的宫廷教师和谋士，他将《犹太教法典》的许多故事编入了伊斯兰教的传说中，同阿拉伯历史学糅合在一起。



基督教的学问和希腊的思想是在这个时代传入伊斯兰教的，在这个过程中起重要作用的是大马士革人圣约翰，他别号叫克利索霍斯，意思是“金舌”。作为赞美诗的作者，作为神学家，作为演说家，作为评论作者，作为拜占廷音乐的创始人，作为拜占廷艺术的整理者，约翰是哈里发统治时代教会身上的一颗闪耀的夜明珠。

在倭马亚人时代进步最快的智力领域，是诗歌创作的领域。伊斯兰教早期诗人不多，当一切就绪，阿拉伯人成为统治种族时，朗朗的吟诗声便绕绕不绝于耳。其中最著名的有希贾兹的两位抒情诗人和伊拉克的三位叙事诗人。前两者以情诗见长，但风格不同。第一位抒情诗人是欧麦尔·伊本·艾比·赖比耳，素有阿拉伯的奥维德之称。他属于古莱氏家族，但对圣事不大用心。他的情诗以感情热烈、手法巧妙见称。他是倭马亚时代妇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80页。

女美貌的最伟大的讴歌者。他的诗歌题材新颖多样，始终洋溢着对美女的爱慕。另一位抒情诗人是哲米勒·欧德里，他推崇纯洁的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由于他手法委婉，语言朴实而诚挚，因此他的诗所表现的深厚的柔情在那个时代是无可比拟的。伊拉克的法拉兹达克、贾里尔和阿克达尔，是阿拉伯人的诗祖，倭马亚王朝诗坛的三巨头，素有“三重奏”之称。他们都是哈查只的歌颂者，也是哈里发欧麦尔二世的桂冠诗人。他们写叙事诗，也写讽刺诗。讽刺诗写得极为尖刻，这从基督徒阿克达尔安慰自己怀孕的妻子的话中可见一斑——他妻子赶着去摸一摸过路的主教的法衣，没有赶上，只摸到了主教所骑的那只驴子的尾巴，非常懊丧，阿克达尔安慰他妻子说："主教和驴尾，没有什么差别。"①

伊斯兰教禁止表现人类和动物形象。《古兰经》第5章说绘画是魔鬼的行为。据说穆罕默德先知曾对一个绘画的人说："你要绘画，真主就会惩罚你，除非你能赋予这张画上的人物以生命。这一点你绝对做不到，那么你只能接受惩罚。如果你一定赛绘画，你可以画树木和其他没有生命的东西。"先知还把一个饰有人体的帷幔撕得粉碎，同时大声喊道："在世界末日受到最严厉惩罚的是那些摹绘真主创造物的人。"②因此，阿拉伯人就把自己的想象成果凝聚在镶嵌花样，美化窗格方面。结果，伊斯兰艺术中的绘画，几乎都是花卉和几何图案，这后来演化成一种特殊风格，欧洲称之为“阿拉伯风格”。

穆斯林大众将音乐视为灵魂："酒是肉体，音乐是灵魂，快乐是二者的产物。"③麦地那的突韦斯绰号小孔雀，被认为是伊斯兰教歌手的祖师，他是首次把节奏应用于阿拉伯音乐，首次在手鼓的伴奏下用阿拉伯语歌唱的人。突韦斯传授了一批徒弟，其中最著名的有伊斯兰教四大歌手之一的伊本·素赖只。据说，伊拉克歌手们的领袖侯奈因访问希贾兹，群众拥到素凯奈夫人的家里，来听他歌唱，结果挤塌了门廊，把这位著名的艺术家压死了。

在倭马亚人时代，麦加和麦地那变成了歌曲的苗圃和音乐的温室。这

---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93页。

②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165—166页。

③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19页。

两座城市，源源不绝地以艺术天才供应大马士革的宫廷。保守派和宗教学者徒劳地表示反对，说酗酒和赌博同音乐和诗歌有关，并引用圣训来证明此类娱乐是魔鬼用来诱惑人的工具。而音乐和歌唱的爱好者，则引证据说也是穆罕默德先知所说的同样动听的话，予以反驳。这股潮流，并没有被堵住，缪斯女神，仍然高高地站在那里，群众为她鼓掌。

关于自然科学知识，这时的阿拉伯人了解甚少。但他们对于医学已经有了兴趣。据阿拉伯人传说，穆罕默德先知曾说过："学问分两类：宗教的学问和身体的学问（即医学）。"[①] 穆阿威叶的御医伊本·伍萨德、哈查只的私人医生台雅左格等，都是著名的医生。哈里发韦立德建立了医院、盲人院和精神病院，下令将麻风病人隔离，而且指定专人为之治疗。在中世纪的统治者中，为慢性病人建立医院，为麻风病人建立疗养院的，韦立德是第一个。后来，西方国家也有这种医院和疗养院，都是以穆斯林为范例的。欧麦尔二世曾将医科学校，从希腊传统很兴盛的亚历山大港迁移到安提俄克和哈兰。阿拉伯人还热心于炼金术和天文学，早在倭马亚时期就曾下令翻译有关这方面的文献。

正规的教育，在倭马亚王朝时期，还不普及。这时还没有出现后来在巴格达、科尔多瓦、撒马尔罕和德里的那种类型的学校和研究院。在阿拉伯贵族看来，年青人在引用合适诗句时，能读、能写、能懂，又有大丈夫气概，了解高超的剑术和狩猎，就算受过良好的教育了。倭马亚王朝早期的皇子们，被送到叙利亚沙漠里去学习阿拉伯语和诗歌。老百姓凡是愿意教育孩子的，就把他们送到清真寺去，那里有学习《古兰经》和圣训的各种班级。因此，清真寺是穆斯林的第一所学校，《古兰经》是穆斯林的第一部课本，《古兰经》的诵读者是穆斯林的第一位老师。[②]

清真寺是穆斯林与其邻居之间文化交流的写照，是伊斯兰教文明发展史的缩影。穆斯林掌握了被征服民族自古以来世代相传的建筑技术知识和技能，将其应用于清真寺的修建，逐渐产生了一种艺术，被称为萨拉森艺术，或者阿拉伯艺术，或者穆斯林艺术。这一艺术包括几个学派：叙利亚—埃及学派，以希腊罗马式样和当地的式样为范例；伊拉克—波斯学派，以萨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95 页。

② 参看尚劝余《清真寺——伊斯兰史上的重要教育机构》,《阿拉伯世界》1990 年第 4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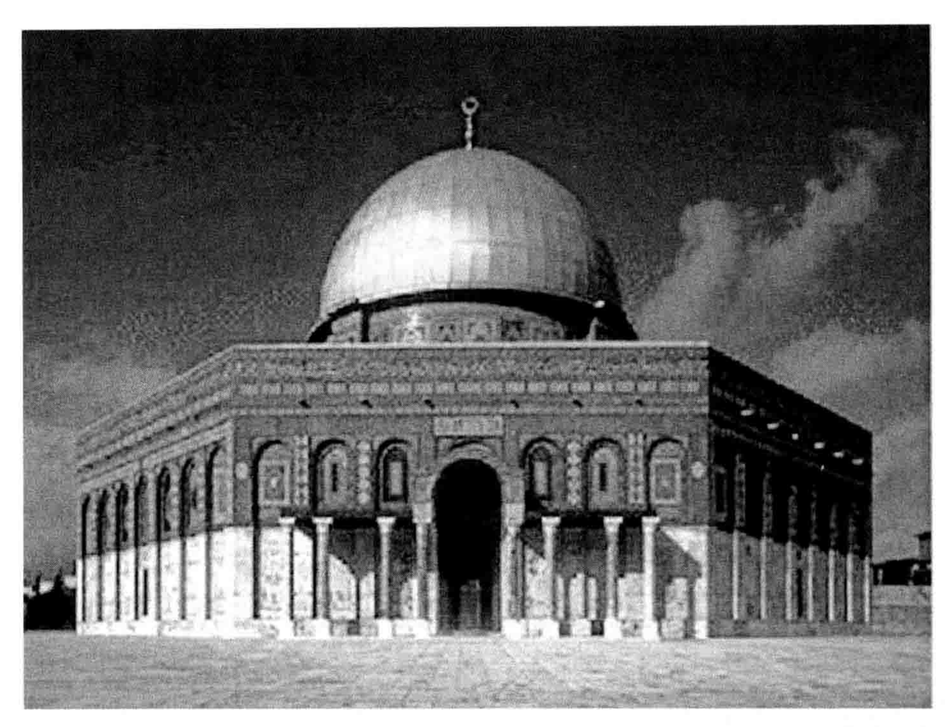
珊式样、古代迦勒底式样和亚述式样为基础；西班牙一北非学派，受当地基督教和西哥特的影响，常被称为摩尔式或马格里布式；印度学派具有明显的印度样式的痕迹；至于中国的清真寺，则是宫殿式的佛寺、道观的翻版。

在倭马亚王朝时期，由于麦加圣地被阿卜杜拉占据，臣民们不能前往麦加朝觐，于是在马立克和韦立德统治时期，开始大兴土木，建筑清真寺，以满足穆斯林的宗教需求。相传，638 年欧麦尔访问耶路撒冷时，曾在摩利亚山上用木料或砖块，修建过一座朴素的礼拜寺。摩里亚山是世界最神圣的地区之一，从前曾先后修建过多神教的寺庙，所罗门庙宇和基督教堂。巨大拱顶下面的光滑巨石，相传是亚伯拉罕要宰他儿子以撒作燔祭的地方，也是伊卜拉欣要宰伊司马仪为牺牲的地方。691 年，马立克在这个神圣之地——多神教徒、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共同尊敬的地方，建筑了壮丽的“磐石上的圆顶寺”，它坐落于欧麦尔入城带领穆斯林礼拜的岩石上，后人称之为欧麦尔清真寺。马立克修建这座圆顶寺时所使用的材料，是从 614 年科斯洛二世所摧毁的基督教建筑物的废墟中发掘出来的。他雇佣了一些本地工匠，其中有一部分人可能是拜占廷籍的工匠。

圆顶寺的建造采用了镶嵌细工和其他装饰图案，还建起一个屹立的圆顶，目的是为了超过圣陵教堂美丽的圆顶棚。在穆斯林看来，这座壮丽辉煌的磐石上的圆顶寺，不仅是具有建筑学意义和艺术价值的古迹，而且是他们的信仰的活生生的象征。这座古老的清真寺，尽管经过几次改造和重修，仍然风采依旧，其雄伟壮观和富丽堂皇举世罕见，阳光透过圆顶上的彩色玻璃窗柔和地照射在墙壁的装饰物、五颜六色的瓷砖和金银色的《古兰经》经文上，寺内大殿放射着金光。圆顶寺是保存至今的最古老的伊斯兰教古迹。

在圆顶寺南面，马立克又修建了一座阿克萨清真寺，也称辽远的清真寺。这座清真寺建筑在科斯洛二世所毁坏的圣玛利亚教堂的遗址上，建筑材料也取自这所古教堂的废墟。据说，这座清真寺的寺址，是先知升霄故事中飞马停留之地。阿克萨清真寺重建于 771 年地震之后，后来，十字军又加以修改，萨拉丁于 1187 年收复了这座清真寺。

倭马亚王朝最大的建筑者要算马立克的儿子韦立德。这位哈里发以酷



阿克萨清真寺



爱修建清真寺而著称，以致当他在位期间，大马士革的人民，一有机会遇在一起，总是以壮丽建筑为谈话的主题，正如在苏莱曼的统治时代谈论烹调术和妇女，在欧麦尔二世统治时代谈论宗教和《古兰经》一样。韦立德扩建了麦加清真寺，重建了麦地那清真寺，将巴勒贝克教堂上的黄铜镀金的圆屋顶，移装在他父亲在耶路撒冷所建的清真寺上。但韦立德最伟大的成就，是从信奉基督教的臣民手中夺取了大马士革的圣约翰大教堂，在那所教堂的旧址上，建筑了世界上最壮丽的清真寺之一——倭马亚清真寺。直到现在，它仍是伊斯兰教四大胜地之一，其余的三大胜地是麦加、麦地那和耶路撒冷。

大马士革的圣约翰大教堂，原来是罗马的主神朱庇特神的庙宇。705年，韦立德接管了这座教堂，在原址上修建了以倭马亚清真寺著称的宏大清真寺。这座清真寺气势雄伟，被看作是中世纪的世界奇迹之一。它的建筑面积十分可观，长约158米，宽100米，圆柱大殿由三个本堂和一个袖廊组成，上面覆盖着木顶。北面耸立着一座宣礼楼尖塔，是保存至今的纯粹阿拉伯

伊斯兰尖塔中最古老的，是后来在叙利亚、北非和西班牙所建一切尖塔的典范。清真寺墙壁上的大理石和镶嵌细工，绚丽多彩。圆柱的柱头均镀有闪闪发光的黄金。内室还装饰着城市风景画和山水画，并夹杂着秀丽的题词。半圆形的凹壁和马蹄形的拱门，首次出现于这座清真寺。这座清真寺在1069年、1400年、1893年曾三次被焚，经受了血与火的洗礼，至今作为早期伊斯兰教的一件证物，仍然昂首挺立。在筑起很久的围墙南面的出入口的门楣上，刻着一行古希腊文，内容依然可以识辨：

“主啊，你的国是永远的国；你执掌的权柄存到万代。”①

从穆罕默德先知在麦地那修建第一座简朴的清真寺，到马立克和韦立德在耶路撒冷和大马士革修建雄伟壮丽的清真寺，伊斯兰教举行聚礼的清真寺的发展过程就完成了。需要指出的是，清真寺并不是专作礼拜之用的，还有其他用途，既可以作公众集会的大厅，又可以作为政治的论坛和教育的公所等。

## 八、纸醉金迷的统治者

随着阿拉伯帝国的对外扩张，大量财富源源不断流入的同时，拜占廷帝国和波斯帝国灯红酒绿的生活方式也随之而入。伊斯兰教早期的严谨质朴的作风荡然无存，成为令人追忆的往事；政治上的腐败和统治阶级的穷奢极欲，像不散的幽灵，在倭马亚王朝弥漫游荡。

首都大马士革一派繁华。带有天篷的狭隘的街道上，挤满身穿灯笼裤、脚登尖头红皮鞋、头戴大缠巾的市民，跟他们一起挤来挤去的，有许多面庞被太阳晒得黝黑、穿着宽大的长上衣、戴着头巾和头带的贝都因人，偶尔还会遇见穿着欧洲服装的法兰克人。随处都可以看到富裕的大马士革贵族，骑在马上，穿着闪闪发光的锦缎礼服，腰佩宝剑或手执长矛。有少数过路的妇女，头戴面纱，身穿裙子，腰系彩带。有些妇女在自己的家里，从格子窗的小孔里偷看市场上和广场上的人们。叫卖果子汁和糖果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57页。

的小贩，扯开嗓音，沿街叫卖，仿佛跟过路人和载运各种沙漠产品、农产品的驴群和驼群的喧嚣互相比赛。城市的空气，充满了鼻子所能闻到的各种气味。

在倭马亚王朝时期，麦加和麦地那这两座名城，已面目全非，今非昔比。朝觐天房的人，每年从伊斯兰世界的四面八方带来大量新的财富。现在比起伊斯兰教建立初期来，真有天壤之别。在那个时候，哈里发欧麦尔的代理人从巴林回来，据说他带来一笔总计为 50 万第尔汗的人丁税。哈里发再三问他是否真有这么多，在得到两次保证：总数是“十万的五倍”之后，哈里发才登上讲坛，对大众宣布说：“老乡们！运来了大笔税款，你们愿意一升升地量给你们也好，一五一十地数给你们也好。”[①]

自从大量财富涌入之后，这两座圣城不像以前朴素圣洁了，它们变成达官贵人穷奢极欲的中心，变成世俗的阿拉伯音乐、歌曲、情诗的大本营。结束供职生活或大发其财的人，纷纷来这里定居，随身携带贴身奴隶和仆人。一幢幢豪华邸宅昂首麦加和麦地那城内，一排排富丽别墅矗立于麦加和麦地那郊外，各类娱乐场所更是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这样便刺激了两种生活：一是娱乐生活，它源自于财富和消闲；一是知识生活，它通常是悠闲自得的产物。”[②]



麦加建有一种常有客人惠顾的俱乐部会所，相传客人们把外衣挂在衣架上，然后就沉浸于象棋或双陆或骰子或阅读之中。麦地那妓院盛行，很多妓院的赞助者就是全国闻名的诗人法拉兹达克。波斯和拜占廷的歌妓，纷纷涌入麦地那，她们的人数与日俱增。歌妓中有许多是女奴，著名的歌妓哲米莱就是麦地那被释放的女奴，她把麦加和麦地那这两座城市中最著名的乐师和歌手都吸引到她的家里来，她的女学生中有海巴伯和赛腊梅，她俩是叶齐德二世宠爱的歌妓，这是她引以自豪的。哲米莱艺术生涯中最著名的事件，是去麦加朝觐天房时率领着一个豪华的队伍，由歌手、歌妓、诗人、乐师、敬仰者和朋友们组成，他们都穿着节日的盛装，他们骑的骆驼都装扮得富丽堂皇。这些歌妓，用柔和的音调给她们的主子和来宾助兴，宾主们穿着彩色的礼服，靠在方形的垫子上，嗅着从香炉里发出的馥郁的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75 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95 页。

气味，呷着盛在银杯里的叙利亚红酒，极尽享乐之能事。

情诗和恋歌伴同其他新花样竞相出现。爱情诗大王欧麦尔·伊本·艾比·赖比耳，专门挑逗那些从麦加和麦地那来朝觐圣地的美丽的姑娘和本地的妩媚的少妇，如希贾兹两位标准美人之一素凯奈，他经常光顾名歌妓哲米莱的演奏会。《乐府诗集》中记载，欧麦尔在一次朝觐游行中，穿着最华丽的服装，同过路的妇女眉来眼去。他的伙伴中有歌手伊本·素赖只，他吟诵欧麦尔的艳诗，使得朝觐天房的人心神不宁，不能专心致志地举行朝觐仪式。

半神话式的抒情诗人盖斯·伊本·穆拉瓦哈，迷恋一个叫莱伊拉的女子到了疯狂的地步，因此获得了“麦只嫩·莱伊拉”的绰号，意思是“莱伊拉的情痴”。莱伊拉也热爱盖斯，但是她父亲强迫她嫁给了另一个男人。盖斯因绝望而疯狂，他的余生是疯疯癫癫地度过的，他半裸露着彷徨于本乡纳季德的山顶和河谷，到处歌颂他的爱人的美妙，渴望着能见她一面，只有提及她的名字的时候，他才神志清醒一会儿。麦只嫩·莱伊拉就这样变成了无数的阿拉伯、波斯和突厥传奇故事的主人公，那些故事都是颂扬不朽的爱情的力量的。阿拉伯人有两句谚语：“每个莱伊拉都有自己的情痴”，“每个男人都歌颂自己的莱伊拉”，意思相当于汉语谚语的“情人眼里出西施”。

妇女们以美貌为耀，即使贵妇也不例外。希贾兹有两位远近皆知的标准美人，一个是伊玛目侯赛因的女儿素凯奈，一个是穆罕默德先知大弟子泰勒哈的女儿阿依莎。素凯奈是哈里发阿里的孙女，先烈侯赛因的女儿。她的地位、学问和对于诗歌的爱好，以及她所特有的妩媚、风雅和机智，使她在两座圣城地区成为时尚、美感和文学的公断人。素凯奈以诙谐和愚弄人著名。有一次，她叫一位波斯老人坐在一筐鸡蛋上学母鸡叫，把来宾逗得前仰后合，这样一件粗暴的幽默，在当时最高级的社会圈子里，居然博得大家的欣赏。还有另一个故事说，她派人去报告警察局局长说有一个叙利亚人闯入了她的住宅，当警察局局长带着助手马不停蹄赶来时，竟然看见她的侍女捉住的是一只跳蚤。叙利亚在当时是以多产跳蚤驰名于世的。

她经常在自己的公馆里举行豪华的集会，招待诗人和法学家们，爱情诗大王欧麦尔是她的常客。她常用各种俏皮话和巧妙的回答，使那些集会

充满生气。她以自己的祖先自豪，以自己的女儿自夸，她喜欢用珠翠把女儿装饰起来。她自己的头发有一种特别的打扮，成为男人们模仿的榜样。素凯奈式的刘海，在男人中变成了流行的头发式样，直到严格的哈里发欧麦尔二世下令取缔为止。欧麦尔二世的弟弟曾与素凯奈订婚，但未圆房。后来，在短期或者长期中，曾被这位美女迷住心窍的那些多情的丈夫，是用两手的指头数不过来的。在结婚之前，她不止一次提出过的条件是，保留行动的完全自由。

阿依莎住在避暑胜地塔伊夫，那是麦加和麦地那的贵族们常去的地方，许多惊人的插话或事件都集中在年轻的阿依莎身上。阿依莎的父亲泰勒哈是先知的大弟子之一，母亲是哈里发阿布·伯克尔的长女，穆罕默德先知爱妻的姐姐。阿依莎既是名门闺秀，又是绝代佳人，而且具有孤芳自赏的性格，这三大特色，在阿拉伯人的眼中，是妇女最高贵的品质。她的要求，无论如何烦难，也不会遭到拒绝。她在大庭广众之间出现的时候，给观众的印象比素凯奈要深刻得多。

有一次，她在麦加参加朝觐典礼，要求掌礼官（由麦加城行政长官兼任）延迟朝觐大典的时间，以便她完成天房巡礼的第七次环行。那位好色的长官照办了，后来，哈里发马立克为此事而撤了他的职。阿依莎结过三次婚，她的第二个丈夫有一次责备她不戴面纱，她如此作答：

“崇高的真主在我的脸上盖了美丽的印记，我喜欢人们看到这个印记，认识真主对于他们的恩典，我不该把它遮盖起来。”[①]

皇室妇女绯闻不断，横行无忌。相传，麦加的一个诗人艾卜·宰海伯勒，在自己的长诗中，毫不隐讳地向穆阿威叶美丽的女儿阿帖凯倾诉他的爱慕之情，因为她在朝觐天房时曾揭起她的面纱，被他瞥见一眼，后来，他尾随她到了首都大马士革。最后，穆阿威叶不得不赏赐他一笔奖金，来堵住他的嘴，并且给他找到一个合适的媳妇。

另外一个漂亮的诗人，也门的瓦达哈，胆敢向韦立德一世的一个妻子调情，不顾哈里发所提出的威吓，而终于用自己的生命作为大胆行为的代价。穆阿威叶的孙女阿迪卡，是一个美丽机灵的女子，她对她的丈夫哈里发马立克发脾气的时候，把房门闩上，不让丈夫进房，直到一位宠臣到门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77 页。

前哭诉，说他的大儿子杀死了小儿子，哈里发要把他的大儿子处死，哀求她援救，她才开了房门。

统治者竞尚享乐，追求安逸，宫廷生活糜烂不堪。哈里发行为放荡，沉湎于女色。宫中有无数美女供哈里发寻欢作乐，还建立了宦官制度和闺阃制度。男女之间的性生活混乱不堪，妻妾之间以及男性之间的同性恋也时有发生。

叶齐德二世日夜与歌妓鬼混，他迷恋他的两个歌妓赛腊梅和海巴伯到了这样的程度，有一天，他跟海巴伯玩耍，扔一颗葡萄到她嘴里，她被那颗葡萄噎住了，那位多情的年轻哈里发几乎急死了。相传，他因所宠幸的歌妓逝世而伤心过度，于 724 年 1 月死于外约旦的阿尔巴达行宫。王室不再像从前那样夸耀说，在自己儿孙的动脉中流淌着纯粹的阿拉伯血液了。倭马亚王朝最后三位哈里发，都是女奴生的儿子。

倭马亚王朝的哈里发，大都嗜酒如命。叶齐德一世是哈里发中可以确定为醉鬼的头一个，有“酒徒叶齐德”之称。他的鬼把戏很多，其中就有这么一件: 他驯养了一只得宠的猴子，名叫艾卜盖斯，教它参加自己的酒宴，天天陪他喝酒。叶齐德一世终日欢歌宴舞，他本人就是一位作曲家，他把歌唱和乐器引入大马士革的宫廷，创始了在宫廷中举行重大庆祝典礼的惯例，这种典礼最大的特点是饮酒和歌唱，从此以后，在伊斯兰教世界上，饮酒和歌唱，就永不分离了。

相传，叶齐德一世每天喝酒，韦立德一世隔一天喝酒，希沙木每星期五聚礼后喝酒，马立克每月喝一次酒，但马立克每次喝得很多，以致不得不用吐剂把肚腹里的酒肉倒出来。韦立德二世更是酒鬼，关于他沉溺于酒色和低级趣味的情况，《乐府诗集》的作者阿布尔·法拉吉提供了许多亲身的见闻。据说，韦立德二世建造了一个浴池，这座浴池里涌流的是酒而不是水，他惯于在酒池中游泳，一边游泳，一边狂饮，以致能明显看出酒的平面下降。有人曾亲眼看过他在行宫里的淫荡的酒宴，酒宴时，有舞蹈，歌唱和音乐，韦立德二世既会弹琵琶，又会作曲，和清客们混在一起。

倭马亚王朝的哈里发追逐世俗权力，贪图尘世享乐，宗教意识淡薄，“结果就是政权属于高贵者，而信仰属于贫贱者”。关于上层人物渎神的传闻俯拾皆是。韦立德二世是一个不可救药的浪子，相传他让他的一个妾，穿

着圣衣，代替他到清真寺去。有一天，他翻开《古兰经》，看见这样的词句："每个顽固、高傲的人，都失望了。"他便把《古兰经》当箭靶，用自己的弓箭把《古兰经》射得破烂不堪，还用自己所编写的诗句向《古兰经》挑战，"在你许下的审判日那天，你可以到你的真主面前，并说：主呀，韦立德把我射穿了！"[1]

哈里发及其大臣，嗜好狩猎、赛马、斗鸡和双陆戏等游戏。他们不惜为此耗费大量时间，动用巨额财物。叶齐德一世是伊斯兰教时代第一个酷爱狩猎的人，也是第一个把猎豹教乖，让它骑在马的臀部的人。他曾用黄金脚镯作为猎犬的饰物，而且给每只猎犬指定一名奴隶，专心管理。韦立德是开始举行赛马会和关怀赛马会的那些早期的哈里发之一，他的弟弟和继任者苏莱曼曾筹备举行全国性的赛马大会。在希沙木所组织的一次赛马会上，参加竞赛的马竟有四千匹之多，有些是御厩里的马，有些不是御厩里的马，"这在伊斯兰教以前和以后都是史无前例的。"希沙木宠爱的一个女儿，也养了很多竞赛用的马。



皇室、贵族和豪强夺取大量土地，哈里发常向外地官员索取珍宝和美女，北非总督一次就给哈里发希沙木送去大量的金银器、奴隶、阉人、珍宝和 700 名精选的女子。高级官吏营私舞弊，中饱私囊，到处皆是。伊拉克总督哈立德·伊本·阿卜杜拉·盖斯里，就曾盗用公款 1300 万第尔汗，浪费公款近 4000 万第尔汗。豪门贵族，挥霍无度。穆斯阿卜·伊本·祖拜尔曾先后娶希贾兹两位标准美人素凯奈和阿依莎为妻，两者的财礼都是 100 万第尔汗。完全处于穆罕默德先知启示影响下的早期四大哈里发，不重视修建雄伟的建筑物，而脱离了麦地那神权国家直接影响的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则大兴土木，在沙漠里修建了许多豪华的行宫，终日隐匿在沙漠之中的快乐宫里，花天酒地，纸醉金迷。穆沙塔宫和阿木拉宫，是今天保存得最好的沙漠宫殿中的两座，它们是哈里发腐败生活的见证。

穆沙塔宫，即冬宫最为著名。它的正面装饰雕刻得特别富丽堂皇，现在陈列在德国柏林恺撒·弗里德里希博物馆。这座哈里发行宫，呈正方形，每边长 144 米，外面有护墙和塔楼围绕。正面向南，上面有绚丽的花纹，

[1] 前引《宗教史》下册，第 175 页。

编结得像花边和地毯一样。正中有一座门，门的两侧各有一座塔楼。穿过这座门是一个开阔的庭院，院中有水池。再向前走就可以进入哈里发的圆顶正殿。正殿附有二个半圆形后殿。正殿里有许多壁龛和侧柱。哈里发大殿的两侧各有一筒形穹窿和尖拱。

阿木拉宫的建筑材料是红色石灰石。正殿顶上有三个筒形穹窿。在东侧有三间浴室与此相连。这三间浴室的屋顶设计不一：一为筒形穹顶，一为十字穹顶，最后一个为球顶。在风格上，阿木拉宫的布局和内部陈设与穆沙塔宫很不相同。它那美丽的壁画，确实令人赞叹不已。在哈里发大殿的半圆形正面上有这样一幅画：哈里发坐在华盖下，左边是他的一个妻子，右边是持棒侍卫。在一面墙上挂着几位统治者的画像，经鉴定是被征服的那些国家的君主。

有一幅狩猎的壁画，描绘的是一只狮子猛扑一只野驴。还有几幅裸体壁画，有的画着裸体武士相互竞技的场面，有的描绘妇女在洗浴，有的描绘舞女、女乐和艺妓在表演。也有描绘当时人们生活情景的壁画。壁画中的装饰品包括帷幕、从花盆和葡萄树长出来的叶饰、椰零、树上挂着的椰枣串、月桂冠和各种沙漠里的飞禽。画家的笔迹，虽经过一千多年的风沙侵蚀，依然清晰可见，线条十分优美，色彩极为柔和。哈里发的腐化生活，由此可见一斑。

总之，倭马亚王朝的统治者，生活日益腐化堕落，骄横奢侈，荒淫无度，热衷于女色、酗酒、狩猎、谛听音乐和诗歌，沉溺于声色犬马、歌台舞榭，而不喜欢学习《古兰经》和管理国家大事。上行下效，统治阶级的纸醉金迷，就成为一般道德堕落的先兆。文明所特有的各种弊病，特别是酒色歌舞已控制了沙漠的子弟，开始摧毁年轻的阿拉伯社会的生命力。“美酒、女人、歌舞”——所有帝国可诅咒的三位一体，为倭马亚王朝带来了可悲的结局。正如希提所说，“政治的紊乱和国家机器的腐败，成为倭马亚王朝崩溃的原因，他们的劲敌阿拔斯王朝之所以能够取而代之，就是因为他们自身的腐化堕落。”①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259页。

## 九、矛盾与危机

倭马亚王朝是建立在种族和阶级统治的基础之上的，虽然它在几十年之内实行了有效的统治，然而要使这样一个大帝国的统一得到巩固是不容易的。到这个王朝统治的后期，各种矛盾日益显露和尖锐，最终导致王朝的灭亡。

首先是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激化。阿拉伯人最初把世人简单地区分为阿拉伯人和非阿拉伯人，非阿拉伯人被称为“蒙昧的人”。然而，后来逐渐形成了不同的等级。帝国内的居民被划分为四个等级。

第一个等级是阿拉伯人，地位最高。他们以哈里发的家族为首，是早期的征服者，构成各地的贵族，享有各种特权和年金。主要官职如掌管封地和指挥军队，通常归于这些阿拉伯人。

第二个等级是新穆斯林。他们是自愿或被迫改宗伊斯兰教的非阿拉伯穆斯林。改宗对于非穆斯林一向有着诱惑力，因为穆斯林不必缴纳人头税，初时连土地税也不必缴纳。随着时间的流逝，被称为新穆斯林的改宗者，在人数上超过了阿拉伯人，形成一个新的“麦瓦利”阶层。“所谓‘麦瓦利’就是一个在血统上不是任何阿拉伯部落十足成员的穆斯林。所以‘麦瓦利’就是包括波斯人、埃及人、柏柏尔人和其他信奉伊斯兰教的非阿拉伯民族，同时也包括一些操阿拉伯语或者虽然肯定属阿拉伯血统，但由于某些原因失去或者不能取得作为阿拉伯统治阶级的十足成员资格的人们”[①]。

在理论上，这部分穆斯林应与阿拉伯穆斯林处于平等的地位，享有穆斯林的一切权力，因为全体穆斯林皆兄弟，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例如，按规定穆斯林可免缴除天课以外的一切赋税，而绝大多数“麦瓦利”都没有享受这种优待，也不享受政治、社会方面的平等权利。“麦瓦利”实际上与阿拉伯人一起参加征服战争，特别是在边远省份，如呼罗珊、马格里布、西班牙等地，但他们大都只能当步兵，所得薪俸和分得的战利品大大低于阿拉伯骑兵。连一个“麦瓦利”与一个阿拉伯血统的妇女结婚，都被看作

① 前引《历史上的阿拉伯人》，第 73 页。

是有严重缺陷的婚姻。

许多非阿拉伯穆斯林，大都出身于有着悠久历史文化的民族，他们享受不到征服者的特权，于是就献身于学术研究和艺术创作，在知识领域里使阿拉伯穆斯林相形见绌，进而又在政治上开始争夺领导权。在很多情况下，他们都加入反对派的行列，拥护与倭马亚人为敌的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他们中有些人在宗教上往往变本加厉，对于新宗教近乎狂热，以致迫害非穆斯林。早期穆斯林中最偏狭的人，有些就是改宗伊斯兰教的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由于他们跟阿拉伯征服者通婚，对于冲淡阿拉伯血液很有帮助，使那种血液在各民族的混合体中变得很不显眼。

第三个等级是顺民，即所谓“迪米人”。最初包括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被称为“有经典的人”，后来扩大到波斯的袄教徒、哈兰的多神教徒和柏柏尔人。这些被征服的顺民必须缴纳人丁税和土地税，以换取保护和宗教信仰自由。他们可以有自己的法庭和宗教组织，除与穆斯林有关的事务外，他们的民事和刑事诉讼案件，也归本教的宗教首领处理。在一般的情况下，倭马亚统治者对他们表现出一定的宽容。但这种宽容是有条件的。

欧麦尔二世在位时，就把种种侮辱性的限制，即所谓“欧麦尔契约”，强加于基督教徒。这些侮辱性的限制触目惊心：排斥基督教徒，不许他们担任公职；禁止他们戴缠头，要求他们剪掉额发，穿着特殊的服装，腰系一条皮带；骑马时不许用马鞍，只许用驮鞍；不许修建教堂，做礼拜时不许高声祈祷。这个法令还规定：穆斯林杀死基督教徒时，他只受罚款的处分；基督教徒在法庭上不利于穆斯林的作证，是不被受理的。这个法令对犹太教徒，显然也有种种限制，例如排斥他们，不许他们担任公职等等。虽然许多条款并没有长期实施，但异教徒对他们在这个社会所处的低下地位是不满的。

第四个等级是奴隶，地位最低下。他们来自亚洲、非洲、欧洲各地。伊斯兰教承认已存在的奴隶制的合法性，同时又提倡改善奴隶的状况，认为释奴是一种善行。但是，有一个时期，占有奴隶在阿拉伯贵族中是普遍存在的现象，许多富人占有上千的奴隶，没有奴隶的只是极少数人。奴隶主可以娶女奴为妻妾，奴妾生的孩子为自由人，也可以继承产业，这

时生了孩子的奴妾的地位也有所提高，被称为“孩子的妈妈”，其地位略低于她主人的妻子。

奴隶最初主要来自战俘，其中包括妇女儿童。在长期的征服战争中，大批的战俘奴隶，涌入阿拉伯帝国。据记载，穆萨·伊本·努赛尔从非洲俘虏了 30 万人，把其中的五分之一献给了韦立德；从西班牙西哥特贵族的手中，俘虏处女三万人。古太白征服中亚一个地区时，俘虏了十万人。祖拜尔·伊本·奥木瓦所遗留的动产中，有男女奴隶一千人。倭马亚王朝的每个亲王，有一千名左右的男奴和女奴，是很平常的事。在绥芬战役中，叙利亚军中的一名小卒，有一个到十个奴隶服侍他。麦加著名的爱情诗人欧麦尔·伊本·艾比·赖比耳，有 70 多个奴隶。当时，奴隶买卖非常兴旺，成为阿拉伯帝国各地区大发其财的生意。有从非洲贩来的黑奴，从欧洲贩来的白奴和从中亚贩来的黄奴。

奴隶或在阿拉伯国家和贵族的土地上从事兴修水利和采矿等繁重劳动，或供家庭役使。从事农业劳动的奴隶，其地位已接近依附农民。从事手工业生产的奴隶，只要定期向主人缴纳一部分产品或货币，就可以自由经营自己的生意。被征服地区早已形成封建的生产关系，在社会生产中奴隶已不占主要地位。

改奉伊斯兰教的俘虏，成为释奴。释奴的处境也很恶劣。他们多被编入军队，为贵族掠夺财富卖命。他们只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没有俸给，无权分得战利品。阿拉伯人还利用释奴担任工艺、农业、教育、行政、翻译等方面的工作。他们对学术、文化、艺术虽有巨大贡献，但社会地位仍然十分低下。阿拉伯贵族经常把驴、犬、释奴列在一起，一般不许和阿拉伯的自由女子结婚。

我们不难看出，建立在这种等级制基础上的社会，不可能长期保持稳定，随着倭马亚王朝政治上的腐败和生活上的腐化以及对人民群众的压迫、剥削的加重，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必然加剧。但必须认识到，这个时期主要的是阶级斗争，反对倭马亚人统治的不限于非阿拉伯人，下层的阿拉伯人同样反对国家的贵族政治，在初期，他们甚至是反抗运动的中坚力量。反过来，拥护倭马亚人的也不全是阿拉伯人，被帝国执政当局保留下来的其他民族的贵族们，甘愿与阿拉伯贵族进行合作，只要阿拉伯统治者承认

他们的特权。当然，这绝不是说，他们没有任何政治权力欲望，一遇时机成熟，他们就要起来夺取政权。

其次是宗派主义抬头，阿拉伯贵族内讧重演。阿拉伯人传统地把阿拉伯各部落分成两大集团，即北部阿拉伯人和南部阿拉伯人，每个集团都有本集团内部各部落之间的宗谱。在伊斯兰教之前，有几个北方的阿拉伯部族迁移到伊拉克，在两河流域定居下来，建立起赖比耳族的住所和穆达尔族的住所，他们中间盖斯人居于重要的地位。居住在叙利亚的一些部落，则是从南部阿拉比亚迁移来的，被称为也门部族，他们中间以凯勒卜人为最著名。

伊斯兰教产生之后，阿拉伯人随着对外征服运动的发展，大批地迁居半岛以外的地区，但各城镇的阿拉伯人，仍然按照他们的部族分片居住，从而把部落集团之间的斗争又带到了各地。在波斯东北省区呼罗珊的阿拉伯人，大半是从巴士拉城来的北部阿拉伯人，居于领导地位的是台米本人。呼罗珊也有一些也门派人，被称为艾兹德人。在某些省区中，盖斯人被称为尼萨尔人或麦阿德人。这些部族叫什么名字无关宏旨，重要的是，北方的阿拉伯各部族跟南方的阿拉伯各部族，老是针锋相对。北方的阿拉伯人，意识到自己有一种根深蒂固的种族优越感，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是伊司马仪（以实玛利）的苗裔，自称为阿德南人，他们跟溯源于盖哈丹或《创世纪》的约丹的南方阿拉伯人从来没有融合过。

穆罕默德先知在创教过程中，力图打破宗族血缘关系，以伊斯兰教为纽带，建立统一的政教合一的神权制国家，他的努力曾经取得一定的效果。但是在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时期，这种宗族主义思想实际上已经抬头。在倭马亚王朝奠基人穆阿威叶时期，南北两派阿拉伯人的斗争已经隐约重现。穆阿威叶实际上以也门部族为靠山，他和他儿子都娶凯勒卜部族的女人为妻。叶齐德一世继位后，属于北方集团的盖斯人拒绝予以承认，而拥护同样觊觎哈里发职位的阿卜杜拉·伊本·祖拜尔。在马兹拉希特草原战役中，倭马亚人依靠凯勒卜人的支持击溃了盖斯人，保住了倭马亚王朝马尔万系的宝座。但倭马亚人因此次行动失去了过去表面上保持的中立地位，陷入派系斗争的泥潭之中。

以后历任的哈里发，不是依赖这派势力，就是依赖那派势力。在韦立

德一世时代，盖斯人的势力已经登峰造极，哈查只和他的堂弟——印度的征服者穆罕默德，以及中亚的征服者古太白，都是盖斯派的代表人物。韦立德的弟弟苏莱曼却偏爱也门人。但是，叶齐德二世，由于他母亲的影响，而保护外戚盖斯党人，韦立德二世也是这样。叶齐德三世，全凭也门人的武力，从前任哈里发韦立德二世手中夺取了王位。马尔万二世则受到盖斯人的拥戴。倭马亚王朝末期的哈里发，与其说是一个统一的帝国的君主，不如说是某一个党派的首脑。至此，伊斯兰世界最终分化为两大派系，一个派系以盖斯人为中心，另一个派系以也门人为中心（这两大派系还有其他许多名称）。

这种派系分化和斗争成为导致王朝崩溃的原因之一，其恶劣影响，在很长时间内，在很多地区，都明显地表现出来。甚至连首都大马士革地区也变成了持续两年之久的残酷内战的战场，这次内战的起因，据说是因为一个麦阿德人从一个也门人的园圃里偷了一个西瓜。在辽远的西班牙的穆尔西亚城中，血水流了好几年，原因是一个穆达尔人从一个也门人的果树园里拾了一片葡萄叶。在首都和各省区，在印度河两岸，在西西里岛沿岸，在撒哈拉大沙漠的边缘上，祖先传下来的党争，到处变成两个派系的对立。

这种党争变成了强有力的因素，阻止了穆斯林的军队在法兰西的前进，最后导致安达鲁西亚哈里发制度的崩溃。从 732 年图尔战役起，到 755 年后倭马亚王朝建立止，这一时期的西班牙历史，就是两个派别相互倾轧的历史。穆达尔人和也门人为争夺西班牙总督这一职位展开了流血斗争，最终一致想出了一个绝招：轮流执政，由他们两派的成员各任总督一年。在短短的 23 年期间，西班牙总督走马灯似的换了 23 次之多，政局混乱到何等境地！

此外，哈里发职位的继承缺乏一种确定的制度，也构成政局不稳、内乱四起的因素之一。穆阿威叶提名他的儿子做他的继任者，创立王朝世袭制，但阿拉伯人依照年龄而推举族长的古老的部落原则成为世袭制的一大障碍，统治者不便于把王位传给自己的儿子，于是人民表示效忠的宣誓礼，就变成了哈里发即位的惟一安全的道路。倭马亚王朝的 14 位哈里发，只有四位是把王位直接传给儿子的，这四位是：穆阿威叶一世、叶齐德一世、马尔万一世和马立克。

使这个复杂的问题更加复杂的，是马尔万系的奠基者所开创的先例，他提名他的儿子阿卜杜勒·马立克做继任者，又提名他的另一个儿子阿卜杜勒·阿齐兹做这个继任者的继任者。阿卜杜勒·马立克一登上哈里发的宝座，就做了一件很自然的事情，他用他的儿子韦立德来代替他的弟弟阿卜杜勒·阿齐兹做自己的继任者。他并不以此为满足，同时还指定他的另一个儿子苏莱曼做继任者的继任者。韦立德又同样企图这样做，但是失败了。他想为自己儿子的利益，去剥夺自己弟弟的继任权。诸如此类的策略，自然导致王朝世袭制不可能稳定和持续。

## 十、王朝倾覆

马立克的第四个儿子希沙木，结束了倭马亚王朝的黄金时代。希沙木被认为是继穆阿威叶和马立克之后，倭马亚王朝的第三位、也是最后一位政治家。他的儿子在狩猎中坠马而死，他曾这样评论道："我要培养他做哈里发，他却去追逐一只狐狸。"希沙木之后的四位哈里发，除亡国之君马尔万二世外，都是十足的放荡堕落之辈和无能之辈。

皇室贵族的穷奢极欲、无情剥削和专制压迫，势必激起人民的强烈忿恨。人民对阿拉伯帝国统治者，不再像早期那样支持，而是奋起反抗，与哈里发政权作斗争。

倭马亚王朝末期，帝国政权已经处于风雨飘摇之中，各地相继爆发了大规模的武装起义。728年，中亚粟特人起义，整个费尔干纳地区掀起了反抗斗争。许多游牧的突厥部落也加入了粟特人的行列，起义坚持了十年之久。740年，倭马亚王朝的死敌哈瓦利吉派在北非发动柏柏尔人起义，反对易弗里基叶总督的专横、歧视和掠夺。起义遍及马格里布各地，人数达30万。起义者杀死总督，占领了丹吉尔等城市，直到742年才被镇压下去。倭马亚王朝末代哈里发马尔万二世时期，哈瓦利吉派在美索不达米亚和阿拉伯半岛再次反叛；叙利亚发生了从巴勒斯坦到赫姆斯的起义；哈达拉毛的起义者占领了麦加和麦地那。另外，在埃及、西班牙等地，也有不同程度的人民暴动。

在反对倭马亚王朝的斗争中，东方各省的反抗对倭马亚王朝来说，更

具有危险性。这里主要有三种反倭马亚王朝的势力：

一是穆斯林什叶派。什叶派主张哈里发的位置应当由阿里及其后代继承，从来不承认倭马亚人统治的合法性，更不会饶恕他们残杀侯赛因的罪行。什叶派人以库法为基地，在伊拉克、埃及、波斯等地进行广泛宣传。很多对倭马亚王朝不满的人，特别是“麦瓦利”，参加了他们的行列，伊拉克居民大半变成了什叶派。伊拉克土著本来是怀着恢复民族独立的政治愿望来反对倭马亚人统治的，现在又添加了宗教色彩。

什叶派一直与倭马亚人斗争，哈里发希沙木当政时期，伊玛目侯赛因在卡尔巴拉战役中惟一幸存的儿子栽德·伊本·阿里，在库法举行起义，反对倭马亚王朝的统治，主张恢复阿里家族的合法政治地位，要求补发给被剥夺了的年金，召回远征士兵。起义被希沙木的总督优素福·伊本·欧麦尔镇压，栽德被杀，他的同党失散。起义虽被镇压下去，但什叶派人反倭马亚王朝的活动并没有停息。这只不过是一系列连续发生的、最后导致倭马亚王朝覆灭的什叶派运动的开端而已。到九世纪的时候，就是这位栽德的后裔在也门建立起一个国家，这个国家经受了多少个世纪的风暴，屹立不倒，成为现在硕果仅存的一个阿里派国家。

二是阿拔斯派。阿拔斯人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叔父阿拔斯的后裔。他们认为，他们是古莱氏族哈希姆家族的成员，与穆罕默德先知的血缘关系比倭马亚家族更近，因而更有资格取得哈里发的地位。阿拔斯人利用人民的普遍不满，大肆攻击倭马亚王朝统治者破坏伊斯兰教的教义和教律。他们在死海南边的侯迈麦村建立了自己的大本营和宣传基地。这个小村落表面上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其实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它靠近商队的大路，又在朝觐路线的交叉点上。这是伊斯兰政治史上最早的而且是最巧妙的宣传运动的舞台。他们以卫道者自居，与什叶派协同一致，共同对敌，很快便成为反倭马亚王朝运动的领导者。相传，什叶派哈希米叶派的首领艾卜·哈希姆，曾将该派的领导权让给穆罕默德先知叔父阿拔斯的曾孙穆罕默德·伊本·阿里，穆罕默德·伊本·阿里成为什叶派的教长，并传位给他的儿子易卜拉欣，从而使阿拔斯人控制了该派的起义组织和宣传活动。

三是呼罗珊人。波斯的穆斯林，原来希望皈依伊斯兰教后，可以获得与阿拉伯穆斯林同等的地位，但是，这种愿望不但没有实现，反而落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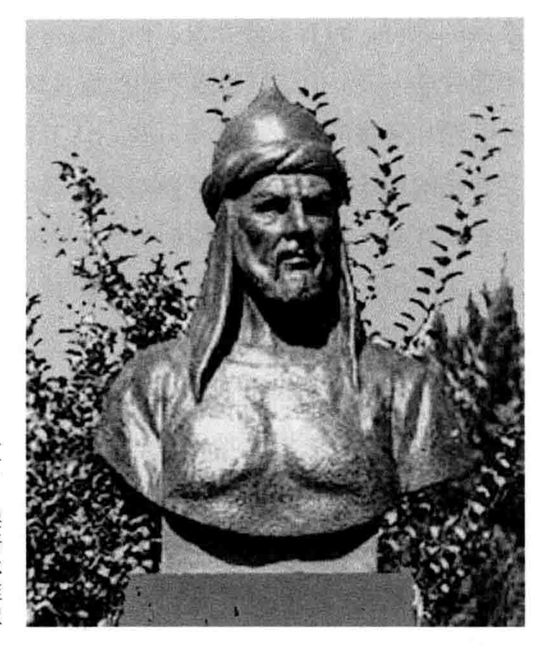
顺民的地位，因而十分忿恨。他们以高度文明和古老文化的代表者自居，不愿甘居人下。他们怀着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渴望摆脱倭马亚人的统治。什叶派和阿拔斯派，在这样一些心怀不满的新穆斯林当中，找到了散播起义种子的肥沃土壤。伊拉克通常是效忠于阿里派的，什叶派的教义从这里传布到波斯，特别是在波斯东北的呼罗珊省生根发芽。

南阿拉伯人和北阿拉伯人，在波斯的长期党派斗争中，也为呼罗珊人民运动的兴起提供了有利条件，铺平了道路。党派斗争和教派斗争是相互联系在一起的，北阿拉伯人代表和支持逊尼派，南阿拉伯人代表和支持什叶派。倭马亚王朝末代哈里发马尔万为北阿拉伯人所拥戴，南阿拉伯人就成了他的反对派，他们在呼罗珊加入了反倭马亚王朝的宣传活动。这时，阿拔斯派首领易卜拉欣的代理人艾卜・穆斯林——一个出身微贱的波斯释奴，在呼罗珊四处行动，煽风点火，进行反倭马亚的宣传，呼罗珊成为阿拔斯派势力的中心。尼科尔森就此写道，阿拔斯人“很有识见，看到他们最好的用武之地是遥远的呼罗珊，即旧日波斯帝国的辽阔的东北诸省。这些地方的居民是勇敢而生气勃勃的民族，因为在倭马亚王朝的暴政下他们遭到了不堪忍受的苦难，被置于差不多是奴隶的地位，家园残破，所以他们对于能给他们以解救希望的任何孤注一掷的冒险行动，都是渴望参加的。”①

什叶派、阿拔斯派和呼罗珊人，在反倭马亚王朝的斗争中，逐渐结成联盟。领导这个联盟的是阿拔斯派的艾卜・阿拔斯，他是伊拉克的大地主，阿拔斯派首领易卜拉欣的弟弟，穆罕默德先知的叔父阿拔斯的玄孙。当这三大势力实现联盟的时候，倭马亚王朝的国运就接近完结了。

747年6月，艾卜・穆斯林提出减少税赋、取消劳役的口号，率领奴隶、农民和手工业者以及一些不满倭马亚王朝统治的波斯贵族，在呼罗珊揭竿而起，发动了反对倭马亚人的武装起义，高高地举起了黑旗，那原来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军旗，而此时已经变成了阿拔斯人的标志了。呼罗珊和河外地区的农民，纷纷携带武器，投奔艾卜・穆斯林；伊拉克的哈瓦利吉派乘机起事；木鹿附近约60个村庄的农民同时暴动。起义军的势力日益壮大。艾卜・穆斯林率领起义军，进攻呼罗珊首府木鹿。

① 前引《中东简史》上册，第47—48页。


艾卜·穆斯林雕像



倭马亚王朝派驻呼罗珊的总督奈斯尔·伊本·赛雅尔，请求哈里发增派援兵，他在这封感伤的书信里还以诗句为点缀。然而，此时哈里发正忙于镇压内地的起义，派不出兵来，爱莫能助，力不从心。这次起义从巴勒斯坦一直蔓延到赫姆斯，它是盖斯人和也门人之间旧党争的重演，这种党争被争夺哈里发职位的野心家所利用，盖斯人所拥戴的马尔万二世犯了致命的错误，他不但把自己的住所，而且把国家机关都迁移到美索不达米亚的哈兰城，这样就丧失了所有叙利亚人的支持。除倭马亚王朝的主要支柱叙利亚人外，现存制度的死敌伊拉克哈瓦利吉派也在公开叛乱。祖先的复仇主义，使阿拉伯帝国最西的省份西班牙，也变得分崩离析。

在继任哈里发职位之前，因坚持奋战而获得“叫驴”绰号的马尔万二世，当时已经60岁了，他在三年的时间里，亲赴沙场，指挥战斗，镇压叙利亚和伊拉克的作乱者。事实证明，他是一位能干的君主和将军，比前任几位哈里发有才干，然而他来得太晚了，倭马亚人的国运已日薄西山了。马尔万二世有心救国，无力回天，要扭转全局，为时已晚。

呼罗珊总督奈斯尔求援无望，在绝望中弃职而逃，带领他的忠实部队，撤出呼罗珊首府木鹿，逃往朱尔詹。艾卜·穆斯林的著名将领卡塔巴，早在718年时就是呼罗珊阿拔斯派的12个首脑之一，他率兵攻陷呼罗珊首

府木鹿，并随后追击奈斯尔。奈斯尔在逃命途中死去，他的残部投奔了波斯境内残存在尼哈温德的叙利亚军队，在那里又为卡塔巴的儿子哈桑所包围。前来解围的叙利亚大军，被卡塔巴在伊斯法罕附近击败。被围困在尼哈温德的叙利亚军队被迫投降，遭到毫不留情的屠杀。

阿拔斯军队挥师西向，一直挺进到伊拉克。伊拉克总督叶齐德，越过底格里斯河，前往迎击。双方在安巴尔附近交锋。卡塔巴在这次夜间散兵战中，被杀身亡（一说被淹身亡）。叶齐德也被迫退却到瓦西兑。卡塔巴的儿子哈桑担当起阿拔斯军队的统帅，于 749 年攻克库法。库法长期以来就是阿拔斯运动的中心。阿拔斯族族长、什叶派教长易卜拉欣，在阿拔斯派大本营侯迈麦村，被马尔万二世逮捕前，就指定其在库法的弟弟艾卜·阿拔斯为继承人，并劝告他的族人到库法避难。库法城的驻军，没有怎么抵抗，就投降了。

这时，艾卜·阿拔斯公开站出来，宣布自己是穆斯林所期待的救世主。艾卜·穆斯林派 12 个呼罗珊酋长，前往库法，宣誓拥戴艾卜·阿拔斯。749年10月30日，艾卜·阿拔斯在库法大清真寺举行公众的效忠宣誓仪式，被拥戴为哈里发。阿拔斯王朝的第一位哈里发，就这样登上了宝座。

倭马亚人的白旗在阿拔斯人及其同盟军的黑旗面前，节节败退。马尔万二世不甘失败，组织了最后的抵抗。他率领 1.2 万人，从哈兰出发，于 750 年 1 月，在底格里斯河的支流大萨卜河左岸，与敌军展开会战。阿拔斯军队的统帅，是新哈里发的叔父阿卜杜拉·伊本·阿里。叙利亚军队士气不振，缺乏必胜的信念。经过九天的会战，马尔万战败，取道哈兰和大马士革，逃往埃及的沿海城市法尔玛。

萨卜战役后，胜利的阿拔斯人在叙利亚境内长驱直入，许多重要城市都没有进行认真抵抗，一个接一个开门向阿卜杜拉和他的呼罗珊军队投降。只有帝国的首都大马士革，经受了几天的围攻。750 年 4 月 26 日，这座骄傲的首都投降了。

阿卜杜拉从巴勒斯坦派遣一个分遣队，追缉逃亡的哈里发，于同年 8 月 5 日，在埃及的卜绥尔城一所基督教堂外将马尔万二世捕杀。马尔万二世原是在那所教堂避难的。他的坟墓，现在还在这个地方。据麦斯欧迪的记载，他的首级和哈里发的标志，都被交给了艾卜·阿拔斯。

倭马亚王朝的最后一个据点，是哈查只建立在底格里斯沼泽地中的营房城市瓦西兑。尽管被包围在那里的南北阿拉伯人之间闹不团结，但是这个城市还是坚持了 11 个月之久。直到总督叶齐德闻知马尔万二世死讯之后，才经过 40 天的谈判后宣告投降。然而，阿拔斯人食言毁约，无情地处死了被俘的将官，包括总督本人在内。

历时 90 年的倭马亚王朝就此宣告结束。

倭马亚王朝是阿拉伯帝国演进历程中的一个重要阶段。倭马亚人东伐西讨，南征北战，以疾风扫落叶之势，吞并西亚，席卷埃及，横扫北非，囊括西班牙，进兵药杀水，饮马印度河，建立起一个以叙利亚为中心，西起比利牛斯山脉和大西洋东岸，东至印度河和中国西部边境，北起中亚的绿色山谷，南至撒哈拉沙漠，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空前大帝国；倭马亚人开创王朝世袭制，建立以阿拉伯人为主体的政权，实行帝国机构的阿拉伯化，定阿拉伯语为国语，统一使用阿拉伯货币，奠定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基础。

# 第四章　阿拔斯王朝

## 一、黑衣大食



阿拔斯人以各个心怀不满的集团利益捍卫者的面目出现，积极而有效地开展宣传工作，巧妙地利用各种力量，从而在阿拉伯政治风云的变幻中取得胜利，夺取国家的最高权力，建立阿拔斯王朝。阿拔斯王朝旗帜尚黑，中国史书称之为“黑衣大食”。

阿拉伯帝国辉煌灿烂的一幕开始了，主角是阿拔斯人，舞台是伊拉克。阿拔斯王朝是伊斯兰史上最著名和最长久的朝代，从750年建立至1258年灭亡，历时508年，经历了37位哈里发。在阿拔斯王朝时期，阿拉伯帝国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阿拔斯人把自己的政府叫做“道莱”，意思就是新纪元。这个新时代的某些因素在倭马亚王朝即已出现，到阿拔斯王朝，新时代最后形成。

在这个时代，帝国的政治中心，由叙利亚移到伊拉克。叙利亚的光荣逝去了，尽管叙利亚人屡次举行武装斗争，来恢复他们从前的势力，但是均遭失败。最后他们把希望寄托于一个被期待的苏福扬人，即一个救世主类的人物，来把他们从伊拉克压迫者的奴役中解放出来。直到现在，还能听到叙利亚的穆斯林，在谈论穆阿威叶的一个苗裔不久就要来临的神话。伊拉克人感觉到自己已经摆脱了叙利亚人的控制，什叶派认为自己已经报




阿拔斯王朝的军队



了仇，顺民们已经从奴役中解放出来，在波斯边境上的库法城已经变成新的首都，呼罗珊人已经变成了哈里发的护卫。

在这个时代，古代东方的因素，特别是波斯的因素对帝国起着巨大的影响。波斯风尚占了上风，帝国政体是波斯的，典章礼仪也是波斯式的。阿拔斯人夺取政权依靠波斯人，在较长时期内，巩固政权也依靠波斯人。不少波斯显贵在阿拔斯王朝政府中担任要职，实际上形成了阿拔斯王室和波斯贵族的联合统治。

在这个时代，伊斯兰史上纯粹阿拉伯人统治的时代结束了，取而代之的是阿拉伯贵族和非阿拉伯贵族的联合统治。帝国的最高统治者，已不是纯粹的阿拉伯人。帝国的高级官吏，不仅有阿拉伯人，也包括大量的非阿拉伯人。从帝国各民族中选拔出来的官员代替了原来的阿拉伯贵族。

在这个时代，阿拉伯血统已不是至高无上的和决定一切的因素，种族排斥和种族歧视逐步消失了，取代它的是阿拉伯人和非阿拉伯人，旧的阿拉比亚穆斯林和新的外族穆斯林的相互融合、相互吸收和共同前进。这在

文化上表现得最为突出，许多麦瓦利在发展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促进帝国学术繁荣中，成就卓越，影响深远。举世闻名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就是互相融合、相互吸收的结果。

阿拔斯王朝创始人艾卜·阿拔斯，执政 4 年，以残暴著称。他如此地漠视人类的生命，竟然在库法大清真寺就任演说时，狂妄地宣称自己是“赛法哈”，意思是“屠夫”或“放血者”。后来，赛法哈就成了他的绰号。这是一个凶兆，意味着新王朝在执政方面比旧王朝更加依靠武力。刽子手杀人时当毯子用的皮革，在伊斯兰史上首次铺在哈里发的宝座旁边，成为宝座不可或缺的附属物。

艾卜·阿拔斯草菅人命，不惜采取一切残酷的手段来根除倭马亚家族。他以斩尽杀绝倭马亚家族成员的方式，来庆祝他的即位。750 年 6 月 25 日，他的部将阿卜杜拉摆下了“鸿门宴”，邀请 80 名倭马亚王朝的王公、贵族，前往艾卜弗特鲁斯城，即古代的安提帕特里斯城赴宴，该城位于巴勒斯坦加法附近的奥加河畔。宴席间，阿卜杜拉出其不意，大开杀戒，将倭马亚人全部砍倒在地。然后，用皮垫子盖在已被砍死者或奄奄一息者的身上，在浓烈的血腥气味和尚未咽气者的呻吟声中，继续其欢宴。

接着，阿拔斯派出暗探，到各地搜捕流亡在外的倭马亚人，“他们中有些人躲藏在地窖里。”有一位名叫阿卜杜勒·拉赫曼的年轻人，他是倭马亚王朝第十位哈里发希沙木的孙子，他虎口逃生，九死一生，戏剧性地逃亡到了西班牙，后来，在安达卢西亚成功地建立了新的、辉煌灿烂的后倭马亚王朝。他的后裔一直在欧洲传播伊斯兰教，使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在西班牙开花结果。

阿拔斯人甚至对倭马亚王朝的死者，也进行了可怕而残忍的报复。大马士革、肯奈斯林和其他地方的哈里发陵墓，都遭受挖掘和凌辱。只有穆阿威叶和欧麦尔二世的陵墓没有遭受破坏和凌辱。苏莱曼的尸体，从达比格挖掘出来。希沙木的尸体，从鲁萨法的陵墓中刨出来，还未腐烂，被打 80 皮鞭后，焚化成灰，抛撒在地上。

乾坤已经扭转，哈希姆族人执掌了政权，他们要报复实际的怨仇，也要报复想象中的怨仇。这样，他们便为在倭马亚王朝下，遭受过痛苦的侯赛因烈士和其他哈希姆族人报了仇，雪了恨。可是，这并不是一个令人开

心的故事，它只能使人回忆起令人恐怖的伊斯兰教前的阿拉伯社会。

艾卜·阿拔斯一面屠杀倭马亚皇族，一面把自己装扮成一个圣洁者和爱教者。他身披穆罕默德先知在周五聚礼时穿的斗篷，并把教律和教法学家招罗到他的宫廷中来。那些过去从事反倭马亚人宣传的喉舌们，而今又开始把阿拔斯人树为先知的真正继承者。实际上，这种宗教改变，与其说是真实的，不如说是表面的。阿拔斯家族承袭了倭马亚王朝的帝国，这个帝国同早期四大哈里发所力图创建的质朴、刻板同时又高尚、尊严的社会，有着巨大的差别。

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虽然假装虔诚，自称爱教，但是他汲汲于名利，并不亚于他所取代的以世俗特征著称的倭马亚哈里发。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的区别在于：倭马亚王朝是阿拉伯性的，阿拉伯人为主体，居于主导地位，而阿拔斯王朝是国际性的，阿拉伯民族只是其他众多穆斯林民族中的一个民族；倭马亚王朝是真正统一的，哈里发得到帝国各省区的承认，而阿拔斯王朝是表面上的统一，边远省区实际上处于半独立状态。



艾卜·阿拔斯执政期间，专横跋扈，杀人无数，树敌众多，叛乱四起，西班牙、北非、阿曼、信德、呼罗珊等省区，都不完全承认新的哈里发，叙利亚、伊拉克和埃及等地，爆发起义，骚乱不断，阿拔斯王朝政权危机四伏，很不巩固。艾卜·阿拔斯在首都库法的处境也非常不妙，库法的老百姓饱经忧患，对许多灾难记忆犹新，他们亲眼看到了阿里家室的衰亡和倭马亚家族的覆灭，他们亲身领教了艾卜·阿拔斯的虚伪与残忍，他们是不会轻易忘却和宽恕他的。在这种情况下，艾卜·阿拔斯在库法深感不安全，于是，便下令在幼发拉底河左岸的安巴尔建筑了新都哈希米叶城。754年，艾卜·阿拔斯因患天花而死于新都。

艾卜·阿拔斯病逝后，他的弟弟艾卜·贾法尔继位，自称“曼苏尔”，意为常胜者，曼苏尔是阿拔斯王朝的真正奠基者。他的母亲是一个柏柏尔女奴，他的子女也几乎都是漂亮的女奴所生，他以后的35位哈里发，都是他的直系后裔。他身材修长，性格忧郁，个性倔强；才华横溢，待人严谨，严厉克己，“他是阿拔斯王朝最伟大的哈里发，也是最不讲道义的哈里发。”[①]

曼苏尔上任伊始，便芟除叛乱，消灭异己，重新统一帝国。他的伯父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37页。

阿卜杜拉是一位名将，曾统率大军在萨卜战役中击败马尔万二世，并彻底歼灭了倭马亚人。艾卜·阿拔斯执政时期，阿卜杜拉当上了叙利亚总督。曼苏尔继位后，阿卜杜拉举兵反叛，向他的哈里发继承权提出挑战。754年，曼苏尔派艾卜·穆斯林，率军在尼夕宾战役中打败阿卜杜拉，将其投入狱中。经过七年的监禁之后，阿卜杜拉被隆重地迎入一所新居，这所新居是有意建筑在盐地上的，后来，曼苏尔下令放水去淹墙脚，新居倒塌，阿卜杜拉被压死在废墟里。

接着，同样的厄运降临到了艾卜·穆斯林的头上。他是仅存的惟一有名望和有权势的将军，曾为阿拔斯人夺取和巩固政权立下了汗马功劳。他当时任呼罗珊总督，他所统治的这个边远省区，几乎是半独立于哈里发政府的。曼苏尔决心铲除这个危险的祸根，他试图将艾卜·穆斯林调离他的大本营呼罗珊，改任埃及总督，但艾卜·穆斯林拒不从命，于是，曼苏尔借召见之机，以图谋反叛之嫌罪，将其杀掉。

艾卜·穆斯林的一个追随者——波斯祆教徒松德巴德，举起反叛的旗帜，要为这位名将报仇，他一直杀到米太，被哈里发的军队镇压身死。后来，又有一个曾给艾卜·穆斯林作过秘书的波斯人哈希姆，自称是真主的化身，他用一块金色面纱罩住自己的面庞，诡称他的人民不敢正视他那光辉的面容，因此被称为“盖面纱的人”。他乘哈瓦利吉派在呼罗珊暴动之机，征服了呼罗珊省。曼苏尔和他的儿子不得不采取果断措施镇压了这些起事者。哈希姆被包围在一个要塞里，走投无路，他亲手放起一把火，与几个妻子和追随者一起，化为了灰烬。

曼苏尔除掉两位阿拔斯王朝开国元勋和实力派人物之后，又镇压了易卜拉欣和穆罕默德领导的什叶派暴动。什叶派曾和阿拔斯人结成同盟共同反对倭马亚人。天真的什叶派以为阿拔斯人是为他们的共同利益而战的，然而不久之后，他们的幻想就破灭了。阿拔斯人上台后，立即公开表示出缺乏履行阿拔斯家族所作的种种诺言的诚意，有权势和有势力的职位，都为阿拔斯家族或其亲信家族所占据，什叶派遭到排斥，于是，什叶派在麦地那和伊拉克发动了反阿拔斯王朝的暴动。

762年年底，伊玛目哈桑的曾孙穆罕默德，外号“纯洁的灵魂”，在麦地那组织什叶派举事。他们将被曼苏尔任命的总督所囚禁起来的什叶派

亲族们解救出来，并让著名的神学家马立克教派的创始人，替他们解除了他们对于阿拔斯王朝效忠的宣誓，说那次誓言是在武力威胁下被迫作出的。他们效法穆罕默德先知当年的作法，修筑一条城壕来保护自己。曼苏尔的部将伊萨·穆萨率领呼罗珊军队，火速开赴麦地那，经过一番奋勇抵抗，穆罕默德战败被杀，尸体被悬挂在麦地那城示众。

伊玛目哈桑的另一位曾孙——穆罕默德的兄弟易卜拉欣，在伊拉克举起了义旗。他领导什叶派夺取了巴士拉，并利用从巴士拉弄到手的钱，把波斯和苏士安纳争取过来。曼苏尔的部将伊萨·穆萨，在镇压了麦地那的叛乱之后，马上回师向苏士安纳进军。经过几场激烈的厮杀之后，伊萨·穆萨控制住了苏士安纳的局面。763 年 2 月 14 日，在库法附近的巴哈姆拉战斗中，易卜拉欣战败被斩，首级被送交哈里发。此后，帝国大部分地区相继投降归顺。除了西班牙和西北非洲的一角外，曼苏尔将帝国的大部分版图重新统一起来。

曼苏尔平定一切动乱之后，直至其后三位哈里发期间，国内呈现和平安定的局面。因此，王室大兴土木，另为帝国修建一座新的都城，使帝国逐渐繁荣和巩固。由于都城哈希米叶地处库法和希拉之间，离什叶派集聚的库法太近，对王朝不利，曼苏尔早有迁都之意。他踏勘过好几个地方，最后选定巴格达为都址。巴格达原是波斯帝国萨珊王朝的一个村落，本来就叫巴格达，意为“天赐”。曼苏尔之所以选定巴格达为都址，是因为巴格达是一个优良的军事营地，陆路可以通过呼罗珊大道（“丝绸之路”的中段），水路可以通过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与波斯、叙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埃及、北非和遥远的中国建立广泛的联系，充分享用这些地方的物质财富。

钦天监的官员为曼苏尔择定了吉日良辰，兴土动工。据赫兑卜的《巴格达志》记载，新都建成于 762 年，用了四年时间，从帝国各地雇用了十万建筑师和工人，花费了 488 万第尔汗，耗去了大量人力物力。萨珊王朝故都泰西封的废墟，被当做新都主要的石料和必需的建筑材料的来源，城砖是在附近烧制的。曼苏尔命名新都为“和平城”，时人叫“曼苏尔城”，但人们仍习惯通用旧名巴格达，并一直沿袭至今。

巴格达城位于底格里斯河右岸，南距萨珊王朝故都泰西封 20 公里。

新都城的格局呈圆形，故又有“团城”之称。城分外城、内城和紫禁城三层，有三道城墙，这三道城墙，各有等距离的四道城门，有四条大街，从中心区辐射出来，伸向城外，像车轮的辐条一样，射向帝国的四个角落。这三道城墙，构成了三个同心圆，以哈里发的宫殿即皇宫为圆心。

内城和外城都是用砖砌成的，外城四周有一条深壕构成的护城河。有大路穿过外城的拱门，跨过护城河通向远方。外城的城楼参天入云，上面是一个外涂绿釉内镀黄金的圆顶，人们可以在城楼上俯瞰全城，城墙上是宽敞的平台，可以步行或骑马绕城一周。

紫禁城城高 90 英尺，环绕在中心区的周围。紫禁城内有皇宫，位于城中心，周围有条不紊地排列着 20 座行政大殿和供内眷、宦官、卫队以及特等官吏居住的附属建筑，面积约占整个团城的三分之一。皇宫以金饰门，名为“金门宫”，皇宫有一个放射绿彩的圆顶，高达 130 英尺，故又称“绿圆顶宫”。绿圆顶上面有一个骑士雕像，骑士骑在马上，手持长矛，指向敌人可能来的方向。宫的底层有一个 100 平方米的接见大门，在圆顶下面还有一个同样的大厅，穿过朝向庭院的穹窿大厅就可以进入接见大厅，宫旁有清真寺。

773 年，曼苏尔在城郊底格里斯河岸建筑一座“永恒宫”，这里的花园，可与天堂里的花园媲美，故有此名称，又在底格里斯河东岸，为皇太子修建了“鲁萨法宫”，意为堤道宫，两岸用浮桥连接，互为掎角之势。

巴格达建成后，很快便兴旺发达起来。好像命运要曼苏尔的都城继承泰西封、巴比伦、尼尼微、吾珥等古代东方都城的威望，才几年的工夫，巴格达便由一个古老的小村落，一跃而成为阿拔斯王朝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成为东西方贸易的集散地和政治文化中心，成为东方的一颗明珠。巴格达作为东方的一颗明珠，在世人皆知的《天方夜谭》神话故事中放射着异彩。

## 二、远交近攻

阿拔斯王朝的真正奠基者曼苏尔，于 775 年 10 月 7 日在赴麦加朝觐途中去世。据说，在他秘密下葬之前，曾在麦加同时挖了 100 多孔墓穴，

谁也不知道他安葬在哪一座墓里。曼苏尔死后，由他儿子马赫迪继位。曼苏尔制定的政策，成为阿拔斯历代继任者的指南，正如穆阿威叶的政策，曾指导倭马亚王朝历代哈里发一样。

阿拔斯王朝从第三任哈里发马赫迪起，到第九任哈里发瓦西格止，达到了全盛时代。其中，又以哈伦·赖世德和马蒙时期最为兴旺。阿拔斯王朝所以能在一般人的想象中光彩夺目，成为伊斯兰史上著名的时代，主要是因为这两位显赫的哈里发。从第十位哈里发穆台瓦基勒开始，阿拔斯王朝江河日下，日趋没落。史籍《文选》编者赛阿里比曾引用一句名言说：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以曼苏尔为奠基者，以马蒙为中兴者，以穆台瓦基勒为结束者。这大致是与历史事实相符合的。只要考察一下阿拔斯王朝的对外关系、政治经济、社会生活、智力觉醒、文化成就，就会对阿拉伯帝国极盛时期的灿烂景象，有一个概观。

在对外关系方面，阿拔斯王朝采取"远交近攻"的政策。为了对抗后倭马亚王朝统治下的西班牙，以便集中全力进攻拜占廷，阿拔斯王朝与西方的法兰克人结成联盟。前面讲过，阿拔斯人大肆屠杀倭马亚人的时候，希沙木的孙子阿卜杜勒·拉赫曼，幸免于难。这位 20 岁的青年，化装成老百姓，经过巴勒斯坦、埃及、北非，到处流浪，好不容易才逃脱了阿拔斯人的间谍们时时警惕的眼睛。他的九死一生的故事，构成了阿拉伯编年史上最富于戏剧性的轶事。



阿卜杜勒·拉赫曼原来躲避在幼发拉底河左岸一个游牧人的帐篷里，他的流亡生活就是从这里开始的。有一天，阿拔斯人的黑旗子，突然出现在这个帐篷的近旁。阿卜杜勒·拉赫曼带领他 13 岁的弟弟机警地一头扎进河中，拼命向彼岸游去。那个小弟弟不善于游泳，游到河中间，他听信了追缉者答应特赦的允诺，折身游回来，结果被杀害。最后阿卜杜勒·拉赫曼只身游到了彼岸。

他拖着沉重的双腿走上南行的路途。在巴勒斯坦，他遇上了被他释放了的又忠实又能干的自由民白德尔，白德尔成为他身边的一个忠诚干练的随从。无依无靠、一贫如洗的他，在北非，从一个部落流浪到另一个部落，从一个城市漂泊到另一个城市，好不容易逃脱了当地长官的暗杀。

755 年，这个不受法律保护的亡命之徒，终于逃到了摩洛哥西海岸的

休达港。他的舅父们是柏柏尔人，就住在休达附近，他们保护了他。他派遣白德尔渡过海峡，与驻扎在西班牙的叙利亚分队谈判。这些部队的首长，都是倭马亚王朝的旧部，他们决定效忠于这位勇敢而机敏的倭马亚王子。他们开始为他工作，并争取了也门集团。当一切就绪后，他们便请求这位新领袖渡海到西班牙。

这位身材修长、鹰鼻红发、富于冒险的倭马亚王室苗裔来到了西班牙。他以其勇敢、刚毅、谋略和政治技巧，不久便控制了错综复杂的局势。优柔寡断的西班牙总督优素福，企图用种种丰厚的礼物和诺言收买阿卜杜勒·拉赫曼，甚至应允让他做自己的女婿，但都失败了。南方的城市，一座跟一座地开门迎降，没有一座进行抵抗的。阿卜杜勒·拉赫曼和他的支持者，向首府所在地科尔多瓦挺进。就在决战快要开始前，有人才注意到，这位亲王还没有自己的军旗，塞维利亚的也门人首领艾卜·萨巴哈把一块绿头巾绑在矛头上，临时做成一面旗子，据文献记载，这就是西班牙倭马亚王朝军旗的起源。

756 年 5 月 14 日晨，敌对的两军交战于瓜达尔基维尔河岸。为了稳定军心，阿卜杜勒·拉赫曼用自己所骑的马去换艾卜·萨巴哈的老骡子。战斗最后以阿卜杜勒·拉赫曼获胜而告终，优素福和他的大将落荒而逃，科尔多瓦被攻克。阿卜杜勒·拉赫曼成为西班牙的统治者，他所建立的倭马亚王朝，史称后倭马亚王朝。

761 年，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曼苏尔，大胆地任命阿拉·穆伊斯为西班牙总督，率军征服阿卜杜勒·拉赫曼。阿卜杜勒·拉赫曼不费吹灰之力就战胜了穆伊斯，并把他和他的所有著名的同僚全部杀死。阿卜杜勒·拉赫曼砍下死者的头颅，撒上樟脑粉和食盐，用阿拔斯王朝的黑旗裹好，把曼苏尔给穆伊斯的委任状钉在包裹上，派人送给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曼苏尔从前曾把阿卜杜勒·拉赫曼叫做“古莱氏族之鹰”，据说，当这件包裹在朝廷打开时，曼苏尔及其左右朝臣全都惊呆了。曼苏尔惊呼道：“感谢真主，用大海把我们和这样一个敌人隔开了！”从此以后，阿拔斯王朝军队再未骚扰阿卜杜勒·拉赫曼。

777 年，巴塞罗那的长官，一个蓝眼睛的人，他是前总督优素福的女婿，他邀请法兰克国王查理曼前来西班牙，共同反抗阿卜杜勒·拉赫曼。查理

曼愉快地接受了这一邀请，他于778年，率领一支大军，越过比利牛斯山脉，向北部城市沙拉戈沙发起攻击，在阿拉伯人的顽强反击下，被迫撤退。其间，他接到报告，他新近征服的撒克逊省发生了叛乱。于是，他留下他的侄儿——著名的罗兰指挥军队断后，他自己率一部分军队先行回国。在撤退的“悲惨的道路上”，经过比利牛斯山隘的时候，法兰克人的后卫部队遭到当地山民四面八方的围攻，追击法兰克人的阿拉伯人也加入围攻。罗兰率军全力奋勇抵抗，但终于在战斗中倒下，他的军队也在伦西瓦尔战场遭到覆灭。罗兰的英勇抵抗，因《罗兰之歌》而流芳百世，这首歌不仅是早期法国文学的珍品，而且是中世纪最动人的史诗。

阿卜杜勒·拉赫曼打败了当时东西方两位最强大的君主，成为他们共同的对手。阿拔斯人和法兰克人走到一起，建立了联盟，共同对付西班牙后倭马亚王朝和拜占廷帝国。哈伦和查理曼建立了友谊关系，依照西方作家的记载，这种相互的诚恳的感情表现在互派使节和互赠礼品上。一位法兰克作家跟查理曼有私人交往，有时被认为是他的秘书，据他说，这位西方伟大的国王，派到东方去的使节，从“波斯国王亚伦”那里带回来丰富的礼物，包括丝织品、织造品、香料和一只大象。这个账单，是以《王室年鉴》为根据的，《王室年鉴》还提及从巴格达带回来的礼物里，有一座错综复杂的时辰钟。




有一种说法，哈伦曾送给查理曼一个管风琴，正如其他有趣的历史小品一样，这个故事是不真实的。这显然是由于把原文里的漏壶这个名词，误译成了管风琴，它实际上是一种用水来计时的发明物的名称，所指的就是上面提到的哈伦所赠的那座时辰钟。

据西方作家记载，互换使节和互赠礼物的事发生于797年和806年之间。穆斯林著作中记载了其他的外交往来，《希世璎珞》提到，“印度国王”派遣代表团，给哈伦送来许多贵重礼物，受到隆重的接待。哈伦生命垂危之时，从印度德干王那里请来了一位当地医生，给他治疗。

穆斯林与其宿敌拜占廷之间的边界战争一直在进行，断断续续地打了100多年，这场发生在小亚细亚的厮杀，随着双方力量的强弱，战线时进时退。这场持久漫长的战争是古代战争的继续，自古以来，小亚细亚就是东欧国家和西亚国家的战场，在古代，希腊人和波斯人，而后罗马人和帕

西人，都曾在这里交战，就在伊斯兰产生前不久，拜占廷和波斯在这个地区进行了长期的、使双方都精疲力竭的战争。倭马亚王朝和拜占廷帝国之间进行着时断时续的战争，到阿拔斯王朝，这已成了一件习以为常的事。耐人寻味的是，几世纪之后，同是穆斯林的奥斯曼土耳其人和波斯人，也在为争夺这块有争议的东部边界，进行着类似的残酷战争。

曼苏尔执政初期，他忙于内战，平定叛乱，拜占廷乘机侵犯穆斯林的边界领土。既然穆斯林可以定期地举行消遣式的“圣战”，向外征服，为什么拜占廷人就不可以呢？然而，曼苏尔是不可愚弄的。他在稳定了国内的局势以后，就派遣军队击退拜占廷军，夺回亚美尼亚的马拉特耶要塞和西里西亚的马西萨要塞。穆斯林军队还进逼高加索，深入到里海沿岸的大不里士，吞并了由已经灭亡的萨珊王朝皇室高级官员的家族所统治的一个独立小国。朝东南方向，穆斯林军队攻占了阿富汗的坎达哈和其他地方，摧毁了在那里发现的一个佛像，进而越过开伯尔山口，进入印度，穿过这个地区的西北山谷，占领肥沃而广阔的克什米尔谷地。770年，一只舰队从巴士拉被派到印度河三角洲，去惩治一批敢于抢劫吉达的海盗。

马赫迪执政时期，宣布对拜占廷重新开始“圣战”，并对拜占廷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发起了一次辉煌而胜利的进攻。这次远征由马赫迪的幼子哈伦指挥。782年，穆斯林军队开进小亚细亚，击退了敌军，进抵博斯普鲁斯海峡。拜占廷摄政王爱伦尼皇太后被迫请和，签订了屈辱的和约，每年分两期缴纳7万到9万第纳尔的贡款。这次战役大大提高了哈伦的威望，他父亲为此欣喜若狂，授予他“赖世德”的光荣称号，意思是“正直的人”，并立他为第二太子，在他哥哥穆萨·哈迪之后继任哈里发。

这次战役是敌对的阿拉伯军队，最后一次站在君士坦丁堡这座骄傲的首都的城墙下面。对拜占廷的远征共计四次，其中三次是在倭马亚人时代穆阿威叶和苏莱曼所派遣的。这四次远征中，有两次真正包围了君士坦丁堡，一次是叶齐德所进行的，另一次是麦斯莱麦所进行的，土耳其的传说却说围城共计7—9次，其中有两次据说是哈伦所进行的。在《天方夜谭》和阿拉伯骑士传奇小说里，穆斯林对君士坦丁堡的远征，在十字军战争期间构成了主题，被高度地加以渲染和发挥。

马赫迪执政十年后死去，其子穆萨·哈迪继任哈里发。哈迪在位时间

不长，一开始就同他的弟弟哈伦发生争执，最后哈迪死于朝臣的阴谋。事实上，这是一场哈迪的母亲与哈伦的母亲之间的冲突，哈伦的母亲原是一个柏柏尔人奴隶，786 年，哈伦母亲获胜，哈伦遂为哈里发。命运已注定哈伦必将成为阿拔斯王朝最著名的哈里发，哈伦在位的 23 年，是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统治的鼎盛时期，远自中国到欧洲，人们都熟知他的名字，闻名遐迩的《天方夜谭》中的许多故事讲的就是哈伦。

浪漫史和轶闻史书籍中，关于哈伦的描述，琳琅满目，不一而足。但这些记载中，有一点倒是真实的，即他具有一个善良君主的所有素质。哈伦是一位出色的将军，一位干练的施政者，一位坚定的统治者和一位艺术和学问的伟大赞助者，他也是一位喜爱结交的人和一位伟大的旅行家，曾数次到过呼罗珊和埃及，生前九次去麦加朝觐。由于他享有的声誉和伊斯兰的光荣，他作为一位伟大的君主，作为伊斯兰教力量和威严的象征闻名于东西方。阿拉伯文明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他对艺术和各种学问毫无歧视的赞助与支持，他的儿子马蒙继承了这位著名父亲的传统，取得了更大的成就。哈伦执政期间，只进行过一场战争，即对拜占廷的战争。拜占廷的摄政女王爱伦尼是拜占廷历史上完全握有大权而实行统治的第一位女皇，她执政到 802 年，一直信守条约的各项规定。但她的继任者尼斯普鲁斯一世却是个妄自尊大的人，他不仅宣布废除女皇原来缔结的和约，而且还给哈伦送去一封无礼的信，要求哈伦把女皇进纳的贡赋退还拜占廷国库。哈伦阅信后，怒不可遏，当即作了回复，这封信已作为历史珍品保存下来，它绝不是作为一种崇高礼仪的范例，而是用以说明阿拔斯王朝当时的统治权威，也向人们表明一旦触犯了他们的威严，他们会采取什么样的腔调予以报复。下面是这封信的内容：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信士们的长官哈伦致罗马人的狗一尼斯普鲁斯。

不信道的母亲所生的儿子，我已收到了你的信。哦！你这个无赖之徒，至于我的回答，我是一定会叫你看到它的，但是你现在还无须听到它！平安。

哈伦立即开始了对拜占廷帝国的一系列军事远征，他坐镇在幼发拉底河畔的赖盖城指挥。远征军穿过小亚细亚，于公元 806 年攻占拜占廷的两座重镇赫拉克里亚和泰那。位于地中海的塞浦路斯岛和罗德岛，也分别于 805 年和 807 年遭到穆斯林舰队的侵袭和劫掠，小亚细亚的两座重镇伊科纽斯和以弗所，也为穆斯林攻占。那个自命不凡、不可一世的尼斯普鲁斯，终于从这一系列惨败中得到了教训，被迫重新议和，接受更为苛刻的条约，同意向阿拔斯王朝缴纳更多的贡赋，同时皇帝本人及其家室成员还要交纳一种侮辱性的个人贡赋。上述情况清楚地表明，阿拔斯王朝的势力这时达到了高峰。

哈伦执政的最后几年，撒马尔罕总督举兵反叛，哈伦极为恼怒，亲驾出征前往平叛，但他尚未抵达呼罗珊的图斯，便身染重病，于 809 年 3 月 24 日去世。哈伦死后，他的儿子们之间爆发了内战，对外战争一度中断。哈伦生前曾任命长子阿明为叙利亚总督，次子马蒙为东方行省总督，三子卡西姆为美索不达米亚总督；指定他的宠妻左拜德的生子阿明为其继承人，马蒙殿后。

郭宝华曾形象而生动地描述了哈伦“魂断征程”的情景：

809 年年初，哈里发哈伦率领一支浩浩荡荡的大军离开巴格达，踏上了通往呼罗珊的征程。经过长途跋涉，部队抵达呼罗珊的图斯时，哈伦突然发病，卧床不起。

次日，哈伦病情未见好转，为了不耽误平叛的进程，他命令马蒙率部队继续朝东挺进，他自己留下来养病。但他的病情日益恶化，身体虚弱，双腿发沉，疼痛难忍。卫士们见到主人忍受剧疼的惨象，不寒而栗，担心不幸之事可能会降临。

哈伦似乎也预感到自己的情况不妙，要求侍从把他扶上战马，再最后亲自检阅一次他的威武之师。侍从们用了九牛二虎之力将他搀到马背上，但遗憾的是，他不能挺起身，只好又将他抬回床上。

这时，外边有人禀报，叛将拉菲之弟被押解到此。哈伦传令把他带上来，斥责一番后说：“我若不是重病在身，非要亲手杀了你不可。”遂命武士们将他乱棍打死。

哈伦已经生命垂危，侍从们为他从当地请来一位波斯医生诊治。医生

询问了他的病情，又看了看他喝过的水及盛过水的瓶子，然后摇了摇头，说他的病已无法治愈，人们都知道，喝了这种水的人是注定要死的，请他立遗嘱。哈伦听了医生的话，不由自主地流下了两行热泪。

他吩咐侍从将军营中的哈希姆人召集到他身边，向他们托付了三件事：一是要他们维护哈希姆人的领袖地位；二是忠于他们的领袖；三要精诚团结，确保王储阿明及其他王储按序继位，避免纷争。

接着，他叫侍从为他挖掘墓穴，准备后事，然后，把大臣法德勒叫到跟前，对他吟诗一首：

> 曾经令我担心的时刻业已来临，
> 人们的目光全要投到我的身上，
> 昔日争强好胜的我将作古归真，
> 去忍耐那痛苦结局的沉重磨难，
> 我为离弃我们间的友情而哭泣，
> 我为失去那愉快的日子而悲伤。[①]




吟罢诗后，他的双眼转向鏖战的东方。就这样，这位称雄一世的阿拉伯帝国的君主永远离开了人间。

然而，令他在九泉之下难以安息的是，他的两个儿子阿明和马蒙都没有遵循他的遗言，一场争夺王位的残酷战争，在他们二人之间又展开了。

阿明继任后，解除了卡西姆的职务，指定他的儿子穆萨与马蒙同为他的继承人，从而挑起了继承权纷争的风波，马蒙遂同他哥哥断绝了一切关系，宣布独立，阿明正式免除了马蒙的职务，并派军队前往征服马蒙的辖地，内战从此开始，阿拉伯人集团站在阿明一边，波斯人站在马蒙一边。

经过四年残酷的内战，阿明战败被杀，马蒙登上哈里发的宝座。马蒙是阿拉伯开明君主中最优秀的典范，在人类历史上是罕见的，他胸怀坦荡，非常宽容，爱好学问似乎是他的天性，在他执政期间，阿拉伯伊斯兰文化达到了顶峰，繁荣昌盛，由于他在许多领域里的成就，他以一位伟大的哈里发为人们所铭记。

---

① 《世界十大皇帝》，三秦出版社，1998 年，第 251 页。

马蒙执政时期，地中海真正成了穆斯林的一个内湖。他们从埃及出发，对克里特岛发起远征，于825年征服该岛，当时名义上仍臣服于阿拔斯哈里发的马格里布的艾格莱卜王朝，也于827年征服了西西里岛，并于831年夺取其首府巴勒莫。

833年，马蒙在御驾亲征小亚细亚的战争中，死于塔尔苏斯。马蒙之后，由其弟穆耳台绥木继位，在他执政期间，有一件有趣的事，在历史上鲜为人知。早在波斯萨珊王朝统治时期，一支来自印度的贾特族人，往西部迁移，萨珊王朝国王把他们安置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三角洲南部地区，马蒙执政期间，贾特人成为一股动乱势力，他们变成了土匪，并开始打劫商队，穆耳台绥木不得不对贾特人进行艰苦的战斗，终于将其击败，放逐到小亚细亚的西里西亚边远省份。这些贾特人后来成为流浪者，流落到欧洲，渐渐地成为人们所熟知的吉普赛人。

穆耳台绥木执政后，又对拜占廷采取了军事行动，并御驾亲征。当时，拜占廷军队袭击了穆耳台绥木的出生地季巴塔，并大肆破坏，穆耳台绥木亲自率军作战，在安塞拉，穆耳台绥木的军队与拜占廷皇帝提奥费鲁斯遭遇，并战而胜之。接着，穆耳台绥木又向提奥费鲁斯的故乡阿摩雷姆进军，于838年将该城包围50天后攻克。城陷后，许多人被杀，大批居民被贩卖到巴格达，穆耳台绥木夷平了这座城池，以此作为对提奥费鲁斯劫掠季巴塔的报复。穆耳台绥木本想继续向前，进军君士坦丁堡，但因接到国内可能发生武装叛乱的警报，遂班师回国。

自穆耳台绥木之后，阿拔斯王朝的势力日衰，穆斯林军队对外再没有发动过什么重要的进攻，边境冲突时有发生，但没有一次深入对方领土。这时，穆斯林军队越境进犯的目的主要是掠夺，而不是征服。

## 三、哈里发国家治理

阿拔斯王朝时期，波斯的影响增强了，当然，也有其他方面的影响，因为帝国版图内的一些地区在被征服前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都是比较发达的，不可能不对大都来自沙漠之地的阿拉伯人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在那个时代，波斯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不仅政治制度和思想文化，甚至连

波斯头衔、波斯酒、波斯老婆、波斯情妇、波斯歌曲，都逐渐成为时尚。为了正确地了解早期阿拔斯王朝的历史地位，首先有必要明了这个幅员广大的哈里发国家的政府和行政管理。

阿拔斯王朝是一个高度集权专制的国家，其政治制度多仿效波斯。哈里发的职位不过是波斯君主专制的复活，与阿拉比亚的族长制大相径庭。哈里发作为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他是一切权力的源泉和最后的仲裁者，他把民政权委托大臣“维齐尔”，把司法权委托法官“卡迪”，把军事职权委托司令“艾米尔”，而政府一切事务的最后决定权则属于他本人，他集政教两权于一身，具有最高权威。

哈里发的御座旁边侍立着侍从和执刑官，侍从的职责是把使节和高官显贵带到哈里发的面前；执刑官的职责是谁要是触怒哈里发，立即斩杀。装盛首级之用的皮囊随时准备在宝座的旁边，用来拷打罪犯的圆顶地下室，第一次在阿拉伯史上出现了。宫廷钦天监的官职，正如宫廷执刑官的官职一样，是发源于波斯的，这时也变成了阿拔斯王朝不可或缺的附属品和点缀物。

职位仅次于哈里发的是维齐尔，即大臣或宰相，这个官职是受波斯传统的影响的。除王储的选定外，其他一切行政及宗教事务，维齐尔均可秉承哈里发意志处理，维齐尔有时拥有无限的权力，可以指定他自己的继任人并独立作出决定，如任命各省总督和其他高级官员，有时，特别是在强大的哈里发执政时，维齐尔的权力受到削弱，而只能执行哈里发的命令，维齐尔负责主持政府各部门的首脑会议。维齐尔下面分设管理各种事务的部，称“狄万”，重要的部有财政、邮政、司法、军政、警务、商务、农业、工业等，部有大臣及秘书若干，负责各种事务，此外，还有相当于部的会计检察院、枢密院、平反院和查抄局等。

在阿拉伯帝国政府中，维齐尔这一官职是曼苏尔时代开始设立的。首次担任这个崇高职务的，是哈立德·巴尔马克，他是巴尔马克维齐尔世家的奠基人，巴尔马克的意思是佛教高僧，他的家族中有几个成员担任过阿拔斯王朝三任哈里发的维齐尔。此人出生在中亚，他的母亲原是一个战俘，是古太白于 705 年在巴里黑俘获的，他的父亲原是巴里黑佛教寺院的一位高僧。

哈立德·巴尔马克很有才干，曾做过大不里士的行政长官和财政部门的首脑，立下了不小的功劳，深受哈里发的宠信。他任维齐尔期间，权力极大，经常主持由各部门首长参加的国务会议，各地方长官和法官的任免权名义上归哈里发，实际上也由他决定，他甚至能够按世袭的原则把维齐尔的职位传给他的儿子。

马赫迪执政时期，以哈立德·巴尔马克的儿子叶海亚为维齐尔，并让他作太子哈伦的家庭教师。哈伦继任哈里发后，尊称叶海亚为“父亲”，继续任他作维齐尔，授予他无限的权力，后来又任命叶海亚的儿子贾法尔为维齐尔。巴尔马克家族是波斯血统的什叶派人，由于这个缘故，什叶派在阿拔斯帝国境内，特别是在波斯，逐步取得了显赫的地位。

巴尔马克家族成员纷纷为自己建造了优雅舒适的宫殿，过着豪华奢侈的生活，巴尔马克家族的成员，博学、聪明、豁达、慷慨，他们赞助艺术并鼓励各种学术的发展，他们还力主开渠挖沟，修筑道路，创办社会福利事业。贾法尔善于辞令，有文学天才，又写的一手好字，因此在帝国颇负盛名，他在《天方夜谭》中占有突出地位。他不仅是一个文人，而且是一个时装的创作者，他的脖子很长，就发明了一种高领的衣服，一般人跟着他穿起高领服来，成为一种时尚。

叶海亚的两个儿子法德勒和贾法尔，与哈伦的关系很密切，他们是童年时代的朋友和“兄弟”。但相较而言，哈伦更喜欢脾气温和的贾法尔。当哈伦听说人们称法德勒为小宰相后，便问叶海亚：

“父亲呀，人们为何称法德勒为小宰相，而不这样称呼贾法尔？”

叶海亚回答说：

“那是因为我公务繁多，我把一部分工作交给了法德勒代办。”

哈伦听后说：

“请你也把类似的工作交给贾法尔办吧。”

哈伦还命令叶海亚传旨，将玉玺转交给贾法尔掌管，叶海亚不敢怠慢，一一照办。贾法尔荣获小宰相之美称，从此鞍前马后为哈伦日夜操劳。

相传，一日晚上，哈伦召见贾法尔进宫，陪他饮酒谈心。君臣二人越谈越高兴，越唱越起劲，直至酩酊大醉，语无伦次。

哈伦突然说道：

“贾法尔，听说你买到一个出色的女奴，不瞒你说，我早就想把她弄到手，现在把她卖给我吧。”

贾法尔舍不得卖，拒绝了哈伦的要求。

哈伦接着说：

“既然你不把她卖给我，就把她送给我好啦。”

贾法尔也舍不得送。

“如果你不把她卖给我，也不肯把她送给我，那我发誓我的后妃左拜德就等于被我休过三次了。”哈伦表了决心，非要那个女奴不可。

“我若是出卖她，或者把她送给你，那我发誓我的妻子无异被我休过三次了。”贾法尔也不甘示弱，坚持自己的决心。

君臣二人你一言我一语，如此这般争执一番，毫无结果。

过了一会儿，二人清醒过来，想到酒后失言，为一个女奴，拿自己的妻室当儿戏，任意赌咒发誓，违反了教律，造成了最大过失，他俩一筹莫展，窘迫不堪。

后来，哈伦突然想到他的法学大师艾布·优素福，此人足智多谋，善解难题，于是，派人连夜把他请来。

艾卜·优素福听过二人述说后，轻轻一笑，给他们出了个点子，把那个女奴象征性的分成两部分，一部分卖给哈伦，另一部分献给哈伦，这样既解决了问题，又不犯他二人的咒愿。二人同意艾卜·优素福的提议，算是平安渡过了难关。

然而，显赫一时的巴尔马克家族，其结局非常悲惨。人们是非常嫉妒的，朝廷里总是充满着阴谋与政争。起初，当哈伦听到有关巴尔马克家族的流言蜚语时，他只是付之一笑，但后来便发现这个家族的权力太大太多。哈里发帝国的天空，是不允许有两轮太阳的。巴尔马克家族就这样厄运当头了。

首先是37岁的贾法尔于803年被处死，他的首级悬挂在巴格达的一座桥上，尸体被剖成两半，挂在另外的两座桥上。据史学家们说，他被处死的原因是这样：哈伦有一个妹妹叫做阿巴赛，哈伦很宠爱她，不让她嫁人，他允许贾法尔以清客的身份，跟她做名义上的夫妻，以便于同座喝酒。有一次，哈伦去朝觐天房，发现他妹妹已经跟贾法尔偷偷地生了一个男孩，

并暗暗地送到麦加城去，隐藏起来。叶海亚及其他三个儿子，也被捕下狱，最后死于狱中。他们的财产被查抄。这个驰名的家族就这样一败涂地，被一劳永逸地逐出了名利场。

其实，巴尔马克家族陷于灭顶之灾，有其深远的政治经济原因。郭宝华就此作了分析，他写道：

> 在哈伦执政的第17年，阿拔斯朝廷发生了一件石破天惊的事情，那就是哈里发哈伦突然下令处死跟随他多年的宰相贾法尔，将为阿拔斯王朝繁荣兴盛立下汗马功劳的巴尔马克人打入监牢，使他们永远被排除在政权之外。[①]

哈里发为什么要将赫赫有名的巴尔马克人铲除呢？事情的发生决非偶然，它是君臣间多年来矛盾积淀、发展的结果。他们之间的矛盾至少从哈伦执政的第十年起就初见端倪。

虽然哈伦在执政之初将许多权力都授予了叶海亚，但是他并不想做一个徒有虚名的哈里发，他时时关注着朝政的运转，特别是随着年龄的增加和阅历的丰富，其权力欲日趋加强。而巴尔马克家族在哈伦时代初期为国家建设所付出的努力及所取得的成就可谓有口皆碑，但随着他们政治势力的巩固与发展，也出现了自负和专权的倾向，朝廷内外许多人为他们的权势所折服，把投靠巴尔马克家族视为升官发财之道。但他们的自负和专权也引起了一些朝臣的反感和妒忌，尤其是他们的一些政敌，他们见缝插针，寻机报复，抓住一点蛛丝马迹就向哈伦告黑状，离间他们之间的关系。

哈伦对巴尔马克家族的不满最初始于经济事务。巴尔马克家族掌握财政大权，对财政支出管理严格，就连哈伦要钱，没有正当理由也很难拿到。由于哈伦出手大方，他和他的家人挥金如土，时常出现手头拮据的状况。一次，他向贾法尔要一万第尔汗，贾法尔说：

“我们一个第尔汗也没有。”

把哈伦顶了回去。

还有一次，哈伦在巴士拉巡视，他的家人向叶海亚要100万第尔汗，

① 前引《世界十大皇帝》，第238—245页。

被叶海亚断然拒绝，哈伦只好通过他的朋友尤努斯向别人借贷。

哈伦从他的耳目那里得知，叶海亚曾给什叶派暴乱首领叶海亚·阿布杜拉偷偷送去 20 万第纳尔，以加强什叶派的力量。哈伦气愤地对行刑官马师伦说：

“他们掳夺了我的财产，窃据了我的国库，我使他们富有了，他们却让我的儿子们受穷。”

哈伦对巴尔马克家族在经济方面的不满，开始向对他们政治权力的不满过渡。据说，在执政初期，他坐在永恒宫的城垛上，听到从宰相办公厅传来的阵阵喧哗声，他知道这是上诉人的诉苦声，便说：

“愿安拉赐福于他，他减轻了我的负担，减少了我的麻烦，他代替我工作，他是我的好助手。”

而如今，哈伦从同样的地方，听到同样的声音，却发出了截然不同的感叹：

“愿安拉处罚他，他垄断国事，而无视我，他想怎么干就怎么干，而不管我是否愿意。”

如果说那些经济上的问题引发了哈伦对巴尔马克家族的某种不满和不悦的话，那么他们在政治领域的一些作法，则引起了他的真正不安，也引起了他对他们的忠诚的怀疑。

哈伦任命法德勒掌管帝国东部地区，法德勒奉命到达呼罗珊后，利用巴尔马克家族的威望，与当地社会名流和封建贵族打得火热，他在那里大量招兵买马，很快组织起一支 50 万人马的正规军队，他把这支军队命名为阿拔斯亚，即阿拔斯人的军队，在一个地区还从未集结过如此庞大的军队，整个呼罗珊地区成了巴尔马克家族的政治、经济、军事基地。次年，法德勒带兵两万到巴格达，使之变为御林军，其余的部队交由其弟穆萨指挥。接着，哈伦得知，贾法尔未通过他的准许，私自将在押的暴动首领叶海亚·阿布杜拉从狱中放走，当哈伦查问此事时，贾法尔毫无顾忌地承认确有此事，哈伦对他这一目无王权的举动怒不可遏，大声对他喊着说：

“你干得太好了，如果我不杀掉你，真主就用拨正迷误的宝剑杀掉我。”

哈伦再也不想继续这样下去了，他决心铲除巴尔马克家族的势力，摆脱政治威胁，他也深知自己处于巴尔马克家族势力的层层包围之中，因此

他确立了平稳长期的行动方案。

他首先进行了一系列人事调整，逐渐换上他所需要的人，解除了法德勒在呼罗珊的总督职务，让其只负责泰伯里和鲁延两个省，一年后又将这两个职务解除，同年将玉玺从贾法尔手中转交其父叶海亚，而由其接替法德勒的职务，然而哈伦却拖着贾法尔，不让他去赴任，因为他这样调动的目的仅仅在于寻找一个解除法德勒职务的理由，任命仅仅20天后，又免去贾法尔的这个职务，而改任哈里发卫队首领，接着又免去这一职务。

哈伦免去贾法尔呼罗珊总督职务的理由是，将它让给阿拔斯家族的耳萨·贾法尔亲王，他是哈伦的妻子左拜德的哥哥，对于任命一个王室重要成员的事，巴尔马克家族是不好说三道四的，但这不过是哈伦所采用的又一个移花接木的手腕而已，很快就又将耳萨的职务交给巴尔马克家族的对手阿里。

哈伦命阿里立即赴呼罗珊上任，他到那里后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切断阿拔斯亚部队的军饷和给养，将其遣散，并对忠于巴尔马克家族的当地名流、富商进行惩办，没收他们的财产，甚至杀头示众。阿里的作法引起当地各界人物的不满，他们组成代表团，赴京告状，虽然哈伦也觉得阿里的举动有些过分，但鉴于他在抗衡巴尔马克家族方面的努力，仍让其继续留任。

法德勒的权力已经被完全撤销了，但哈伦并未就此罢休，他命人将什叶派领袖萨迪克带到法德勒那里，让他惩罚他，以破坏巴尔马克家族和什叶派人之间的关系。然而法德勒没有对萨迪克进行任何处罚，萨迪克在那里谈笑风生，逍遥自在。哈伦听说后，派警察局局长信迪鞭笞法德勒，最后法德勒被迫离开京城，在其母陪同下迁往赖卡。

这时，叶海亚的四子穆萨与呼罗珊的地方势力联系，企图获得他们的支持，总督阿里向哈伦报告了这一消息，并指控他蓄意谋反。穆萨似乎闻到风声，突然销声匿迹，巴尔马克家族放出风来说，穆萨欠了一屁股债，出去躲债去了。但哈伦怀疑他可能隐藏在呼罗珊，命令搜捕，叶海亚感到事情有些不妙，派人转告穆萨，速向哈里发自首，以求宽恕。穆萨趁哈伦朝觐归来兴奋之际，到希拉拜见哈伦，将实情向他一一交待，当然不含谋反之意。即使这样，哈伦还是把他打入监牢。

803年年初，哈伦带其子阿明和马蒙去朝觐，他任命阿明为第一王储，马蒙为第二王储，将写有此任命的诏书悬挂在天房的墙上：在他百年之后，他哥俩按序继位。巴尔马克家族实际上是支持马蒙的，当诏书挂好后，哈伦见贾法尔把阿明带到马蒙跟前，叫他盟誓绝不遗弃马蒙，哈伦对贾法尔的作法当时感到很不高兴，瞅了一眼贾法尔就走了。

在返回巴格达的路上，哈伦忽然接到一封密信，说贾法尔与王室的阿布杜·马立克亲王串通起来，企图废黜哈伦而将王位转给阿布杜·马立克，检举人为阿布杜·马立克的儿子和他的文书，看过信后，哈伦恼怒之极。在此前他对此也有所觉察，阿布杜·马立克是王室中有一定势力的成员，在哈伦与其兄哈迪争夺王位时，他站在哈迪一边，也是叶海亚的冤家对头，而近来两家往来频繁，关系密切，哈伦也有些不明就里，现在真相大白了。

哈伦再也压制不住心中的怒火，立即命令行刑官马师伦带领士兵将贾法尔抓来。接旨后，马师伦很快将贾法尔捆绑押解到哈伦大帐门前。听到马师伦的禀报，哈伦大喝一声：

“将他的首级取下献上来！”

贾法尔闻听此言，大吃一惊，急忙前去争辩。

然而，哈伦根本不容他说话，将手中的一根小棍狠狠地朝贾法尔扔去。说：

“你自己办的事，你还不清楚吗？今日就是你的死期。”

然后，把手一挥，示意马师伦将他拉出斩首。

不一会儿，马师伦提着贾法尔血淋淋的头颅，请哈伦过目。

接着，哈伦又传令将叶海亚及其他儿子逮捕入狱，并查抄巴尔马克家庭的全部财产。

巴尔马克维齐尔家族，就这样一蹶不振、销声匿迹了。

阿拔斯王室最关心财政收入，财政大臣是哈里发政府中最重要的人物之一。国家岁入主要来自天课、人丁税、土地税和什一税，天课是每个穆斯林所应缴纳的惟一的法定捐税，凡是占有耕地、牲畜、金银、商品，以及由于自然繁殖或投资而能增值的其他形式的财产者，都应缴纳天课。人丁税和土地税，是本国非穆斯林必须缴纳的捐税，什一税是外国非穆斯林向穆斯林国家输入货物而缴纳的捐税，其中，非穆斯林缴纳的土地税，

数量最多，成为国库收入的主要来源。国库开支，部分用于维持国家机器，部分用于穆斯林福利及公益事业，相当大一部分供王室享用挥霍。

阿拔斯王朝时期，交通频繁，商旅不绝，邮政部负责全国的通讯和运输工作，掌管路政。从首都巴格达到全国各大城市，有多条邮路干线，沿线重要城市又有支线通往各地，形成遍布帝国境内的交通网，这是阿拔斯王朝从较早的波斯帝国继承下来的遗产。最重要的邮政干线为呼罗珊大道，即著名的“丝绸之路”的中段，它从巴格达向东北延伸，经伊朗的哈马丹、内沙布尔，到木鹿、布哈拉、撒马尔罕等地，把巴格达和中国边境城市联结起来，在中西交通史上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还有一条主要的驿道，以巴格达为起点，沿底格里斯河而下，到达泰西封、巴士拉、胡泽斯坦的阿瓦士，再到法里斯的设拉子，有许多支线，从这条主要驿道上向东西两方向延伸出去，把沿途城市和人烟稠密的中心地区联系起来，最后与呼罗珊干线相连接。第三条驿道，把巴格达和毛绥里、阿米德及边疆的各要塞联系起来，在西北方，通过安巴尔和赖盖，把巴格达与大马士革和叙利亚其他城市联系起来。

在邮路上，到处设置驿站，各省驿站达 900 多处，每个驿站上有几百匹驿马，在波斯地区，使用骡马运送邮件，在叙利亚和阿拉比亚地区，以骆驼代替驿马，驿马还用于把新任命的官吏送往任所，有时也运送军队和他们的行李。鸽子受训后，也用于传送书信，837 年，曾用信鸽把逮捕胡米拉教派反叛领袖巴比克的消息送给哈里发穆耳台绥木，这是关于使用信鸽的第一次记载。巴格达邮政总局编写旅行指南，对驿站名称和各驿站之间的路程，均有详细记载，为后来的地理研究奠定了基础。

邮政大臣叫做驿站长，管理皇家邮政和监督各级邮政机关，除此之外，邮政大臣还兼司侦察和监督地方官吏的职务，因此，他的全衔是邮政情报主管人，他以中央政府总监察员和直接机密代表的身份，处理事务，省邮政长官向他或直接向哈里发报告该省官员的情况，省邮政长官由中央直接委任，薪金等级呈报哈里发批准。

邮政长官曾向穆台瓦基勒揭发巴格达省长好色旷职的行为：他朝觐天房后，从麦加带回一个美丽的女奴，“他从午到夜，迷恋着那个女奴，耽误了公事”。曼苏尔、哈伦和其他哈里发，曾利用商人、小贩和旅行家做

侦探，马蒙在马格达的情报机关中，曾雇用1700多个老太婆，“罗马人的国土”上，到处布满了阿拔斯王朝的男女间谍，他们都化装成商人旅行家和医生。

司法与宗教密切相连，在伊斯兰社会中，主持正义，往往被认为是一种宗教义务，因此，法官必须是由信仰伊斯兰教、品学兼优、精通教义和教律的人才能担任。巴格达的总法官由哈里发任命，各省法官初由总督任命，后由总法官委任。法官只负责审理穆斯林的诉讼，非穆斯林案件由各自的宗教首领或法官处理。

阿拔斯王朝的军队中，只有哈里发的禁卫军是经过严格训练、领受军饷的正规军和常备军，禁卫军饷银比较高，装备也比较好。其他部队叫做志愿军，只在服役期间领取口粮，包括在本族族长指挥下的各部族的部队、雇佣军敢死队以及从各部落和各地区征募来的部队。军队绝大多数是由来自平民的志愿者组成，志愿军是从贝都因人、农民和城镇居民中征集来的。

军队由三部分组成：步兵、骑兵和弓箭兵，步兵以刀、剑、矛、盾为武器，阿拉比亚人原来是把剑扛在肩上的，后来采用波斯方式，把剑佩在腰带上，骑兵佩戴头盔、胸甲，手握长矛和战斧，弓箭手队伍配备有石油精投掷器，他们穿着防火服装，向敌人投掷燃烧物质。此外，还有工兵团，负责攻城，其装备包括弩炮、射石机和破城槌等，野战医院的驼轿式的伤病员运送队，也随着军队上战场。这些军事制度和军事装备，据说都是哈伦开始采用的。

军队的最高首领是司令，称为艾米尔（相当于师长）。他通常统率一万名士兵，分成十个大队。下级军官有：卡叶德（相当于连长），指挥100名士兵，海里发（相当于排长），指挥50名士兵，阿里夫（相当于班长）指挥十名士兵。最初，军人是由阿拉伯人组成的，分为两个主要部分，即北阿拉伯人和南阿拉伯人，后来，渐渐地建立了呼罗珊连队。

阿拔斯王朝依靠波斯呼罗珊军队起家，因此，在这个王朝中，阿拉伯人不仅丧失了政治优势，而且丧失了军事上的重要性，哈里发的禁卫军主要由呼罗珊人组成，后来，又建立了一支突厥人军团，这支新的禁卫军，是由中亚贩运来的突厥奴隶组成的。初时，这支军队的风纪非常严明，致使拜占廷人望而生畏，这在保存下来的拜占廷文献中有过赞颂性的记载，后来，军纪日渐松弛。

警察组织严密而又庞大，既有正式的警察，又有秘密的巡察队。全国警察署长兼任哈里发的警卫长，地位很高。各大城市都有警察维持社会秩序，薪俸优厚。市警察局局长又叫做检察官，负责检查市场和风纪，具体职责为：检查度、量、衡是否准确；合法债务是否清偿；良好道德是否得到维持；是否有人赌博、放高利贷、公开卖酒等，其中有一些有趣的职责，如维持两性之间公认的公共道德标准，惩治那些为获得妇女垂青，而把灰胡须染黑的人。

平反院是一种上诉院，或最高法院，平反院专管调查冤狱，改正行政部门的误审案件。这个机构的设置，可回溯到倭马亚王朝时代，阿卜杜勒·马立克是首创平反制的哈里发，他在自己规定的某一天，亲自听取人民的上诉和诉苦。这一惯例，由马赫迪传到阿拔斯王朝，他的继任人哈迪、哈伦、马蒙，以及随后的哈里发，都是当众听取这种控诉的。诺曼人的国王罗吉尔二世，把这种制度引入西西里岛，后来在欧洲的土壤上生了根。

为了监督和考核各部门的工作，特设各类总监，如工商总监、农业总监、税务总监等，御前总监负责转呈各类总监的考核报告。枢密院掌管一切文书、公文、敕令和执照。查抄局负责处理被哈里发免职或处死的大臣的财产和物品。

阿拔斯王朝初期，全国分为 24 个行省，各省总督由维齐尔推荐，哈里发委任，维齐尔被撤职，总督也就被免职。阿拔斯哈里发帝国，幅员辽阔，交通不便，总督基本上是在半独立的状态下行使统治的，总督在管辖区内具有绝对权力，总督的职位多半是世袭的。各省的地方收入，用于各省政府开支，如有结余须上缴国库，各省有自己的司法官和警察，乃至自己的军队，通常自行征税。总督有代表常驻巴格达，及时接受哈里发指示，哈里发派往各省的钦差大臣，除传达哈里发的意志和命令外，还有权参与政治问题的处理，有时还负责指挥军事战争。

## 四、帝国盛世

为了增强势力，巩固政权，满足皇室生活上的需要，哈里发政府大

力发展生产。阿拔斯王朝极盛时期，农业、工业、商业和运输业都很发达，帝国经济一片繁荣，国泰民安，繁花似锦。

农业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阿拔斯王朝的首都就坐落在以塞瓦德著称的冲积平原中最肥沃的地点，因此，哈里发政府大力奖励农耕，积极兴修水利，各地修复和新开了许多河道，灌溉系统十分完备，荒芜田园逐渐恢复了种植，不毛之地多能耕种收获。埃及自古有“粮仓”之称，阿拔斯王朝时期，修复了古代埃及的水利工程，改进了原有的耕作方法，一些沙漠地带和贫瘠高地，也能得到灌溉，农业发展很快，成为全国富庶的省份。

伊拉克的两河流域沼泽棋布，水渠纵横，沃野千里，物产丰富，阿拉伯诗人把伊拉克形容成碧绿的绒毯，青翠欲滴，把两河比作绒毯上的两把宝剑，光芒犀利，两河下游是传说中伊甸园的旧址，富饶之至，从幼发拉底河分出来的许多运河，构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河道网”。

第一条大运河叫做伊萨河，因曼苏尔的亲戚伊萨而得名，他重新开凿了这条运河，在安巴尔和巴格达两地把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连接起来；第二条交叉的大运河是萨萨河，在泰西封上面进入底格里斯河；第三条运河是王河，在泰西封下面流入底格里斯河，此外，还有其他许多运河。

伊拉克的主要农作物有：小麦、大麦、稻子、椰枣、芝麻、棉花、亚麻等，南面的冲积平原塞瓦德地带特别肥沃，这里无论寒冷地区还是炎热地区，都出产大量的水果和蔬菜，此外，还大量出产橙子、柑子、桔子、茄子、甘蔗、羽扇豆、蔷薇、紫花地丁、胡桃、巴旦杏、榛子、阿月浑子等。

除埃及和伊拉克两河流域外，呼罗珊、河外地区、法里斯、俄波拉和大马士革，也是农业发达、出产富饶的地区。呼罗珊农业上非常丰饶，为帝国提供的地税在各省区中居首位，撒马尔罕和布哈拉之间的粟特河谷，法里斯的包旺山峡、俄波拉运河区和大马士革的库塔，号称四大乐园，出产各种水果、蔬菜和香花，主要作物有：椰枣、苹果、杏、桃、李、柠檬、柑子、橙子、桔子、无花果、葡萄、油橄榄、扁桃吉、石榴、茄子、萝卜、黄瓜、蔷薇、罗勒、西瓜等。

西亚现在种植的各种果树和蔬菜，大多数在当时就已普遍种植，只有从新大陆和辽远的欧洲殖民地输入的芒果、马铃薯、番茄等除外。西瓜是

从花拉子模运到马蒙和瓦西格的宫廷里去的，运输的方法是把西瓜装在塞满冰块的铅罐子里。橙子和柠檬是同科植物，原产于印度或马来亚，在这个时期传入西亚和地中海盆地，最后由西班牙阿拉伯人传入欧洲。甘蔗原产于孟加拉，这时传入西亚，法里斯和叙利亚沿海地区，出现了甘蔗田和制糖厂，后来，十字军从这里把甘蔗和制糖术传入欧洲。

园艺术并不限于果木和蔬菜，鲜花的栽培，也受到奖掖。私家的小花园里，百花争艳，这种花园的中央，有发出音乐般的悦耳声音的喷泉。用蔷薇、睡莲、橙子花、紫花地丁等香花制造的香水或香油，在大马士革、设拉子、朱尔和其他城市，是一种兴旺的工业，远销到东方的中国和西方的马格里布。由紫花地丁提炼的香油，在穆斯林世界非常普及，穆罕默德先知的话可以说明这一点。他说：

> “紫花地丁香油，超过其他的香油，正如我超过全体众生。”[①]

在群芳谱中，蔷薇格外受到欢迎，《天方夜谭》说，蔷薇和紫花地丁是最好的香花；石榴和香橼是最好的水果；菊苣是最好的蔬菜。人们对于蔷薇的重视，可以在下面的圣训中得到证明，据说穆罕默德先知曾说过：

“白蔷薇是登霄的夜间由我的汗水造成的，红蔷薇是由迦伯利的汗水造成的，黄蔷薇是由卜拉格飞马的汗水造成的。”[②]

哈里发穆台瓦基勒曾说：

“我是诸王之王，蔷薇是群芳之王；只有我配享受蔷薇。”[③]

他从此垄断了蔷薇的栽培，在他在世的时候，除开他的宫廷，任何地方都不许种植蔷薇花。

蔷薇和紫花地丁的劲敌，是桃金娘，据说穆罕默德先知有言：

“阿丹（亚当）从乐园里被斥退的时候，带出来三种东西：一棵桃金娘树，成为全世界群芳之长；一穗小麦，成为全世界粮食之长；一棵椰枣，

---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412页。

②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412页。

③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412页。

成为全世界果木之长。”[①]

受人喜爱的花朵，还有水仙花、紫罗兰、素馨花、罂粟花和红花。

帝国的手工业兴旺发达，纺织业占有重要的地位，埃及、波斯和伊拉克的纺织厂，生产各式高级纺织品，埃及的亚麻布，库法的金丝头巾，波斯的波纹绸，巴格达的条纹绢，法里斯的刺绣、地毯和锦缎，胡泽斯坦的呢绒和帷幕，设拉子的羊毛斗篷、罗纱和锦缎，呼罗珊和亚美尼亚的床单、帘子、沙发套、椅套，布哈拉的礼拜垫，大马士革的缎子等，畅销各地，举世闻名，阿拉伯的纺织品深受西方欢迎。

叙利亚出产的玻璃薄而透明，玻璃器皿实用美观，天下闻名，加釉彩色带题词的玻璃灯笼，悬挂在各清真寺里，色彩绚烂的加釉玻璃，在十字军战争中传入欧洲，成为欧洲大教堂中所用的彩色玻璃的先驱。

大马士革是镶嵌工业和瓷砖工业的中心，瓷砖有正方形、六边形，彩画着常见的花卉，主色是靛青、甸子青和绿色，用来铺地或镶嵌墙壁，巴士拉的肥皂总厂规模巨大，分厂遍及全国，其他如兵器、皮革、珠宝、家具等制造业，也很兴旺。

在采矿业方面，呼罗珊出产黄金和白银，大理石和水银；河外地区出产红宝石、青金石和石棉；克尔曼出产铅和银；巴林出产珍珠；内沙布尔出产甸子；萨那出产光玉髓；黎巴嫩出产铁；大不里士出产高岭土；伊斯法罕出产皓矾；佐治亚出产沥青质和石油精。

八世纪中叶，中国的造纸术传入阿拉伯，阿拉伯人首先在撒马尔罕建立造纸厂，该地生产的纸张精美绝伦，以后，巴格达、大马士革、埃及、摩洛哥、西班牙等地，也相继设厂造纸，大马士革生产的纸张，质地优良，不仅供本国需要，而且远销欧洲。用纸书写的最古老的阿拉伯语手稿《奇异的圣训》，保存至今，藏于莱顿大学图书馆，造纸术后来从穆斯林的西班牙，传入基督教的欧洲。

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为商品交换提供了前提，交通运输的发达，为商品流通的扩大提供了便利条件，阿拔斯王朝全盛时期，不仅国内市场繁荣，对外贸易也空前活跃。

阿拉伯商人，精于海上贸易，他们远航到远东、欧洲和非洲，贩卖各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412页。

种纺织品、宝石、铜镜、玻璃器皿、香料、蔗糖、药材和钢铁工具等，买回帝国境内各族人民必需的日用品和供皇室贵族享用的高档商品。那个时代，东西方的国际市场几乎完全操纵在阿拉伯商人手里，当时的里海、伏尔加河流域和中亚，是阿拉伯商人重要的通商地区，印度、锡兰、马来亚、苏门答腊等地，都有阿拉伯商人频繁往来的足迹，中国的广州、泉州、扬州，聚居着大量的阿拉伯商人。

据阿拉伯文献记载，在曼苏尔时代，阿拉伯人就从巴士拉到达了中国，《唐史》也记载说，758 年，“大食人和波斯人一起抢劫和焚烧广州城，并由海上返回。”这证明了阿拉伯商船队的强大。其实，在阿拉伯商人之前，阿拉伯与中国就有了外交往来，相传征服波斯的赛尔德曾奉先知之命，出使中国，八世纪中叶，双方屡次交换使节，在阿拔斯王朝时期，已有不少穆斯林在中国安居乐业。这些穆斯林起初以“大食”的名义出现，随后又以“回回”的名义出现。

国内外贸易的发展，促使大城市很快兴起，巴格达、巴士拉、西拉夫（977 年毁于大地震）、开罗、亚历山大等港口，成为水陆贸易的中心。巴格达是中世纪世界上少数几个国际商业贸易中心之一，巴格达与当时世界各个著名地区几乎都有联系，这里长达几英里的码头，经常停泊着几百艘各式各样的船只，有战舰也有游艇，有中国的大船也有当地的羊皮筏子。

市场上，有从中国运来的瓷器、丝绸和麝香；从印度和马来群岛运来的香料、矿物和染料；从中亚运来的红宝石、青金石、织造物和奴隶；从斯堪的纳维亚和俄罗斯运来的蜂蜜、黄蜡、毛皮和白奴；从非洲运来的象牙、金粉和黑奴，对此，各国的史书多有记载。

巴格达城里有各行各业的专门市场，还有专卖中国货的市场。帝国各省区，用驼队或船舶把本省的物产运到首都，如从埃及运来的大米、小麦和夏布，从叙利亚运来的玻璃、五金和果品；从阿拉伯半岛运来的锦缎、红宝石和武器；从波斯运来的丝绸、香水和蔬菜。巴格达城东西两部分之间的交通，由三座浮桥联系起来，商人们从巴格达出发，航行到远东、欧洲和非洲，贩卖各种织造物、宝石、铜镜、珍珠、香料等。最近在世界各地，甚至北方的俄罗斯、芬兰、瑞典和德国，都发现了阿拉伯钱币，它证明这

个朝代及随后时期穆斯林足迹之所至，《天方夜谭》中的辛巴达航海记，就是那时穆斯林不畏险阻，远航中国的写照。

## 五、宗教生活与伊斯兰化

阿拔斯人在夺取政权的过程中，曾经利用了人们对倭马亚王朝世俗化的不满，所以他们一登台就强调宗教的作用，把自己装扮成宗教护卫者的角色，摆起“伊玛目”的威风，为阿拔斯王朝政权涂上神授的色彩。

哈里发为了使自己的职位更带有宗教色彩，每逢节日，如即位典礼和主麻日聚礼，他都穿上穆罕默德先知所穿的斗篷（布尔达）。从第二任哈里发曼苏尔开始，哈里发就成了宗教和国家的最高领袖，全世界的穆斯林在聚礼时，都必须为哈里发祈祷和祝福。

此外，阿拔斯王朝哈里发还在人民中间灌输和培养这样一种观念：政权当永远掌握在阿拔斯人的手中，直到他们最后把它交给救世主为止。后来进而宣传这样一种理论，哈里发政权如果被破坏，世界的秩序就要紊乱。他们一致认为，伊斯兰教是国家的支柱和哈里发赖以统治的基础，如果失去了宗教这棵参天大树，哈里发的统治就难以维持。因此，捍卫宗教，保持信仰，履行伊斯兰教规定的基本功课，成为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重要职责和义务。这一点，在哈伦的身上表现得尤为突出。

伊斯兰教规定，穆斯林每日应面向伊斯兰圣地麦加天房方向礼拜五次，以纪念真主的尊名，哈伦身体力行，只要条件许可，他都按照要求，严格进行礼拜，礼拜时他口诵《古兰经》的“法谛海”章，频频俯身，有时跪拜 100 次之多。

施舍是伊斯兰教规定的善行义务，按照穆罕默德先知的说法，左手给出去的东西，右手闻所未闻，哈伦决不错过出现在他面前的施舍机会，也不拖延。在他化装巡游途中，常常把钱财、衣物送给穷困的陌生人。然而更多的施舍还是公开场合，哈伦的慷慨家喻户晓，在他以前的哈里发，没有一个人像他这样出手大方。

按照伊斯兰教的规定，每个穆斯林在有条件的情况下，一生至少要去天房朝拜一次。平时去麦加为小朝，而在伊斯兰教历 12 月的集体朝拜为

大朝，前来的穆斯林要在那里举行一系列宗教仪式，别有意义。哈伦非常重视大朝，只要有条件，他必定前往，他甚至克服千难万险，徒步朝觐，据说，他执政后共去过九次麦加。

哈伦去麦加朝觐既是一次重大的宗教活动，也是一次政治活动和工作旅行，是他与世界穆斯林交融感情的极好机会。哈伦每次出行都要携带大量的钱财，陪同前往的文武官员、教律学者及其家属，少则上百人，多则上千人，浩浩荡荡，好不威风。在通往麦加的路上，每到一处，他都召见当地长官述职，对尽职者奖、失职者罚，此时，百姓可以直接拜见哈里发，向他反映情况或吐诉冤情，因此，在朝觐之月，沿途官员分外谨慎小心。哈伦行走一路，施舍一路，使百姓深感皇恩浩荡。

到达麦加后，哈伦如普通百姓一样，不穿缝制的衣服，以受戒者的身份进入圣地，绕天房克尔白环行七周，然后在附近的赛法和麦尔瓦两个丘陵之间奔走七趟。然后进驻阿赖法，再进行规定的其他一些仪式，直至12月10日在米那宰牲，迎来穆斯林的重大节日宰牲节，然后开戒，与当地的人民共度佳节。

有一次朝觐仪式结束后，哈伦把他的两个儿子阿明和马蒙及叶海亚父子三人找来，他与叶海亚坐在一起，阿明与法德勒坐在一起，马蒙与贾法尔坐在一起，他们各准备了一份大礼，相继赠给前来的穆斯林群众，一时轰动麦加，人们称这一天为“三赠礼日”。

为了方便穆斯林朝觐，哈伦拨巨资修建了通往麦加的多条道路，大得穆斯林之人心。他的种种善行所得到的回报，则是广大穆斯林群众对他的赞颂和支持，甚至对于他的某些有失检点的行为都予以原谅。

哈伦曾用两个词来描述自己：“哈只与卡兹”，即朝觐者和圣战者，从宗教的角度看，他对自己的定位恰如其分，毫不夸张。

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还密切与教律学家的关系，尊崇他们，举凡国家大事都征询他们的意见。而得到哈里发宠爱的教律学家，则极力颂扬哈里发的所谓功德，宣传阿拔斯王朝永世长存，不可更易。得到哈里发哈伦信任的艾布·优素福曾写道：

“真主的洪福无边，使哈里发做众生的领袖，又赐给哈里发以光明，

让它普照黑暗的人间。”[①]

当时，逊尼派最著名的教律学派有四个：哈乃斐学派、马立克学派、沙斐仪学派和罕百里学派。哈乃斐派是最早出现的教律学派，其创始人和代表人物是艾布·哈尼法，原籍波斯，生于库法，活动于伊拉克，年轻时经营过丝绸，后来成为伊斯兰教第一个影响最大而又宽容的法学家。他主张制定教法主要以《古兰经》为依据，审慎引用“圣训”，对“类比”和“公议”的运用比较灵活，特别重视执法者的个人意见和他裁决的价值。他的论据有力，推理严密，归纳精细，被称为“意见派”的首领，他的法学体系被认为是伊斯兰教所能达到的最高成就。

艾布·哈尼法不满倭马亚王朝的统治，不愿与之合作，在马尔万二世执政时因拒绝接受伊拉克总督叶齐德委任他为库法地方法官而受到体罚。阿拔斯王朝时，又因拒绝与哈里发曼苏尔合作再次受到体罚，并被关进监狱，最后死于巴格达狱中。他没有机会实践他的理论，他以讲述的方式传授他的学问，教学活动在他的一生中具有重要的意义。他有两个著名的大弟子：艾卜·优素福和穆罕默德·伊本·哈桑，有“二门徒”之称。艾卜·优素福在其所著《赋税论》一书中，保存了哈尼法的主要论点。哈里发哈伦时期，艾卜·优素福掌握委派法官之权，因而哈乃斐派的发展很快，流传较广，成为四大教律学派中最大的一派，中国的穆斯林绝大多数属于这一派。

马立克派的创始人马立克·伊本·艾奈斯，是麦地那的教长、圣训学的泰斗。该派重视《圣训》，故有“圣训派”之称。他被认为是对穆罕默德先知的生活及其心境认识得比较清楚的人，他的《穆瓦塔圣训集》又译《圣训易读》，是一部不朽之作，这是从正统派立场出发编纂法典的最早尝试，也是保存至今的最早的伊斯兰法典，它整理和编纂了《圣训》的法律条文，概括了当时流行于麦地那的公议的基本准则，并有1700个麦地那地方的审判惯例。

马立克认为，麦地那人的传统和习惯曾受穆罕默德先知言行的直接影响，因而在体现“圣训”精神方面比某一个人传述的“圣训”更可靠。在制定教法时，除依据《古兰经》、“圣训”、公议和类比之外，还引进了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104页。

麦地那的习惯法。马立克特别重视“圣训”，从而建立了直接依据“圣训”的体系，他主要依据“圣训”的正文，而不大管传授人是谁。但这一派也遵循为社会利益修改“圣训”的原则，即如果“圣训”与社会利益发生矛盾时，可以修改“圣训”，这叫做伊斯提斯拉赫原则，即为社会利益修改“圣训”的原则。

沙斐仪派的创始人为沙斐仪，他生于巴勒斯坦的加沙，属麦加古莱氏部落哈希姆家族。他幼年丧父，随母迁居麦加，曾向赞吉等人学习“圣训”和教法，能背诵马立克编的《穆瓦塔圣训集》，20岁左右到麦地那向“圣训派”马立克等学者学习，后又到伊拉克就学于“意见派”的法学家，主要活动于巴格达和弗斯塔德，晚年住在阿慕尔清真寺传播其学说，死后葬于该城的穆盖塔木山麓。

沙斐仪认为，法学基础依其所起的作用可以按以下顺序排列：《古兰经》、“圣训”、公议和类比，个人意见（拉阿仪）不被看作一种可靠的基础。该派在制定教法时，吸取哈乃斐派和马立克派的特点，自成一家，有“折衷派”之称。如果说马立克的所谓“公议”仅限于麦地那学者的圈子，那么沙斐仪则把公议扩大到那个时期全体学者的一致意见；马立克仅仅把“公议”看作是一种可以允许的方法，沙斐仪则将学术大家的“公议”上升为必须遵行的原则。

但实际上这是不可能办到的，因为当时伊斯兰教并没有讨论宗教问题或法律问题的统一组织和高级会议，所谓“公议”只能是少数人的意见。沙斐仪同意采用“类比”法则，但提出了严格的限制，说遇有《古兰经》、“圣训”和“公议”都没有谈到的情况时，才可采取“类比”。这一派的代表作是沙斐仪的《雷沙来》（《书翰》）。

罕百里派的创始人为艾哈迈德·伊本·罕百里，生于巴格达，曾到过库法、巴士拉、麦加、麦地那、叙利亚、也门等地，是沙斐仪的学生。在沙斐仪去了埃及之后，罕百里自己独创一派，实质上他并没有创立特殊的体系，只是在给弟子们上课时谈到自己对某些法律问题的见解，他的弟子宣传了他的看法。

按照罕百里的观点，制定教法时应严格遵循《古兰经》和“圣训”，少采用“类比”。他蔑视使用“公议”，对于个人意见持反对态度。该派

以坚持经典传统著称于世，重视《古兰经》的字面意义，广泛引用“圣训”。罕百里的“圣训学”造诣很深，他编的《穆斯纳德圣训集》，是从所搜集到的 75 万条传述中选出三万余条汇集而成，逊尼派认为其权威仅次于六大圣训集。但是，他过于偏重“圣训”，死抠“圣训”字眼，致使他时常对可靠性值得怀疑的“圣训”也加以承认和运用。

罕百里因循守旧，坚决反对穆尔太齐赖派的“意志自由论”，他的保守主义成为正统派用以反对穆尔太齐赖派的主要思想武器。马蒙把穆尔太齐赖派尊为国教时，罕百里受到了残酷迫害，马蒙的宗教裁判所给他带上了锁链。穆耳台绥木时期，罕百里仍被监禁，但他毫不屈服，拒绝改变观点，后来形势急转，穆尔太齐赖派的观点被宣布为非法，他受到正统派的普遍崇敬。855 年，罕百里卒于巴格达，据说参加他的葬礼的有 80 多万人，他的坟墓成为后人凭吊的胜地。他也和前面三大教律学派的创始人一样，获得了“大伊玛目”（祖师）的称号。

逊尼派认为，这四大教律学派具有同等的作用，每个逊尼派穆斯林都可以自由地信奉任何一个学派，在著名的爱资哈尔大学，这四个学派都有自己的教师和学生。穆斯林把这四大学派的创始人都叫做穆智台希德·穆特拉克，即具有绝对才能的学者，他们制定出了法律的基本原则。

伊斯兰教律教法的产生、发展和定型，是一个复杂的过程，从七世纪到十世纪，大约经历了三个世纪才臻于完善。在这中间，阿拔斯王朝时期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倭马亚王朝的哈里发们毫不重视立法问题，而教律教法学家们在多数情况下得到阿拔斯王朝哈里发们的保护和支持，四大教律教法学派的最后形成就在这个时期。

阿拔斯王朝后期，哈里发拥有的权力越小，把宗教的权力就抓得越紧，自第八位哈里发穆耳台绥木的时代开始，一直到这个朝代结束，每个哈里发名字的后面都加上一个与真主的名字相配合的尊号，如“真主的代位者”，“真主在大地上的影子”等，把自己与真主紧紧地连在一起，即使四大正统哈里发也只是将自己视为穆罕默德先知的代表。从哈里发对高级官员维齐尔的任命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哈里发的神圣地位来：

谁服从他，谁就是服从我；

谁服从我，谁就是服从真主；
谁服从真主，谁就要升入天堂。
谁违抗他，谁就是违抗我；
谁违抗我，谁就是违抗真主；
谁违抗真主，谁就要坠入地狱。[①]

哈里发成了伊斯兰教的象征，当后期诸小国割据的时候，其统治者仍然在表面上拥护哈里发，标榜哈里发，为哈里发祈祷，请求他的册封。1258年，阿拔斯王朝被蒙古人灭亡之后，王室的王孙硕果逃到开罗，仍被马木鲁克王朝尊为“哈里发”，其实，他只不过是一个傀儡，像俘虏一样被囚于堡垒之中，每当新王上台时，他就被拥出来作为伊斯兰教的领袖，为新王举行隆重的即位典礼。

从倭马亚王朝到阿拔斯王朝，伊斯兰教本身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阿拔斯家族仰仗呼罗珊人和波斯人的支持取得了政权，他们在一块具有多种文明的沃土上建立了自己的政权，随着国家的日益强盛和新成分的渗入，随着被征服民族改宗者人数的增加，伊斯兰教已成为许多民族信仰的宗教，哈里发国家也由一个阿拉伯帝国变成了伊斯兰大帝国。

在这个国家里，统治阶级的成员不再完全由他们的血统，而由他们的信仰所决定，不同种族的上层，组织了新的统治阶级。“阿拉伯”这个词增添了新的内容，不再表示其原有的含义，即已不限于专指沙漠培育的阿拉伯半岛的子孙们，而是成为一个普通的概念，逐渐近乎于“穆斯林”的意思了，即适用于整个穆斯林世界的居民了。

帝国的伊斯兰化可以说是继军事、政治征服之后的第二个征服阶段。正统哈里发时代和倭马亚王朝时代的“伊斯兰远征”，完成了征服运动的第一个阶段，即军事和政治上的征服，它是阿拉伯军队和阿拉伯民族的胜利。在阿拔斯王朝统治的第一个世纪，即阿拔斯王朝的鼎盛时期，征服运动进入了第二个阶段，即宗教上的征服，它是伊斯兰教胜利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中，帝国内尚未皈依的大部分居民，纷纷改奉了伊斯兰教。

在军事征服时期，已经有不少人改奉伊斯兰教，但真正的伊斯兰化是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72页。

阿拔斯王朝的事，军事征服和宗教征服之间存在着一段距离。北非是伊斯兰化较早的地区，柏柏尔人和北非人很早就信奉了基督教，他们的改宗始于欧格白在670年建立凯鲁万，凯鲁万是作为一个永恒的军事基地和伊斯兰教势力的中心而建的，但当时改宗的成绩并不显著。只是在八世纪，由于执行了一个新计划，把柏柏尔人编制在穆斯林军队中，用获得战利品的新的希望来争取他们，他们才大批改宗。以柏柏尔人为核心，阿拉伯的部队才得以完成对北非和西班牙的征服。

波斯加入阿拉伯帝国后，一直没有改奉伊斯兰教，过了200多年，才有人开始改宗。伊拉克北部居民和黎巴嫩居民，在很长时间，“名义上是穆斯林，性格上是基督教徒”。在整个倭马亚王朝时代，叙利亚依然呈现出一个基督教国家的景象，到了阿拔斯王朝，这一情形才开始转变。哈里发马赫迪在阿勒颇看到了台努赫族的5千名基督教徒，命令他们改信了伊斯兰教，并把几个隐匿身份的摩尼教徒钉死在十字架上，以儆效尤。

哈伦和穆台瓦基勒两位哈里发的立法，无疑促进了人们的改宗。807年，哈伦下令把边境上所有的基督教堂和穆斯林征服后新建立的一切教堂，统统拆毁，而且命令获得宽大待遇的各种宗教的信徒，都要穿着规定的装束。穆台瓦基勒于850年和854年两次下令，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住宅的门上，必须钉一块木牌，上面画着魔鬼的形象；他们的坟墓，不得高出地面；他们必须穿着蜜色的，即淡黄色的外衣；他们的奴隶的衣服上，必须钉上两块蜜色的补丁，一块在胸前，一块在背后；只许他们骑骡子和驴子；只许他们用木质的骑鞍，鞍子后面必须安装两个石榴形的标志。由于这种特殊的服装，有人给他们取了个绰号，叫做“斑衣”。

在伊斯兰化过程中，存在着个人和集体被强制改宗的现象，但是，在大多数情况下，改宗是和平地、逐步地完成的。改宗的原因主要是出于个人利益考虑，如：不愿继续缴纳人丁税；想避免歧视，享有更多的自由和安全；想获得社会威望、名利地位或高官厚禄等。此外，还有一个被人们往往忽视的原因：伊斯兰教的教义简单易晓，切实可行。伊斯兰教是一种简单易懂、切合实际的宗教，没有教士职位或者圣礼等烦琐事，可为人理解的神直接同人说话，告诉他们如何生活。用亨利·特里斯的话来说：

"地中海世界经历了三千年的宗教混乱：众多的神，被奉为神的法老和帝王，造人的女神，作为上帝喉舌的神职人员，上帝指定的国王和为了自己的世俗目的解释《圣经》的皇帝。有流血牺牲，莫名其妙的禁忌和仪式，庙宇神职人员的歌舞，隐晦的神谕。现在有史以来第一回，上帝自己通过通俗易懂的信徒之口，明确表示不要庙宇，不要祭坛，不要富丽堂皇的祭器和祭服，不要流血。"[①]

第三个征服阶段是语言的征服，即用阿拉伯语取代被征服民族的语言，这个阶段最晚，经历的时间也最长。随着时间的推移，"阿拉伯人"这个词，已不再专指居住在阿拉伯半岛或来自阿拉伯半岛的人及其后裔，而成了一个范围更广的概念，可以说大体上已适用整个阿拉伯帝国境内的居民了，正如前面所提到的。在这个阶段，被征服的民族，进行了最大的反抗，许多事例证实，被征服民族宁愿放弃政治上的忠诚，甚至宗教上的忠心，也不愿放弃本民族的语言，直到阿拔斯王朝的末叶，阿拉伯语才变成普通话，而取得完全的胜利。

在波斯，在武力征服后，过了一段时期，阿拉伯语才变成了科学和社交的语言，但是，没有能够永远地取波斯语而代之。在伊拉克和叙利亚，以阿拉伯语这一种闪族语代替另一种闪族语，即阿拉马语，自然比较容易一些，但是，在偏僻的地区，如黎巴嫩那样的基督教居民占优势的地方，本地的叙利亚语，曾拼命战斗，直到现代还在坚持阵地。阿拉马语虽然消失了，但是它在阿拉伯语的口语中，还遗留下明显的痕迹，无论在词汇方面、语调方面和语法结构方面，这类痕迹都是显而易见的。

值得一提的是，作为学术语言的阿拉伯语，在作为口头语的阿拉伯语之前，早就胜利了。许多新思潮，在八世纪时从拜占廷、波斯和印度重新集中于巴格达、巴士拉和库法，构成了一种新文化，只有在古代的亚历山大港的文化可以相比，从前没有做过科学工具的阿拉伯语，变成了传达穆斯林文明的工具。波斯人、土耳其人、印度人和马来人等，在宗教和科学著作中，都使用阿拉伯语，阿拉伯语的很多词汇，在其影响范围内被其他语言所采用，如土耳其语、乌尔都语、波斯语、西班牙语、德语、维吾尔

① 前引《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第156页。

语等，这些语言都受到阿拉伯语的影响，全世界都要感谢阿拉伯语在传播中世纪高度发达的阿拉伯科学知识方面所起的媒介作用。

总之，起源于荒漠之地的阿拉伯游牧民族，被其所征服的民族的文明所同化，然而，阿拉伯人有两件法宝却永远立于不败之地，这就是作为国教的伊斯兰教和作为国语的阿拉伯语。阿拉伯语之所以能够征服其他民族的语言而变成帝国的通用语，最主要的原因在于，语言的征服和宗教的征服是密切相联的。《古兰经》是用阿拉伯语写成的，朗读《古兰经》必须用阿拉伯语，伊斯兰教聚礼中的呼图白也必须用阿拉伯语，因此，随着伊斯兰教的对外征服，阿拉伯语也就传播到亚非欧各地。此外，各级行政部门和学术著作都使用阿拉伯语，因此，阿拉伯语在帝国广阔版图内已成为主要的交际工具，像拉丁语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在欧洲所起的作用一样。

阿拉伯人与被征服地区居民的杂居和混血，也是阿拉伯语长青不衰的根源之一。贝克尔就此写道："比以前的希腊文化对埃及的影响要大得多的阿拉伯文化之所以在埃及广泛传播，主要是因为游牧的阿拉伯人逐渐在乡村地区定居。许多家庭，甚至许多整个的部落都逐渐实行了定居生活，因此一种很重的阿拉伯人的血统不断地加到科普特人的血统中去。这显然是一种大规模的移民，其支流甚至远至苏丹。尼罗河的古代文明同化了这些游牧的阿拉伯人，只有他们的阿拉伯语保存下来。阿拉伯人尼罗河化了，但是科普特人也阿拉伯化了。如果不经过大规模的混血，本质上是保守的科普特人竟会使用另一种语言，那是不能理解的。"[①]

因此，正如希提所说，在伊斯兰教产生以前，阿拉伯语是诗歌的语言，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后，阿拉伯语变成了天启和宗教的语言。在阿拔斯王朝时期，阿拉伯语发生了空前的新奇变化，变成了一种柔顺的媒介，可以用来表达最高深的科学思想和哲学概念。阿拉伯语同时还是一种政治和外交的语言，其应用范围很广，从中亚经北非，到达西班牙。从那个时代起，我们发现伊拉克人、叙利亚人、巴勒斯坦人、埃及人、突尼斯人、阿尔及利亚人、摩洛哥人，都用这种明白的阿拉伯语来表达他们最好的思想。

① 前引《中东简史》上册，第 41 页。

## 六、宫廷百态

阿拔斯王朝鼎盛时期，国泰民安，从皇室到普通臣民，丰衣足食，社会生活丰富多彩，富足繁荣。

历史和传说一致认为，帝国首都巴格达最辉煌的时代，是哈伦·赖世德在位时代。不到半个世纪的工夫，巴格达就从一个荒村发展成为一个惊人的财富的中心和具有国际意义的都会，只有拜占廷可以和它抗衡。巴格达的繁华，是随着全国的繁荣而与日俱增的，是帝国繁荣昌盛的缩影。

当时，巴格达已变成"一个举世无匹的城市了"。皇宫及附属于皇宫的供内眷、宦官和特等官吏居住的豪华住宅，占去这座团城的三分之一。巴格达皇宫，凤阁龙楼，巍然矗立，雕梁画栋，极尽富丽，宫内陈设全是世界珍品，御花园内，珍禽奇兽，佳葩异卉，无不俱备，令人陶醉。

宫廷生活，奢侈排场，十分惊人。哈里发哈伦的妻子（他的堂妹）左拜德，在传说中与她丈夫共享后代所赠予她们的荣誉，在她的桌子上，只准摆设金银器皿和用宝石镶嵌的用具，她为时髦人士创制时装，她是用宝石点缀鞋子的第一人。相传她某次朝觐天房的时候，花费了 300 万第纳尔，其中包括从 25 英里外的源泉把水引到麦加城的设备费。

当时与左拜德竞争的，是美丽的欧莱叶，她是马赫迪的女儿，哈伦的异母妹妹，她的脑门上有一个疤，为了掩饰这个缺憾，她发明了一种用宝石点缀的头带，叫做欧莱叶式头带，讲究时髦的妇女都把这种头带当做时装使用，予以效仿。

在举行庆祝仪式的日子，特别是哈里发的登基典礼、王室的婚礼、朝觐天房和接待外国使节的时候，朝廷的富丽堂皇，就获得充分显示的机会。哈里发马蒙和他的宰相哈桑·赛海勒的 18 岁的女儿布兰（她与马蒙订婚时才 10 岁）于 825 年举行婚礼的时候，耗费了难以置信的财富，阿拉伯文学把这当做当时难忘的幻想曲，而保存下来。

据说，婚礼之夜，整个皇宫布置得无比辉煌，俨如玉阙，几千盏烛台全为金制，一支 200 磅重的龙涎香烛，把黑夜照耀成白昼，马蒙和布兰站在装饰着精美的珍珠和蓝宝石的金席上，成千颗硕大无比的珍珠，从一个

金托盘里，撒向这对新人的身上，许许多多的麝香丸，撒向皇亲国戚和高官显贵，每个麝香丸里都有一张优厚的礼券，上面写明礼品，其中有现金、土地、香料和奴隶。

哈里发穆格台迪尔，于917年在皇宫里以隆重的仪式，接见了年轻的君士坦丁七世的使节，他们的使命显然包括战俘的交换和赎取，哈里发的列阵，包括骑兵和步兵16万人，黑太监和白太监7000人，侍从700人，在阅兵式中，有狮子一百只，分列前进，哈里发的宫殿里，挂着帐幔38000幅，其中有12500幅是绣金的，此外还有22000条地毯，以及其他精美饰物。

使节们是这样的吃惊和叹赏，以致他们起初把侍从办公厅，随后又把宰相办公厅，误认作哈里发的引见厅。给他们印象最深刻的是异树厅，那里面陈列着一棵金质和银质的树，这棵金银树重885.5公斤，树枝上歇着金质和银质的小鸟，一按开关，群鸟就啾啾地叫起来。他们在御花园里还看到用人工巧妙培植成的矮小的椰枣树，能结各种稀罕的椰枣，真是惊叹不已。

珍珠、蓝宝石、红宝石、祖母绿石和钻石是宫廷里所爱好的物品，绿松石、光玉髓和玛瑙受到人民大众的欢迎。阿拉伯史上最著名的宝石，是一块大红宝石，曾为几位波斯国王所保存，哈伦花了四万第纳尔才买到手，把自己的名字刻在上面，那块红宝石，是这样巨大和灿烂，"如果夜间放在一间黑房间里，会像一盏灯样发光"。巴尔马克家族的叶海亚，曾向巴格达的商人出价700万第尔汗，购买了一个用宝石雕成的珠宝匣。

阿拔斯王朝前期的哈里发，在马鞍上使用银质装饰品，从第13代哈里发开始，穿着镀金的盔甲，骑在金鞍子上面。末期的哈里发富于珠宝的是穆格台迪尔，他曾没收了巴格达最豪富的珠宝商户奠基者的财产，还收藏了哈伦的那块大红宝石和同等著名的一颗"稀有珍珠"（重14克）。哈里发穆斯台因的母亲，有一张毯子，是为她特制的，价值一亿三千万第尔汗，毯子上用金线织出各种飞禽，飞禽的眼睛是用红宝石和其他宝石镶嵌的。

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声色犬马，灯红酒绿。宫廷大量使用奴隶，这些奴隶，有些是黑人，有些是黄种人，有些是白人，白奴大半是希腊人、斯拉夫人、亚美尼亚人和柏柏尔人。男奴都是阉人和娈童，有些年轻的娈童或许也是


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

阉人，获得主子的特别恩宠，穿着绚烂的制服，经常打扮得香气喷鼻，花枝招展，跟妇女没有一点区别。

首先效法波斯人的先例，在阿拉伯世界创立娈童制度，跟他们发生性交关系的人是哈里发阿明。马蒙时代的一位法官曾使用 400 个娈童。哈伦的清客中有一位放荡的诗人艾卜努瓦斯，他是哈伦在夜间化装出游时的伴侣。这位诗人，用生动的语言，描写了那个兴盛时代有趣的宫廷生活，并无耻宣淫，公开表达性倒错，用艳诗赞美娈童。据说，穆格台迪尔的后宫，有 11000 个阉人，包括希腊人和苏丹人。

女奴被用作歌妓、舞妓和嬖妾，有些嬖妾对于哈里发颇有影响。痣妞是一个女奴，哈伦花七万第尔汗买了她，后来由于一阵猜忌，就把她赏给了一个男仆。有一天，哈伦发誓，无论她提出什么要求，他都答应，据说后来就依她的请求，委任她丈夫去做法里斯省长的长官，以七年为期。哈伦依恋一个歌妓，他的妻子左拜德，为了使他和那个歌妓断绝关系，而赠

给他十个姑娘，其中一个后来生了马蒙，另外一个生了穆耳台绥木。

《一千零一夜》里（第437—462夜），有一个传奇故事说，有一个色艺双绝的女奴，叫台瓦杜德。哈伦为了考核她，下令组织一个考试委员会，主考的有医学、法律学、天文学、哲学、音乐和数学等学科的科学大家，更不用说还有语法学、修饰学、诗学、历史学、《古兰经》学等学科的学者了。考试的结果，她获得辉煌的成绩，哈伦以十万第纳尔的代价买了她。这个故事说明，当时的女奴，有些是有高度的文化水平的。

据说，阿明曾组织了一个女扮男装的服务队，她们剪短了头发，身穿小伙子的服装，头戴绸子的缠头，这种新发明很快就流行于上层社会和下层社会中。有一个目击者说，在一个棕树主日，即复活节前的礼拜日，他去觐见马蒙，看见他的面前有20个穿着盛装的希腊姑娘，胸前挂着金质十字架，手里拿着油橄榄枝和椰枣树叶，集体翩翩起舞，他赏赐她们3000第纳尔，节目以此告终。

据说，穆台瓦基勒有嬖妾四千人，她们统统都跟他同过房，有一次，他接受了一个将军向他奉献的200个姑娘。地方长官们和将军们向哈里发或大臣献礼，已成了惯例，他们的礼物包括美女，那些美女有别人赠送给他们的，也有他们向人民勒索来的，不献礼被认作反叛的标志。马蒙想出了一个计谋，把一些亲信的奴隶作为礼物，赠给他所怀疑的人，进行侦探工作，如果有必要，就把接受礼物的人毫不留情地处死。

由于实行多妻、蓄奴和奴隶买卖，阿拉伯人的血统被打破了，甚至在选择后妃那样重大的问题上，哈里发们也不重视阿拉比亚的血统，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只有三位是自由的母亲所生的：艾卜·阿拔斯、马赫迪和阿明，其中阿明享有独特的优越性，因为他的父亲和母亲，都是穆罕默德先知的家族。我们知道，倭马亚王朝的第12位哈里发叶齐德三世，是非阿拉伯的母亲所生的第一位哈里发。但他母亲至少被认为是最后一位波斯皇帝叶兹德吉尔德的苗裔，古太白在粟特俘虏了她，哈查只又把她送给了哈里发韦立德。

而在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当中，曼苏尔的母亲是一个柏柏尔族的奴隶；马蒙的母亲是一个波斯的女奴；瓦西格和穆海台迪的母亲都是希腊的女奴；

孟台绥尔的母亲是一个希腊血统的阿比西尼亚的女奴；穆斯台因的母亲是一个斯拉夫族的女奴；穆克台菲和穆格台迪尔的母亲都是突厥族的女奴；穆斯台兑耳的母亲是一个亚美尼亚的奴隶；哈伦的母亲也是一个外国女奴，是赫赫有名的赫祖兰，她是在阿拔斯王朝的国家事务中具有相当势力的第一位妇女。

当纯粹的阿拉伯成分退到后面去的时候，非阿拉伯人、混血儿和释奴母亲的儿子们，就取代了他们的地位。很快代替了阿拉比亚贵族的，是代表各种民族成分的官僚特权阶级，最初是波斯人占优势，后来是突厥人占优势。一个弹唱诗人，表达了阿拉伯人对这种现象的不满：

> 主呀！妾生儿子到处泛滥，
> 祈您使我生活在别的地方，
> 以免我跟那些杂种相陪伴。

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大多嗜酒成癖，宫廷经常举行通宵达旦的狂饮酒会。禁酒本来是伊斯兰教的一大特征，但是，《乐府诗集》和《天方夜谭》等文学作品，记载了无数关于纵酒狂欢的故事，可见，伊斯兰教禁酒的功效，在阿拉伯帝国时期，是要大打折扣的。

著名的历史学家伊本·赫勒敦，曾证实在哈伦、马蒙和其他哈里发时代，最流行的是一种以葡萄汁或椰枣为原料的“纳比德”果酒，也称枣醴，是把葡萄、葡萄干或椰枣浸在水里，让浸出的汁子稍稍发酵，这种酒不会醉人，被认为不属于白酒和其他烈性饮料之列，伊斯兰教哈乃斐派认为它是合法的。穆罕默德先知本人曾饮用这种酒，特别是只浸三日的枣醴。

举行酒会，常以歌妓的演唱助兴。在这种酒席上，宾主都穿着颜色鲜明的盛装“酒席装”，而且用麝香水或蔷薇水洒在胡须上。客厅是用龙涎香或沉香熏过的。由许多传说故事可以看出，参加这种宴会的歌手，几乎尽是淫荡的女奴，这对于当时青年的道德构成了严重的威胁。

放荡诗人艾卜·努瓦斯、做过一天哈里发的穆耳台兹和类似的弹唱诗人，都有大量的咏酒的诗歌。记载里有关于曼苏尔时代的库法的一所娱乐馆的描写，这种娱乐馆有点像音乐和杂耍的咖啡馆，首席女演员是蓝眼睛

的赛腊梅。在基督教的修道院里和犹太教徒开设的酒馆里，俗人都有接近酒的机会，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是当日私贩酒类的商人。

哈里发阿明有几只特别的彩船，是为了在底格里斯河上举行宴会而制造的，每只船具有一种动物的形状，有的像海豚，有的像狮子，有的像鹰，每只船的造价是 300 万第尔汗。《乐府诗集》里有这样一个生动的记载，哈里发阿明曾亲自指导一次通宵的芭蕾舞会，一群美丽的舞女，在柔和的舞曲的伴奏中，翩翩起舞，演出精彩的节目，参加舞会的人，都和起来唱反复演奏的歌曲。

学者、诗人、乐师、歌手、舞女、猎犬和斗鸡的驯养师，以及有一技之长能引起哈里发的兴趣、供他娱乐的各式各样的人物都聚集在宫廷，成为清客，这种风俗习惯来源于波斯，在阿拔斯王朝初期，变成了常规，在哈伦时代，已经成为发达的职业。哈里发挥金如土，赐给陪他饮酒作乐的文人、乐师、歌手、舞女的赏钱，一次可多达数十万第纳尔。

《乐府诗集》中记载着许多可以做例证的轶事，这些轶事里真实的部分，是不难辨别的。一个故事说，哈里发阿明在某晚上赏赐他以歌唱为业的叔父易卜拉欣·马赫迪 30 万个第纳尔，作为吟唱艾卜努瓦斯几句诗的报酬，易卜拉欣曾得过好几次赏钱，加上此次的赏钱，共计 2000 万第尔汗，这个数目并不亚于几个县份的土地税。

哈伦钟爱各种体裁的诗歌，如宫廷赞歌、祝酒歌、歌女演唱的情歌、甚至那些敢于向宗教争自由的讽刺歌曲等。优雅而灿烂的哈伦宫廷，不仅庇护科学和文学，而且庇护音乐和歌唱，以致变成了音乐明星汇集的天河。领取月薪的许多乐师给宫廷中的男女歌手伴奏，他们的演奏成为无数奇妙轶事的主题。谢雅图、毛绥里人易卜拉欣和查米尔三人，在乐师和歌手的花名册上名列前茅。

据记载，谢雅图的歌唱，比一个热水澡更能使发冷的人感到温暖。易卜杜欣是谢雅图的徒弟，出身于波斯贵族家庭，幼年时在毛绥里城外被人绑架，在拘留期间，学会了几支绿林曲，他是首先用指挥棒打节拍的人，当 30 个姑娘同时演奏琵琶的时候，有一个姑娘的第二根弦拉得不够紧，奏出不协和的音调，都曾被他检查出来。查米尔是谢雅图的继子，有着最美妙的音调，哈伦曾问一位受宠的宫廷乐师对查米尔的意见，他回答说:

"无论你怎样品尝蜂蜜，它总是甜的，我怎能描写蜂蜜呢？"[①]

哈伦的另一个清客是穆哈里格，他是易卜拉欣的徒弟。他父亲开一个肉铺，他年幼时替父亲叫卖，吆喝的声音清扬洪亮，一个女歌手爱慕他的声音，就用重价把他买去，教他唱歌，后来他被卖给哈伦，哈伦释放了他，奖赏他十万第纳尔，让他坐在自己的身旁。有一天晚上，他到底格里斯河岸去散步，一时高兴，引吭高歌，巴格达的大街小巷里，立刻出现了无数的火炬，来来往往，把整个巴格达照耀得如同白昼，原来是居民们闻声而出，四处寻找，渴望听到这位杰出的歌手的演唱。

太平时代的这些音乐名手，以哈里发的朋友的身份获得不朽的名声，他们不仅是音乐家，而且有天赋而敏锐的才智，有惊人的记忆力，他们脑海里储藏着大量微妙的诗句和可爱的轶事。他们又是歌手，又是作曲家，又是诗人，又是学者，精通当时的一切科学知识。

易卜拉欣的儿子易司哈格，是当时音乐家的首领，马蒙和穆台瓦基勒都以他为清客。为购买易司哈格教育出来的一个歌妓，埃及总督的信差出价三万第纳尔，拜占廷皇帝的使节也出三万第纳尔，而呼罗珊总督的信差出四万第纳尔的高价，易司哈格为了解决这个难题，索性把那个歌妓解放了，并娶她为妻，永远留在身边。

巴格达的哈里发皇室出了几个著名的琵琶弹奏者、歌手和作曲家。马赫迪的儿子易卜拉欣，是最伟大的乐师兼歌手，瓦西格会弹琵琶，而且创作过 100 个曲调，是哈里发中的第一位音乐家，孟台缓尔和穆耳台兹，都表现出一些诗歌和音乐的才能，但是哈里发当中惟一的真正音乐家，要数穆耳台米德。

皇族显贵领取高额薪俸，竞尚奢侈。在长时间内，与阿拔斯人同宗的一些哈希姆族成员，经常向国库领取大量津贴，哈伦的母亲赫祖兰的收入，达一亿六千万第尔汗，哈伦时代，有一个叫做穆罕默德畠苏莱曼的人，他死后财产被没收，总计现金五千万第尔汗，不动产的每日收益，是十万第尔汗，巴尔马克家族，生活豪华，无异皇室，这个家族搜刮的财富，多到惊人的程度，仅动产就有三千多万第纳尔。

据麦斯欧迪的记载，易卜拉欣曾为他的哥哥哈伦举行一次宴会，有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504 页。

一盘鱼肉，切得十分细，哈伦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切，他回答说，那是用150条鱼舌头做成的，共花费一千个第尔汗。这些传说里，难免有东方说书人加进去的各种夸张和幻想，即使排除这些虚构的部分，其余关于巴格达宫廷生活的描绘，也足以引起人们的惊讶。

## 七、百姓生活画面

阿拉伯史学家的兴趣，大都集中于哈里发的事务和政治事件，没有用适当的篇幅给我们描绘那个时代普通人民的社会生活画面。但是，正如希提所说，根据主要属于文学性的资料，根据史学家附带的零星的叙述，根据今天守旧的穆斯林东方的日常生活，我们也不难给这幅画面勾勒出一个轮廓。

阿拔斯王朝初期，妇女跟倭马亚王朝的姊妹们一样，享受一定程度的自由，她们以自己的才艺、威望和地位，为人们所仰慕。历史告诉我们，在帝国初期，不但上层妇女，如马赫迪的妻子即哈伦的母亲赫祖兰，马赫迪的女儿欧莱叶，哈伦的妻子即阿明的母亲左拜德，马蒙的妻子布兰等，享有优越的地位，在国家事务中颇有势力，而且，阿拉伯的姑娘们也经常走上战场，指挥作战，她们还会做诗，在各种文艺活动中跟男子竞争，或者在社交场合，以她们的机智、音乐才能和歌唱才艺使空气活跃起来，例如四弦琵琶手欧拜德就是以美丽的歌妓兼女乐师的身份，在穆耳台绥木时代著名于全国的。

到了阿拔斯王朝的后期，随着深闺制的建立和发展，加之过多的蓄妾、两性道德的松弛，过分的奢侈，妇女的地位一落千丈，这在《天方夜谭》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在《天方夜谭》中，妇女被描绘得阴险狡猾，卑鄙下流，既不忠诚又不尊严，很少有什么贞节，更缺乏自尊心。最早写作书简文学、并有《文学通讯集》传世的花拉子模人艾卜·伯克尔，据说曾写了一封十分离奇的慰问信，去慰问一位痛失爱女的朋友。

他在那封信里说:

“我们生在这样一个时代，谁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坟墓，谁就找到了最

佳的女婿。”①

在阿拉伯帝国，结婚几乎被普遍认为是一件积极的义务，忽视这件义务，就会招致严峻的责备，生儿育女，特别是男孩，被认为是天赐洪福，是妇女的荣誉。穆罕默德先知曾说过：

“墙角里的席子都比不生育的女人强。”②

妇女生产越多，他们的丈夫也越受尊敬，尽管如此，当时已开始实行避孕和堕胎，拉奇医生曾写了《使用20种避孕用具和药品的主要经验》一书，阿维森纳在他的《医典》中，也论述了避孕方法。

妻子的首要任务是服侍丈夫，看管儿女，办理家务，剩余的时间则用于纺织，妻子不守贞节，按照法律须处以死刑，但有些妇女，目无法纪，放荡不羁，任意玩乐。

哈伦的异母妹妹欧莱叶发明的时髦的女帽，非常流行，帽边上有一个小圆圈儿，上面装饰着各种珠宝。妇女的其他首饰，有手镯和脚镯等。

如果我们根据当时诗人们在恋歌里所表达的观念来判断，那么，阿拉比亚人关于女性美的理想跟现在并没有太大的差别。努韦理在他所著的文学百科全书中，曾用一册书的大半篇幅，来援引关于体态之妩媚的描绘：

> 妇女的身材，应该像植物中的竹子；
>
> 脸蛋像满月，头发比夜色还黑，面颊白皙，而且带着薇色。
>
> 脸上有颗黑痣，仿佛雪花膏盘子上有一滴龙涎香；眼睛深黑，而不沾一点皓矾，眼大如野鹿，眼皮娇弱思睡；
>
> 小口里的牙齿，像珊瑚上镶嵌的珍珠；
>
> 胸部像两个石榴；
>
> 臀部肥大；
>
> 小指尖细，指甲用指甲花叶子染得猩红如血。

男人的服装从那个时代起到现在没有多大变化，普通的头饰是尖顶的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89页。

② 前引《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第163页。

黑毡帽，是由曼苏尔首倡的，下身穿一条波斯式的灯笼裤，上身穿一件衬衫、一件马甲、一件短上衣，外面套一件斗篷，今天中国维吾尔和塔吉克等民族所穿的对襟长袍叫做袷袢，它就是来源于阿拉伯语的斗篷，这构成了一位绅士的全套服装。宗教学者遵守哈伦的著名法官艾卜·优素福的遗教，头戴黑缠头，身穿黑斗篷。

一位九到十世纪享有盛名的作家，留下了一部著作，他在这部书里描述了在那个时代，一个有教养的人所应具备的感情和态度：

他是有礼节的，有仁德的，有风雅的姿态的；

他不爱开玩笑，只与正直的朋友们相互往来；他忠厚诚笃，实践约言，严守秘密，衣冠整洁；

他在席面上彬彬有礼，细嚼慢咽，不随便谈话，也不轻易发笑，不舔手指头上的食物，不吃大蒜和洋葱；无论在盥洗室成澡堂，无论在公共场所或大街上都不剔牙。

男人们喜欢赌博饮酒，纵情享乐，鉴于这种情况，《古兰经》明文禁止赌博和饮酒。他们有时还能控制自己，不赌博，但见了酒就忘掉了清规禁律，定要痛饮一番。自从穆罕默德先知禁止饮酒以后，阿拉伯人学会了喝咖啡，后来，伊斯兰教又多次禁止喝咖啡，但未能奏效，喝咖啡的习俗一直沿袭到现在。



人们之间以礼相待，绝不相互非难，以避免不快。富人与一般人不同，他们讲究卫生，穿着整洁而且爱用香水等化妆品，幼儿实行割礼也是为了卫生和健康。如果一家人能有一所住宅并附有园圃、花卉和果树，就心满意足了。

穆罕默德先知说过：“清洁是信仰的因素。”[①] 这句话现在还是伊斯兰教国家人人爱说的名言。在穆罕默德先知之前，我们没有听说过阿拉伯半岛有什么澡堂。穆罕默德先知只允许为了清洁的目的而进澡堂，但是，进澡堂的人，必须穿着裤子进去。到了阿拔斯王朝，澡堂已经很普及了，不仅为了沐浴，而且被人当做娱乐和奢侈的场所，妇女们也使用澡堂，但是，她们只能在为她们特定开放的日子才能去。

据记载，在穆格台迪尔的时代，巴格达有澡堂 27000 所，后来，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395 页。

增加到六万所。叶儿孤比在他所著的地方志里提到，巴格达建成后不久，澡堂达到一万所。阿拉伯著名旅行家伊本·白图泰，曾访问过巴格达，据他记载，巴格达城西部13个区，每区有讲究的澡堂两三所，每所里的冷热水都是流动的。

当时的澡堂像现代的澡堂一样，是由几个房间构成的，地上铺着花砖，内墙上镶着大理石板。那些房间，环绕着一个居中的大厅，大厅上面，罩着一个圆顶屋，屋顶周围镶着许多圆形的小玻璃窗，光线由此透射进来。大厅中部，有一个水池，水池中央，有一股喷泉，喷出的热水，放射着蒸汽，把整个大厅变得暖烘烘的。

除去备有冷热水的浴池外，还有按摩室、干燥室和休息室，供人们享用，顾客们可以在那里享受各种饮料和茶点。

某些室内游戏已经普及。在倭马亚王朝，麦加就有一种俱乐部，里面有象棋、双陆和骰子的设备。哈伦是阿拔斯王朝下象棋的第一位哈里发，他还提倡普及象棋。象棋原来是印度人的游戏，后来代替骰子变成了阿拉伯帝国贵族所喜爱的室内游戏。

据说哈伦赠送查理曼大帝的礼物中，就有一个棋盘。在十字军战争期间，长老赠送圣路易的礼物中，也有棋盘。在盘子上玩的游戏，还有双陆，即一种投掷双骰的玩意儿，也是发源于印度的。

室外游戏有箭术、剑术、赛马、狩猎、马球、曲棍球和掷标枪。据记载，要想当哈里发的清客，必须具备这几种资格：会射箭、会狩猎、会打球、会下棋，在这些方面，清客可与主公“分庭抗礼”，而无大不敬之罪。在这些游戏中，穆耳台绥木特别喜欢马球，他的突厥将领艾福兴，不肯跟他玩这种游戏，因为他不愿意敌对“信士们的长官”，哪怕是在游戏的时候也是如此。

记载里还提到一种球术，是用一块宽木板打的，这种游戏可能是网球的雏形。麦斯欧迪曾描写了在赖盖赛马的情况，在那次比赛中，哈伦自己的骏马，以头名入选，亲临现场观看那次比赛的哈伦，十分高兴。《希世璎珞》里有些诗篇，是描绘和赞美得奖的骏马的。我们从这些资料中可以知道，赌金给赛马增添了生气。

狩猎是哈里发和亲王们所热爱的户外游戏，阿明特别爱好猎狮，他的

一个弟弟，是在追逐一群野猪的时候，被野猪咬死的，呼罗珊人艾布·穆斯林和哈里发穆耳台绥木，都喜欢在狩猎中使用驯服的猎豹。早期的阿拉伯著作有许多是论述狩猎、捕捉、放鹰的，由此可见，人们对于这些运动，有着浓厚的兴趣。

用鹰隼来狩猎的方法是从波斯传入的，这方面的阿拉伯词汇可以说明这一点。在伊朗、伊拉克和叙利亚的阿里派地区，直到现代还用鹰和鹞来狩猎，方法和《天方夜谭》里所描绘的差不多完全一样。猎取瞪羚或白羚、野兔、鹧鸪、鸿雁、野鸭、沙鸡的时候，要使用鹰和鹞；猎取较大的野兽的时候，则要用猎犬帮助。

猎人们捕到野物的时候，首先把野物宰掉，如果让它死去，就不能吃了。猎物比较集中的地方，猎人团就在四周构成一个圈，把野物包围起来，逐渐围捕。穆耳台绥木曾建筑一个马蹄形的围墙，两端与底格里斯河岸相接，他命令参加围猎的人，把野物赶进这个围场，把那些野物围在围场里面。穆斯覃吉德曾组织了几个正规的狩猎团。某些哈里发和地方长官，还豢养狮子、老虎等猛兽，目的是威吓臣民和外宾。某些哈里发和地方长官，把狗和猴子当做宠物，加以饲养。穆格台迪尔的大臣有一个儿子，住在开罗，在地方政府中有很高的地位，他有一种特别的嗜好，就是搜集大量的毒蛇、蝎子和其他有毒的动物，精心地培养在公馆附近一座特设的饲养室里。

穆斯林的假日生活丰富多彩，他们或与爱人共度甜蜜的时光，或者外出狩猎，或者举行各种节庆。在节日，他们可以欣赏音乐、诗词和歌曲，通常穆斯林最喜欢民间艺人的巡回表演，如木偶戏、走钢丝、魔术或其他杂技节目。人们还经常约聚在一起，下棋、谈论文学、哲学或宗教，举办各种诗歌和文学讨论会，社交聚会十会频繁，可以说成了一种惯例。这些活动，促进了社会交往和知识的交流，激发了人们的创造力和表现力。

伊本·赫里康给我们留下了一位学者日常生活的一个横断面，由这位学者的生活情况中可以想见，在当时的学术领域上，学者是有相当高的地位的。这位学者名叫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他每天骑马到公共澡堂去，侍者给他浇水洗澡；洗完澡，他走出洗澡间，披上休息的长袍；然后，喝一杯水，吃几块饼干；最后，在休息室躺下休息。

有时他在午餐前要睡一觉，睡醒后，烧香熏身体，然后进午餐，他的

午餐，主要是肉汤、肥鸡肉和面包，然后再睡一觉，睡醒后喝 4 磅陈酒，如果喜欢吃新鲜水果，就再吃些榅桲和叙利亚苹果。这就是当时一位学者日常生活的写照。

伊斯兰远征停止后，人们普遍向往文明生活。虽然穆斯林不能再把哈里发奉为楷模，因为随权势的扩大，哈里发变得愈发奢侈和残暴，但他们容忍这一切，他们为哈里发树立起权威而高兴，而他们自己则严格遵守人类道德。穆斯林讲究礼貌，喜欢幽默，追求快乐并服从于不可改变的命运，这些使他们具有一种品德，即认为存在的就是合理的，即使面对死亡，他们也镇定自若。

## 八、文化成就

在世界历史上，阿拉伯帝国之所以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并非仅仅在于它的军事征服，更为重要的在于它的智力觉醒，即它所创造的光辉灿烂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

阿拉伯帝国政教合一，在这个帝国里，阿拉伯语为国语，伊斯兰教为国教，所有著作都是用阿拉伯语写的，绝大多数作者都是伊斯兰教徒，因此，这一时期的文化带有显著的阿拉伯伊斯兰的色彩。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孕育于倭马亚王朝时期，形成和昌盛于阿拔斯王朝时期。

阿拉伯人的聪明好学和社会实践的迫切需要，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产生的基本原因。阿拉伯人兴起时，只有很少一点科学、哲学和文学的根底，但是，他们从沙漠带来了敏锐的感官，强烈的好奇心，旺盛的求知欲和深厚的才智潜能，当他们征服或接触到更古老、更先进的民族的时候，他们很快就变成了那些古老文明的受益人和继承人。希提写道：

"从沙漠来的征服者，并没有把什么科学遗产和文化传统带到他们所征服的国家去。他们在叙利亚、埃及、伊拉克和波斯，坐在他们所征服的人民的讲座下，当他们的学生。他们证明了自己是何等好学的学生！"[①]希腊人花了几百年才发展起来的东西，阿拉伯学者在几十年内，就把它完全消化了。"没有阿拉伯人对古代学问的文明嗜好，任何智力的进步简直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277 页。

不能实现或维持。”[1]

另一方面，国家要“长治久安”，上层建筑要起到维护政权、巩固经济基础的作用，伊斯兰的意识形态要适应新的社会状况，生产要发展，经济要繁荣，人民要友好往来，对外关系要正确处理，凡此等等，都向科学文化提出了迫切的要求，成为科学文化发展的原动力。如：

军事扩张和对外交往，推动了地理学的研究；农业的兴旺和海上航行的繁荣，促进了天文学的发展；天文和地理的研究，农田水利的兴办和国家财政经济的筹划，加速了数学研究的开展；政治体制和典章制度的确立，促成了历史学研究的类别化和深入化；东西方各种思想文化的挑战，导致了伊斯兰教义的理论化和系统化，以及伊斯兰哲学体系的形成。

古代东西方文化遗产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产生的文化基础。阿拉伯人征服的印度西北部，波斯、两河流域、叙利亚和埃及等地，都是世界文化的先驱。

印度西北部产生过印度河流域古代文明，也是有名的贵霜文化区域。伊朗高原最古的居民就已创造了自己的文字和陶器，波斯帝国时期的艺术作品已相当精美。两河流域的苏美尔人、古巴比伦的阿摩尔人、新巴比伦的迦勒底人、亚述帝国的亚述人，都创造了高度的文明。叙利亚是受过巴比伦文化和希腊文化熏陶的地区，文化相当发达。埃及早就创造了灿烂的文明，希腊、罗马统治时期，埃及文化发展到一个更高的阶段。

阿拉伯文化就是在上述文化基础上产生的，不过，古代东西方各文化对阿拉伯文化影响的方面和程度有所不同，大体说来，印度文化的影响，多在文学、哲学、数学和天文学方面；波斯文化的影响，主要在文学和艺术方面；而希腊文化的影响，则偏重于自然科学和哲学方面。

东西方学者在谈到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形成和发展时，往往忽视了中国文化的贡献。中国和阿拉伯之间，早在汉代就有了友好往来，在长期的交往过程中，互相学习，使各自的文化得到了充实和发展，阿拉伯的天文历算和医药学等对中国产生过很大影响，中国的医药学、绘画艺术和造瓷技术等也对阿拉伯产生过影响，八世纪中叶，阿拉伯接受了中国的造纸术，改变了使用笨重的纸草纸和羊皮纸的状况，促进了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发

① 马吉德·法赫里：《伊斯兰哲学史》，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1页。

展，中国的指南针传入阿拉伯后，便利了阿拉伯人的航海事业，对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除了上述各种因素之外，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之所以产生，与下述几个重要条件，密不可分。

首先是统治者对科学文化的重视和奖励。阿拉伯统治者为了巩固政权，发展生产，满足自己经济上的需要，对科学文化非常重视。阿拔斯王朝最初的几位哈里发，提倡教育，奖掖科学，他们不分畛域，重金延聘人才，尊重知识分子，开展不同意见的自由讨论，学术空气非常浓厚，巴格达哲人荟萃，学者云集，成为举世著称的文化名城。

哈里发曼苏尔特别重视天文学和医学，特设专门机构来管理这两门学科的研究工作。据记载，765年，曼苏尔得了胃病，他的御医们束手无策，于是从君迪沙普尔请来了当地著名的医学院院长朱尔吉斯·伯赫帖舒，他是一位景教徒。

君迪沙普尔为波斯萨珊王朝国王沙普尔一世所建，意为“沙普尔的营房”，地处今伊朗胡泽斯坦的沙哈巴德村。君迪沙普尔以其医学和哲学学院而闻名当时，该院的科学研究以希腊的古代传统为基础，教学使用阿拉马语，东西方来此求学者甚多。

朱尔吉斯·伯赫帖舒来到曼苏尔宫廷，很快就得到曼苏尔的信任，成为御医。曼苏尔劝他改奉伊斯兰教，死后可以进天堂，他如此回答道：

“我愿守祖教而去世，我的祖先归落何处，我愿归落何处，在天堂里也好，在地狱里也好。”①

朱尔吉斯，伯赫帖舒在巴格达成为一个显赫家族的奠基者，这个家族连续兴盛了六七代，在250年中几乎一直在宫廷里独占御医的职位。在那个时代，医学跟珠宝细工和其他手艺一样，是父子相传、独家经营的行业。

哈里发哈伦爱好哲学和自然科学，在他的周围聚集了许多文人学者。哈伦将波斯所创始的医院引入穆斯林世界，在巴格达建立了第一座医院，后来全国各地都仿效它，纷纷建立起医院和诊所，甚至边远的村镇都设立了医疗站。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60页。

哈伦任命朱尔吉斯·伯赫帖舒的儿子吉卜利勒为巴格达医院的院长，并聘他为御医，每年给他放血两次，付给酬金十万第尔汗；每半年给他开一个轻泻药方，又付给他同样酬金。后来，又任命朱尔吉斯·伯赫帖舒的孙子为御医，这位御医懂得精神疗法，相传，哈伦所宠爱的一个女奴曾害歇斯底里性的瘫痪症，哈伦请他诊治，他装作要在大庭广众面前剥下她的裤子，这样治好了她的病，令哈伦叹为观止。

哈伦尊重知识，善待学者，允许他们各抒己见。一天，哈伦在宫内设宴款待著名学者艾布·穆阿威叶。用毕餐后，哈伦亲自为他倒水洗手，而他却一点不知，当他发现是哈里发亲自为他倒水时，以赞叹的口气说："众信士的领袖呀，您这样做是由于您尊重学问吧？"

哈伦点点头说："千真万确。因为知识是最珍贵的。"

次日，哈伦又备了一桌席，款待他的诗友和清客，宰相叶海亚的长子法德勒也在座。大家入座后，哈伦把诗人艾布·阿塔希亚叫过来说：

"请你先给我们围绕着今世的幸福这个题目吟上几句诗吧，给大家助助兴。"

诗人环顾了一下四周，沉思片刻，然后说道：

在这富丽堂皇的宫殿中，
你当正确享用面前一切。

哈伦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

"妙！"

并追问道：

"那后面呢？"

诗人接着说：

否则在临终前的哀鸣中，你才恍然大悟虚度一生。[1]

听到这里，哈伦流下了眼泪。

---

① 前引《世界十大皇帝》，第231页。

法德勒指责艾布·阿塔希亚说，岂有此理，众信士的领袖是叫你来使他高兴的，你却让他伤起心来。哈伦制止法德勒，并说："没关系，由他说吧，他是认为我们误入迷途，怕我们继续滑下去，他的心地是善良的。"

第七代哈里发马蒙时期，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这时，大量的希腊文著作译成了阿拉伯语，阿拉伯的科学研究，涉及各个学术领域，并开始放射出异彩，阿拉伯的科学文化事业取得这样大的成就，与马蒙的倡导很有关系。

马蒙自幼受过良好教育，具有丰富的文史哲知识，喜欢天文学和数学。马蒙十分关心并积极支持科学文化的发展，他创建两座天文台：一座在大马士革附近；一座在巴格达近郊。他创办了著名的智慧馆（或译哲理大学），智慧馆由图书馆、科学院和翻译局三个机构组成，它是自公元前二世纪亚历山大港博学园成立以来最重要的学术机构。

马蒙曾派智慧馆馆长萨拉姆等人不远千里到君士坦丁堡，向拜占廷皇帝利奥索取希腊语著作，其中包括欧几里德的《几何学原理》，并鼓励学者把这些著作译成阿拉伯文。马蒙在学术上采取兼容并蓄、百家争鸣的方针，他的宫廷里有基督教徒、犹太教徒、祆教徒等，但在伊斯兰教派斗争中，他支持穆尔太齐赖派，对正统派进行迫害。他对穆尔太齐赖派学说（主张经典的明文应该与理性的判断相结合）的偏袒，促使他到希腊人的哲学著作里去寻找证据，来为自己的立场作辩护。据记载，他在梦中看见亚里士多德对他保证，理性和教典之间没有真正的分歧。

阿拔斯王朝初期推行的科学文化政策，适应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对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产生和发展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其次是教育事业的发达。伊斯兰教产生以前，阿拉伯半岛上的绝大多数阿拉伯人不会读书写字，伊斯兰教产生以后，穆罕默德先知及其继承人提倡学习，这种状况有所改变。那时，学习的场所主要是清真寺，学习的内容主要是《古兰经》和圣训。

倭马亚王朝时期，教育虽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因政权内忙于巩固政权，外务于争城夺池，教育仍不普及。阿拔斯王朝时期，随着经济的繁荣，文化教育事业蓬勃兴起，当时相当于小学校的库塔卜已经非常普遍，校内课程以《古兰经》为主，学生既学习朗读，又学习书法，此外，还学习语法、

先知故事、初等算术及诗词。学校对成绩优良的学生给予如下荣誉:

骑在骆驼身上，在大街上游行，观众向他投掷巴旦杏。

女孩子接受初级宗教教育，受到政府鼓励。皇室和富裕之家，由家庭教师教授子弟宗教学、纯文学和作诗法。值得注意的是，热心教育、设馆办学者也不乏其人。城市和农村的清真寺继续起着学校的作用，成为普及伊斯兰教育的主要力量，清真寺里设有圣训学的课程，还有由宗教学者和文学家主持的各种学习小组和集会，讲授各种学科，每个穆斯林都可自由听讲。与这种小组类似的，是文人和学者举行的文学会和学术会，这种学术集会早已存在，到阿拔斯王朝更为普遍。

马蒙在巴格达建立的智慧馆，既是伊斯兰教的第一所学术机关，也是伊斯兰教的第一所高等教育学校。担任过该馆图书馆长和科学院长的侯奈因是一位伟大的翻译家和学者，担任过智慧馆馆长的萨拉姆是有名的数学家，马蒙曾任命他注释托勒密的“天文表”。著名的数学家和天文学家花拉子密，也担任过该馆的图书馆长。智慧馆培养的学生，成绩优良，有的精通几何学、天文学和逻辑学。智慧馆大概存在到 11 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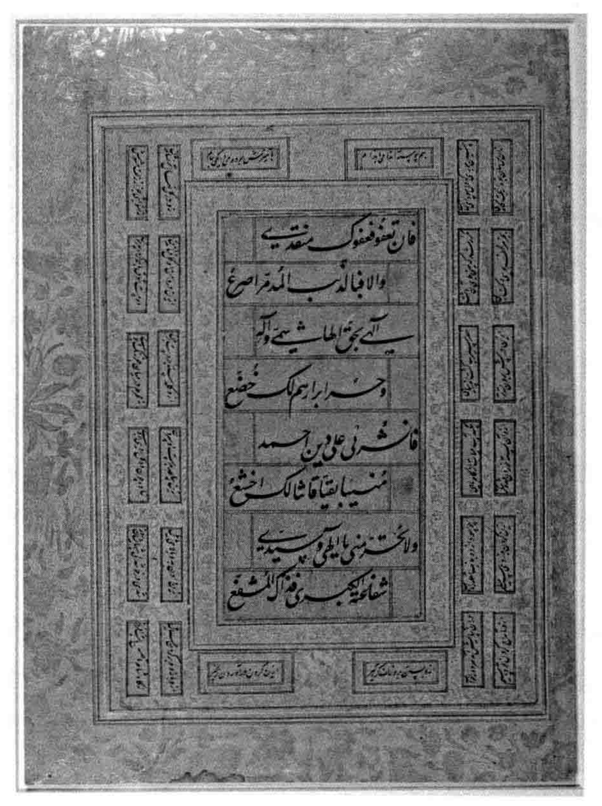
除过智慧馆外，一些科学研究机构也是培养人才的中心。如天文台和医院就是教授天文学和医学的学校，它们相当于专科学校和大学，不少著名学者都曾在巴格达各专科学校和大学教授高级课程。在智慧馆的影响下，各地区的独立王朝为了与巴格达争胜，也相继创建了类似智慧馆的高等教育机构和大学，如后倭马亚王朝建立的科尔多瓦大学和法蒂玛王朝建立的科学馆等。

九到十世纪，阿拉伯帝国的教育事业已发展到很高水平，朝野上下，求知如渴。他们重视学习，或出自敬事安拉，或为了培养人才，或旨在提高威望，或意欲穷究事理，或指望具有专长，获得职位。尽管目的各不相同，客观上都起到了推动教育事业发展，提高帝国科学文化水平的作用。

相传哈里发哈伦曾到大教长马立克家请教，马蒙经常亲自主持学术讨论会。一般学子为求名师，不惜远离家乡，备尝艰辛，一位学问渊博的学者其门下学生可多达数百名，学者中不全是富家子弟，也有家境清贫，刻苦发奋的青年。贫民出身，苦读成名的学者，史籍中多有记载。

阿拔斯王朝时期，不但教育事业发达，作为保存和传播文化的机构，

图书馆和书店也很兴盛。清真寺图书馆的藏书非常丰富，私人藏书也形成风气，很多学者把个人书籍遗赠给公众。由国家、显贵或富商出资，在各地兴建的许多图书馆，收藏着关于逻辑、哲学、天文学等科学的书籍。有的图书馆免费供给纸张，有的图书馆主人慷慨发给研究工作者以生活费，图书馆还被用作科学研究和科学讨论的场所，智慧馆的图书馆为学生和科学家提供了大量的学习和参考文献，成为科研阵地。相传，哈伦喜欢读书，也喜欢藏书。他对书籍的使用价值有着深刻的认识，希望能把各种书籍储存在一个地方，供文人学者查阅和研究，于是，他出资在首都巴格达建立了一所大型图书馆。他对图书馆的管理组织格外重视，任命天文学者法德勒·伊本·诺伯赫特为图书馆馆长，这位馆长为哈伦把几篇波斯文天文著作译成阿拉伯文，他的家族许多人都以天文学著名于世。哈伦带头向图书馆捐赠书籍，并号召学者文人将他们手中多余的写本献给图书馆，使之成为人们的共同精神财富。在哈伦的号召下，图书馆的藏书量与日俱增，并吸引了许多文人学者前来从事科学研究和讨论。


阿拉伯文和波斯文诗篇

书店作为保存和传播文化的机构，在阿拔斯王朝初期即已出现，到九世纪末，巴格达已有书店100家。书商本人多是书法家和天文学家，有些大书店成为古籍鉴定家和藏书家的“俱乐部”和文学讨论会的中心。

总之，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之所以产生和发展，阿拔斯王朝教育事业的发达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尼科尔森对此有一段生动的论述，他写道：

“一种智力的活动，伴随着物质的发展而爆发；这种活动，是东方人从未见过的。上自哈里发，下至平民，所有的人仿佛忽然间变成学者或文学的奖励者。一般人为求学而游历欧、亚、非三洲，然后犹如蜜蜂一般，载蜜而归，把他们所储蓄的宝藏，分给发奋的学生们，并且孜孜不倦地编辑许多典籍，其卷帙之伟大，与内容之丰富，不亚于现代百科全书，而其对于现代科学的贡献，远非一般人的想象所能及。”①

再次是翻译运动的兴起。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发轫于印度、波斯和希腊古籍的翻译。由于肥沃的新月地带和埃及给阿拉伯人留下了宝贵而丰富的希腊文化遗产，希腊古籍的翻译占有重要的地位。在翻译的过程中，译者大多附注自己的见解，这种译评，不少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早在倭马亚王朝时期，少数希腊医学、天文学和炼金术等方面的书籍即已译成了阿拉伯语，阿拉斯王朝时期，翻译事业发展很快。曼苏尔曾命法萨里把一篇印度的天文学论文《悉檀多》译为阿拉伯文，法萨里后来成为阿拉伯的第一位天文学家，法萨里还译了一篇印度的数学论文，这篇论文把印度数字传入阿拉伯，然后，又由阿拉伯传入欧洲，欧洲人称之为阿拉伯数字，阿拉伯人称之为印度码子。著名的翻译家和文学家波斯人伊本·穆盖法耳，将古波斯语的《波斯列王纪》和《克利莱和迪木奈》译成了阿拉伯语，其中《克利莱和迪木奈》的原本是古代印度哲学家比德巴用梵语写成的，这本书的梵语原本和波斯语译本早已散失，因此，阿拉伯语译本具有特殊价值，伊本·穆盖法耳的译品本身就是具有特殊的艺术风格的作品。

自阿拔斯王朝以来，阿拉伯文的散文即具有波斯风格的特征，这种特征是高度的优雅、精彩的比喻和华丽的辞藻，具有刚健、尖锐和简洁等特色的旧阿拉伯风格，大部分被波斯帝国萨珊王朝时代的华丽矫饰的措词所

① 前引《阿拉伯中古史简编》，第236页。

代替。伊本·穆盖法耳原是一个袄教徒，后改奉伊斯兰教，由于他的信仰受到怀疑，以致于 757 年被处以焚刑，活活烧死。

阿拉伯人不懂希腊语，最初只能依靠犹太教徒、基督教徒，特别是基督教徒中的景教徒来翻译希腊著作。这些叙利亚的景教徒，先从希腊语译成叙利亚语（阿拉马语），再从叙利亚语译成阿拉伯语，他们就变成了希腊文化和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之间的桥梁，因而成为最早的东方文化的传播者，把希腊文化大量地贩卖给世界各国人民。只有通过叙利亚语的翻译，希腊文化才能进入阿拉伯人的脑海，译成阿拉伯语的希腊著作绝大多数是关于哲学和自然科学的著作。

早期的翻译家艾卜叶哈雅·伊本·伯特里格，翻译了希波克拉底和格林的主要著作以及托勒密的《四部集》。亚里士多德关于逻辑的著作、欧几里德的《几何学原理》和托勒密的《天文集》，也可能在这一时期译成了阿拉伯语。希腊语原本中难译的段落，采用逐字逐句直译，专门术语如无相应的阿拉伯词，则采用音译。这些早期的译本，错误不少，以致到哈伦和马蒙时代，不得不进行校订或重新翻译。

哈伦非常向往希腊和波斯民族的历史文化，在他看来，那里似乎蕴藏着无穷无尽的奥秘和取之不尽的知识，他要揭开那里的层层奥秘，攫取其中的点点知识，给穆斯林以启迪，进而发展和应用之。为此，他一方面在被征服的叙利亚、埃及、波斯地区注意搜寻和收买珍本，另一方面在对拜占廷的入侵活动中，号召官兵不要只把眼睛盯在敌方的牲畜、生活用品上，还要注意搜集各种希腊写本，对缴获写本者给以奖励。

在他的号召下，官兵们从拜占廷的阿摩利阿姆和安卡拉带回了不少写本，哈伦见后大喜，重奖写本获得者。哈伦不计宗教之嫌，以贤能者为师，重用处于保护民地位的异教徒学者，翻译整理希腊写本。叙利亚基督教徒叶海亚·伊本·马塞维，希腊语功底深厚，又精通医学，哈伦闻知此人后，便派侍从将他请到宫内，热情款待，然后将自己的意图一一道给他听，并陪他参观希腊珍本收藏室。

哈伦对科学知识的执著追求和礼贤下士的精神，令叶海亚·伊本·马塞维十分感动和敬佩，他愉快地接受了哈伦的要求，并表示竭尽全力完成好这项工作。为了保证这项翻译工作的顺利进行，哈伦给他提供了

一套环境幽雅的工作室，配备了几名娴熟的抄书员及一些助手，哈伦在翻译期间经常前去了解他们的工作情况和生活情况。哈伦的关心，激励了这位学者。他兢兢业业，勤奋工作，向哈伦交去了一份又一份的希腊文医学著作译文，受到了哈伦的嘉奖和赞赏。

哈伦治学严谨，精益求精，在他阅读早期的某些翻译作品时，一旦发现文理不通，或者怀疑存在翻译问题时，便及时组织人力对这些作品进行修订，甚至重新翻译。欧几里德的《几何学原理》和托勒密的天文历表《天文大集》两部伟大著作的早期译本，就被重新校订了一番。

叶海亚·伊本·马赛维是吉卜利勒·伊本·伯赫帖舒的学生，也是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的老师，在哈伦的几个继任者的时代，他仍继续服务，据记载，有一次，哈里发的一个宠臣得罪了他，他尖刻地斥责那个人说：

“你的愚蠢假若变成智力而分配给 100 个笨人，那么，每个笨人都会变得比亚里士多德还要聪明。”[①] 马蒙于 830 年建立智慧馆以后，阿拉伯的翻译运动进入了一个高潮。在此之前，翻译工作是一种自由散漫的工作，由基督教徒、犹太教徒和新加入伊斯兰教的人士独立进行。自马蒙开始，在他的几位继任者的时代，翻译工作主要集中在智慧馆的翻译局进行，从而结束了过去那种分散无组织的状态。



翻译局是由政府领导的全国性的翻译和学术机构，馆中主要的翻译人员是由哈里发从各地聘请来的，有阿拉伯人，也有非阿拉伯人；有伊斯兰教徒，也有非伊斯兰教徒。他们既是翻译家，也是研究工作者，他们不仅翻译，而且通过译注，阐述原著的论点或表明自己的看法，翻译局的人员还从事古籍的搜集、注释和校勘工作。

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是这个时代最伟大的翻译家，最优秀的学者和最高尚的医生之一，阿拉伯人称他为翻译家的长老。他是希拉城的一名景教徒，青年时代曾任叶海亚·伊本·马赛维医生的药剂师，他的老师曾责备他，对他提出刻毒的批评，说希拉城的人不配学医，他最好是到市场上去兑换钱币。这个青年挥泪告别了他的老师，但是，他决心学好希腊语和其他语言，以争一口气。后来，他精通了希腊语、波斯语、阿拉伯语和叙利亚语。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364 页。

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的译作深得马蒙赏识，马蒙派他到智慧馆作翻译，不久，擢升为图书馆馆长兼科学院院长，负责全部科学的翻译工作。他为了搜集珍本和校勘写本，遍访了伊拉克、叙利亚和埃及等地，他以把格林的全部科学著作译成叙利亚语和阿拉伯语而闻名于世。格林的解剖学希腊语原本，早已遗失，幸有阿拉伯语译本，得以流传至今。

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的译本无论就其数量或质量来说，均远胜他人。他的译作等身，品德高尚，被誉为“科学的源泉，道德的宝库”，“九世纪最伟大的人物，而且是历史上可能遇见的若干高尚的聪明人士之一”。

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后来被哈里发穆台瓦基勒任命为御医，但是，这位哈里发曾把他监禁了一年，原因是哈里发赠给他一笔厚礼，命令他调制一剂毒药，用去杀害一个敌人，他拒绝了哈里发的礼物和命令。

当他再一次站在哈里发的面前，受到死刑的威胁时，他的答复是：“我只擅长治病的良药，没有研究过杀人的毒药。”

到这时候，哈里发才告诉他，那道命令只是为考验医生的廉洁而发出的。于是，哈里发问他，为什么不肯调制杀人的毒药。

他说：“两件事使我拒绝那样做。一件是我的宗教，一件是我的职业。我的宗教教我爱敌如友，对于朋友更应当爱护。我的职业是以造福人类为宗旨的，只许可治病救人。何况当医生的都要发誓，永远不把毒药卖给任何人。”①

稍逊于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的翻译家是哈兰的萨比教翻译家撒比特·伊本·古赖。据说，撒比特和他的学生曾翻译过一批希腊语的地理和天文历算书，还修订过侯奈因译的欧几里德《几何学原理》。哈里发穆耳台迪德非常器重撒比特，把这位翻译家和科学家当做至交和清客。撒比特死后，继承他的事业的是他的儿子、孙子和曾孙，他们都是杰出的翻译家和科学家。

经过阿拔斯王朝100多年的翻译工作，希腊重要的哲学和自然科学著作差不多都译成了阿拉伯语。当哈伦和马蒙在钻研希腊和波斯哲学的时候，与他们同时代的西方的查理曼大帝和他手下的伯爵们，还在那里边写边涂地练习拼写他们的名字呢。丰富的希腊学术思想和科学成就连同各东方古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366页。

国的文化遗产，一经被阿拉伯帝国各族人民吸收、消化和提高，便出现了一个具有自己特色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时代。

## 九、群星闪烁

在经历了一个时期的外国著作的翻译工作之后，阿拉伯人进入了一个创造性的时代——创作和著述的时代。

阿拉伯人不仅消化了波斯的各种学问和希腊的古典遗产，而且使两者都适合于自己的特殊需要和自己的思维方式，把东西方文化冶为一炉，创造出具有自己特色的灿烂辉煌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最初以巴格达为中心，以后学术西渐，又形成开罗和科尔多瓦两个中心，巴格达、开罗、科尔多瓦成为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三大源泉。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昌盛时期，人才辈出，群星璀璨，巨著珠联，繁花似锦，学术巨擘，更仆难数，文化典籍，汗牛充栋。下面择其要者，走马观花，略陈一二。



阿拉伯帝国建立后，阿拉伯人从阿拉马语、希伯来语、埃塞俄比亚语、波斯语、希腊语、拉丁语、突厥语、梵语等语言中吸取许多他们所需要的词汇，从而使阿拉伯语成为随着时代发展而发展的、富有活力的交际沟通工具。阿拔斯王朝时期，阿拉伯语是国际性的语言，那个时代，在科学文化、政治、外交、商业和宗教等方面，都广泛使用阿拉伯语，凡是想接受高等教育的西方人，必须学习阿拉伯语。

阿拉伯语对东方许多民族的语言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不少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都曾经使用或仍在使用阿拉伯字母来拼写自己的语言，前者如印度尼西亚语和土耳其语，后者如波斯语和乌尔都语。现代波斯语、普什图语、印度尼西亚语、乌尔都语、土耳其语、维吾尔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英语、拉丁语和非洲一些民族的语言中，都或多或少地含有阿拉伯语词汇。

阿拔斯王朝时期，阿拉伯文学丰富多彩，绚丽夺目。这一时期，阿拉伯的散文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固有的那种简洁、尖锐、明快和朴实的风

格逐渐被优雅、华丽、精巧和矫饰的波斯散文的特征所代替。阿拉伯散文经巴士拉文学家查希兹到哈利利，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

查希兹出身贫寒，学习刻苦，富于创造精神，以学问渊博，才思敏捷，讽刺尖刻著称，他写了几十篇论文、一部修辞学巨著和一本叫做《动物书》的短论集，他的作品妙趣横生，生气勃勃，经常被后世学者所引用。

哈利利是新文学体裁“麦噶麦”（意为“集会”）的创作者的杰出代表，这种体裁是一种戏剧性故事，由韵文和曲调组成，系押韵的散文发展而来。哈利利博学多才，他的成名作《麦噶麦特》，健笔凌云，匠心独具，辞藻丰富，妙语如珠，被认为是阿拉伯文学宝库中，仅次于《古兰经》的名著。

阿拔斯王朝最著名的新诗体诗人为艾卜·努瓦斯和艾卜·阿塔希叶。艾卜·努瓦斯少年时师从巴士拉派诗人学诗，后至巴格达，被选为宫廷诗人，成为哈里发哈伦和阿明的酒友和清客，他才华横溢，自由放纵，漠视旧礼教，不受宗教约束，有“自然诗人”之称。他的诗题材广泛，诙谐生动，描述深刻，文词优美，最为人称道的是爱情诗和咏酒诗。直到今天，在阿拉伯世界中他的名字还活在人间，但是大家都把艾卜努瓦斯当作小丑的代名词，其实，在表达爱情和饮酒方面，他的放荡不羁，很少有人能够匹敌，他下面的一首诗即是明证：

> 嗬！拿杯子来，把它斟满，告诉我它是酒。
> 因为，如果能在光天化日之下喝，
> 我从不愿在阴暗处独酌！
> 清醒时，每时每刻对我都是烦恼和无聊，
> 一当痛饮，我就兴致勃勃，摇摇晃晃，
> 乍前乍后。
> 说，大胆地说出心爱人儿的名字，
> 把虚荣的遮掩抛开吧：
> 何苦把快乐笼罩在面纱里。[①]

与艾卜·努瓦斯表现宫廷生活豪华放荡的诗形成鲜明的对照，艾卜·

① 前引《中东史》上册，第159页。

阿塔希叶的诗带有浓厚的悲观厌世的思想。艾卜阿塔希叶是他的绰号，意为“狂士”，他在宫廷住了较长时期，哈伦给他五万第尔汗的年俸，但他痛恨自己所居住的巴格达城里的那种挥霍放荡的生活，反对他同时代的人们写作淫乱轻薄的诗句。他穿上托钵僧的道袍，创作大量道情诗，歌颂苦行生活，他的诗不受传统的束缚，语言朴实自然，被誉为“阿拉伯宗教诗之父”。

另一位有代表性的诗人为艾卜勒·阿拉伊·麦阿里，他被誉为“诗人中的哲人和哲人中的诗人”。麦阿里因患天花，四岁双目失明，但记忆力惊人，他曾到巴格达，受精诚同志社的思想影响较深，他不愿为哈里发和王侯唱赞歌，一生都过着贫穷的生活，晚年素食隐居，主要著作有《作茧集》和《饶恕集》，他的诗表现了对当时政治混乱的悲观情绪。

故事小说是阿拉伯文学百花园中一枝永不凋谢的奇葩。《一千零一夜》（又名《天方夜谭》），是一部脍炙人口的世界文学名著，全书分为三部分：古波斯语的《一千个故事》，阿拔斯王朝的故事和埃及的故事。《一千零一夜》的内容有寓言、童话、恋爱故事、冒险故事、历史故事和名人轶事等，它反映了不同时期和不同地区的生活习俗、风土人情和社会制度。

它刻画的人物形形色色，涉及社会的各个阶级和阶层，它以朴素的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歌颂了劳苦大众纯朴善良的高贵品质和爱憎分明的感情，揭露和鞭笞了社会的黑暗和不公，表达了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憧憬，它的艺术魔力和人民性，使它得以在世界各国普遍流传，深受广大群众的欢迎。正如马茂德所说：

“无论天真烂漫的读者，还是阅历高深的读者，如果他读了这部作品完整的译本，他就会品尝到葡萄酒般的香甜，得到罕有的享受”。[1]

阿拉伯文学在形式、内容和写作风格上，对欧洲文学都有广泛的影响，13世纪欧洲的寓言、轶事和训诫故事，同源于印度和波斯的早期阿拉伯作品极为相似，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歹徒的故事和流浪汉的故事，很像阿拉伯的“麦噶麦”文学体裁，但丁的《神曲》显然受到穆罕默德先知的登霄故事和麦阿里《饶恕集》的影响，薄伽丘的《十日谈》吸取了阿拉伯的故事，乔叟的《情郎的故事》就是《天方夜谭》的一个故事，塞万提斯的《堂吉

①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177页。

诃德》来源于阿拉伯的材料。诸如此类的例子，不胜枚举。

阿拔斯王朝时期，阿拉伯的历史学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特别是到了泰伯里和麦斯欧迪，更是登峰造极。泰伯里出生于里海南岸的泰伯里斯坦，故以泰伯里之名闻世，泰伯里曾到巴士拉、库法、叙利亚和埃及等地游学求师，搜集传说轶事，后返回巴格达定居，据说有一次，他没有吃的，只好把衬衫的套筒取下来，换取度日糊口的食物。

泰伯里从事教学和研究工作达 40 年之久，治学勤奋，著作等身，是著名的历史学家、《古兰经》学家、圣训学家、法律学家。他的名著有《历代先知及帝王史》和《古兰经注》，前者是一部不朽的世界编年通史，内容丰富，文字优美，对后来的阿拉伯伊斯兰史学家影响很大，为阿拉伯史学史上划时代的作品；后者被公认为最完善的《古兰经》注释，后世的《古兰经》注释家无不从中吸取资料。

麦斯欧迪是中世纪杰出的历史学和地理学家，被誉为“阿拉伯的希罗多德”，有百科全书家之称。麦斯欧迪勤奋好学，博闻强记，他既重视书本知识，又重视实地考察，大半生时间都花在当时盛行的学术旅行中，足迹遍布西亚、中亚、南亚、东南亚、北非、东非等地，他每到一处，对当地的历史、地理、政治、宗教、风俗、文物、典章，都进行深入的调查和翔实的记述。

他用平生最后十年，把所有搜集到的资料编成 30 册的巨著，保存至今的，只有一部摘要，名叫《黄金草原和珍玉宝藏》，是一部包罗宏富的史地百科全书，所引资料不少是其他史籍中找不到的，非常珍贵。麦斯欧迪是用纪事本末体编写历史的第一个阿拉伯学者，也是善于利用历史轶事的第一个阿拉伯学者。

伊本·赫勒敦是世界著名的历史学家，他生逢战乱年代，历尽宦途坎坷，备尝人间艰辛，于是他愤而著述，察古今之变，究治乱之理，终于写成包罗宏富的巨著《阿拉伯、波斯和柏柏尔史》，他在《绪论》部分中，详细探讨了历史学的一些理论问题。阿拉伯的历史学家多重史实的铺陈，而较少有探索历史发展的规律和历史现实的内在联系，伊本·赫勒敦克服了这种弱点，把阿拉伯的历史学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伊本·赫勒敦的历史观在当时可以说是凤毛麟角，绝非同时代的历史学家所能望其项背，在他

以前，也没有一个阿拉伯著作家像他那样深刻地观察历史，提出有见地的结论。伊本·赫勒敦是划时代的阿拉伯伊斯兰历史哲学家，也是历代最伟大的史学家之一。

阿拉伯历史学家，以他们丰硕的研究成果，为历史学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他们的著作保存了很多极为宝贵的史料，成为研究中世纪阿拉伯史、中亚史、西亚史、北非史和西班牙史的重要文献。

阿拉伯人有自具特色的哲学，它以原有的哲学为基础，吸收东西方的某些哲学观点，使之熔为一炉，形成更加理论化、系统化的阿拉伯哲学体系。阿拉伯哲学家中，首推铿迪、法拉比、伊本·西那和伊本·鲁世德。

铿迪具有纯粹的阿拉伯血统，被称为“阿拉伯哲学家”，他少时曾在巴士拉学习，后又游学巴格达，这两个城市都是当时的文化都会。铿迪博闻强记，博览群书，著作等身，他既是哲学家，又是数学家、占星学家、地理学家、医学家、光学家和音乐学家，著有几何学 23 部，占星学和天文学 32 部，算术和音乐 8 部，光学 10 部，医学和气象学 22 部，政治学 14 部，心理学 5 部。

在哲学上，铿迪深受亚里士多德、新柏拉图主义和新毕达格拉斯主义的影响，他力图把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哲学观点调和起来，他断言，新





法拉比

毕达哥拉斯派的数学是一切科学的基础，不研究数学就不能成为哲学家，在他的著作中，他常常幻想奔驰，玩弄神秘的数字游戏。

法拉比学识渊博，著作丰富，不仅是哲学家，而且是公认的医学家、数学家和音乐学家和神秘学家。法拉比搜集、编纂和注释了亚里士多德的多种著作，对亚里士多德有深刻的研究，被誉为仅次于“第一教师”亚里士多德的“第二教师”。

法拉比的哲学思想是折衷主义的，是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新柏拉图派和苏非派思想的混合物，据传说，他曾以“苏非”的身份，在阿勒颇的赛弗·道莱辉煌的宫廷里享过盛名。他的出色的琵琶弹奏十分动人，使他的保护人赛弗·道莱和所有听众，不禁哈哈大笑，前仰后合，继而痛哭流涕，声泪俱下，最后安然入睡，进入梦乡。

在这里，有必要简要介绍一下“苏非”。

“苏非”意为穿羊毛衫的人，是伊斯兰教的一个神秘主义派别，因其成员身着粗羊毛织的衣服以示简朴和苦行而得名。苏非派经历了禁欲主义、神秘主义、神智教和泛神论的依次演变过程。

苏非这个词，最初只是用来称呼某些禁欲主义者。苏非派的禁欲主义主要表现为不贪图今世的享受—独身—孤独冥想—徒步朝觐和长期守夜等，这些苦行生活显然受到基督教和佛教的影响。巴里黑人易卜拉欣·伊本·艾札木可以作为禁欲主义者的典型。

苏非派模仿佛祖的故事，编造了一个关于易卜拉欣转变的传奇。他们说，易卜拉欣原来是一个王子，有一天，他出去打猎，突然听到一种神秘的声音警告他，说他之所以被创造，并不是为了要他去干打猎这一类的事情，于是，这位打猎王子下了马，永远抛弃荣华富贵，出家修行。

另外一个传说则说，他的转变是由于一个乞丐的启发。一天，他从王宫的窗子向外面眺望，看见一个乞丐在用一片发了霉的面包充饥，他把那片面包浸在水里，用一点粗盐做佐料，吃得津津有味，心满意足。易卜拉欣深受启发，于是，便穿上粗毛布衣，开始了一种流浪的生活。

八世纪中期以后，禁欲主义发展成为神秘主义，求得拯救成为首要目标，这就是说，神秘主义者把苦行、禁欲作为一种修行的方法，目的是认识真主，喜爱真主，最后达到与真主合而为一，而不是企图在彼岸获得真

主的报酬与奖赏。

神秘主义者认为，认识安拉是凭借个人灵魂的闪光所获得的一种神秘直觉，而不是通过理性和公认的圣训；人类灵魂的本质是若干状态，或各种感觉，而爱是最主要的本质；爱能使人们与安拉相亲近，引导人们达到安拉的道路是爱，而不是恐惧，也不是希望；安拉是永恒的美，人的幸福就是与安拉相结合。这样，爱便成为神秘主义的要素和精髓。

八世纪末叶，神秘主义之爱的信条在一位女神秘主义者赖比尔·阿德威叶的言行中得到发展，她是苏非派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的第一位妇女，她年轻时曾被人拐卖为奴隶，她主人看见她在做礼拜时，周围放出光彩，就把她解放了。

她不肯出嫁，愿过一种抛弃红尘的极端苦行的生活，不久，她就变成了“神秘的大道”上一位被崇敬的导师，谆谆教诲人们要悔悟、忍耐、感恩、敬畏、安贫、乐道、绝对信赖真主。有人问她是否憎恨恶魔，她回答说：

“我只顾得喜爱真主，没有工夫去憎恨恶魔。”她曾梦见穆罕默德先知问她是否喜爱他，她回答说：

“我满心喜欢真主，心中没有憎恨或喜欢他人的余地。”

她曾宣言：“我崇拜真主，不是因为惧怕他，也不是因为贪图天堂，只是因为喜爱真主，向往真主。”[1]



九世纪中叶，苏非派从思辨的神秘主义发展到神智教，新柏拉图主义为这种发展提供了理论根据。苏非派神智学的代表是一位外号叫“左农”的埃及人，左农的意思是渔人，苏非派公认左农是苏非派教义的创始人，他们每次提到他的名字，都加上这个祈祷：

“愿真主使他的内心深处变成神圣的。”

左农首创了一种观念：只有入神才能真正认识真主，除此之外别无他途。据麦斯欧迪记载，左农喜欢在他的祖国埃及的古迹的废墟中徘徊，企图辨认那些古迹上的神秘的象形文字，以便将其当做一把钥匙，去打开已遗失的古代科学的宝藏。

要做到入神，使自己与真主相结合，这个过程最好是通过把可以用作一体的各种感官合而为一来完成，有一个苏非派的诗人曾用下述诗句来表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522页。

达这种思想：

我的眼在交谈，而我的舌在注视；
我的耳在说话，而我的手在倾听；
我的耳朵是一只静观万物的眼睛，
我的眼睛是一只聆听歌曲的耳朵。[①]

苏非派最后由神智教发展为泛神论。苏非派的一些学者认为，“只有真主才是真正存在的；除真主之外的任何存在，均如镜子中的形象一样不真实。”[②] 这种学说叫做“万有单一论”。

他们力求在与真主相处中做到无我，即通过消除个人意识来服从真主，使自己融于真主，从而达到无我，亦即“寂灭”。首创无我主义的人，据说是波斯人艾布·亚齐德·比斯塔米，这种主义是佛教涅槃的反映。

极端的苏非派进一步主张，真主存在于万物，万物即真主，这样，人的本体便和真主的本体融为一体。波斯人曼苏尔·哈拉智，就是极端苏非派的一位泛神论者，他不仅认为人神是同等的，甚至自比为神。他说：

“我就是真主”；
“这长袍里只有安拉”。

他还写下了有代表性的诗句：

我即我所爱，
所爱就是我；
精神分彼此同寓一躯壳；
见我便见他，
见他便见我。

① 前引《中东史》上册，第134页。
②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274页。

哈拉智在其所著《塔瓦辛之书》中，还教导人们说：

“抛弃远离你的那个被造的大自然吧。你何必要它。你会成为真主，而现实中的真主就是你！”①

他还形象地把苏非派信徒比作小灯蛾，把真主比作蜡烛；小灯蛾不满足于蜡烛的光和热，于是扑向火苗，在烛火中燃烧殆尽，什么也没有留下，这时，它已经认识真主，融合于真主，不必再回来。

苏非派的教团是伊斯兰教中唯一的教会组织，苏非派的宗教仪礼是伊斯兰教中唯一复杂的仪礼。各教团的宗教仪式五花八门，稀奇古怪，有的舞弄活蛇，吞火，吃玻璃，走红炭，以针刺骨；有的由音乐伴奏狂舞，摇头耸肩，前仰后合，剧烈扭动；有的以不同声调、千遍万遍地重复呼唤神名或经文，以至神智昏迷，而求人神交往。历史上有不少的文学家和哲学家是苏非主义者，法拉比是颇享盛名的苏非派哲学家之一。

伊本·西那被欧洲人称为阿维森纳，他博览群书，知识渊博，著作宏富，涉及医学、物理学、几何学、天文学、逻辑学，语言学、教义学和艺术等领域。他系统总结前人的研究成果，提出了不少独到的见解，把阿拉伯的科学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顶点，因而阿拉伯人尊称他为科学家的“领导长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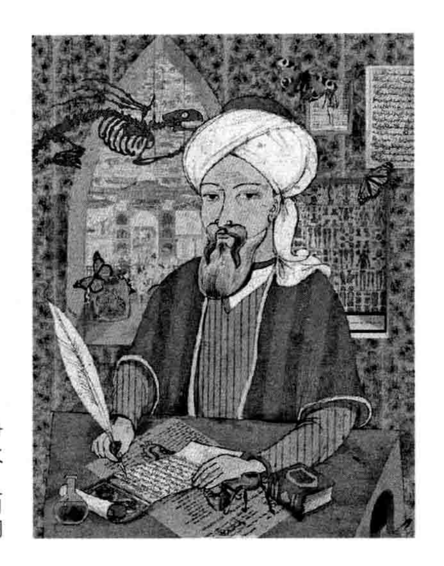
在哲学上，伊本·西那师承法拉比，属于阿拉伯亚里士多德派，同时，也受到新柏拉图派的影响，他致力于调和哲学与宗教的矛盾，既不否定伊斯兰教的教义，又要求通过思维来认识真理，从而发展了“双重真理”说。

有人认为，将希腊哲学和伊斯兰教加以调和的工作，从铿迪开始，由法拉比继承，由伊本·西那完成，说明他在这方面所付出的努力是巨大的，功绩是不可磨灭的。他的主要哲学著作《治疗论》和《指示与警诫》被译成多种文字，在东方和西方都获得了极高的声誉和称道。

伊本·鲁世德，欧洲人称之为阿维罗伊，是中世纪最后一位用阿拉伯文写作的伟大哲学家，他同时精通法学、天文学和医学。伊本·鲁世德曾注释了大量的亚里士多德的哲学著作，并发展了亚里士多德的唯物主义思想倾向，形成了自己的哲学体系。

他的哲学著作传入欧洲后，法国巴黎大学和意大利巴杜亚大学曾将其

① 前引《伊斯兰教史》，第275页。


伊本·西纳

定为哲学教材，在 13 世纪几乎成了西欧各大学的思想权威，从 12 世纪到 16 世纪的 400 年间，“阿维罗伊主义”一直是欧洲占优势的哲学派别。

阿拉伯哲学传入欧洲后，处于黑暗时代的欧洲人才知道亚里士多德，才开始研究哲学，阿拉伯哲学对中世纪欧洲的经院哲学有过重大影响，它在西方哲学史上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 十、科学巨子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群星闪烁，光彩夺目；在自然科学领域，同样也是人才辈出，一片灿烂辉煌。

阿拉伯的地理学兴盛于十世纪前后，阿拉伯地理学家在理论上的真知灼见和实践上的创造，为地理学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著名天文学家花拉子密根据托勒密的《地理学》，编纂了《地形学》一书，附有一幅“地球形象”，这是自有伊斯兰教以来第一张关于天空和地球的地图；花拉子密还把地中海的长度定为 52 度，比托勒密的 62 度前进了一大步，以后西班牙的地理学者，又把 52 度减为 42 度，与实际度数更接近。花拉子密的地理学，对伊斯兰世界的地理学家有较深远的影响，持续到 14 世纪。

伊本·西那不仅是阿拉伯最负盛名的医学家和哲学家，而且是成就卓

著的地理学家，他曾著文讨论山岳、岩石和矿物的形成及其他地质、地理现象，这篇论文是欧洲人关于地理知识的一个重要来源。

雅古特是东方穆斯林最伟大的地理学家之一，他出生在小亚细亚，父母都是希腊人，童年时在战争中被俘虏到巴格达，卖给一位哈马地区商人作奴隶，因此他以哈马为姓。雅古特曾为主人到叙利亚、波斯湾等地经商，并接受教育，几年之后，被主人解放。

得到解放后，雅古特到处流浪，以抄写名著和出售古籍为生，藏书丰富的木鹿城图书馆吸引了他，他在那里潜心攻读，收益颇大，成吉思汗西征时，他仅以身免，“赤身裸体，正如复生日从坟坑里起来的人一样”。他逃离木鹿，到了毛绥里，继续从事研究。

他著有两部伟大著作：《地名辞典》和《文学家词典》。《地名词典》的初稿完成于毛绥里，最后的编纂工作完成于阿勒颇，《地名辞典》文笔生动，涉及内容广泛，除地理学外，还有历史学、人物志和自然科学，实为一部百科全书，它所据古籍多遭焚毁和散失，书内引用材料极为宝贵，因此，他被誉为东方穆斯林最伟大的地理学家。

易德里斯是阿拉伯帝国最著名的西方穆斯林地理学家，他生于休达，乃西班牙一个阿拉伯王室的后裔，他一生勤奋学习，努力钻研，根据各地测量的最新报告和托勒密、麦斯欧迪等人的著作中的地理知识，编写了《云游老的娱乐》一书。在对资料的校勘中，易德里斯眼光远大，能够理解地球浑圆等基本事实，他曾派人探寻尼罗河的发源地，并在地图上绘制出来，同时还绘制了世界地图，这些地图至今仍保存在欧洲的博物馆里。

穆斯林中出了不少著名的旅行家，他们的旅行游记中记载了丰富的地理知识，堪称文学地理学家，下面是其中的几位佼佼者。

九世纪时，有个到印度和中国等地做生意的阿拉伯商人，叫做苏莱曼。别人根据他的叙述写成《苏莱曼东游记》，书中记载了阿曼至中国之间的海洋和岛屿以及阿曼至中国之间各地的风土人情，是中古时期关于远东史地的重要著作之一，也是介绍中国的第一部阿拉伯语著作，有英、法、汉等译本。

麦格迪西出生在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阿拉伯名称为麦格迪西（意为圣地），故他以麦格迪西为姓。这位旅行家几乎遍游整个伊斯兰世界，仅

西班牙、锡吉斯坦（今伊朗、阿富汗之间的锡斯坦）和印度没有去过，他把自己20年的旅行采访记录整理成《全国各地区最佳分类》一书，内容翔实，丰富多彩，颇具学术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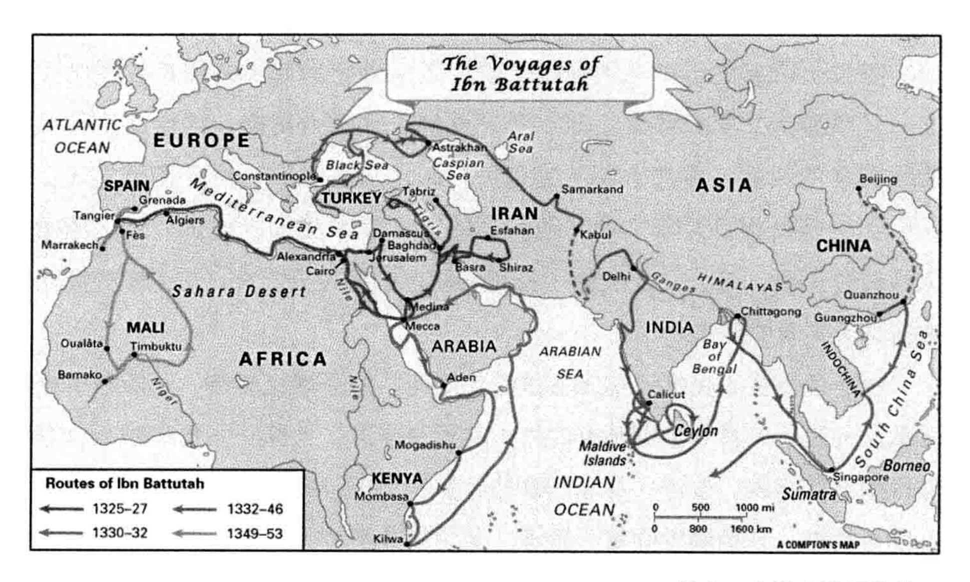
伊本，祖拜尔是巴伦西亚人，他在从西班牙格拉纳达到麦加朝觐期间，游历了埃及、伊拉克、叙利亚和西西里岛。他两次到东方游历，最后一次到亚历山大港时去世，他第一次旅行的《伊本·祖拜尔游记》，是阿拉伯重要的游记之一。

伊本·白图泰，摩洛哥丹吉尔人，中世纪著名的大旅行家。他曾四次到麦加朝觐，游历了整个穆斯林世界，到过北非、埃及、巴勒斯坦、叙利亚、伊拉克、麦加、麦地那、也门、伊朗、小亚细亚、中亚、印度、斯里兰卡、苏门答腊和中国，在最后一次旅行中，曾深入中非。

伊本·白图泰的旅行游记《伊本·白图泰游记》，脍炙人口，举世闻名，是研究中世纪远东、近东、中亚、北非各国史地的珍贵资料，已经被译成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广为传颂，主要有英、法、德、葡、土、汉等译本。

总之，阿拉伯地理学家对地理学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们在制图方面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在地学理论方面亦有创见，他们的著作成为研究远东、中亚、西亚、黑非洲乃至俄罗斯草原的重要材料，特别是他们保持了古






伊本·白图泰游历路线图

代的地圆说，他们从印度获得这样一个观念：世界的这个已知的半球，有一个“圆顶”或者“顶点”，坐落在与四个方位基点距离相等的地方，即“艾林”，这就是世界的中心。这一“艾林”理论，写进了1410年出版的一本拉丁语的著作里，哥伦布从这本著作里知道了这条原理，因此他才相信，大地像一个梨子，在西半球上与“艾林”相对的地方，有一个相应的崇高的地方。希提认为，“没有这种学说，发现新大陆就是不可能的”。[①]

天文学发源于占星学，但阿拉伯人系统地研究天文学则始于阿拔斯王朝，农业的发达，海上航运的兴盛，统治者对天文学的重视，加速了天文学的研究。当时，天文学和数学、医学、哲学一样被列为重要的学科，这些学科的研究人员都算作国家官吏，享受优厚待遇。阿拉伯在学习和吸收希腊、印度和波斯天文学的基础上，经过数世纪的观测和研究，充实和丰富了古代天文学知识的宝库。

阿拔斯王朝时期，特别是在马蒙时代，巴格达、大马士革、开罗、科尔多瓦、腊卡、马腊格、设拉子、君迪沙普尔、内沙布尔、撒马儿罕等地，均建有天文台，许多天文学家受聘进行天体的观察和实测，在天文观察和研究中，阿拉伯人制造了不少比较精密的天文仪器，如象限仪、星角器、星盘、日晷仪、地球仪、天球仪、平纬仪、方位仪、观象仪等，经过长期的观测和研究，阿拉伯天文学家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果。




花拉子密出生于中亚的花拉子模，是中世纪最伟大的伊斯兰科学家之一，精通天文学和数学。他以法萨里的天文表为基础，综合印度和希腊天文学的成就，再加上自己的创见，制定出著名的花拉子密天文表，这个天文表使用百余年之后，西班牙的天文学家曾加以校正，后由英国人译成拉丁语，该天文表代替了希腊和印度的各种天文表，成为东方和西方各种天文表的蓝本。

白塔尼出生于美索不达米亚的哈兰附近，原系萨比教徒，后皈依伊斯兰教。他是一位具有独创精神的伟大的天文学家，他修正了托勒密天文著作中的一些错误，改进了月球和某些行星轨道的计算方法，证明了太阳环食的可能性，较精确地确定了黄道、黄道斜角度以及回归年和四季之长，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68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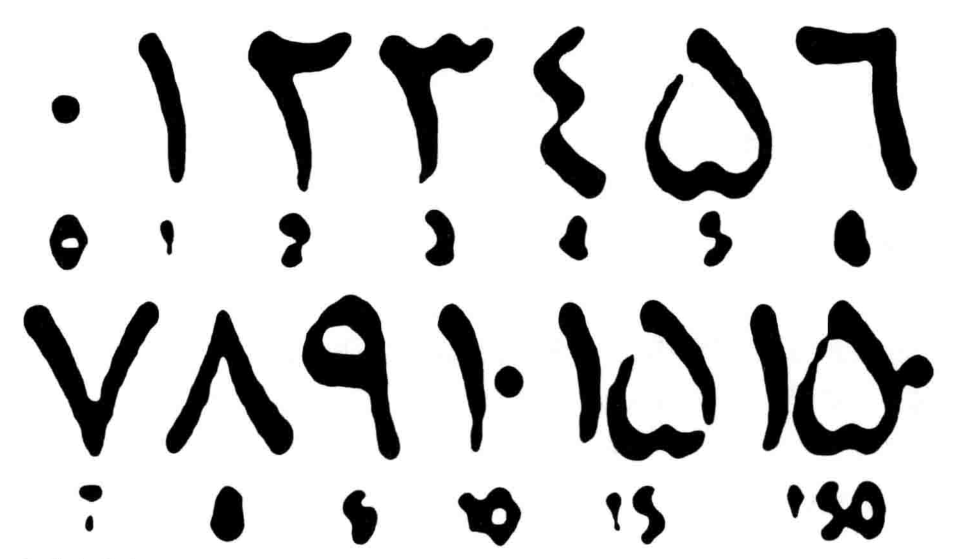
并第一次提出了关于决定新月可见度的理论。他编制的《萨比天文表》及撰写的专著《论星的科学》，被译成拉丁文，在欧洲影响很大，哥白尼和拉普拉斯都在他们的著作里引用过白塔尼的实例。

比鲁尼出生于花拉子模城的比伦郊区，故以比鲁尼为姓，他是一位学识渊博而又富于创造性的伊斯兰学者，能讲突厥语，懂波斯文、梵文、希伯来文和叙利亚文，他的贡献是多方面的，而以天文学和数学最为突出。他的主要的天文学著作有《麦斯欧迪的天文学和占星学原理》和《古代遗迹》，前者是为他的保护人中亚的伽色尼王朝的国王麦斯欧迪而写的，是一部天文学百科全书；后者主要记述古代各族人民的历法、纪元和节日。

比鲁尼也是著名的天文地理学家，他把地理学和天文学密切结合起来，见解独到，他提出了地球绕太阳运转的学说，并以赞成的态度讨论了地球以地轴为中心自转的理论，还对地球的经、纬度作了精密的测量，比希腊人更为准确。他侨居印度多年，所著《印度志》一书，有重要学术价值，是研究印度古代历史不可缺少的资料。

阿拉伯的天文学成就对欧洲产生了重大影响，他们制造的天文仪器，直到16世纪还为欧洲人所采用，他们的许多天文历表和天文学著作，从12世纪开始被译成拉丁文，在西方产生了巨大影响，西方天文学家雷吉奥蒙塔努斯、默兰克通、哥白尼等，都重视和采用过穆斯林的天文学成果。阿拉伯天文学对中国天文学也产生过较大影响，在元代，有关阿拉伯天文仪器和天文学书籍传入中国，郭守敬作中国古代最优秀的历法“授时历”时，就吸取了阿拉伯天文历算的成就。

穆斯林学者在数学方面的成就和贡献也是巨大的，他们以印度和希腊的著作为基础，将这一学科向前推进了一步。他们的贡献首先是吸收并传播了印度数字和十进位法，今天人们所广泛使用的阿拉伯数字和十进位法并非阿拉伯人的首创，而是由印度数码改进而成。由于阿拉伯帝国幅员辽阔，在数字的使用中出现书写差异，形成阿拉伯东方和阿拉伯西方两种不同的数字，前者演变为今日阿拉伯各国通用的数字，阿拉伯人称之为尘土数字；后者发展成今天全世界通用的阿拉伯数字，阿拉伯人称之为印度码子，阿拉伯数字借助穆斯林数学著作的翻译，传入欧洲，到13世纪末，在运算中取代了罗马数字，继而传遍整个世界。


阿拉伯数字

阿拉伯学者在代数、几何学、三角学方面的成就可以说是空前的。“代数学”一词就来自阿拉伯语，穆斯林数学家已知二次方程有两个根，他们用二次曲线解三次方程和四次方程。在几何学方面，他们研究了面积、体积，画出有规则的多边形，并把多边形与代数方程联系起来求得未知数。在三角学方面，他们对平面三角形和球面三角形进行了深入探讨，提出了三角比的概念，并确立了和角公式，在测量角度和三角学中，他们最先使用正切、余切、正割、余割、正弦、余弦的概念。穆斯林学者在这些方面所取得的成果及其著作传到西方，促进了西方数学的发展，这是对人类文明的重大贡献。

花拉子密是中世纪最有影响的数学家，他不仅编辑了最早的天文表，而且编写了世界第一部关于算术和代数学的书籍，为阿拉伯和西方的代数学奠定了基础。他的主要著作是《积分和方程计算》，总结了前人的成果，并有所发展，全书有例题 800 多个，此书于 12 世纪被热拉尔译成拉丁文，被欧洲各大学用作数学教科书，一直使用到 16 世纪。阿拉伯数字也是借花拉子密的著作传到西方的，12 世纪传入欧洲的阿拉伯数字，后来演变成世界各国通行的阿拉伯数字，这是对人类的一大杰出贡献。所有科学史家都把花拉子密的名字列入中世纪科学家的前列，他的著作整整统治了好几

个世纪。

艾布·瓦法生于伊朗布兹加，20岁时到伊拉克学习数学，后来成为伟大的数学家，其成名著作为《人们所需要的计算技巧》，主要论述“手算”问题，使手算建立在正确的数学运算的基础之上，成为当时各行各业的人学习算术的向导，是研究十世纪前阿拉伯数学史的重要参考书。他还对欧几里德的数学著作和花拉子密的《积分和方程计算》作了注释，他在三角学和代数学方面的成就也是显著的，曾发明一种计算正弦表的方法；计算出正切表，发明了正割和余割；首先确立了和角的公式；用几何法解四次方程式，以圆锥曲线的交割解三次方程式。

欧麦尔·海雅木是伊朗伟大的诗人，也是伊斯兰最卓越的数学家之一，他在代数学方面的成就远远超过他的前辈花拉子密。他用代数、几何及方程组的方法解二次方程，并确立了解三次、四次方程式的程序，甚至试图解各种方程，他还发展了解析几何学，其主要著作有《代数问题》及《积分与方程》。

阿拉伯的化学是由古代的炼金术逐渐发展起来的，这门学科的研究应首推阿拉伯人，穆斯林学者在这方面作出了伟大的贡献，阿拉伯最著名的化学家为查比尔和拉齐。

查比尔是中世纪最著名的穆斯林化学家，在化学的理论和实践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成就，被誉为阿拉伯化学之父和化学大师。他提倡化学实验，对前人的理论和假设认真考察并加以验证，曾对亚里士多德关于金属成分的理论加以修正，经他修正后的理论一直流传到18世纪现代化学产生，他遗留下的化学著作有100多种，对西方和东方的化学学科都有很大影响。

医学家、哲学家兼化学家拉齐，著有《秘典》，该书被译成拉丁文后，被当作化学知识的宝库，沿用到14世纪，罗杰·培根曾引用过这本书中的理论。现代的化学术语，仍在沿用阿拉伯的词汇。

在物理学方面，尤其是光学方面，穆斯林学者也做出了重大贡献。他们对一些物质的比重加以研究，发明了测定物质比重的方法，他们应用物理知识和力学原理制造了杠杆、天平、水钟和自动供水机，他们通过实验和推理，提出了光的折射和反射学说，纠正了欧几里德和托勒密关于眼睛



马蒙时期的科学家

放射出视线的错误说法，大大推进了光学的发展。

铿迪不仅是著名的哲学家，而且是有创见的物理学家，他以欧几里德的《光学》书为蓝本，写了一部几何光学和生理光学相结合的光学著作，这部著作在东方和西方曾被广泛采用，有拉丁语译本，铿迪的光学理论对罗杰·培根产生了一定影响。

伊本·西那，这位多才多艺的穆斯林学者，在物理学方面的贡献也是杰出的。他研究了在物质内部发挥作用的能、真空、物体的可分性以及原子论，他写了有关光线的扩散、光和热的关系、热的运动、空间的有限性等方面的论著。

伊本·海赛姆是著名的物理学家、也是杰出的数学家和哲学家，他在光学研究上颇有成就，主要著作有《论光学》，这部书于12世纪译成拉丁文，不仅对西方的物理学界产生巨大影响，甚至连哲学家罗杰·培根和画家达·芬奇都从中受到启发。

阿拉伯的医学在阿拔斯王朝时代发展很快，成绩卓著，在此期间，阿拉伯人开办制药厂，创建药剂学校，建立医院，编写药方集子，大大提高了药学水平。许多医学家潜心研究，硕果累累，其中拉齐和伊本·西那的名字，犹如高矗的山峰，名垂青史。

拉齐是巴格达医院的院长，中世纪伊斯兰世界最伟大的临床医生，也是著名的化学家和哲学家，著作达150多种，被誉为“阿拉伯的格林”。他被认为是外科穿线法的发明者，同时对天花、麻疹、儿科疾病及解剖学也有研究，他的名著《天花与麻疹》是这方面最早的著作，被译成多种语言，在许多世纪里一直是这个学科的一部经典，他的名著《医学集成》是一部医学百科全书，内容十分丰富，被译成拉丁文，并多次再版，在西方影响长达几个世纪。

伊本·西那是继拉齐之后最著名的穆斯林医学家，同时也是一位伟大的哲学家、天文学家和诗人，伊本·西那在医学方面所取得的卓越成就，使他被誉为“医中之王”。他的医学名著《医典》不但论述了医学原理及治疗方法，而且对药物学作了深入研究，是一本系统的医学百科全书，《医典》在12世纪被译成拉丁文，成为医学界的权威参考书，并以其卓越的成就，取代了格林、拉齐的著作，成为欧洲各大学的医学教科书，直到17世纪，它被当作医学圣经的时间，比其他任何著作都长。

总之，那时的阿拉伯医学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并对欧洲医学产生了很大的影响：阿拉伯人曾与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一起，创办了欧洲的第一所医科学校；阿拉伯医学家的著作，数百年间成为欧洲的医学教科书，为欧洲医学的建立奠定了基础；欧洲各国建立医院，也是从穆斯林东方学来的；西方医学中，至今还保留着许多阿拉伯语的术语。

对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贡献，曾有过两种各趋极端的评价：一方面，某些推崇希腊文明的代表人物，倾向于低估穆斯林成就中的创造性，只承认他们保存古代希腊的学术遗产，并把它传给中世纪后期的西欧的功绩；另一方面，近代的阿拉伯著作家，还有一些欧洲的科学史家，则在反对研究古典的学者过分推崇希腊文明的做法方面走得太远，对中世纪穆斯林科学家扬誉过当，夸大了他们的创造性的成就，而没有恰当地估计他们从希腊或他们的东方前辈那里承袭的东西。

乔治·柯克认为，正确的评价是在这两种极端之间，他引用了马克斯·迈耶霍夫在《伊斯兰教的遗产》一书中的一段生动形象的话：“当希腊的太阳沉没的时候，伊斯兰医学和科学反映了希腊太阳的光辉；它们像月亮一样，照亮了欧洲中世纪的黑暗之夜；有些灿烂的明星也添上了它们

自己的光辉；但是在新时代黎明——文艺复兴的时候，月亮和明星都黯然失色了。"[①]

其实，将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成就分为保存和创造两个截然不同的方面，对其作不同的评价，本身就是不可取的。诚如希提所说，在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成果中，哪些是翻译的？哪些是创作的？要想划一条分界线，往往是划不清楚的，有许多翻译家本人也有新的贡献。事实上，不管是保存还是创造，都包含着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对人类文明和世界文化史的卓越贡献。

阿拉伯人建立帝国，发展生产，繁荣文化之日，正是欧洲战乱频仍、民不聊生、文化低落之时，那时，在欧洲，辉煌的希腊典籍已荡然无存，而阿拉伯的学者却通过翻译，把大量的希腊学术著作保存了下来，这一功绩，正如希提所言，"从文化史的观点来看，传述的重要性并不亚于创作，因为亚里士多德、格林和托勒密等人的研究成果，假若失散了，那岂不等于他们根本没有创作过什么，因而世界也就很感贫乏了。"[②]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也说，"长期为世界所公认的一个事实是：若没有穆斯林发现、整理和吸取希腊哲学的成果，并作出自己有价值的注释和宝贵贡献的话，人类很可能要失掉一笔巨大的文化遗产。"[③]



阿拉伯学者不仅保存了古典文化，而且把东西方文化融为一体，创造出具有自己特色的灿烂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他们在自然科学方面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他们的社会科学著作是世界文化宝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占有重要的地位。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通过西班牙和西西里传入欧洲后，点燃了欧洲智慧的火炬，促进了欧洲的文艺复兴和近代自然科学的建立，在科学文化史上居于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地位。阿拉伯人把中国的造纸术、指南针、火药等重大发明和印度的糖、稻米、棉花等传入欧洲，丰富了欧洲各国人民的经济文化生活，加速了欧洲精神财富和物质财富的生产，推动了欧洲社会发展的进程，他们不愧为值得全世界人民永远纪念的东西方文化交流

① 前引《中东简史》上册，第 63 页。
②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425 页。
③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128 页。

的伟大使者。

总之，阿拔斯王朝初期，阿拉伯帝国进入了鼎盛时期。帝国的重心由西部的叙利亚转移到东部的伊拉克；帝国采取远交近攻策略，扩大和巩固了原有版图；帝国政治稳定，经济繁荣，文化灿烂，社会生活多姿多彩；伊斯兰化和阿拉伯化进一步强化。然而，帝国的繁荣昌盛之中，也孕育着危机。

# 下篇　衰落与灭亡

阿拉伯帝国衰落于内部的分崩离析，灭亡于外族的不断入侵。

阿拔斯王朝后期，帝国昔日的光辉逐渐暗淡，日趋衰落。哈里发大权旁落，形同虚设，突厥人组成的禁卫军掌握实权，干预朝政，任意废立，专横跋扈，争权夺利，互相倾轧，他们的出现标志着哈里发权力衰微的开端。阿拔斯王朝统治下的是一个多民族多宗教和多种社会形态的庞大而松散的帝国，即使在帝国强盛时期，巴格达哈里发政权也不能驾驭全国，对于边远省区更是鞭长莫及。随着哈里发中央集权的削弱和突厥禁卫军首领的当政，帝国国势日衰，西班牙、埃及、马格里布以及亚洲各地，独立王国和王朝如雨后春笋般纷纷建立，群雄并起，各据一方。阿拉伯帝国犹如一位病入膏肓的垂暮老人，被瓜分豆剖得体无完肤，奄奄一息。

正当阿拉伯帝国气息奄奄、命在旦夕之际，外族入侵者明火执仗地打进门来，把帝国的遗产抢得一干二净。先是什叶派波斯布韦希人和继之而起的逊尼派突厥塞尔柱人，相继闯入帝国首都，挟持哈里发，使帝国中枢受制于人，犹如一把利剑刺入帝国的心脏。接着是身穿甲胄的欧洲十字军，在阿拉伯帝国西部横行逞凶，肆意蹂躏，旷日持久，长达两个世纪。最后是骑马射箭的蒙古人，从东方卷起了一场来如闪电、去如流星的撼世风暴，铺天盖地席卷而来，苟延残喘、奄奄待毙的阿拉伯帝国，最终葬身于这场风暴之中。

# 第五章　帝国的分裂

## 一、禁卫军主政



哈里发瓦西格去世之后，阿拔斯王朝昔日的光辉渐趋暗淡，哈里发的权力日趋旁落，突厥人组成的禁卫军逐渐掌握了实权。

在阿拔斯王朝执政之初，哈里发的禁卫军主要由呼罗珊人组成，因为阿拔斯人主要是靠波斯人特别是呼罗珊人的武装力量上台的。第八位哈里发穆耳台绥木是哈伦与一个突厥女奴所生，他为自身的安全着想，同时也为了削弱呼罗珊军队的势力，首先用由河外地区来的4000名突厥新兵，组成自己的禁卫军。

但也有人讲，实际上在此之前，哈里发马蒙在位时，就出于同样的原因，组织了一支由突厥奴隶组成的卫队，只是他要挑选阿拉伯人或波斯人担任这支卫队的长官，而穆耳台绥木则更进了一步，他将那些有才干的突厥人直接晋升为军官。哈里发们可能没有想到，这支突厥禁卫军竟构成了对帝国更大的威胁，逐渐成为幕后真正握有权柄的人，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干预、废立哈里发。

曼苏尔建立的“和平城”，变成了一座“骚乱城”，巴格达城的居民，不满禁卫军的骄横跋扈，随时可能起来暴动。面对这种危险，穆耳台绥木于836年把中央政府所在地向北迁移到距巴格达60英里的萨马腊城，该

城位于底格里斯河畔，穆耳台绥木给他起名“见者喜”。当时曾有人幽默地说，这个城的新名应该这样解释：见者喜，是因为看到突厥禁卫军迁居此城，而巴格达城获得了安宁，人人皆大欢喜。

穆耳台绥木和他的儿子穆台瓦基勒，在萨马腊修建了许多宫殿和清真寺，尽管这座新城不同于作为国际文化、工业和商业中心的巴格达，但在豪华程度上堪同巴格达相媲美，这座新城曾作首都达 56 年（836—892），有八位哈里发曾在这里互相继承，古城的遗址是现存的阿拔斯王朝古迹中最堂皇的。

以突厥军人为主体的这支禁卫军在阿拉伯帝国中所扮演的角色，与罗马的禁卫军和土耳其的禁卫军并无差别，他们的出现标志着哈里发权力告终的开端，哈里发住在自己的新都里，几乎等于他们的囚徒。突厥人将军阿夫欣，趁穆耳台绥木远征拜占廷之机，举兵反叛，哈里发只好停止对拜占廷的军事行动，回师对付阿夫欣，将其逮捕下狱，囚死牢中。

瓦西格继位后，同他父亲一样，犯了同样致命的错误，他授予他的突厥人卫队中一个名叫阿斯纳斯的军官以哈里发副官的高级职务，这是相当于副总督的官职，以致在瓦西格死后，阿斯纳斯俨然像一位独裁者那样行事，神气十足。

瓦西格仅在位 5 年，伴随着他的早亡，阿拔斯王朝的光荣亦不复存在。

有人认为，瓦西格是一位豁达的君王，倘若他能活得更长些，他是能够继承哈伦和马蒙的传统的。瓦西格之后的哈里发，不再具有多少权威，他们成为那些握有实权的强大的突厥将领手中的傀儡。

瓦西格死后，哈里发副官阿斯纳斯大权在握，起初他把瓦西格的年轻的儿子穆罕默德扶上王位，后来又改变主意，选择了年轻的穆罕默德的叔父穆台瓦基勒。穆台瓦基勒是阿拉伯帝国衰亡时期的头一位哈里发，在他执政时期，突厥近卫军首领策动了哗变，原因是卫士们对长官拖欠他们的津贴表示不满，哈里发惊恐万状，当即逃离京城，派遣呼罗珊世袭总督穆罕默德率军前往平息叛乱。

哈里发企图偏安于大马士革，但是，在那里也并不安全，于是不得不返回萨马腊，861 年 12 月 10 日夜，这位哈里发被手下的突厥卫士杀死在萨马腊。据说，这次谋杀是他儿子唆使策划的，这是一系列事件的开始，

在那些事件中，阿拔斯王朝的大厦，根基既已动摇，便面临着迫在眉睫的崩溃。

在以后的年代里，突厥禁卫军将哈里发换了一个又一个；禁卫军将军多半是奴隶，争权夺利，互相倾轧；宫廷的妇女们，凭借着自己对这些突厥奴隶将军的影响，在斗争中扮演了重要的政治角色，使整个局面更加复杂混乱。如希提所说：

“土崩瓦解的哈里发200年的历史，呈现出一幅混乱的图景，一些有名无实的哈里发升上宝座，一些死不足惜的哈里发葬入坟墓。如果还有和平安宁的话，要在边远的省区里才能享受到，那里的省长，实际上是独立的，他以钢铁般的手执掌着政权。”①

穆台瓦基勒被杀后，突厥卫队首领们拥立他的幼子蒙塔希尔为哈里发，仅六个月后便废而除之，另立其弟穆斯台因为哈里发。穆斯台因统治了四年，暂时逃脱了突厥卫士们的毒手，但禁卫军围困了他的住所，逼他让位，交出政权。

优柔寡断的穆斯台因在被围困之后，终于逃往巴格达，结果又被禁卫军追回，最后不得不退位，在他在位期间，他的奴隶母亲和两个突厥将军共享了哈里发权力。

他的继任者穆耳台兹真可谓如坐针毡，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只获准有很小的统治权力，穆耳台兹当政三年后，被卫士们杀害，他的母亲不肯交付五万第纳尔，以赎取自己的儿子哈里发的性命，尽管她在地下室的贮藏处收藏了100万第纳尔，还收藏了无法估价的珠宝和珍玩。

瓦西格的一个儿子穆海台迪被推上哈里发的位置，但是，突厥军官们对他也不满意，第二年就废黜了他，把穆台瓦基勒哈里发幸存的长子推上王座，尊号穆尔台米德，穆尔台米德着手做的头一件事，就是把首都从萨马腊迁回巴格达。

穆尔台米德的迁都之举在一个时期内有助于削弱突厥人卫队的权力，尽管如此，在他执政期间仍出现了叛乱，他的最大忧患是巴士拉南部盐场的黑奴起义。

阿拔斯王朝时期，在社会生产中仍广泛使用奴隶，有许多是从东非输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558页。

入的黑奴，他们在幼发拉底河下游，开采硝石矿，以事繁重的劳动，过着非人的生活。

869年，黑奴首领阿里·伊本·穆罕默德，利用首都巴格达的动荡局面和对悲惨生活不满的矿工，在巴士拉附近发动了震撼帝国心脏的黑奴大起义。

阿里·伊本·穆罕默德信奉哈瓦利吉派的教义，自称是伊玛目侯赛因的后裔，是安拉派遣的使者；他的使命是使黑奴获得自由，享有财富。他号召奴隶们起来废除无道的哈里发，主张人人平等，善良的人，即使是黑奴，也可以取得哈里发的地位。

阿里·伊本·穆罕默德的宣传具有很大的吸引力，成群结队的黑奴加入了起义，许多从城乡逃出的奴隶、镇压起义军的黑人雇佣军、附近的游牧部落及农民，也参加了起义队伍，起义人数达20多万。

起义军以迅猛之势，先后占领了俄波拉商港和胡泽斯坦的阿瓦士，871年，起义军趁聚礼日攻入巴士拉城内，将该城劫掠一空，付之一炬。

起义军势力不断壮大，控制了底格里斯河下游，占据了伊拉克南部和伊朗西南部，切断了巴格达东南的交通线，给阿拔斯王朝造成很大威胁。

哈里发惊慌失措，急忙派兵镇压，但由于宫廷纠纷和大封建主的叛乱，分散了统治者的力量；由于哈里发的骑兵不擅长在沼泽地带作战，起义军利用港汊芦塘的有利地形，夜间出击，屡战屡胜。

起义军打败了一支又一支奉命前来围剿的哈里发军队，并处死所有战俘和非战斗人员，878年，起义黑奴占领军事重镇瓦西兑，次年，进至距巴格达仅有28公里的地区，帝国首都岌岌可危。

为了挽救败局，哈里发的弟弟穆瓦法格亲自出征，他提出黑奴可获自由，起义者可得到宽大处理，起义军将领可领取国家薪俸等诱降条件，遣人劝说阿里·伊本·穆罕默德放下武器，均被拒绝。

于是，他造战船、练水师，平胡泽斯坦（位于伊朗西南部）、断起义军左臂，并于881年围攻起义军大本营穆赫塔赖。883年8月，穆赫塔赖陷落，阿里·伊本·穆罕默德被杀，起义遭到残酷而血腥地镇压。

这次黑奴大起义持续了14年，屡挫政府军，死于战场的人数据说有50万人，在一次战斗之后，无人认领的政府军的头颅太多，黑奴们只好把

那些头颅投入运河，以便随水漂流到巴士拉城，让各人的亲戚和朋友去辨认。“西亚历史所记载的一次流血最多和破坏最大的变乱，就这样结束了”。

穆耳台米德由其侄子穆耳台迪德继任。穆耳台迪德执政时期，他从半个世纪的临时首都萨马腊，迁回故都巴格达，这虽然改变了地点，却没有改变形势的进程，实际的权力仍然从哈里发的手中溜到军人的手里。穆耳台迪德的功绩在于，他趁埃及土伦王朝国势衰竭之机，顺利地收复了埃及，将其重新置于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统治之下。

穆耳台迪德的继任者穆克台菲，是统率阿拔斯军队击退拜占廷人的最后一位哈里发，他甚至率军强攻令人生畏的亚德里亚要塞，令拜占廷人着实惊恐了一阵。

穆耳台迪德之后，穆耳台兹与他的远房堂弟穆格台迪尔争夺哈里发之位，他的举世罕见的荣誉就是只做了一天哈里发（908 年 12 月 17 日），随之便被废黜并惨遭杀害。这位登基一天的哈里发，与其说是一位政治家，不如说是一位诗人和文学家，他著述颇丰，但留存下来的却很少。

穆格台迪尔是尚能控制伊拉克、美索不达米亚、叙利亚、埃及和库吉斯坦（今伊朗西部）的最后一代阿拔斯王朝哈里发，这时，国家岁入日减，穆格台迪尔往往不得不采取相当卑劣的策略以获取足够的财政收入，他常常对富人突然抽税或罚款，或根据捕风捉影的报告，没收珠宝商或金匠的财产，因而，法律的尊严受到极大的削弱，民众的生命和财产皆无保障。

那些习惯于奢华生活的上等阶层，现在降低到仅能维持小康生活，下等阶层日益贫困，而当权者却愈加贪婪，也愈加专横残暴，逊尼派和什叶派之间的宗教斗争有增无减，老百姓或者失去信仰，加入秘密组织和非正统组织，或者鄙视现实生活而堕入神秘主义泥潭和迷宫之中。

穆格台迪尔在位 24 年期间，他那突厥族出身的皇太后经常干预朝政，有 13 位宰相任职和免职，其中有些被处死刑，这 13 位宰相中，有阿拉伯书法的奠基者伊本·木格莱，另有一位阿里·伊萨，他在一个贪污腐化、暴虐压迫的时代任职，却能公正廉明，富有才能。阿里两次任职，达五年之久，曾厉行节约，显著地改进了国家的财政，树立了一个高效率的榜样，可惜没有人仿效他。

穆格台迪尔的本义是刚毅者，然而，他本人却是地道的懦弱无能之辈，

他将国家大事交给自己的禁卫军统领穆尼斯，穆尼斯是一名宦官，有“百胜将军”之称。穆格台迪尔还创设了一个新官职，叫做大元帅或者指挥官中的指挥官。

这个官职通常由禁卫军首领担任，但也可以是帝国军队最有权势的将军，最早获得这个职位的就是穆尼斯。不久，穆尼斯就变成了幕后的摄政王和实际的统治者，他废除穆格台迪尔，立其异母弟弟嗔希尔为新哈里发，穆格台迪尔后来被杀死。

嗄希尔的日子并不比他的前任好过，仅执政两年即被废黜，并被挖掉双眼，撵出王宫，沦为巴格达大街上的乞丐。他的两位继任者穆台基和穆斯台克菲，和他一样，被送入双目不见天日的黑暗之国，逐出王宫。

有一段时间，被废黜的三位双目失明的哈里发，同时流落在外，沿街乞讨，接受信众的布施。在这种情况下，哈里发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和威望，也就可想而知了。

在阿拔斯王朝第 20 位哈里发拉迪时期，大元帅的专横跋扈更是变本加厉，他公然要穆斯林在主麻日祈祷时，将他的名字和哈里发的名字一起加以颂扬，这在伊斯兰教史上是没有先例的，是破天荒的。

拉迪是这个时期中幸免于废黜的少数几位哈里发之一，但他最后仍不免死于军人之手。阿拉伯编年史家称他为“最后的实际的哈里发”，因为在他之后，哈里发连主麻日的说教和国家的某些宗教事务也不能主持了。他也是有诗篇流传后世的最后一位哈里发，在他之后，留给哈里发的权力和尊严的最后痕迹完全消失了，哈里发仅仅被视为伊斯兰世界的宗教领袖，其原有的世俗权力丧失殆尽。大元帅成为阿拉伯帝国的真正统治者，成为太上皇。

其时，阿拉伯帝国大势已去，阿卜杜勒·拉赫曼在西班牙，欧白杜拉在北非都各自宣称为独立的哈里发，这就是说，伊斯兰世界出现三位敌对的哈里发同时并存的非常局面：一个是西班牙的逊尼派哈里发；另一个是开罗的什叶派哈里发；第三位是巴格达的逊尼派哈里发，形成三足鼎立之势。

## 二、西班牙的后倭马亚王朝

阿拉伯人在一个世纪中，征服了亚、非、欧广大领土，形成了一个多

民族、多宗教和多种社会形态的庞大而松散的帝国，但是，即使在帝国强盛时期的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政权也不能驾驭全国，对于边远省区来说，更是鞭长莫及。

实际上，帝国的边远省份一开始就处于半独立状态，随着哈里发中央权力的削弱和突厥禁卫军首领的当政，帝国国势日衰，皇室大权旁落，形同虚设，南欧、北非、亚洲各地，独立王朝和王国纷纷建立，阿拉伯帝国四分五裂，土崩瓦解。对此情景，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形象地写道：

“人们好像看到了一座有着许多可爱的房间、华丽的装潢和精致的庭院的漂亮建筑物，其根基正在不断被无数只老鼠、白蚁和各色各样的害虫蛀蚀着，它的院墙正在一块一块地坍落，色彩和装饰也在渐渐消退，直到整个建筑物全部倒塌”。[①]

西班牙是阿拔斯帝国大厦中倒塌下来的第一块院墙。

这块院墙倒塌于一位亡命之徒阿卜杜勒·拉赫曼之手。

前面说过，阿拔斯人对倭马亚皇族进行灭绝性的大屠杀的时候，阿卜杜勒·拉赫曼侥幸逃脱，开始了戏剧性的胜利大逃亡，最后历经艰险，九死一生，到达科尔多瓦，揭开了西班牙历史上新的一页。

756年，阿卜杜勒·拉赫曼自称艾米尔，建立起西班牙的倭马亚王朝，史称后倭马亚王朝，阿拉伯编年史家称这位昔日的亡命之徒为“潜入者”，他所建立的王朝，持续了275年（756—1031年）。

757年，阿卜杜勒·拉赫曼下令停止聚礼日为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祈祷和祝福，他和他的几个继任者虽然自己作主进行统治，但仍称艾米尔，直到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才自称为哈里发。

在“潜入者”时代，西班牙已摆脱了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管辖，成为第一个独立的省区。

阿卜杜勒·拉赫曼是一位精明强干的政治家，他建立了一支纪律严明、训练有素的军队，这支军队约四万多人，主要来自非洲的柏柏尔族，他给予他们以优厚的待遇，依靠他们的忠诚，来建立自己的政权，维护自己的宝座，巩固后倭马亚王朝的江山。

他毫不留情地镇压了先前的同盟者什叶派也门人的叛乱和柏柏尔人的

①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142页。

暴动，决然杀掉了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曼苏尔派到西班牙的总督，成功地击退了法兰克人的进攻，统一了伊比利亚半岛领域内的各地区。据说，他准备了一支舰队，要从阿拔斯人手中抢夺叙利亚，后因内部出了问题而放弃。

阿卜杜勒·拉赫曼随之偃武修文，着手国内的经济和文化建设，他整修城市，开凿运河，引种外国植物，改进农业技术，美化首都市容，这些措施收效显著。他修建了一座引水桥，把清水引入首都，在首都四周修建城墙，并在科尔多瓦郊区修建鲁萨法花园别墅，他把水引入别墅，引种了桃子、石榴等。

他的花园里有一株孤独的椰枣树，据说是从叙利亚输入的第一棵，他曾咏了一首温柔的诗，表达自己对这株椰枣树的感情。

他为科尔多瓦大清真寺举行了奠基礼，他的继任者完成了其工程建造，并加以扩建，科尔多瓦清真寺很快便成为西方伊斯兰教的克尔白，堪与耶路撒冷和麦加的圣寺媲美，这座清真寺后来改为基督教的大教堂，一直保存到今天。

阿卜杜勒·拉赫曼不懈地致力于伊斯兰文化运动，企图消灭阿拉伯人、叙利亚人、柏柏尔人、西哥特人之间的差别，把他们熔为一炉，浇铸成一个民族模型。他的目的虽未达到，但在血统的融合，语言、文化、风俗、习惯的阿拉伯化以及宗教信仰的伊斯兰化等方面获得了相当的成功。

由他开始的文化运动，经过长期的发展，终于开出灿烂的花朵，结下累累的硕果，使伊斯兰的西班牙在两百多年的时期里，成为世界文化的一大中心，使科尔多瓦和巴格达成为伊斯兰世界东西辉映的两颗明珠。

由于阿卜杜勒·拉赫曼采取了刚柔相济，恩威并施的政策，西班牙原有居民和外来统治者之间，阿拉伯人和柏柏尔人之间，基督教徒和穆斯林之间，新旧穆斯林之间，农民和封建主之间的矛盾有所缓和，在一个时期内国内相对安定。

阿卜杜勒·拉赫曼以后的艾米尔，既没有他那样的魄力，更缺乏处理各种关系的正确政策，征服者对被征服人民的种族歧视和宗教迫害日益加重，致使各种矛盾激化，暴动迭起，内乱频仍。在错综复杂的动乱中，原有居民和外来统治者之间的矛盾居于主要地位，而表现的形式则为宗教斗争。

新入伊斯兰教的穆斯林，越来越对他们所处的低下地位和遭到的残酷压迫不满，他们当中相当一部分人表面上承认了伊斯兰教，实际上仍是基督教徒，这些人，在不少城市里占居民的大多数，他们首先起来反抗现政权。暴动最先起自首都科尔多瓦，因为科尔多瓦南郊的绝大多数居民为新穆斯林，他们深受伊斯兰教教义学和教律学家的影响。

后倭马亚王朝的第三任哈里发哈克木一世是一个放荡不羁的人，酷好狩猎和饮酒，他挑选了一批黑人和其他外籍人组成禁卫军，这些卫士不懂阿拉伯语，被人们贯以“哑子”的绰号，他经常在这些“哑子”的簇拥下，招摇过市。

哈克木一世的淫乱放荡和禁卫军的骄横跋扈，成为科尔多瓦群众暴动的导火线和诱发因素。

805 年的一天，哈克木在卫队的前呼后拥下，路过大街时，群众用石块袭击了他们，一些教义学家在旁边拍手喝彩。后来，又发现有人密谋废黜这位艾米尔，11 人被控与这次密谋有关，遭到逮捕，被钉死在十字架上。

新穆斯林区的暴动接二连三地发生，最后酿成 814 年的大暴动，这次暴动由柏柏尔族的教律学家叶哈雅领导，暴动群众包围了哈克木一世的宫廷。

哈克木一世的骑兵残酷镇压了这次暴动，300 个首领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整个居民区被夷为平地，不许任何人再在那里建造房舍，全部居民被驱逐出西班牙，其中 8000 户人家在摩洛哥落了户，其余 1.5 万人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定居。后来，埃及的那部分人被哈里发马蒙赶走，他们渡海来到克里特岛，征服该岛，并建立王朝，统治了 150 年，直到 961 年希腊人收复该岛。

在托莱多也接二连三地出现了暴动，托莱多这座骄傲的“王城”，在被征服的土著的眼中，无论从政治还是从宗教方面来说，都是最重要的城市，这座城市从被征服之日起，从来没有安定过，无论新穆斯林还是基督教徒都处在长期的叛乱之中。

807 年，哈克木一世任命阿木鲁斯为托莱多长官，平定那里的叛乱。阿木鲁斯借招待前来托莱多访问的 14 岁的王储之机，举行暗藏杀机的大宴会，邀请托莱多的好几百位知名人士作陪伴。

在他新建的城堡的院子里，有一条建造城堡时遗留下来的壕沟，他把刽子手安置在壕沟畔上，每个客人走进院子，大刀就落在他的脖子上，尸体随即被抛进壕沟，此即骇人听闻的“壕沟屠杀”。

基督教神职人员发动的“神圣死亡”运动，是西班牙居民反抗阿拉伯统治者的另一种形式，也是对西班牙伊斯兰教日益流行和日益阿拉伯化的一种对抗。到九世纪中叶，阿拉伯文明的声誉已传至四面八方，在阿拉伯文明的魅力面前，西班牙的基督教徒们眼花缭乱、惊恐万分，他们接受了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开始讲阿拉伯语，在日常生活方面也模仿阿拉伯人，几近阿拉伯化了。

这些模仿者人数很多，已经构成了一个社会阶层，获得了“穆扎赖卜”即“阿拉伯化人”的绰号。这种倾向甚至达到了这种程度，以至不得不把《圣经》翻译为阿拉伯语，以便为那些只懂阿拉伯语的基督教徒所用，科尔多瓦一位当时的基督教作家对此深表惋惜：“基督教中的俗人，鄙弃拉丁神父的著作，而醉心于阿拉伯人的辞章。”

面对这种汹涌而来的阿拉伯化倾向，基督教神学家和牧师们惶恐不安，他们掀起了一场奇怪而狂热的“神圣死亡”运动。所谓“神圣死亡”运动，就是基督教的神父或普通教徒，站出来公开辱骂伊斯兰教及其创始人穆罕默德先知，甘于被斩首，这些人的死亡被认为是“神圣”的，同时被宣布为“圣徒”。

这个运动的领导人是科尔多瓦主教攸罗吉阿斯，他是一位苦行的神父。该运动始于850年开斋节科尔多瓦的一位神父卑尔菲克塔斯被处死，他曾诽谤穆罕默德先知，而且辱骂伊斯兰教。攸罗吉阿斯宣布卑尔菲克塔斯为“圣徒”，说他有种种奇迹；因为在被斩之前，他曾预言，执行死刑的宦官——侍从长奈斯尔将立即死亡。

奈斯尔参与了王后泰鲁卜毒杀亲夫的阴谋。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立他45个儿子中年龄最长者穆罕默德为太子，泰鲁卜为了保证她所生的儿子阿卜杜拉能取代太子穆罕默德继承王位，便派奈斯尔给阿卜杜勒·拉赫曼国王下毒。国王已经听到了这一阴谋的风声，因此，当奈斯尔拿着一个药瓶到他面前来，告诉他瓶里装着奇妙的良药时，国王命令奈斯尔自己先尝一尝，结果，奈斯尔成为王后杀夫阴谋的牺牲品，卑尔菲克塔斯的预言

歪打正着。

一位名叫芙罗拉的年轻美丽的姑娘和她的一位同伴——年轻的修女玛丽，因追随攸罗吉阿斯，辱骂穆罕默德先知而入狱，攸罗吉阿斯当时也被收监，据说，他对芙罗拉怀有纯洁无疵的爱情，在监狱中他用尽了各种花言巧语，鼓励他所爱的这个姑娘和她的女伴，抛弃她们对牺牲的犹豫不决的态度，而毅然决然地走上断头台。

这两个自封的女殉教者于 851 年 11 月 24 日，被处以极刑。这种歇斯底里式的自我牺牲的风潮，持续了近十年，约有 44 人成为殉教者，直到 859 年身任科尔多瓦主教的攸罗吉阿斯本人被处死，才平息下去。首次狂热消沉下去之后，情况虽恢复了正常，但由此播下的火种，却从未真正熄灭。

"神圣死亡"运动发生于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执政时期，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是一位杰出的艺术保护者，他的宫廷里聚集了许多艺术大师，史书记载，作为一位艾米尔，他深受四个人的影响：一个妇人、一个宦官、一个教义学家、一个歌唱家。

那个妇人是她的宠妻泰鲁卜王后，她是一个无比狡诈的阴谋家；

那个宦官是他的天才的奴隶奈斯尔，既是他的侍从长，又是王后的宠臣；

那个教义学家不是别人，正是科尔多瓦暴乱的柏柏尔族的头子叶哈雅，他把巴格达的马立克学派传入西班牙并生根发芽，以致西班牙民众这样说：除了真主的经典和马立克的《圣训易读》外，我们不知道其他的著作；

那个歌唱家是来自巴格达的波斯男高音歌手齐尔雅卜。

齐尔雅卜是阿拉伯世界的大音乐家和歌手，也是一位科学家和文学家，他在哈伦时代就已经颇有名气，后来因受到妒忌和排挤，离开巴格达，流落到西方。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听说他到达科尔多瓦的消息后，亲自骑马到首都郊外迎接，并让他当上了宫廷诗人兼乐师，常住皇宫。

齐尔雅卜以音乐家、诗人、天文学家和地理学家的身份大出风头，深受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的恩宠和优待，他得到 3000 第纳尔的年金，还有科尔多瓦的一处价值四万第纳尔的房地产。他知道一万个歌曲的歌词和歌谱，不久，他就压倒了本地所有的音乐家。他受到礼遇的消息传至

国外后，许多人趋之若鹜，不久他的身边便云集了大批有才赋的人，他们在伊斯兰世界的这一翼，播下了文学与科学的种子，并很快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齐尔雅卜漂亮、幽默、风趣，不久便成为时髦人士追求的楷模——

从前，男人的头发留得老长，在脑门前分开，披在肩上，现在修剪成刘海，垂在眉毛上边；从前用金属杯子喝水，现在改用玻璃杯喝水；从前，石刀柏一类的蔬菜是不常见的，现在变成受人欢迎的菜了。

——所有这些，都是以齐尔雅卜为楷模和榜样的。

在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的几位继任者执政时期，新穆斯林和阿拉伯化的基督教徒们，四处举行骚乱和起义，甚至脱离中央政权，纷纷宣布独立。

在北方的边疆，早已改奉伊斯兰教的一个古老的西哥特家族贝尼·盖西人，统治着独立的阿拉贡，他们于九世纪中叶，并吞了萨拉戈萨、图德拉和其他重要的边区城市。

在南方，以阿尔奇多那为首都的山国勒佐，土著大半是伊斯兰化的西班牙人，于 873 年与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的继任者穆罕默德一世订立条约关系，实际上穆罕默德一世承认了它的独立主权，只不过它每年要缴纳贡税罢了。

在西南部的加利西亚，梅里达和巴达霍斯的一个大胆的叛教者，名叫阿卜杜勒·赖哈曼·伊本·麦尔旺·吉利基，建立了一个侯领，得到一切反对阿拉伯政府的起义者的天然盟友莱昂国王阿方索三世的援助，他遍地散播恐怖。

托莱多是一个“动乱多太平少”的城市，在这个城市四周的地区中，柏柏尔族的贝尼·左农人，率领着一批匪帮，到处杀人放火。还有其他许多叛教者摆脱了后倭马亚王朝的宗主权，自立为王。在所有反叛者中，威胁最大的是欧麦尔·伊本·哈弗逊领导的武装起义。

欧麦尔是一个西班牙贵族的后裔，一个穆斯林，一个秘密的基督徒，他曾在科尔多瓦皇家军队里服役，离职回乡后，纠集了大批心怀不满的基督徒，举起了反后倭马亚王朝的旗帜，一跃而为南部西班牙反抗穆斯林统治运动的领袖。

欧麦尔以波巴斯特罗山上的要塞为大本营，在埃尔维拉山区居民的支

持下，迅速发展势力，以一系列游击活动来反对中央统治，逐渐成为南部的统治者。在南方的基督教徒和不满分子看来，欧麦尔是一个长期受压抑的民族的斗士，在阿拉伯人看来，他却是一个“讨厌鬼”和“流氓”。穆罕默德一世、孟迪尔、阿卜杜拉三世这些艾米尔，都被他的反叛搞得神魂不安。

欧麦尔的武装反叛接二连三地震撼了后倭马亚王朝宝座的基础，使科尔多瓦政权陷于困境。后倭马亚王朝政权危如累卵，不绝如缕，迫切需要一个中兴之主。

## 三、白衣大食的中兴之主

就在后倭马亚王朝叛乱四起、分崩离析之际，一位力挽狂澜的中兴之主出现在历史舞台上。

他，就是倭马亚王朝的第八代统治者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

这位中兴之主继位时，后倭马亚王朝的辖地仅有一城之大，即科尔多瓦及其附近地区，称之为弹丸之地，并不夸张。

这位年轻的君主，虽然只有 23 岁，但却具有不同寻常的品质：坚毅而勇敢、坚定而仁慈、刚强而宽厚、精明而坦率。他虽身处逆境，却能励精图治，审时度势，旋转乾坤，用卓著的业绩证明自己是一位风云人物。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以收复失地为己任，他从一城一池开始，步步为营，逐一收复失去的省区，这场决死战斗虽然耗费了 20 年时间，但他毫不动摇。

912 年末，埃西哈首先投降，接着埃尔维拉投降，哈恩放弃抵抗，阿尔奇多那愿意缴纳贡税，913 年底，塞维利亚开门迎降，勒佐在负隅顽抗后被攻克。

917 年，在西班牙南部称雄 37 年的强敌欧麦尔·伊本－哈弗逊死去，波巴斯特罗要塞被彻底摧毁，932 年，托莱多这座长期动乱的故都，在被围困到弹尽粮绝的情况下，被迫投降，开门迎降。

这样，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重新恢复了后倭马亚王朝对西班牙的统治，作为一位坚韧不拔的斗士和一位精明强干的统治者，为自己赢得了

声誉。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随即对南方的法蒂玛王朝和北方的基督教诸王，发动了强大的攻势，以解除外敌的威胁。

首先，他于917年迫使摩洛哥人接受了他的宗主权，接着他于931年占领休达，乘势将后倭马亚王朝的势力扩张到阿尔及利亚海岸，获得了柏柏尔海岸大部分地区的臣服，因为他体会到一个敌人在北非强大起来的时候，他在西班牙的地位是不稳妥的。

之后，他与法蒂玛王朝进行了一系列海战，成功地抑制了法蒂玛王朝海军对西班牙沿岸的袭击，这些海战持续到他的整个当政时期，甚至延至956年，他还派遣一支由70只船舰组成的舰队成功地劫掠了法蒂玛王朝的国土，蹂躏了非洲海岸的几个地方，以报复法蒂玛王朝哈里发所指挥的西西里舰队对西班牙海岸所进行的侵略。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对北部兴起的基督教诸王国，发动了一系列圣战。北部有四个基督教王国：阿拉贡王国、纳瓦尔王国、卡斯提尔王国和莱昂王国，这四个王国实际上是西班牙的四个省，其居民大部分为基督徒，而这里又大都是山区，人们素来秉性刚烈，独立不羁，不喜管束。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在位不到三年，大胆的莱昂国王奥德诺，就利用穆斯林王国的局势，侵扰蹂躏南方地区，造成极大的危害。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派遣一位能干的将军前往出击，但穆斯林军队在圣·埃斯特班城遭到围攻，穆斯林将军被俘，他的脑袋被砍下，同野猪头一起，并排钉在圣·埃斯特班城墙上。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听说这件暴行后，怒不可遏，920年，他亲率一支大军北上，夷平了圣·埃斯特班城和其他要塞，彻底粉碎了莱昂国王奥德诺和纳瓦尔国王桑绰的联军，蹂躏了基督教王国的几个地区，然后心满意足地班师返回首都。

924年，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再度远征北方，侵入纳瓦尔王国，摧毁了它的首都巴普鲁纳，纳瓦尔王国那位骄傲的国王桑绰，号称“恶狗”，在此次战败之后，在一个很长的时期内一蹶不振，衰弱不堪。

939年，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最后一次北征，他的军队遭到莱昂国王罗米洛和纳瓦尔女王托达（桑绰大王的寡妇）联军的进攻，使他在27

年几乎没有中断过的战争中，第一次遭受失败，他的大军几乎全部被歼灭，他自己仅以身免。

然而，由于他十分强大，他的威望未受到任何损失，惟一的后果是，他同北方的基督教王国之间互相宣布停战，彼此之间的敌意一度消失，并曾有过友好往来的佳话，史书中对此大加记载。

纳瓦尔女王托达后来来到了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的宫廷，受到很高的礼遇。原来，托达女王有一个孙子，绰号“胖子桑绰”，被一个篡政者逐出国外，这时的桑绰已极度肥胖，就是这种厉害的肥胖症，使他丢掉了王冠，他曾向许多大夫求医，但无人能治好他的病。后来，他听说科尔多瓦有许多名医。于是，托达女王便携带孙子来到科尔多瓦宫廷，请求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设法医治桑绰并帮他恢复王位。她与她的儿子、孙子及随行人员受到了极高的礼遇和隆重的接待，并参观穆斯林首都的壮观的市容。医术精湛的御医哈斯迪·沙普鲁，治好了桑绰的肥胖症，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派遣军队，帮助桑绰恢复了他失去的王位。

经过20余年的艰苦奋斗，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统一了大半个伊比利亚半岛，他无情惩治敢于顽抗的敌人，而宽待一般的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他严厉打击骄横跋扈的阿拉伯旧贵族，大胆起用有才干的异教徒，他不但善于用兵，而且长于治国，他在位的50年间，西班牙相当繁荣，史家誉之为后倭马亚王朝的中兴时期，当时，巴格达的阿拔斯王朝已似西风残照，而科尔多瓦的后倭马亚王朝却如旭日东升，一派繁荣。

929年1月16日，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晓谕全国，宣布他是穆斯林的哈里发，在一切公共礼拜中和公文中都应该这样称呼他，他选择了“保卫安拉宗教的哈里发”的头衔，获得了“信士们的长官”的称号，并采用了“纳赛尔”即“征服者”这个尊号。

这时，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在穆斯林世界中的地位已经登峰造极，欧洲国家对他也另眼相看，拜占廷、德意志、意大利和法兰西的使节，不断来到他的宫廷修好报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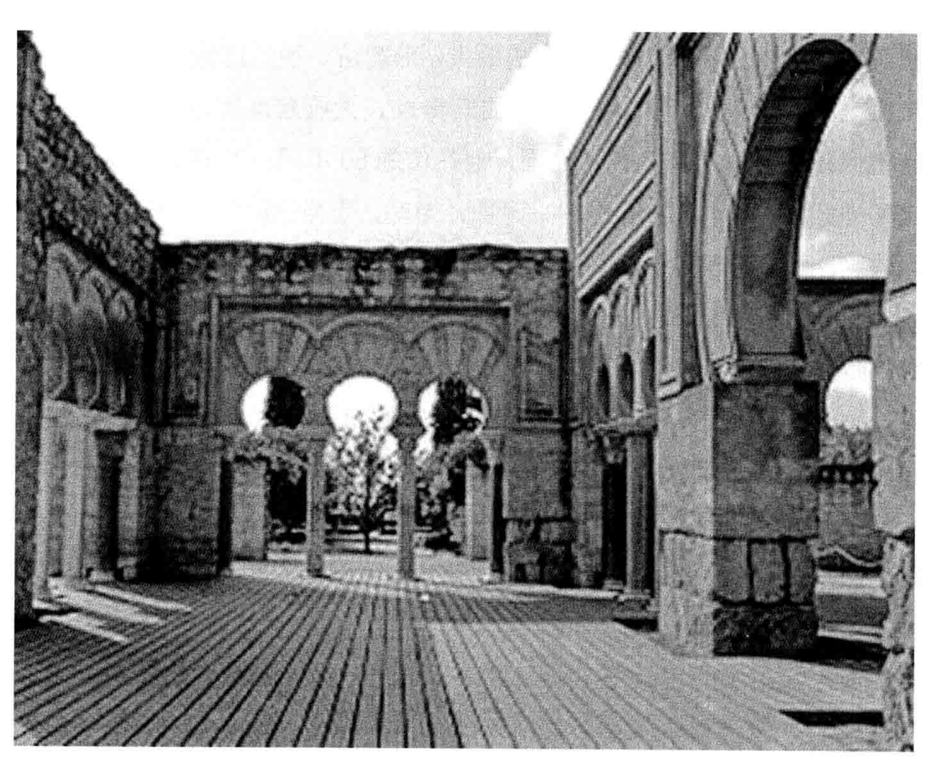
当时哈里发的宫廷是全欧洲最富于魅力的宫廷之一，这座宫廷名叫宰海拉宫，位于科尔多瓦西北部的郊区，以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的宠妾宰海拉（意为“美貌的”）的名字命名。相传，宰海拉宫的修建费是阿

卜杜勒·拉赫曼三世的一个宠妾的遗产，他最初打算用这笔基金赎取在基督教徒手中的战俘，后来没有战俘可赎了，便在他的另一个宠妾宰海拉的建议下，修建这座宫殿，并以她的名字命名。

据记载，宰海拉宫是当时最优美豪华的建筑物，参加这项巨大工程的工匠达一万余人，花了20年时间才建成，建造墙壁、圆柱和地面用的大理石，花岗石及其他珍贵石头，是从遥远的外地运来的：大理石料来自努米底亚和迦太基，石柱、石盆和黄金雕像来自君士坦丁堡，载运这些材料的牲口达 1500 头。

宰海拉宫建筑在阿鲁斯山坡的三层地坛上，下层是花园，中层是宫廷侍从的房屋，上层是哈里发的宫殿，大殿完全以彩色的大理石和黄金盖成，大殿的中央挂有一颗璀璨夺目的珍珠，这是拜占廷皇帝利奥赠送的礼物，八扇大门，门边栓子是色彩缤纷的大理石和水晶石制成的柱子，拱形门顶，以镶有宝石的黑檀和象牙做成，光彩照人。





宰海拉宫遗址

在哈里发的寝室里，有一只水盆，盆上饰有12个赤金动物，整个宰海拉宫共有1500扇门，4300根柱子，全由镀金的铁、铜包装，金光闪闪。阿卜杜勒·拉赫曼的两位继任者，又加以扩建，宰海拉宫变成了一个皇家郊区的核心，这座宫殿的遗址于1910年和以后的岁月里，被发掘出一部分，供人们游览。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活到73岁高龄去世，在位50年，他在遗书中说，他生平只知道14天的快乐。环绕在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宫廷四周的晕轮，不断地把荣光放射在他的继任者哈克木二世的宫廷上。

哈克木二世是一位聪明、博学的正直君主，在他当政时期，国家收到了先王征服所带来的硕果，国泰民安、繁荣富强、学术昌明。基督教王国莱昂的前国王奥德诺，这时来到宰海拉宫，祈求帮助他恢复王位。

奥德诺身穿白袍，头戴镶饰珍珠宝石的帽子，率领着他的王亲贵戚们，从密集在道旁的士兵行列中间，走进皇宫。在接见厅中，哈里发端坐在宝座上，两旁和后面站立着皇室的成员和高级官员。这些基督教徒，肃然起敬，开始在胸口画十字架。

那位基督教国王光着头，上前行跪拜礼，在信士们的长官的手上接吻，自称仆人，乞求援助，然后，倒退着走到门口，跟他一起去的那些贵族也遵行了同样的礼节。哈里发答应在条件允许下给予他以帮助，后来的事实证明，这次访问是徒劳的。

哈克木二世是穆斯林哈里发中最博学的一个，他阅读过大量书籍，他在边页上写的批注为后世学者所珍视，他给予学者们宽厚的恩惠，并在首都创办了27所免费学校，他扩建了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所创建的科尔多瓦大学，从东方高薪聘请教授任教，来自西班牙各地和亚非欧三大洲的基督教学生和穆斯林学生云集在这里，在知识的海洋里畅游。

哈克木二世不仅是一位学者，也是一位出色的统帅，他继续与北部基督教诸王国作战，迫使他们求和，并成功地征伐法蒂玛王朝，开始在马格里布地区行使统治。

哈克木二世死后，由他的儿子希沙木二世继位。

希沙木二世当时年仅12岁，由他母亲摄政，太后名叫素卜哈，意思是黎明、曙光，她是一位漂亮能干并有着北部西班牙血统的贵妇人。她的

朝臣中有一位富有才干、聪明伶俐、发奋有为的青年，名叫穆罕默德·伊本·艾卜·阿米尔，他起初是一个地位低微的文书，后凭借自己的勇气、才干和毅力，变成王国的实际统治者，大权独揽。

据说，阿米尔是太后的情人，深受太后宠爱，在太后的保护乏下，他在宫廷中步步高升，凭借巧妙的权术或武力，处置了他的上级，踏着他们的肩头往上攀缘，直到侍从长兼大臣的职位。他的经历提供了一个例证，说明勇气、才能、野心、机遇加在一起，可以发挥何等作用。

一旦大权在握，阿米尔便逐步独揽一切权力，并开始以君王的名义发号施令：

他建立了由摩洛哥雇佣兵组成的禁卫军，以代替原来的斯拉夫禁卫军，废除了军队按部族成分划分的体制，而代之以分队的组织形式。

他在科尔多瓦东郊为自己建造了一座壮丽的公馆，取名“扎希赖城”即“辉煌宫”，并开始在那里理政，宰海拉宫失去了昔日的重要地位；

为了讨好于宗教学者，他把哈克木二世图书馆中的一切有关哲学的书籍和那些教义学家列入黑名单的书籍，付之一炬；

他通过智谋、手段和重金收买，把都城里的诗人和其他有影响的人，统统地拉到自己一边；

他把冲龄的哈里发关闭在王宫里，下令在聚礼中提及他自己的名字，并把他的名字铸刻在金币上，与哈里发希沙木二世的名字并列在一起；

他还穿着用金线织上他的名字的礼服，这原来是帝王的一种特权；

他僭取了“曼苏尔”的尊号，意思是胜利者。

922 年，他又下令，凡枢密院发出的公文一律改用他的印信，从而彻底剥夺了希沙木二世哈里发的权力。

他没有做的事情只有一件，就是推翻有名无实的后倭马亚王朝哈里发，而建立阿米尔族的哈里发王朝。

雄才大略的摄政王阿米尔获得了“十世纪的俾斯麦”的称号，他不仅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而且是一位卓越的军事家。

在军事上，他同样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不愧为一位名副其实的“曼苏尔”。他毕生出征 50 多次。同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一样，他首先把注意力放在马格里布，把这个地区置于他的控制之中，当时法蒂玛王朝权力

的中心地已迁移到更东方的新建的开罗。

尔后，他转向北方基督教诸王国，当时，各基督教小王国内部倾轧不已，为他的军队提供了良机，每年春秋两季，他向莱昂、卡斯提尔、加泰罗尼亚等王国发动进攻，并取得了许多成就：

981 年，夺取了萨曼拉；

985 年，夷平了巴塞罗那；

988 年，摧毁了莱昂城，所有结实的城墙和高大的碉堡被拆除，莱昂王国变成一个称臣纳贡的省区；

997 年，冒险推进到加利西亚山区的各隘口，并拆除了壮丽的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教堂，该教堂是整个基督教欧洲的香客们经常朝拜的灵地。

当他奏凯班师，耀武扬威地返回首都的时候，最引人注目的是，他的队伍押解着一大群基督徒战俘，他们掮着教堂的门和教堂的钟，那些门后来被安装在首都的清真大寺上，那些钟被改造成穆斯林各大建筑物的吊灯，那些基督教徒战俘戴着脚镣，被派去修缮清真寺，干苦力。

除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时代以外，西班牙伊斯兰教的金星，从来没有放射过如此绚丽的异彩。

阿米尔在 1002 年第 56 次出征卡斯提尔后，于班师途中逝世，实现了他战死沙场的愿望。他每次出征回来，便把盔甲上的尘土扫下来积存起来，准备作殉葬物，现在，这些尘土被放在他的墓穴里，以实现他的宿愿。他被葬于麦地那萨里木，在他的墓碑上，雕刻着如下的诗句：

他的遗迹告诉你他的生平，
仿佛你自己跟他本人会面。
时势永不会再产生这样的人物，
无人能像他那样保卫西班牙国境。

## 四、世界珍珠

史家公认，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和他的继任者哈克木二世以及侍从

长阿米尔当政的时代，是后倭马亚王朝的鼎盛期，是穆斯林在西方的统治的极盛时代，穆斯林西班牙在欧洲和非洲事务中的政治影响，在此之前和之后，都没有像在那个时期那样巨大。

这个时期，首都科尔多瓦的华丽繁荣不在巴格达和君士坦丁堡之下。科尔多瓦有居民50多万，郊区21处，清真寺700座，公共澡堂300所，图书馆70所，还有许许多多的书店、学校和宫殿。

铺砌的街道长达数英里，道旁小屋屋角上的路灯放射着灯火，把大街照得通明，而“700年后的伦敦，还连一盏路灯都没有”，就是“在巴黎，过了几百年之后，下雨天如果有人敢于出门走一走，在街上的烂泥，还会使他的两脚陷到踝骨”，当牛津大学仍然认为沐浴是一种异教徒的风俗的时候，科尔多瓦的科学家们早已在富丽堂皇的澡堂里享受好几个世代了。

当时，在西班牙的阿拉伯人眼中，欧洲人无异于野蛮人，他们对于这些北方的野蛮人的看法，可以从托莱多的学识渊博的法官萨义德的言论中，得到解答：

“由于太阳光不能直射在他们的头上，所以他们的气候是寒冷的，终年在弥漫的云雾中过日子。因此，他们的气质变得很冷酷，他们的性情变得粗鲁，他们的身体长得高大，他们的皮肤发亮，他们的头发长得老长。而且，他们缺乏机智和洞察力，愚蠢和拙笨在他们中间是普遍的。”[①]

科尔多瓦已获得国际声誉，并使外宾感到敬畏和惊叹，莱昂、纳瓦尔、巴塞罗那等地的统治者，常到科尔多瓦来聘请外科医生、建筑师、歌手和裁缝。穆斯林首都的声誉，深入到辽远的德意志，一个撒克森的修女称科尔多瓦为“世界的珍珠”科尔多瓦成为后倭马亚王朝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中心，成为世界名城。

科尔多瓦政府的最高统治者为哈里发，他掌握着全国的军事、行政、司法和宗教大权，职位世袭，但军事首领和贵族常推举他们所拥护的人为哈里发。

哈里发之下为侍从长，大臣必须通过他才能与哈里发联系，各大臣之下有秘书，大臣和秘书共同组成国务会议“迪万”，首都科尔多瓦以外的省区共计六个，负责省区和重要城市军、政事务的长官称为“瓦里”。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626页。

司法权由哈里发行使，但他通常把这种权力委托法官“嘎迪”去执行，最高的嘎迪是科尔多瓦的总嘎迪，刑事和公安案件，由特别法官即警察长审理，还有另一特别法官，叫做听讼法官，专门审理老百姓对公务人员的控诉和告发。

常见的判决有罚款、鞭打、监禁、断手等方式，犯亵渎、异端、叛教罪者处以死刑。一个有趣的官吏是检察官，他的职责除了指导警察外，还监督商务和市场，检查度量衡，查禁赌博、奸淫和奇装异服。

全国有十万名常备军和几千名警卫哈里发的禁卫军，禁卫军由斯拉夫、法兰克、加利西亚和伦巴底奴隶组成，统称为斯拉夫人。哈里发还有一支庞大的装备精良的舰队，这支舰队平时执行于亚洲、非洲、南欧等地区的交通和贸易任务，战时负责保卫海岸，打击敌人。作为国家机器，这些军队在对付国内外敌人，捍卫哈里发政权中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发挥了巨大的职能。

后倭马亚王朝极盛时期，西班牙是欧洲富庶的地区之一，工业、农业、商业和文化教育事业都很发达，伊比利亚半岛东南的草原，气候温和，土地肥沃，盛产各种谷类、水果和油橄榄。阿拉伯人对发展西班牙的农业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他们开凿运河，兴修水利，种植葡萄，并把稻子、杏子、桃子、石榴、苦桔、甘蔗、棉花、番红花等植物及其耕作方法引入西班牙，丰富了西班牙的作物品种；他们研究土壤，改良品种，合理划分作物种植地区，提高了西班牙的农业技术水平，许多从阿拉伯传入西班牙的农产品都沿用了阿拉伯名字。

当时的欧洲，西班牙工业首屈一指，首都科尔多瓦有纺织工人 1.3 万多名，科尔多瓦、马拉加、阿尔梅利亚的毛织业和丝织业都很发达，养蚕业原来由中国人垄断，穆斯林把这种工艺传入西班牙，很快发展起来。

西班牙的制革业远近驰名，鞣革和革皮浮花艺术从西班牙传入摩洛哥，再从这两个地区传入法国和英国，至今英国人还把高级皮革叫做“科尔多瓦皮革”，把鞋匠和硝皮匠叫做“科尔多瓦皮革制造工人”，把山羊皮制成的鞣皮叫做“摩洛哥皮”。

用金银镶嵌铜铁等金属的工艺相当发达，这种工艺从大马士革传入西

班牙后，又介绍到欧洲，因而英国人把这种工艺叫做“大马士革金属镶嵌法”。

此外，西班牙制造的玻璃、黄铜和陶瓷器皿及宝剑非常出名，矿业方面，有哈恩和阿尔加维出产的金、银，托莱多出产的铁、铅，马拉加出产的红宝石。

西班牙国内外贸易非常活跃，内陆有塞维利亚、哈恩等巨大的货物集散地，沿海有马拉加，阿梅里亚等重要国际贸易港口。主要进口商品有虎皮、象牙、金沙、丝绸、布匹、鞍具、檀香木、乌木、香料、铅、锡、宝石、珍珠，此外还有奴隶、歌女。主要出口商品有棉花、橄榄油、番红花、无花果、蔗糖、大理石以及皮革、金银镶嵌等。

西班牙同西欧国家、拜占廷、埃及、叙利亚、伊拉克、汉志地区都有密切的商业联系，西班牙的产品通过亚历山大港和君士坦丁堡，远销中亚和印度，现代国际上通用的许多海上用语，如海军上将、兵工厂、海损，海底电缆、海防舰、单桅帆船、关税等都来自阿拉伯语，这足以证明阿拉伯人从前在海洋上享有过优势和霸权。

易德里西记载了一个故事，有八个受骗的堂兄弟从里斯本出发，到“黑暗的海洋”去探险，向西南方航行了 35 天，到达一些奇异的岛屿上。从这个故事中，可以想见当年大西洋上生气勃勃的航海活动。

后倭马亚王朝依照东方的式样铸造货币，以第纳尔为金币的单位，以第尔汗为银币的单位，伊斯兰教早期的铜币法勒斯同样流通。北方的基督教各王国中都使用阿拉伯货币，这些王国在近 400 年中，除阿拉伯货币或法兰西货币外，没有任何货币。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与哈克木二世提倡教育，鼓励学术研究，大大提高了西班牙的科学文化水平。在哈克木二世时代，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在科尔多瓦大清真寺里创办的科尔多瓦大学，在世界各大学中跃居于卓绝的地位，科尔多瓦大学的教学水准比开罗的爱资哈尔大学和巴格达的尼采米亚大学还优越，它吸引了许多基督教学生和伊斯兰教学生，他们不仅来自西班牙各地，而且来自欧、亚、非三大洲。

哈克木二世扩大了清真寺内的校舍，用铅管把泉水引到清真寺里来，还用拜占廷的艺术家带来的镶木细工修饰了学校，这些修建工作花费了 20


科尔多瓦大清真寺

多万第纳尔。他从东方聘请了许多教授到大学里来任教，并捐赠大量的基金，作为他们的薪俸，在这些教授当中，有史学家伊本·孤帖叶，有语言学家艾卜·阿里·嘎里。

嘎里生活史上的一段戏剧性的插曲就发生在这个时候：哈里发纳绥尔举行盛大的欢迎会，欢迎拜占廷的使节，由嘎里致即席欢迎词，他因怯场在说完赞颂真主和祝福穆罕默德先知的开场白之后，一句话也说不下去了，最后由孟迪尔·伊本·赛义德代替他做了一篇雄辩的即席演说。

哈克木二世在科尔多瓦建造了一所极大的图书馆，派人在亚历山大、大马士革、巴格达等地的书店里购买或抄写各种手稿，据说共得到 40 万册书籍，这些书籍的目录，就有 44 册。为了获得《乐府诗集》的第一部手稿，哈克木二世给正在伊拉克编写这部巨著的作者伊斯巴哈尼，寄去一千个第纳尔定金。

西班牙的文化程度此时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著名的荷兰学者杜齐以赞扬的口吻写道：“几乎每个人都能读书写字。”而当时的基督教欧洲，只懂得一些初步知识，知识分子很少，而且大半是教士。

阿拉伯人统治西班牙的 700 多年间，阿拉伯人民和其他各族人民创造了辉煌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西班牙的学者以其聪明才智和辛勤劳动，在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上，在欧洲文化史上，甚至在世界文化史上，都写下了光彩夺目的篇章。当时的科尔多瓦可谓巨匠云集，学子芸芸，文化发达，学术昌明，为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源泉之一，有“世界宝石”之称。

西班牙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传入欧洲的一座十分重要的桥梁，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各类学术著作，无论是阿拉伯世界东部的或西部的，很多都在托莱多被译成拉丁语，再从托莱多越过比利牛斯山，进入欧洲各国，从欧洲到西班牙各大学学习的留学生，成为把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传入欧洲的使者。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传入欧洲后，点燃了欧洲智慧的火炬，对欧洲文艺复兴的产生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 五、分崩离析

阿米尔死后，西班牙后倭马亚王朝开始衰落。

最早由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所建立、后来又由阿米尔所改组的禁卫军，在这里扮演了他们在古代的罗马和颓废的巴格达所扮演的同样的角色。他们争权夺利，内讧不已，任意废立哈里发，使中央政权处于混乱的瘫痪状态。在短短的几十年时间里，后倭马亚王朝被柏柏尔人、阿拉伯人、斯拉夫人和西班牙人弄得分崩离析，最后于 1031 年灭亡。



阿米尔的“侍从长”的地位，由他的儿子阿卜杜勒·马立克继承，从而使这一官职变成世袭。阿卜杜勒·马立克也是一位能干的君主，虽然它当政不到六年，但成功地维护了王国的统一和威信，胜利地同北部基督教王国作战，因而获得了“穆札法尔”的称号，意思也是“胜利者”，与曼苏尔意思相近。

1008 年，阿卜杜勒·马立克被自己的弟弟毒杀，他的弟弟外号“山朱勒”，意思是“小绰桑”，因为他是纳瓦尔王桑绰的外孙。小绰桑继位后，立即宣布自己是后倭马亚王朝哈里发的继承人，这一举动激起了众怒，从而给他带来了杀身之祸。

从此之后，出现了长期的混乱和内讧，许许多多的王位争夺者纷纷登场。在国家事务方面，阴谋权术和罪恶活动随处可见，以至人们在阅读这一时期的三位有代表性的史学家伊本·赫勒敦、伊本·阿西尔和伊

本·伊德里的著作时，不禁感到寒栗。

在以后的 21 年期间，走马灯似地废立了许多哈里发，有的是科尔多瓦人的傀儡，有的是斯拉夫人的傀儡，有的是柏柏尔人的傀儡，甚至连卡斯提尔人也参与过废立之事，实权操纵在军人的手里。

倒霉的哈里发希沙木二世被阿米尔打入冷宫，在退隐中挨过了 30 年，被立为哈里发时，仍然是那样的幼稚和无能。在这个无政府时代，曾经废立过九个哈里发，其中三个曾几上几下，屡次登上宝座。希沙木二世就曾被废立两次，后来一度神秘地失踪了。一个骗子的面貌与他十分相似，曾在塞维利亚被人捧上了宝座，但也是昙花一现。

希沙木二世被迫退位后，由他的堂侄穆罕默德二世继位，穆罕默德二世在自己的宫殿中酿酒，是一位酒鬼，因此而获得“酿酒者”的徽号。

穆罕默德二世只做了几个月的哈里发，但却并非无所作为，他夷平了阿米尔建造的阿米尔家族的大本营“辉煌宫”，处死了北方边疆上不肯臣服他的几个首领，把他们的脑壳变成花盆，安置在他的宫殿对面的河岸上，让他们知道他的厉害。

穆罕默德二世的儿子阿卜杜勒·拉赫曼五世是一位可怜虫，是庸中佼佼，他的大臣是有学问的伊本·哈兹木。这位可怜的哈里发曾躲避在浴室的热水间里，从那里面被拖出来，当着他的继任者穆罕默德三世的面，被人砍下了脑袋。

穆罕默德三世也是一位庸碌之辈，他的“生活趣味，集中于饮食男女”，两年之后，他也遭遇了同样冷酷的命运。1025 年，他乔装成一个歌女，戴着面纱逃跑，逃到边境上一个无名的村庄后被害，给他下毒药的人是他手下的一个官员。

穆罕默德三世的女儿韦拉黛，是一位著名的女诗人，她的姿色和才能，使她变成了宫廷中吸引力的中心，而且使她名垂青史，万世流芳。

在后倭马亚王朝大厦轰然倒塌前的数年里，政权一度落入一个名叫哈木德的家族手里，这个王朝的奠基者是阿里·伊本·哈木德，此人虽有不少柏柏尔人血统，却佯称为穆罕默德先知女婿阿里的后裔。

哈木德曾任休达和丹吉尔的总督，他乘后倭马亚王朝崩溃之机，征服了马拉加，在那里建立哈木德国，不久便在科尔多瓦宣布就任哈里发。他

死后，他的两位继任者在科尔多瓦行使着朝不保夕的权力，他的八个子孙则相继在马拉加割据一方。

1027 年，一直过着隐居生活的后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希沙木三世，夺回倭马亚人的宝座，回京执政。

然而，这位 54 岁的君主，已无力应付这个扰攘的局势了。科尔多瓦人对于政府的不断更易深感厌倦，对于哈里发失去了信心，最后，大臣会议决定彻底废除哈里发制度，由国务会议取而代之，行使最高权力。

1031 年，后倭马亚王朝最后一任哈里发希沙木三世及其家人，被监禁在科尔多瓦清真寺的一间凄凉的圆顶屋内。屋里十分阴暗，处于半冻结的状态下，这位可怜的君主，只穿着单薄的衣服，室内污秽的空气几乎使他窒息，他在那里坐了几个钟头，怀中抱着他所深爱的幼小的女儿，企图用自己微弱的体温给爱女取暖。

这时，大臣们正在举行公开会议，决定宣布永远废除哈里发体制，由艾卜勒·哈兹木·伊本·哲海韦尔所领导的国务会议行使统治权。希沙木三世以乞求一盏灯和一口面包给饥饿的女儿度命，来迎接这个划时代的公告。此后，倭马亚家族便销声匿迹了。

由亡命之徒阿卜杜勒·拉赫曼一世所创建，并在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时期成为世界最强大、最文明的后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国家，在存在了 275 年之后，像一座大厦一样倒塌了。

在后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国家的废墟上，兴起了 20 多个短命的穆斯林小国，这些国家的创建者都是些首领和小王，阿拉伯人称之为“各党派的国王”，穆斯林的西班牙陷入了小国林立的局面。

这群小国互相残杀，弄得筋疲力尽，有些小国变成了两个摩洛哥柏柏尔王朝的牺牲品，其余小国一个跟一个地屈服于北方崛起的基督教势力。

在这众多的小王国中，最有文化、最为强大、值得一书的，是由阿巴德家族建立的塞维利亚王国。

这个王国是由塞维利亚的一个狡猾的法官创立的，他自称是希拉城莱赫米诸王的苗裔，他的始迁祖原为叙利亚军队中的一名军官，在阿卜杜勒·拉赫曼征服西班牙不久就来到了西班牙。他利用一个酷似已死去的哈里发希沙木二世的人，作为他的傀儡和代理人，他自己以侍从长的身份，

掌握实权。

他的儿子阿巴德继任他的侍从长职位后，丢掉了伪希沙木二世的假面具，以自己的名义称王，公开执政，自称“穆耳台迪德”，意思是“乞求天佑者”。

穆耳台迪德是一位诗人，又是文学的庇护者，喜好结交朋友，生活放荡不羁，美酒、女人和歌舞是他眷恋的伴侣，他跟好友互相唱和，即席创作精美的小曲，他有一个由近800个后妃组成的后宫。

穆耳台迪德的继任者号称“穆尔台米德”，意为“仰赖天佑者”，据史学家记载，穆尔台米德是西班牙各党派诸王中“最慷慨、最得人心、最有势力的国王”。他继位不久，就开始以他自己的方式重理朝政。

他推翻了由哲海韦尔所建立并为他的继任者所沿袭的国务会议共和政府，吞并了科尔多瓦，在充分扩大了他的统治权之后，他就以其决心和策略行使统治，过着安适美好的王宫生活。

穆耳台米德具有多情善感的诗人气质，他任命诗人伊本·阿马尔为他的宰相，并从平民中挑选了一个名叫伊耳帖马德的姑娘为他的宠妻。据记载，“他的宫廷是旅行家的休息地，是诗人的集合场，是一切希望的寄托处，是优秀人物常游的胜地”。[①]

有许多轶事谈到穆耳台米德的豪华的生活、放荡的宴会、乔装出游和香艳冒险。他的才貌双全的宠妻伊耳帖马德成为许多轶事的焦点。

据说那是一天傍晚。

穆耳台米德和伊本·阿马尔在瓜达尔基维尔河岸上散步。

穆耳台米德看见微风在河面上吹起涟漪，便口占一句，要求他的宠臣兼诗人伊本·阿马尔联下句。

他说：

在河面上微风织成铁衣。

伊本·阿马尔沉思了一会儿。

这时，一位年轻的姑娘恰好在附近洗衣服，她立刻和道：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641页。

但愿能揭下来做战士的武器。

这个年轻艳丽的姑娘就是后来的王后伊耳帖马德。

穆耳台米德非常宠爱这位才貌超群的宠妻伊耳帖马德，想方设法地满足她的每一件雅兴和爱好。

有一次，科尔多瓦下雪，雪花飞舞，这个罕有的景象使伊耳帖马德深受感动，她便央求穆耳台米德设法使这种奇景年年出现，他立即下令在山上种植大片的巴旦杏，雪白的杏花在残冬中随风飘坠，仿佛雪花一般，雪花飞舞的景象栩然重现。

有一天，伊耳帖马德又看见几个卖牛奶的贝都因妇女头顶奶桶，手提裙子，在泥泞的大街上行走，她表示要模仿她们的行动，穆耳台米德立即下令，将宫廷的院落改造成一个池子，里面装满用蔷薇水浸润过的各种香料粉末，造成芬芳的香泥，让伊耳帖马德和她的随员们，举着娇嫩的赤脚在上面行走。

穆耳台米德的早年是快乐的，晚年却是悲惨的。这时，北方基督教诸王国缓和了内部的纠纷，重新与穆斯林邻居作对，莱昂和卡斯提尔两个王国携起手来建立联合王国，吞并了加利西亚和纳瓦尔，势力日增，伊斯兰教诸王和基督教诸王纷纷承认其宗主权，联合王国国王阿方索六世遂自称皇帝。

阿方索六世的继任者阿方索七世，不以皇帝的称号为满足，还加上一个新的尊号，自称“两教信徒之王”。阿巴德王朝塞维利亚王国，不断受到来自北方的侵扰。

为了保卫国土，对付北方基督教国家的骚扰，穆耳台米德向摩洛哥穆拉比特人的首领优素福•伊本•塔什芬求援，他在这里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无异于引狼入室，许多人已经预见到将来的危险，警告他说：

“一个鞘里不能插两把宝剑”。

而他的回答是：

“我宁愿到非洲去放驼，不愿到卡斯提尔去放猪”。

这些柏柏尔族的穆拉比特人，血管里流着黑人的血液，他们的势力范围这时已从阿尔及尔扩大到了塞内加尔。

优素福接受了穆耳台米德的邀请，率领一支两万人的军队进军西班牙，在 1086 年的扎拉卡一役中，重创阿方索六世，使其遭到惨重的失败。

这位基督教国王只带领 300 人死里逃生，身后抛下了 30 万具尸体，光用他们的首级，就筑成了一座塔，后来当做一座尖塔，供欢乐的穆斯林们宣礼之用，狂欢席卷了穆斯林的西班牙。

而这位得胜的柏柏尔人的首领，把四万多个首级运过海峡作为战争纪念品。这次胜利之后，优素福成为捍卫伊斯兰教的先锋，受到热烈的赞颂，这位英雄不懂塞维利亚诗人们华丽的颂辞，依照自己以前的诺言，未在西班牙久留，率军返回了摩洛哥。

然而，撒哈拉大沙漠里培育的士兵，在文明舒适的西班牙饱尝可口的食品之后，食欲大振，胃口大开，他们需要更多的可口的食品，他们觉得沙漠的荒凉比以前更加讨厌，连做梦都想重返西班牙。

四年之后，优素福果真又统率着他的沙漠士兵出现在西班牙，但这次的身份不是同盟者，而是征服者。

1091 年 11 月，优素福征服格拉纳达，次年夺取塞维利亚和其他重要城市，不久，整个穆斯林的西班牙都被吞并了，只有托莱多和萨拉戈萨还在基督教教徒的手里。

穆耳台米德作了阶下囚，被押解到摩洛哥，他在那里带着锁链，在极端贫困中生活，他的宠妻和女儿们，跟他一起受流刑，靠纺织糊口。

一天，这位下台的国王，看见老百姓成群结队地到清真寺去祈雨，他的诗兴发作，口占下面的诗句：

他们成群结队去祈雨，
我说把我的眼泪拿去；
我的眼泪能将雨代替。
他们说你的话是真的，

只可惜眼泪中有血泪。

阿巴德王朝最后的这位国王，于1095年死于艾格马特，柏柏尔人在西班牙称霸的时期开始了。

## 六、穆斯林在西班牙的最后岁月

优素福·伊本·塔什芬开始了穆拉比特王朝在西班牙的统治，他以塞维利亚取代科尔多瓦，作为新政府的所在地。

他取号为“穆斯林的艾米尔”，但仅保留了国家世俗首脑的地位，在宗教事务方面，他在名义上承认巴格达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权威，这一权威在倭马亚王朝在西班牙当政以来从来未被承认。

他铸造的金币第纳尔正面印有“穆斯林们的长官”的头衔，背面印有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名字，名字前面加有“伊玛目”的头衔。莱昂和卡斯提尔联合王国国王阿方索八世，仿造这种第纳尔，保存了阿拉伯的文字，而把题词改成基督教的信条：正面为“天主教徒的长官”，背面为“基督教教会的伊玛目”，这种货币是“奉圣父、圣子、圣灵独一神的名义”而发行的。



优素福的统治强而有力，卓有成效，他终生是伊斯兰教的全力捍卫者。这项出使的工作，后来由他的儿子阿里继续下去，他甚至比优素福更加虔诚。在50多年间，穆拉比特人的势力，在西北非洲和南西班牙是最强大的，自有史以来，柏柏尔人在世界舞台上初步扮演起了主角。

穆拉比特人当政时期，在同西班牙人的关系上遇到了麻烦。这些西班牙人已经接受了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他们讲阿拉伯语，衣着像阿拉伯人，像阿拉伯人那样举行割礼，实行多妻制，起阿拉伯名字，热爱诗歌和艺术，并像文明的穆斯林那样过着文雅的生活，但他们保留了自己的宗教信仰，仍然信奉基督教，这些阿拉伯化了的基督教徒被称为摩扎拉人。

摩扎拉人占有很大的比例，因此变成了限制的特殊对象。优素福曾根据他的教律学家的主张，于1099年下令，把一所优美的教堂夷为平地，这所教堂是西哥特人时代建筑的，为格拉纳达的摩扎拉人所占有，这些摩

扎拉人一部分被处死，一部分被流放到摩洛哥，后来又逐出一批摩扎拉人。

在阿里时代，许多基督教徒、犹太教徒，甚至不太愿意受清规戒律约束的穆斯林，都遭到了灾难。在西班牙和马格里布，安萨里的著作被列入黑名单，或被投入烈火之中化为灰烬，因为他的某些意见损伤了教律学家的威信，包括穆拉比特人所宠幸的马立克派教律学家的威信。

阿里死后，穆拉比特王国开始衰亡，正如亚非两洲各王国的命运一样，开基创业者一代雄才大略，英勇善战，而下一代苟且偷安，腐化堕落，以致土崩瓦解。穆拉比特王朝的成员柏柏尔人，成长于沙漠的粗犷艰难生活之中，一旦转移到摩洛哥和西班牙的舒适地区，很快就屈服于文明的各种享乐，变得虚弱无能，锐气顿失，结果在1147年他们变成精力更为旺盛的另一柏柏尔族穆瓦希德王朝的猎物和牺牲品。

穆瓦希德王朝在5年中，征服了西班牙的全部穆斯林地区，结束了穆拉比特王朝的统治成为穆斯林西班牙的主人。

穆瓦希德王朝不仅征服了西班牙，而且征服了马格里布地区，在穆斯林历史上头一次使自大西洋起至埃及边境为止的整个地中海沿岸，与安达卢西亚联合起来，构成一个独立的帝国。

穆瓦希德王朝号称大帝国，不表认任何人的宗主权，在聚礼日的祝词中，帝国君主名字代替了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名字，这个广阔的帝国使已告解体的西班牙穆斯林政权，又实现了一个世纪的统一，而且在同基督教王国的战斗中，取得了辉煌的战果，帝国君主的名字竟成为西南欧人的一种恐惧。

1212年，穆瓦希德王朝的末日来临了，西班牙所有基督教国家组成一支强大的联军，由卡斯提尔国王阿方索八世统率，在科尔多瓦以东的拉斯纳瓦斯与穆瓦希德军队决战，阿拉伯人称这次战役为“小丘之战”，结果穆斯林军遭到覆灭，穆瓦希德这个盛极一时的大帝国被推翻。

穆瓦希德人退出西班牙后，西班牙为基督教各王国和一些穆斯林小王朝瓜分，在穆斯林小王朝中，格拉纳达的奈斯尔王朝存在的时间最长，达260年之久，是西班牙穆斯林政权的最后代表，扮演了伊斯兰教的堡垒和捍卫者的角色。

奈斯尔王朝的奠基人是穆罕默德·伊本·优素福·伊本·奈斯尔，通

称伊本·艾哈麦尔，意思是红人之子，因此这个家族又叫做艾哈麦尔族，是麦地那著名的赫兹赖只部族的后裔。

穆瓦希德王朝崩溃后，当卡斯提尔人唆使穆斯林的各首领互相倾轧以便各个击破的时候，奈斯尔与基督教徒缔结联盟，向卡斯提尔王朝称臣纳贡，设法在格拉纳达周围为自己创立了一个国家。

这个国家的辖地虽小，政治上并不强大，但它继承了塞维利亚的光荣传统，坚守自己的小角落，建设自己的小天地，在后来的250年间，在基督教收复失地运动中，成为伊斯兰教的最后的捍卫者和堡垒。

奈斯尔自称“加里卜”，意思是“胜利者”，他把首都设立在富庶的格拉纳达，格拉纳达被阿拉伯人比做大马士革，为西班牙诸城之冠，这座城市靠近半岛南部海岸，气候良好，雨水充沛，河渠纵横，林木繁茂，物产丰富。

格拉纳达被称为织女星的草原，为许多充沛的溪流所灌溉，呈现出一种奇异的景象，永远苍翠和绚丽，相当于大马士革迷人的果木园。

加里卜在这个美丽的首都格拉纳达东南的一个险要高地上，建筑了举世闻名的城堡“红宫”（音译为阿尔罕布拉宫），之所以叫红宫，是因为宫墙上所涂的红色灰泥，而不是由于人们惯常所说的他的别号“红人之子”的缘故。



红宫

红宫几经扩建和修饰，成为西班牙珍贵的古迹之一，这座雄伟壮丽的城堡，仿佛雅典的阿克罗波列斯卫城，犹如一名哨兵，巍然屹立于那里，监视着周围的平原，外面有华丽的装饰和阿拉伯风格的花边，至今使人赞叹不已，称奇不绝。

这座红宫具有丰富多彩的装饰，如镶嵌细工，钟乳状饰，天花板彩画等，它的群狮厅尤为富丽，里面有排成圆圈的12只狮子，每只狮子都会从口里喷出清澈的水柱，潺潺流入各厅之中。

红宫外围有“检察官的花园”，这座花园“天下闻名，因为那里面有广阔的树荫，倾注的泉水，温和的微风”，这座花园是筑成台地的，仿佛一座圆形的剧场，用泉水灌溉，泉水构成许许多多的小奪布，然后消失在花树、丛林和乔木之间。这座遗迹，现在还有几株高大的丝柏和桃金娘遗留下来，由此可以想见当年的风景。

奈斯尔王朝的宫廷就设在红宫，在一个时期里，这个宫廷复兴了先前时代西班牙穆斯林的光荣。这里庇护科学和艺术，吸引了众多的学者，特别是北非的学者和艺术大师，这些人在科学和艺术方面做出了不小贡献，使格拉纳达在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上占据了一定的地位，成为继科尔多瓦之后艺术和科学的发祥地。奈斯尔王朝奖励贸易，特别是同意大利的丝绸贸易，格拉纳达因此变成了西班牙最富饶的城市，格拉纳达也是那些逃避基督教徒迫害的穆斯林们的避难所。

然而，这一切不过是西班牙伊斯兰教的回光返照，奈斯尔家族的统治，毕竟是薄弱的，他们无力抵抗基督教徒的进攻，因而不可能挽回西班牙穆斯林江河日下的颓势。奈斯尔王朝的中后期，皇族争夺王位，自相残杀，为西班牙基督教收复失地运动，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西班牙把他们收复失地的运动，叫做“列康吉斯达”，意为“再征服”这一运动始于八世纪初，西班牙史学家认为，718年的科法敦加战役，标志着再征服的真正开端，在此战役中，阿斯图里亚斯首领培拉约阻止了穆斯林们的前进，穆斯林们若在八世纪时摧毁北方山区中基督教势力最后的痕迹，那么，西班牙后来的局面，可能会完全不同。

从八世纪初到15世纪末西班牙人占领格拉纳达为止，列康吉斯达运动一直延续了七个多世纪，而以11至13世纪的斗争最为激烈，列康吉斯

达运动具有西班牙人反抗外族侵略的性质，得到西班牙各社会阶层的支持，最终获得了完全的胜利。

阿拉伯人占领西班牙后，退居北部和东部山区的西班牙封建主建立了几个小国，这些小国的统治者，亟欲夺取土地，扩大统治区，不断发动收复故土的战争。10世纪初，北部的阿斯图里亚斯人南进到莱昂城，形成莱昂王国。11世纪初，另一部分西班牙人扩张到杜罗河流域，建立了卡斯提尔王国。

13世纪，卡斯提尔和莱昂合并为卡斯提尔王国，成为反抗阿拉伯人统治的主要力量。东北部山区的阿拉贡王国和巴塞罗那伯国从阿拉伯人手中夺回萨拉戈萨后，合并为阿拉贡王国，成为反抗阿拉伯统治的一支重要力量。此外，杜罗河下游的葡萄牙王国，在反抗阿拉伯统治的斗争中，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西班牙人加速了收复失地的进程，托莱多、科尔多瓦、塞维利亚、瓦伦西亚等地纷纷陷落，到13世纪末，整个西班牙基本上被征服，只有奈斯尔王朝在作最后的顽抗，穆斯林仅保有格拉纳达一隅。

15世纪下半叶，阿拉贡王国国王费迪南和卡斯提尔王国女王伊萨贝拉结婚，这一联姻把两个王国的两项王冠，永远地联合在了一起，两个王国合而为一。西班牙统一王国的形成，给西班牙穆斯林势力敲响了丧钟，标志着奈斯尔王朝的即将终结。

西班牙人以锐不可当之势，向南猛进，奈斯尔国王宰加勒据守马加拉城，在绝望中向非洲的穆斯林君主们提出最后的呼吁，但他们正忙于自相残杀，无力他顾。宰加勒被迫退位，退隐于非洲的特莱姆森，在贫困中度过风烛残年，相传，他穿着乞丐的褴褛衣服，披着一条标志，上面写道:

“这是安达卢西亚薄命的国王”。

1491年冬，西班牙王国的军队包围了穆斯林的最后堡垒格拉纳达，当时，天寒地冻，粮食匮乏，形势非常严峻，“当隆冬来临的时候，天气严寒，大雪纷飞，外面的一切入口都被堵塞，粮食稀少，物价飞腾，生活苦不堪言。当此之际，敌人夺取了城外的每一小块土地，使被围困者不可能种一点蔬菜，收一点粮食。城中情况日益恶化，人民的艰难已达于极点”。[①]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661页。

最后，守军被迫投降，条件是国王和全体臣民宣誓服从西班牙王国的君主；穆斯林们获得人身安全，而且遵守自己的教律，有信仰自己宗教的自由。

1492 年 1 月 2 日，西班牙王国军队进入格拉纳达，所有尖塔上的新月悉被十字架代替。奈斯尔王朝最后一位国王艾卜·阿卜杜拉，穿着绚丽的盛装，带着随从人员，泣别宏伟壮丽的红宫，逃往摩洛哥去过他的隐居生活，一去不返。

据说，当他骑马离去的时候，回头最后一次告别自己美丽的都城，不禁叹息，泪如泉涌，他所悲惨作别的那个磐石重叠的高地，至今还叫做“摩尔人的最后叹息”。与他同行的母亲，看到他泪流滚滚，讥讽地说：

> 你未曾像男子汉一样保卫国土，
> 怪不得要像妇女一样流泪痛哭。

就这样，在悲伤和羞耻的泪水下，穆斯林丢失了西班牙—— 一个在一片光荣声中为他们征服达 700 年之久的国家。

西班牙的统治者没有履行穆斯林有信教自由的投降条款，留在西班牙的穆斯林被称为摩里斯科人，意思是“小摩尔人”，他们遭受残酷的迫害，不是被迫改宗，就是被驱逐出西班牙，他们曾多次起来暴动，有几十万人逃往北非和其他地区。

到 17 世纪初，所有的穆斯林都被逐出了西班牙，有关伊斯兰教的阿拉伯语书籍被焚毁，格拉纳达变成了把阿拉伯语手写本当做燃料的大篝火的场所。“摩尔人被放逐了；基督教的西班牙，像月亮一样，暂时发光，但那是借来的光辉；接着就发生了月食，西班牙人一直在黑暗中摇尾乞怜”。[①]

## 七、埃及的嬗变

从九世纪下半叶起，阿拉伯帝国最富庶的省区之一埃及，也脱离阿拔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663—664 页。

斯王朝而独立，先后经历了土伦王朝、伊赫什德王朝、法蒂玛王朝的统治，历经沧海桑田。

土伦王朝由突厥人艾哈迈德·伊本·土伦创建，其父原是布哈拉总督萨曼的一个奴隶，被萨曼当作一件礼物送给哈里发马蒙，他随侍马蒙左右，深得马蒙欢心，以致能干预国事，哈里发穆耳台绥木时期，他出任禁卫军统领。

土伦曾在边境城市塔尔图斯供职，868年，他的继父巴亚克巴克被任命为埃及总督，巴亚克巴克命土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执行总督职务。

土伦以埃及总督助理的名义来到埃及，很快就站稳了脚跟，夺取大权，宣告独立。哈里发穆耳台米德因国库空虚，向埃及总督助理土伦要求财政援助，结果什么也没有得到。一般认为，这件事是埃及政治生活的转折点，标志着一个独立国家在尼罗河流域的诞生，这个新国家在中世纪时代一直保持着自己的主权。

土伦入主埃及之前，埃及总督更迭频繁，前后多达100多位，平均任期仅两年零三个月，这些人横征暴敛，竭泽而渔，中饱私囊，致使埃及的财富日益枯竭，人民困难已极。土伦在位的16年，他巩固政权，锐意革新，整顿财政，兴修水利，振兴工业，生产力有所发展，人民也获得了休养生息，埃及进入一个比较繁荣的时期。

土伦建立了一支组织严密、训练有素的军队，这支军队以突厥奴隶和黑人奴隶组成的禁卫军为核心，队伍不断扩大，多达十万人，成为土伦政权的支柱和对外扩张的工具，他要求他的军人、奴隶和老百姓向他宣誓，永远忠于他个人。

土伦制服桀骜不驯的巴勒斯坦长官，趁叙利亚总督阿马朱尔去世、巴格达又忙于对付黑奴起义之机，出兵占领叙利亚，建筑巴勒斯坦的阿克海军基地，维持对叙利亚的控制，并重建亚历山大军港。自托勒密王朝以来，埃及初次成为一个主权国家，自法老时代以来，埃及初次统治叙利亚，在以后的几个世纪中，叙利亚一直是埃及辖地。

土伦在首都弗斯塔德东北，按伊拉克萨马腊城的模式建立了一个新城区，叫做格塔伊耳，意思是“世袭地”，位于悬岩上的城堡，控制着整个新城区。新城区点缀着许多壮丽的宫殿，还有土伦创建的一座宏伟的医院，

其特色是波斯和希腊建筑艺术的融合。

土伦花费12万第纳尔修建了伊本·土伦清真寺，这座清真寺，特别是其中的尖塔，深受萨马腊建筑学派的影响，它的砖砌方柱和尖拱格外引人注目，寺内四周镶着木质饰带，上面有用优美的库法体雕刻的《古兰经》经文，伊本·土伦清真寺现今犹存，是伊斯兰教的重要古迹之一。

自阿拉伯人征服以来，土伦王朝初次把穆斯林埃及变成一个著名的艺术中心和一个灿烂的朝廷的所在地。

土伦由他的儿子胡马腊韦继任，885年，胡马腊韦平定了由巴格达支持的大马士革省长和北美索不达米亚省长的叛乱，次年，胡马腊韦和哈里发穆耳台米德签订条约，胡马腊韦每年向哈里发缴纳少量贡赋，哈里发承认胡马腊韦对埃及和叙利亚的统治，为期三十年。

胡马腊韦一味奢侈腐化，滥用国帑，把他父亲留下的财富挥霍于宫廷建筑和追求奢华生活上，久而久之，他的名字竟成了追求“美酒、女人和歌舞”的同义语。

他不惜花费巨资，修建豪华的胡马腊韦宫殿，它的设备齐全而奢华，它的花园和稀有树木，雕像和精美的窗饰，蓄水池、禽兽馆和动物园等，简直是《天方夜谭》中虚幻王宫的预展。

其中金厅的墙壁，全系金箔贴成，并用胡马腊韦及其妻子和歌女们的半浮雕像加以装饰，胡马腊韦和他妻子都戴着金冠，等身大的雕像刻在木板上，这种活人的雕像，在伊斯兰艺术里是非常稀罕的。

这座宫殿耸立在一个瑰丽的花园里，园中有不少供胡马腊韦观赏的奇花异草和珍禽怪兽，各种香花和花坛构成阿拉伯语辞句的形状，各种外来品种的树木，种植在贴金箔的水池周围，琳琅满目。

这座宫殿中最引人注目的奇观，要算院中的水银池，池边的银柱上，拴着许多充气的皮垫，吊在池面上，这位君主悠闲地躺在这些皮垫上，安逸地摇来晃去，沉沉睡去，极尽享乐之能事。

胡马腊韦不仅自己享用，还用于排场，他把女儿许配给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穆耳台迪德，嫁妆费多达100万第尔汗，此外还有1000钵黄金和许多其他礼品，据史书记载，“像那样的嫁妆是空前的”。

由于胡马腊韦的浪费和奢侈，正统派认为他是不虔诚的。据说，他一

次能喝埃及葡萄酒1.8公斤。相传他的尸体下葬的时候，奉派在附近他父亲的陵墓上朗诵《古兰经》的七个人恰巧在朗诵着：

“你们捉住他，把他拖进火狱的中间去。”①

土伦是在哈里发帝国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许多小王国的奠基者的典型，这些小王国要么就完全脱离中央政府，要么就只在名义上仍旧依附巴格达的哈里发。土伦的例证充分说明，任何一个部下或者奴隶中的随从，只要有强硬的手段和坚强的意志，就能够削弱庞大而笨重的哈里发帝国，而获得军事上和政治上的势力。

然而，土伦王朝和其他类似的大多数王朝一样，注定是短命的，土伦王朝的统治者本是外来的突厥人，军队也是从各种外籍人中招募来的，从而缺乏民族基础，只是靠当权者的精明强悍和暴力手段，政权才得以维持，一旦当权者失去控制力，国家随之解体。

胡马腊韦奢侈浪费，耗尽国力，他的几个儿子又昏庸无能，这就注定了土伦王朝的崩溃命运。905年，阿拔斯王朝军队攻陷弗斯塔德，格塔伊尔被夷为平地，伊本·土伦的子孙被带到巴格达，土伦王朝灭亡。

阿拔斯王朝恢复对埃及和叙利亚的统治时间不长，在埃及又出现了另一个突厥王朝——伊赫什德王朝。

伊赫什德王朝的奠基者是穆罕默德·伊本·突格只，阿拔斯王朝哈里发任命他为埃及总督，并授予他“伊赫什德”的头衔，这是一个古代波斯王侯的高贵称号。他的祖先是拔汗那的突厥族人，他的祖父和父亲都曾在哈里发的宫廷任职。

伊赫什德迅速平定了埃及的内乱，在随后的两年里又把叙利亚、巴勒斯坦并入自己的半独立的国家版图，第四年又吞并了麦地那和麦加，在以后的几百年间，东西方争夺不已的一片土地一汉志的命运，将跟埃及的命运联系在一起。

伊赫什德巩固了自己的地位，像其他强大而富有的君主一样，生活富足，广宴宾友，慷慨施舍，相传他的厨房日常的供应是：绵羊100只，羊羔100只，鹅250只，鸡500只，鸽子1000只，甜浆100罐。

伊赫什德的两个继任者懦弱无能，既不强而有力，又没有管理才能，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542—543页。

只是名义上的统治者，出身卑微的阿比西尼亚黑人宦官总管艾卜勒，米斯克·卡夫尔，以其卓绝的能力执掌着朝政。

卡夫尔的名字意为“有麝香气的樟脑”，他原是伊赫什德从一个油商手中买来的奴隶，价值约八镑。这位黑奴，以最卑贱的身份，一跃而掌握绝对的权力，这种事例在伊斯兰教的历史上是空前的，却不是绝后的。

卡夫尔成功地保卫了埃及和叙利亚，使其免遭北方崛起的哈木丹王朝的侵略，卡夫尔是一个卓有成效的管理者，也是一个富有虚荣心的人，他不能辨别赞扬与讽刺，因此，他成为许多歌功颂德的题材，而这些人的本意却是讥讽。

有人写了一首诗献给卡夫尔，说埃及当时所以常常发生地震，是因为埃及看见他的美德而快活得舞蹈起来，这位自豪的阿比西尼亚人就赏给那个冒充的地震记录员 1000 第纳尔赏钱。

969 年，伊赫什德王朝为法蒂玛王朝所灭，退出了历史舞台。

法蒂玛王朝是什叶派的极端派伊司马仪派建立的一个王朝，这个王朝的奠基者赛义德·伊本·侯赛因于 909 年在突尼斯被拥戴为哈里发，取号伊玛目欧贝杜拉·马赫迪，他自称是先知女儿法蒂玛的子孙什叶派第 7 代伊玛目伊司马仪的后裔，因此，史家把他建立的王朝叫做法蒂玛王朝。

这位王朝奠基者是一位精力充沛、颇为能干的统治者，对内镇压叛乱，对外征服占领，很快就成为从摩洛哥到埃及的全北非的主人，他在凯鲁万东南的突尼斯海岸，建立新都马赫迪亚。他的继承者继续向外扩张，法蒂玛王朝的舰队横行意大利、法兰西和西班牙海岸，舰队司令把大西洋的活鱼养在瓦罐里寄给他的哈里发。

969 年，法蒂玛王朝大将昭海尔·绥基利，意为“西西里人昭海尔”，率军进攻埃及，攻克首都弗斯塔德，推翻伊赫什德王朝，开始了法蒂玛王朝在埃及的统治，伊赫什德王朝原属领土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希贾兹，随之并入法蒂玛王朝版图。

昭海尔原是一个基督教徒，出生于拜占廷帝国所属的西西里岛，他从那里以一个奴隶的身份被带到凯鲁万。昭海尔入主弗斯塔德后，立即在连接尼罗河与苏伊士运河和穆盖塔木山之间，另建新的市区，叫做“噶希赖”，意为“战胜者”，后来，威尼斯人把它译为开罗，这个新市区又划分为若

干小区，分别由希腊人、亚美尼亚人、柏柏尔人、库尔德人、突厥人、黑人和阿拉伯人居住。

973年，法蒂玛王朝迁都开罗，埃及遂成为法蒂玛王朝的政治中心，地理学家马格迪西于985年写道："早先巴格达是一个光辉灿烂的城市，今天的开罗取代了昨日兴旺发达的巴格达，在伊斯兰世界，没有哪一座城市能够胜过它。"今天，这座城市已变成了非洲人口最多的城市。

昭海尔成为法蒂玛王朝的第二个奠基者，他在建成新城区后，又兴建爱资哈尔清真寺，后来在这里设立伊斯兰教学院，在法蒂玛王朝文化极盛时期发展成为伊斯兰大学，设立许多学院和图书馆，成为伊斯兰世界享有盛名的最高学府。

第五位哈里发阿齐兹在位时期，法蒂玛王朝达到了极盛时代，其版图既包括埃及、叙利亚和希贾兹地区，也包括地中海诸岛屿和直到大西洋岸的北非地区，成为比巴格达阿拔斯王朝还要幅员辽阔的大帝国，成为东地中海唯一伟大的穆斯林国家，自大西洋到红海的地区，在也门、麦加、大马士革，甚至一度在毛绥里，在每星期五的聚礼仪式上，都提念这位哈里发的名字。

在他统治时期，埃及的哈里发王朝不仅变成了巴格达哈里发王朝可怕的对手，而且使他黯然失色。阿齐兹野心勃勃，窥探巴格达，企图有朝一日攻克巴格达，生擒他的对手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据说，他花了200万第纳尔在开罗修建了一座宫殿，准备在他攻克巴格达后，用来接纳被俘的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及其眷属。

但是，阿齐兹本人的这一企图始终没有实现，只是在他去世60余年后，法蒂玛王朝的一位将军巴沙西里一度占领巴格达，使法蒂玛王朝哈里发的名字在逊尼派的堡垒巴格达大清真寺里举行的星期五聚礼中，连续40天被提及，并将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头巾、穆罕默德先知的斗篷和宫廷的一扇美丽的窗子，送交开罗的法蒂玛王朝哈里发。100多年后，萨拉丁把头巾和斗篷归还巴格达，那扇窗子后来被安装在马木鲁克王朝一位苏丹的坟墓上面。

阿齐兹甚至以贪婪的目光，虎视眈眈地注视着辽远的西班牙的后倭马亚王朝，但是科尔多瓦那位骄傲的哈里发阿卜杜勒·拉赫曼，亦非无

识之辈，并不好惹。据说，他接到这位法蒂玛王朝哈里发的措辞尖锐的通牒的时候，提出这样的反驳：

你是因为听到我们的威名，
才作出这样的嘲弄；
要是我们有一天能听到你的威名，
我们就回答你。

在法蒂玛王朝历代的哈里发当中，阿齐兹是最英明仁慈的一位。他过着奢侈的生活，在开罗及其郊区建筑了一些新的清真寺、宫殿、桥梁、沟渠，他让自己统治下的基督教徒享受从来没享受过的宽大待遇。他的这种态度显然受到两个人的影响：一个是他的信奉基督教的大臣，第二个是他的俄罗斯妻子。

阿齐兹既是诗人，又是学术的爱好者，正是他把爱资哈尔清真大寺变成了一所大学，延聘伊斯兰学者到爱资哈尔大学任教，这所大学经过长期的培植和发展，逐渐形成为伊斯兰教的学术文化中心，世界各地的穆斯林学生，负笈来此求学者，历代不绝，人才辈出，直到现在，爱资哈尔大学在伊斯兰世界仍有很大的影响，目前该大学有 10 多万学生，除教授伊斯兰的传统学科外，还新设了现代的一些院系，如工程、医学、农业等。

阿齐兹在开罗建立了一座皇家图书馆，藏书达 20 万巨册，该馆收藏了大量的珍本，其中有泰伯里所著历史的手稿，有 2400 册的金泥写本《古兰经》，还有伊本·木格兰等大书法家的手迹，这些珍本价值连城，非常宝贵。在以后的岁月里，战乱频仍，许多图书散佚殆尽，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

据目击者的报告，在 1068 年的劫掠中，有 25 只骆驼载运图书而去，许多有价值的写本，被用作突厥军官家里的燃料，许多精美的书皮，被用作他们的奴隶补皮鞋的材料。100 年后，当萨拉丁胜利地进入皇宫的时候，皇家图书馆的藏书，只剩下十多万册，萨拉丁将这些图书中的一部分，跟别的财宝一起，分配给了他的将领。

阿齐兹的继任者哈基木，是一个行为古怪、暴虐无道、极端宗教狂热

的人，他 11 岁登基，由宫廷大臣监护，成年之后摆脱朝臣羁绊，成为一位失去自持的狂人和凶残的暴君，与他同时代的一些医生认为，他是一位有“严重忧郁症”的精神病患者。

他毫无理由地命令对他的一些亲信加以制裁，使其伤残，然后又加以奖赏；他定期地制止和开放酒的出售和消费；他禁止皮鞋匠做女人穿的鞋，使妇女无法出门；他颁布关于白天关闭市场、商店和手工作坊的荒谬命令，迫使开罗居民在晚间进行交易和从事手工业生产。

哈基木要求穆斯林严格遵守伊斯兰教的教律，严禁宴会、音乐和娱乐，甚至禁止下棋和沿尼罗河散步，他滥施淫威，任意杀害大臣，他迫害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只准他们骑驴子，强迫他们穿黑袍，以区别于穆斯林，他下令基督教徒进澡堂时，要露出挂在脖子上的十字架，而犹太教徒则必须露出带铃的颈箍，他摧毁了八座基督教堂，包括耶路撒冷的圣陵教堂。

哈基木有一种癖好：在男女卫队暗中保护下，骑着心爱的灰毛驴，在开罗街道和市场上到处游逛；晚上独自一人骑着毛驴，到寂静无人的郊外，爬上荒无人烟的穆卡塔山，去天文台观察星象。

在其生活的最后几年，他不理发，不洗脸，不剪指甲，不修边幅，衣着邋遢，最后，他走向伊司马仪的极端派，自称真主的化身，绝对的主宰者和“活主”，要人们崇拜他。

有一天晚上，他一个人又去荒郊游逛，却莫名其妙地失踪了，几天之后，在郊外发现他的衣服和死驴，但没有找到他的尸体。

哈基木生前也为埃及文化的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为了传授和宣传极端的什叶派教义，哈基木于 1005 年创设“智慧馆”，或译“科学馆”，哈基木为这个机构设立了一项基金，每月的收益是 257 个第纳尔，用于手稿的抄写、图书的修理和一般的开支。科学馆与皇宫相连，内有一个图书馆和几个会议室，科学馆除开设伊斯兰教的特殊课程外，还讲授天文学和医学等课程。

哈基木宫廷中有两名著名的科学家，一位是伟大的天文学家优里斯，另一位是物理学家和光学家海赛木，优里斯编著的哈基木历表，依据实测的结果，修正了当时通行历表的错误，海赛木有关数学、天文学、哲学和医学的著作不下 100 种，他的成名作《论光学》，对中世纪光学的发展，

产生了巨大影响。

法蒂玛王朝在埃及文化史上占有十分重要地位，法蒂玛王朝和以前的伊赫什德王朝及土伦王朝一起构成阿拉伯－波斯化时代，此前为纯粹阿拉伯化时代，此后为波斯－突厥化时代。

法蒂玛王朝在埃及政治史上开辟了一个新时代，自法老时代以来，埃及初次有了充满活力的、建筑在宗教基础上的、完全自主的政权，以前的两个王朝，在国内都没有民族的或宗教的基础，他们的崛起和存在，只是由于他们的奠基者的军事指挥才干和阿拔斯王朝的虚弱。

法蒂玛王朝兴盛时期，工商业和城市都很发达，工业以纺织业为主，生产出来的麻纱、呢绒、棉布、丝绸和绣花织品，远近驰名。此外，制糖业、制革业、冶金业、建筑业、铜器业、肥皂业和陶器业，都很发达。法蒂玛王朝与地中海沿岸国家，特别是与意大利的商业关系，非常密切，从12世纪起，法蒂玛王朝发展同印度的转口贸易，成功地把印度同西亚的贸易，从波斯湾转移到了红海。工商业的发达，促进了城市的繁荣，在不长的时期内，开罗这座新建的城市，便成了全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叙利亚的的黎波里和埃及的亚历山大、迪米亚特等沿海港口，帆樯林立，商贾云集。

法蒂玛王朝的黄金时代，开始于第四位哈里发穆仪兹，到第五位哈里发阿齐兹而达于顶点，即使到了第八位哈里发穆斯坦绥尔时期，仍然能感受到法蒂玛王朝的繁荣兴盛和安乐富庶。

波斯传教士纳绥尔曾访问这个时期的法蒂玛王朝，他在《旅行记》中绘声绘色地描述了他所目睹到的情景：穆斯坦绥尔有七艘长150骨尺、横梁60骨尺的游艇，停泊在尼罗河边，随时供他享用；哈里发的宫廷内，养着三万名各种各样的仆从，其中12000人是奴隶，一千人是禁卫军，包括骑兵和步兵；在一个节日里，年轻的哈里发骑在一匹骡子上，怡然自得，边幅整洁，身穿朴素而宽大的白色长袍，头戴缠头，侍从手持伞盖，荫蔽哈里发的头顶，伞盖上镶嵌着各色宝石。

穆斯坦绥尔从前辈继承了好几百万第纳尔的遗产，生活奢侈而安乐，他在首都有市房两万所，大部分是用砖建筑的，每所五六层，还有商店两万所，每所的月租从两个第纳尔到十个第纳尔不等。有人给他的财富开了

一张清单，其中有各种宝石、水晶器皿、镶金盘子、象牙和黑檀墨盒，琥珀酒杯、麝香药瓶、钢制镜子、带着金银卒子的国际象棋盘、带金柄和银柄的伞盖、镶嵌珠宝的匕首和宝剑、绣花织品等，他把绝妙的和无价的艺术品，随意赏给突厥军人。

穆斯坦绥尔在宫殿里建造一座克尔白天房式的亭子，他经常在那里面饮酒作乐，有管弦乐伴奏，有美丽的歌女咏唱，他在这里宣称："这种生活真是胜过盯着玄石，听着穆艾精嗡嗡的祈祷，和喝着不清洁水的那种生活。"①

首都主要的街道上面都有凉棚，夜间都有路灯，商店的老板，都依照固定的价格售货，如果有人欺骗顾客，就被罚骑着骆驼游街示众，让他一面摇铃，一面高声地招认自己的罪过，甚至连珠宝商和钱币商的商店，都不用上锁，旧的弗斯塔德区有七所清真大寺，新的开罗区有八所清真大寺，纳绥尔热情地写道："我不能给那个国家的财富估定一个最高限额，也无法加以估计，我在任何地方也没有见过那样的兴盛"。②

11世纪后期法蒂玛王朝开始衰落，哈基木以后的哈里发，不是年幼无知，便是懦弱无能，终日只知嬉戏宴欢，朝政完全操纵在大臣手中，大臣们飞扬跋扈，为所欲为，勾心斗角，互相倾轧，党争阴谋，层出不穷，为了争夺权势，大臣往往拉拢一派军队，作为他们政治斗争的工具，在军队中突厥人、柏柏尔人和黑人等禁卫军团，经常发生利害冲突，内讧不已，军政上层一片混乱，国家政权陷于瘫痪。

军官掌握大量的世袭领地，国家土地锐减，哈里发的经济实力，大为削弱，海上贸易被意大利城市排挤，国家的重要财源受到影响，皇室挥霍无度，国库储备耗尽，财政发生严重危机，大小封建统治者横征暴敛，敲诈勒索，人民虽竭其所入，也难满足他们的诛求，连年的饥荒和鼠疫，使成千上万的老百姓死于非命，七年饥荒期间，人民转徙流离，面临死亡的威胁，即使哈里发穆斯坦绥尔也不得不把他的妻子和女儿们送到巴格达去逃避饥荒。



---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749—750页。穆艾精是清真寺里的宣礼员；不清洁的水指克尔白天房附近的渗渗泉水。

②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749页。

法蒂玛王朝国势衰微，领土尽失，叛乱四起，风雨飘摇，朝不保夕。1171 年，萨拉丁登上历史舞台，熄灭了法蒂玛王朝那盏昏暗欲灭的灯火，建立阿尤布王朝。

## 八、马格里布与中亚诸王朝

在西班牙和埃及独立于阿拔斯王朝的同时，西方的北非马格里布和东方的亚洲诸地也群雄并起，纷纷独立，阿拔斯帝国犹如一位垂暮老人，被肢解得体无完肤，奄奄一息。

在北非的马格里布，早在阿拔斯人上台执政之前，柏柏尔人就接受了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的学说，掀起了阵阵民族宗教运动的浪潮。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在东方受到正统派哈里发政权的严重打击后，不少人逃到了哈里发统治薄弱的北非，他们在北非大力宣传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的教义，并把这种宣传和推翻哈里发的政治运动密切地结合起来。

阿拔斯王朝时期，这些运动风起云涌，此起彼伏，独立王朝纷纷崛起，帝国首都巴格达远离非洲，鞭长莫及，哈里发完全丧失了对马格里布的控制。哈瓦利吉派相继建立了哈塔卜王朝、鲁斯塔木王朝和萨杰拉马赛王朝。

758 年，柏柏尔人在艾卜哈塔卜的领导下，在的黎波里地区举行起义。哈塔卜是哈瓦利吉派支派伊巴迪亚派的领袖，他乘守军不备，攻占了的黎波里城，并控制了整个的黎波里地区，接着夺取凯鲁万，任命阿卜杜勒·拉赫曼·伊本·鲁斯塔木为凯鲁万长官。

哈塔卜在锡尔特附近连败阿拔斯王朝的讨伐军，俘获无算。761 年，埃及总督艾什阿斯奉哈里发曼苏尔之命，率三万呼罗珊军和一万叙利亚军，日夜兼程奇袭，前往讨伐，哈塔卜及大批将士被杀。伊巴迪亚派残部逃到费赞，在祖伊拉建立哈塔卜部落王朝，这个王朝存在了约两个世纪，祖伊拉成为撒哈拉的主要贸易中心之一。

伊巴迪亚派起义失败后，凯鲁万的阿卜杜勒·拉赫曼·伊本·鲁斯塔木弃城西逃，在提阿雷特建立鲁斯塔木王朝。据说，鲁斯塔木是波斯人，幼年随父母去麦加朝觐，父亲死在麦加，母亲改嫁一个凯鲁万人，他的继父将他们母子俩带回了老家。鲁斯塔木后来到巴士拉，与哈塔卜一起师从

伊巴迪亚派教长，成为马格里布有名的学者之一。

鲁斯塔木及其追随者在提阿雷斯地区广泛宣传伊巴迪亚派教义，吸引了各柏柏尔部落，把这些部落组织起来，形成一支强大的力量，776 年，鲁斯塔木被拥立为伊玛目，建立游牧的鲁斯塔木王国，这个王国的版图，从提阿雷特向东一直延伸到的黎波里的内富萨山。鲁斯塔木兴建提阿雷特新城定为首都，首都南临内陆，北靠海洋，水草丰富，牲畜成群，土地肥沃。

鲁斯塔木依靠提阿雷特优越的地理条件，积极发展势力，并与西亚的伊巴迪亚派教徒建立密切联系，赢得了他们的信任和支持。鲁斯塔木逝世后，他的儿子瓦哈卜继位，瓦哈卜曾击败艾格莱卜王朝的国王，并将其围困在的黎波里城，迫使其承认他对的黎波里内陆地区的统治权。后来，伊巴迪亚派内部因争夺伊玛目地位陷于长期分裂。908 年，法蒂玛王朝军队攻占提阿雷特，鲁斯塔木王朝灭亡。

几乎在哈塔卜王朝建立的同时，哈瓦利吉派的另一支派苏福里亚派在摩洛哥中部建立沙漠王国，奠基人为黑人伊萨·伊本·叶齐德·艾斯瓦德，首都为萨杰拉马赛。9 世纪中叶，萨杰拉马赛王国征服了萨杰拉马赛附近的部族，辖区扩张到南面的德腊河。这个王国的苏福里亚派教徒进入黑人地区进行传教活动，并在那里获得了大量财富。十世纪下半叶，萨杰拉马赛被桑哈贾部族占领。

北非西部的伊德里斯王朝是有史以来的第一个什叶派王朝，由伊玛目侯赛因的曾孙伊德里斯于 788 年所建，定都摩洛哥的非斯。非斯位于塞布河西岸，初建于伊德里斯时期，以后发展成为一座宏伟而繁荣的阿拉伯城市，在漫长的历史时期中，对传播伊斯兰教和伊斯兰文化起了重要的作用，至今仍以马格里布的文化古都闻名于世。

伊德里斯王朝曾征服东起特累姆森，西至萨累河的广大地区，并迫使一些信奉基督教和犹太教的柏柏尔人改宗伊斯兰教。伊德里斯王朝建国的头 40 年，国势最盛，社会秩序安定，希贾兹、安达卢西亚和突尼斯等地的阿拉伯人，纷纷来到伊德里斯王朝境内定居，非斯城内有安达卢西亚阿拉伯人和凯鲁万阿拉伯人的聚居区，这些穆斯林的到来，加速了摩洛哥的阿拉伯化。伊德里斯王朝最后被西班牙后倭马亚王朝所灭。

北非东部的艾格莱卜王朝是逊尼派建立的一个王朝，奠基人为易卜拉

欣·伊本·艾格莱卜。公元 800 年，艾格莱卜被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哈伦任命为北非总督，但他到任后不久，就把这个地方变成了独立的王国，只是名义上承认哈里发的地位，每年上缴四万第纳尔的贡赋。艾格莱卜在凯鲁万以南五公里处兴建新城阿拔西亚，并招募黑人来代替原来的士兵，他和他的家属仆从、卫士及亲信部队，都住在阿拔西亚这座兵营式的城市。

艾格莱卜王朝的疆域东起的黎波里，西迄阿尔及利亚，艾格莱卜王朝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海军，凭借自己的舰队优势，对外发动一系列海上侵略，袭击了法国、意大利、科西嘉和希腊海岸，并占领了西西里岛、马耳他岛和撒丁岛。

北非沿地中海岸一带原是一个操拉丁语信基督教的地区，阿拉伯人征服该地区之后才逐渐阿拉伯语化和伊斯兰化。艾格莱卜王朝时期，大量阿拉伯人移入北非，特别是凯鲁万，他们在原来欧格白清真寺的遗址上，修建了有名的凯鲁万大清真寺，并以凯鲁万为大本营，向外传播伊斯兰教，使凯鲁万成为仅次于麦加、麦地那和耶路撒冷的第四个伊斯兰圣地，成为通往穆斯林天堂的四道大门之一。正是在艾格莱卜王朝统治时期，北非完成了阿拉伯语化和伊斯兰化，基督教的拉丁文明的影响从这里永远消失了。艾格莱卜王朝后来被法蒂玛王朝所灭。

11 世纪中叶，北非兴起了柏柏尔人建立的穆拉比特王朝。穆拉比特人是一个以宗教面目出现的武装政治团体，创始人是一位伊斯兰教长，这个集团最初居住在塞内加尔河一个岛上的设防森严的修道院里，故叫做穆拉比特人，意思是“防驻军”，他们常常用面罩把眼睛以下的脸部遮盖起来，故又称穆莱斯赛蒙，意思是“戴面罩的人”。现在居住在阿尔及利亚南部沙漠的图阿雷格人就是他们的后代。

穆拉比特人起初只有一千个武装的“僧侣”，后来势力猛增，发展成为一支强大的队伍，优素福·伊本·塔什芬成为穆拉比特王朝的第一任国王。穆拉比特人征服附近的柏柏尔部族和一些黑人部族后，向北扩张，攻占了摩洛哥南部的塔鲁丹特、艾格马特等城市。

1062 年，优素福兴建马拉喀什城，把它作为首都，然后继续北进，1068 年占领非斯，1078 年攻克丹吉尔，1080 — 1082 年向东扩张到阿尔及尔，至此，穆拉比特人控制了整个西北非的广大土地。11 世纪上半叶，西班牙的后倭马亚王朝分裂为许多小国，互相残杀，势衰力微，无法抵抗

基督教国家收复失地的运动，优素福趁机率部进入西班牙，击败基督教王国的进攻，征服西班牙。

优素福以摩洛哥城为国都，以塞维利亚为陪都，统治着一个横跨欧、非两洲的柏柏尔帝国。穆拉比特人的故事，可以作为伊斯兰教历史中又一个例证，说明宝剑和宗教配合起来会产生什么结果。优素福死后，继任者腐化堕落，贪图安逸，人民反抗情绪不断增长，12 世纪中叶，穆拉比特王朝被另一个柏柏尔族穆瓦希德王朝所灭。

穆瓦希德王朝起初也是一个武装的政治宗教运动，这个运动在政治上谴责封建贵族的奢侈生活和对人民群众的敲诈勒索，号召人民起来推翻穆拉比特王朝，建立公平正义的社会，在教律学上，反对为统治阶级制造法律根据的推理原则，主张严格遵守《古兰经》和《圣训》有关教律的传统，在教义学上，斥责圣徒、圣陵崇拜和当时流行的神人同形同性说，宣传一神观念，信仰独一无二的安拉，参加运动的教徒被称为穆瓦希德，意为“信仰安拉独一无二的人”。穆瓦希德运动的宗教教义是实现其政治目的的理论武器，而它的政治纲领和武装斗争，反过来为它的宗教教义的传播开辟了道路。

穆瓦希德运动的创始人是一位柏柏尔传教士穆罕默德·突麦尔特，据说，他是一个又矮小又丑陋的畸形的人，他父亲曾在清真寺里给人点灯。他曾游学科尔多瓦和巴格达，在巴格达完成他的神学研究后，回到故乡摩洛哥，在阿特拉斯山区宣传他的教义和政治主张，他自己过着一种苦行者的生活，反对音乐、饮酒和其他表现懒散的行为。他自称先知和马赫迪，声言他的使命是恢复伊斯兰教的纯洁性和正统性，只有接受他的教义的人，才是独一无二的安拉的信徒，其他都是异教徒。他的宣传在渴望改变自己困苦处境的群众中，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不久，他就被推举为领袖。

突麦尔特逝世后，他的门徒——穆瓦希德运动的军事负责人阿卜杜勒·穆敏继为领袖，阿卜杜勒·穆敏东征西讨，南攻北伐，占领了整个北非和西班牙的全部穆斯林地区，成为穆瓦希德王朝的奠基者和哈里发。1144 — 1146 年，他攻克了特累姆森、法斯、休达、丹吉尔和艾格马特。1146—1147 年，经过 11 个月的围攻，占领了马拉喀什，消灭了穆拉比特王朝，马拉喀什成为穆瓦希德王朝的首都，到 1149 年，阿卜杜勒·穆敏已完全征服了敌对的柏柏尔部族。他派往西班牙的远征军，攻占了穆拉

比特王朝崩溃后出现的穆斯林小国，阻止了卡斯提尔国王阿尔方索七世的南侵。在以后的 10 年里，阿卜杜勒·穆敏从西西里岛的诺曼人手中，夺取了从摩洛哥到的黎波里的北非沿海地区。

阿卜杜勒·穆敏的儿子和孙子在位时期，穆瓦希德王朝仍然保持旺盛的国势，1170 年，穆瓦希德王朝迁都塞维利亚，使北方的基督教国家面临更大的威胁，1195 年，大败西班牙卡斯提尔八世的骑士军，使西班牙收复失地的运动严重受挫。穆瓦希德王朝是摩洛哥有史以来最大的王朝，这个帝国在非洲的编年史上是最大的帝国。

就在许多阿拉伯血统的小王朝从西方瓜分阿拔斯王朝哈里发领土的同时，许多波斯和突厥血统的小王朝，也在从东方的中亚地区瓜分着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领土。

在巴格达东面首先创建独立王朝的，是呼罗珊人塔希尔。塔希尔原是马蒙的一个奴隶，后来成了马蒙颇为信赖的将军。据说，这位独眼将军双手使用宝剑，杀人如麻，马蒙赠给他一个绰号，叫做“两手俱利者”，有一位诗人称他为“缺一只眼睛、多一只右手”的战士，马蒙为奖励他的汗马功劳，820 年任命他为总督。

两年后，塔希尔在聚礼日的祈祷词中，删除哈里发的名字，宣告独立，辖有巴格达以东广大土地，中心势力在呼罗珊，木鹿为其首府，塔希尔的继任者把疆域扩大到印度边境，迁都内沙布尔。872 年，塔希尔王朝被萨法尔王朝代替。

萨法尔王朝发源于锡吉斯坦，在波斯建国 41 年，奠基者是叶耳孤卜·伊本·莱伊斯·萨法尔。萨法尔的意思是铜匠，因他原以铜匠为业，兼事抢劫，因此，由他开创的王朝取名为萨法尔王朝。他年轻时是个强盗，后来成为绿林首领，但如英国罗宾汉一样，颇有骑士风尚，豪侠仗义，有勇有谋。

在镇压锡吉斯坦哈瓦利吉派的暴动中，萨法尔勇敢善谋，深得阿拔斯王朝锡吉斯坦省长的赏识，被任命为驻军司令，成为哈里发的一位著名将领。萨法尔首先在自己的领地组织力量，建立起半独立性的政权，然后向外扩张其势力，逐步取代塔希尔王朝，成为东波斯的主人。

萨法尔于 867 年袭击塔希尔王朝的赫拉特南部，于 873 年，趁呼罗珊贵族叛变之机，几乎不战而下内沙布尔；他攻占了喀布尔，使今日阿富汗

的居民大都由佛教徒改奉伊斯兰教，变成穆斯林；他还将莫克兰、俾路支和信德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甚至威胁到哈里发统治下的巴格达，进至底格里斯河岸的代尔·阿古勒，北距巴格达仅20公里左右。908年，萨法尔王朝被萨曼王朝所灭。

萨曼王朝系由波斯巴里黑地区一个祆教徒贵族萨曼的后裔建立。萨曼王朝的版图北达咸海，南至伊朗东南，东抵阿姆河和锡尔河上游，西迄里海，成为中亚和西亚最强大的国家。在萨曼人的统治下，中亚细亚的居民几乎全都成了穆斯林，在萨曼王朝时代，河外地最后成为穆斯林的领土。

萨曼王朝的经济和文化都很发达，首都布哈拉及撒马儿罕、木鹿等城市和东西各国的商业关系非常密切，布哈拉和撒马尔罕作为文化中心，较之巴格达毫无逊色，这两座姊妹城以培育了两位穆斯林天才拉齐和伊本·西那而负盛名。皇家图书馆藏书丰富，内有各种珍贵的写本，堪称学术的宝藏，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著作，同样受到保护和鼓励，培养出了不少世界闻名的学者。

萨曼王朝在波斯各穆斯林王朝中是最开明的，但它仍摆脱不了当时各王朝所面临的致命弱点：突厥军事贵族的专横和涉政。萨曼王朝的封建政权主要依靠从突厥各部落招募来的军队与禁卫军支持，突厥军官成为各省的统治者，他们获得很多领地，形成一个特殊的封建主阶层，宫廷内的突厥奴隶也日益得势，暗中左右朝政。萨曼王朝最后被突厥人建立的伽色尼王朝所灭亡。

伽色尼王朝的创始人阿尔普提金是萨曼王朝所重用的一名突厥奴隶，此人才干出众，得到主人恩宠，由警卫提拔为警卫长，再到呼罗珊省长，但不久，他失宠东逃，夺取阿富汗的伽色尼，建立独立王朝，后来发展成为包括阿富汗和旁遮普在内的伽色尼帝国，或译为“哥疾宁王朝”和“加兹尼王国”。

这个王朝最著名的君主是马茂德，他以“强大的马茂德”著称。他极力鼓吹圣战，将圣战看作是每个穆斯林的义务，他被巴格达哈里发赐予“国家的右臂”的尊号，他也是伊斯兰教史上第一个获得“迦齐”即“圣战者”称号的人。

他利用首都伽色尼居高临下的有利地位，通过喀布尔山谷，向北印度平原发动了17次远征，占领了旁遮普的首府拉合尔、木尔坦和信德的一

部分。他俘虏了几万名印度男女，从印度神庙中抢走了无数的金银珠宝。他还向西扩张自己的领土，夺取了波斯人的伊拉克，后又占领花拉子模、伊斯法罕等。伽色尼王朝极盛时期，辖地东起印度，西至波斯的西北部，北达花拉子模，南迄锡吉斯坦，马茂德被认为是那时亚洲最强大的君主。



马茂德聆听波斯诗人朗读诗作

伽色尼王朝的崛起标志着突厥势力同波斯势力争夺伊斯兰世界的最后霸权的初次胜利，但是，伽色尼王朝与萨曼王朝或萨法尔王朝一样，也是用武力来维持的，没有稳固的基础，一旦挥动宝剑的强壮的手臂放松了，组成这个政权的各部分便纷纷叛离。

马茂德死后，帝国开始瓦解，东部各省逐步脱离出去，在印度形成一些独立的穆斯林小王朝；在北部和西部，突厥斯坦诸汗和波斯的大塞尔柱人瓜分了伽色尼王朝的领土；在中部，日益强大的阿富汗古里人奋起战斗，于 1186 年摧毁了伽色尼王朝在拉合尔的最后统治。

总之，阿拔斯王朝后期，阿拉伯帝国开始失去往日的光辉，日趋衰落，中央集权分崩离析，哈里发大权旁落，形同虚设，禁卫军专横跋扈，干预朝政，各省纷纷独立，疆土四分五裂，瓜剖豆分，帝国命运不绝如缕，奄奄待毙。

# 第六章　帝国的衰亡

## 一、布韦希王朝



就在阿拔斯王朝东西两翼被纷纷剪掉、广大领地惨遭瓜剖豆分之时，波斯什叶派布韦希人和继之而起的逊尼派突厥塞尔柱人，犹如一把利剑刺向阿拔斯王朝的心脏，他们相继闯入帝国首都，挟持左右哈里发，阿拉伯帝国中枢受制于人，威名顿尽。

布韦希王朝是波斯西部迅速崛起的一个新王朝，奠基者为波斯人艾哈迈德·伊本·布韦希。布韦希的父亲是波斯最北部一个倔强好战的山区部落联盟的领袖，自称古代萨珊王朝的苗裔，他和他的三个儿子都曾效劳于萨曼王朝，在萨曼王朝军队中担任军官。

他们逐步集结起自己的人马，向南部进军，占领伊斯法罕、胡泽斯坦和克尔曼等地，以设拉子为首府，建立起自己的政权。三兄弟中最有才干的布韦希，开始向阿拔斯王朝的心脏巴格达进军，于945年12月进入该城，哈里发宫廷的突厥禁卫军闻风丧胆，逃之夭夭。

哈里发穆斯克台菲封布韦希为大元帅，并赐以“穆伊兹·道莱”的称号，意为“国家的支持者”。布韦希人赶走了突厥禁卫军，成为巴格达的真正统治者，他们控制阿拔斯王朝的心脏达一个世纪之久，哈里发的命运完全听从他们的摆布。

布韦希下令在钱币上铸上他的名字，命令在主麻日聚礼的祈祷中，把他的名字和哈里发的名字并列。946年，布韦希以里通哈木丹人的罪名，废除穆斯克台菲，并挖掉他的眼睛，立穆帖仪（意为“驯服的人”）为傀儡哈里发，完全听命于他。

布韦希人信仰什叶派，他们利用执政的有利地位，大力支持和维护什叶派穆斯林，积极宣传什叶派的教义和宗教仪式，甚至规定全国必须纪念什叶派的各种节日，特别是最具特色的两大节日：哀悼侯赛因遇难的阿术拉日与穆罕默德先知任命阿里为继承者的授职节。

为了安抚逊尼派，缓和他们对新政权的敌对情绪，布韦希人把正统派教俗最高领袖哈里发名义上仍然保留下来。布韦希王朝的首都设在他们的根据地设拉子，在巴格达拥有几座壮丽辉煌的府第，称为“王国之宫”，布韦希王朝的统治者常往来于巴格达和设拉子之间。

巴格达不再是穆斯林世界的中枢，设拉子、伽色尼、开罗和科尔多瓦现在都在和巴格达分享其先前的国际地位。许多事实表明，这时逊尼派的哈里发只不过是什叶派大元帅手中的傀儡而已，巴格达名义上仍是哈里发的首都，但实际上受设拉子的统治。

这个王朝在其第三位统治者阿杜德·道莱执政时期，达到了极盛，阿杜德不仅是布韦希王朝最伟大的君主，而且是那个时代最优秀的统治者，他向东西两侧扩充王国的版图，将当时存在于波斯和伊拉克的几个小王朝统一起来，建立起一个幅员广大的帝国。

这个帝国版图之大，相当于哈伦·赖世德时代的阿拔斯王朝，统治着当时名义上属于阿拔斯人的全部领土。阿杜德娶哈里发塔伊耳的女儿为妻，又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哈里发，与阿拔斯王室结下牢固的联系。在伊斯兰教史上，他第一个获得“王中之王”的头衔，并有“国之股肱”之称。

布韦希王朝在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上占有重要的一页，首都设拉子为当时东西文人荟萃之地。阿杜德·道莱奖励文学和科学，他宫廷里的座上宾不少是诗人和学者，他在巴格达修建了著名的阿杜德·道莱医院，这座医院有24名正式医生，除了替人治病外，还担任医学院的教师。他的继任者们，也遵循他的先例，重视文化、科学和艺术，建造了不少清真寺、学校、天文台、图书馆、科学院等。

然而，布韦希人的好景不长，阿杜德·道莱死后，诸子内战，皇室纷争，国力衰弱。1029 年，布韦希王朝的东部领土被伽色尼王朝吞并，1055 年，塞尔柱人攻入巴格达，结束了这个王朝的统治，这个王朝最后的统治者在监狱中结束了他的生命。

## 二、塞尔柱王朝

塞尔柱人是突厥人的一支，因其首领名叫塞尔柱，故名。

10 世纪时，中亚细亚的突厥人分为三大集团：定居于天山山区的回纥人，住在喀什噶尔的葛逻禄人和定居于河中边缘的乌古思人。后来皈依了伊斯兰教的葛逻禄人迁移到锡尔河沿岸，将乌古思人挤向西方和南方，大多数乌古思人在塞尔柱的统率下，于 956 年进入已四分五裂的阿拉伯帝国，定居于布哈拉，信奉了逊尼派伊斯兰教。

塞尔柱的孙子突格里勒勇敢善战，他夺取了呼罗珊，后来又在其兄弟的协助下，夺取了一个又一个省份，成为波斯和呼罗珊的统治者。1055 年，他进军到巴格达城下，布韦希王朝的突厥将军兼巴格达军事长官巴沙西里弃城而逃，流亡埃及，哈里发嘎义木赶快出城，把这位逊尼派突厥人当做救星来欢迎。

哈里发身穿穆罕默德先知的斗篷，手持先知的手杖，坐在一座讲台上，台前垂着帷幕，直到这位征服者到达的时候才揭开，突格里勒坐在旁边的另一座讲台上，由一个人替他们翻译。哈里发任命这位战胜什叶派异端布韦希人、拯救巴格达的救星为摄政王，封他为“东方和西方之主”，并赐以“苏丹”的称号，意为“权威”。

突格里勒是第一个获得“苏丹”称号并把它铸造在钱币上的穆斯林统治者，这位苏丹以后还与哈里发的女儿结了婚。突格里勒进入巴格达后，没有停下脚步，又集中兵力向北方远征。这时，原来弃巴格达城而逃，而今在为法蒂玛王朝效劳的巴沙西里，乘机带领一支庞大的法蒂玛军队攻入巴格达。

哈里发嘎义木被迫答应把最高的宗教和世俗权力，让给自己的劲敌法蒂玛王朝，并将穆罕默德先知的斗篷和其他遗物，全部送给法蒂玛王朝的

哈里发穆斯坦绥尔，嗄义木被转移到杰济腊的阿纳，在各清真寺礼拜的祈祷词中，一律改用法蒂玛王朝哈里发的名字。不久，突格里勒班师回到巴格达，嗄义木复位，巴沙西里被以叛国罪处死。

突格里勒及其继任者艾勒卜·艾尔斯兰和马里克三人在位时期，是塞尔柱人统治穆斯林东方的最灿烂的时代。西方史学家们以惊奇的眼光注意到：伊斯兰教似乎屡次为蛮族所推倒，而每一次又都以新的活力而兴起这些野蛮的异教徒，把脚踏在穆罕默德先知的教徒的脖子上，同时又信奉了被征服者的宗教，而变成伊斯兰教热心的拥护者，他们把自己的血液注入伊斯兰教争夺世界霸权的斗争中去，使穆斯林军队已凋零的光芒重新辉耀起来。塞尔柱突厥人的事例，被蒙古人、奥斯曼土耳其人以及莫卧儿人一次又一次地重演。伊斯兰教在政治上处于极黑暗的时期，在宗教上却获得了最辉煌的胜利。

突格里勒的儿子艾勒卜·艾尔斯兰，有“英勇的狮子”之称，他利用拜占廷帝国内部的混乱局面，不断对其发动袭击，在十年的时间内使这个帝国遭到很大的破坏，1701 年，他在曼齐卡特彻底击败拜占廷军队，俘虏拜占廷帝国皇帝，夺取小亚细亚。从此，小亚细亚开始突厥化和伊斯兰化，大量塞尔柱人迁往小亚细亚，在那里建立了为时 200 年的罗姆素丹国，小亚细亚富饶而美丽的拜占廷城市尼西亚和科尼亚，先后作过这个王朝的首府。

与此同时，他还给法蒂玛王朝以沉重打击，攻占阿勒颇、大马士革和耶路撒冷，收复麦加和麦地那，并降服喀布尔和布斯特之间的苏兰小王朝，到 11 世纪末叶，塞尔柱人的版图，东起锡尔河流域，西至叙利亚和小亚细亚，形成一个强大的军事封建帝国。

艾勒卜·艾尔斯兰的儿子马里克在位时期是塞尔柱帝国的黄金时代。他把首都从伊斯法罕迁到巴格达，哈里发变得比以前更像傀儡了，由苏丹任意摆布，在聚礼曰的祈祷词中，苏丹的名字与哈里发的名字并列，哈里发连名义上的君主的地位也受到了威胁。

马里克在位的 20 年内，国家统一，社会安宁，公共服务齐全，人民生活稳定。他开凿运河，修筑大道，建造客栈和清真寺。当时，帝国境内的道路安全畅通，朝觐圣地的哈只沿途都有住处，从河外地区到叙利亚的

商队可以平安往来，不需特别保护。巴格达有各种改善环境卫生的措施，其中包括公共澡堂污水必须纳入污水坑、不得流入底格里斯河的规定。

马里克在位时期，得力于他的天才的波斯籍宰相尼札木·穆勒克。尼札木有勇有谋，能文能武，集大权于一身，马里克极少过问国事，据伊本·赫里康说："在马里克在位的整整 20 年中，国家大权集中于尼札木·穆勒克的手中，苏丹无事可做，只是闲坐在宝座上，或者外出狩猎。"

这位作者还记载了一件轶事，可以用来说明马里克苏丹豁达开明的性格，有一天，这位苏丹在宰相尼札木陪同下，造访突尼斯的清真寺，他问尼札木在清真寺里向真主祈求什么？尼札木回答说，他祈求真主使苏丹在当前的内战中打败他的弟弟。马里克说：

"这却不是我所祈求的。我只祈求真主，让那个更适于治理穆斯林的并且对于老百姓更慈爱的人，获得胜利。"①

尼札木知识渊博，治世有方，曾写过一篇论行政艺术的著名论文《政治论》，阐述了他的治世之道，他扶植文化教育事业，在所有重要城市兴建学校，传播伊斯兰文化，他在巴格达创立的尼札木大学，吸引了来自各地的学生，负有盛名的安萨里曾在这里任教，尼札木大学的规章制度为早期的欧洲大学所采用。

尼札木热心学术，奖励科学研究，有不少学者汇集于他的门下，许多著名天文学家、数学家、文学家、教律学家，都是在他的赞助和支持下，才完成他们的学术巨著的，他时常率军作战，并屡屡获胜。尼札木这样一位杰出人物，却死于暗杀派——阿萨辛派手中，成为第一个牺牲品。

阿萨辛派是 11 世纪末叶从伊司马仪教派中派生出来的一个教派，也叫"暗杀派"、"刺客派"或"新伊司马仪派"，创始人为"山中长老"哈桑·伊本·萨巴。

哈桑·伊本·萨巴原是伊司马仪派的信徒，生于伊朗库姆，自称是南阿拉伯希米叶尔王朝的后裔，精通算术、几何、天文等科学，擅长邪术。

11 世纪末，法蒂玛王朝第八位哈里发，起初立长子为继承人，后又废除长子，另立幼子为继承人，结果导致伊司马仪派的分裂。哈桑·伊本·萨巴站在长子一边，替被废除的长子宣传，因此而被驱出埃及，他先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570 页。

到叙利亚，后在伊朗北部宣传他的教义，吸引了许多信众，教派组织迅速扩大。

1090年，他夺取了伊朗加兹温西北的“阿拉图木”堡垒，波斯文意思是“鹰巢”，这座堡垒位于阿勒布兹山脉的余脉之中，海拔一万多英尺，地势高峻，十分险要，是里海海岸通往波斯高原的必经之地，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

哈桑·伊本·萨巴以阿拉木图堡垒为根据地和大本营，四处奇袭，占领了更多的要塞，建立了一个独立的王国，与塞尔柱王朝分庭抗礼。这个新教派一方面依靠堡垒险要的地势凭险据守；另一方面进行骇人听闻的暗杀，故被称为暗杀派或阿萨辛派。

哈桑·伊本·萨巴是阿萨辛派的第一任谢赫和最早的思想家，是在伊朗北部山区一直统治到1256年的阿拉木图谢赫王朝的奠基者，被人称之为“山中长老”，或“山中老人”，或“山老”。他的继承人也被称为“山中长老”，和他一样过着离群索居的生活。

阿萨辛派只问目的，不择手段，滥用匕首，把暗杀变成一种艺术。谢赫把一些狂信者培养成“菲达伊”，意为“奉献生命的人”，即“敢死队”，使其成为实行政治报复、谋杀、恫吓和讹诈的工具。

谢赫按照《古兰经》里描写的天堂的样子，在阿拉木图建造了一座巧夺天工，美丽无比，举世无双的花园。花园里到处都是鲜花美果，正中央是壮丽豪华、金碧辉煌的住宅和宫殿，花园里有一眼喷泉，泉水上有四个管子：一个流出来的是酒，一个流出来的是奶，一个流出的是蜜，最后一个流出来的是水，花园里有美若天仙的少女，她们会弹奏各种乐器，像天使一样歌唱。

在行刺前，先让菲达伊饮用大麻剂，麻醉之后送入天堂般的花园，菲达伊清醒过来之后，发现自己已在天堂，却不知是怎么进来的，他们在花园里，日日与天堂美女相会，尽情享受，一段时间之后，再将其麻醉，在不知不觉中送出花园。

待这些天真的青年苏醒之后，就设法让他们相信，他们所经历的一切都是梦幻中的事，但却是他们命定将进入天堂的预兆，而为了享有天堂的幸福，就要不惜付出自己的生命。事实上，他们在进行谋刺之后几乎都遭

横死，若有在行凶之后逃生者，其母亲还会痛哭流涕，悔恨自己的儿子错过了迅速进入天堂的良机。

1092 年，塞尔柱王朝的著名宰相尼札木·穆勒克被阿萨辛派刺杀，这是陷穆斯林世界于恐怖的一系列神秘的暗杀的开始，后来，阿萨辛派还暗杀了霍姆斯和大马士革的长官、法蒂玛王朝的哈里发阿米尔、十字军的黎波里国王雷蒙二世和耶路撒冷国王康拉德，并两次暗杀萨拉丁未遂。

尼札木被刺后，苏丹马里克派兵讨伐阿拉木图，被阿萨辛派击败，后虽多次清剿，均无效果，反倒遭到阿萨辛派的报复。尼札木遇刺两个月后，马里克也相继逝世，塞尔柱帝国的黄金时代，犹如回光返照的小阳春，随之转瞬即逝。

马里克死后，诸子争位，皇族内讧，军事封建主割据称雄，幅员辽阔的大塞尔柱帝国四分五裂，土崩瓦解，形成许多地方性的小王朝。

正当塞尔柱帝国土崩瓦解的时候，十字军乘机侵入叙利亚和巴勒斯坦、耶路撒冷、的黎波里和阿勒颇等地。这时的阿拔斯王朝和塞尔柱帝国已经是西山落日，凋零病树，对于来自西方的汹涌恶流，感到无能为力了。



## 三、十字军东征

从 11 世纪末叶起，欧洲教俗封建主对有名无实的阿拉伯帝国治下的近东地区，发动了长达200年的断断续续的战争。这场战争由罗马教会挑起，打的旗号是“十字架反对弯月”（即基督教徒反对伊斯兰教徒），每个出征者都带有十字标记，故史称“十字军东征”。

然而，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绝非争夺宗教圣地那么简单，在宗教外衣下面，有着错综复杂的深层原因和动机。

从长时段的广阔背景来看，这场战争是东西方军事交往历程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在东方和西方之间相互作用的长期历史中，古代的特洛伊战争和希波战争构成了序幕，十字军战争成为中间的一章，近现代西欧帝国主义领土扩张构成了最后的一章。

这场战争是基督教的欧洲对穆斯林的亚洲的反作用，是伊斯兰教与基督教之间的第三次冲突：第一次是穆斯林征服叙利亚及其后在小亚细亚

的长期边界战争；第二次是穆斯林征服西班牙和西西里以及在法国和意大利的军事行动；前两次都是穆斯林的亚洲处于攻势，十字军东征标志着基督教的欧洲转入反攻。

阿拉伯的声誉，东方富庶辉煌的神话，不胫而走，在西方到处流传，在欧洲人看来，东方是块浪漫之地，是“地上天堂”，充满着神秘和财富，对它进行一次胜利的远征，定会带来无尽的财富和荣耀。

西方罗马教会有着世俗封建主同样的贪欲，此外，还有其特殊的目的，即吞并 1054 年分离出去的拜占廷东方教会，并占领耶路撒冷。按基督教的传统说法，巴勒斯坦是基督耶稣诞生、生活和殉道的地方，耶路撒冷是“圣地”，然而这一地区长期为穆斯林所控制。

罗马教廷为建立基督教的世界帝国，对巴勒斯坦地区早怀吞并之心，尤其自 11 世纪以来，到耶路撒冷朝圣的基督教徒，越来越多，成群结队，络绎不绝，他们既朝圣祈神赦罪，同时也兼做贸易，希望得到奢侈品和贵重物品，宗教感情和物质利益融合在一起。

近东地区政治形势的变化也为十字军东征提供了有利条件。当时的近东有两大帝国：阿拉伯帝国和拜占廷帝国。11 世纪，阿拉伯帝国被塞尔柱突厥人征服，徒有虚名，塞尔柱人大肆征伐，打败拜占廷帝国和法蒂玛王朝，占领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小亚细亚，然而，塞尔柱人没有形成统一的国家，分裂为各自独立的小王国，相互攻伐，内讧不已，迅速分崩离析。

拜占廷帝国的日子也不好过，处境困难，佩彻涅格人、诺曼人和塞尔柱突厥人从几方面向它进逼，使其腹背受敌，危在旦夕。近东国家在不断混战中削弱了实力，由盛及衰，西欧封建主决定利用这一有利的客观形势，加速东征的步伐。

就在这时，拜占廷皇帝向罗马教皇求援，请求派兵赶走塞尔柱人，解除塞尔柱人对君士坦丁堡的威胁，于是，罗马教皇便决定借援助拜占廷驱逐塞尔柱人、解救东方教胞、恢复圣地之名，把西欧各种力量纠集起来，远征东方。

1095 年，教皇乌尔班二世在法国的克列芒召开宗教会议，会议结束时，他发表了激昂慷慨、蛊惑人心的演说，号召领主、骑士和普通人拿起武器，共同对付东方的异教徒，夺回“主的陵墓”。凡是参加远征的人，都可赦

免罪孽，灵魂得救，享受天国幸福，他把东方描绘成到处都是蜜乳的乐土，耶路撒冷有如第二天堂，一到东方，立可发财致富。

教皇的演说煽起了与会者的宗教狂热和贪财的欲念，人们群情激昂，全场响起“上帝所愿”的喊声。

1096年秋，以欧洲封建主和骑士为主的15万队伍，从诺曼底、洛林、法国南部和意大利南部，分四路向东方进发，1097年春，各路十字军会师君士坦丁堡。十字军渡过博斯普鲁斯海峡后，踏上艰苦的征途，遭遇巨大的困难，他们时而越过陡峭的山脉，时而渡过广阔的沙漠，又兼气候酷热，饮水缺乏，加之突厥轻骑的袭击，每天都有几十名身穿笨重甲胄的骑士丧生。

十字军好不容易踏上小亚细亚的土地，首先包围了罗马塞尔柱王朝的旧都尼西亚。经过一个月的围攻，尼西亚守军投降拜占廷，成为皇帝的附庸，城市免遭浩劫，接着，十字军征服了西部大部分城镇，小亚细亚西部被重新归并于拜占廷帝国。

这时，十字军的首领之洛林的包德温率领一个分遣队，越过陶鲁斯山脉，南进攻占了亚美尼亚的埃德萨，攻克鲁哈城。当时的亚美尼亚位于西里西亚东部、现代叙利亚西北，亚美尼亚人大都是基督徒，因此欢迎十字军的占领。包德温在亚美尼亚开创了第一个拉丁殖民地，建立了第一个拉丁国家，即埃德萨伯国，成为这个国家的君主。

十字军的主力沿海岸继续南进，抵达安条克，这座城市的守将是大塞尔柱王朝的第三位统治者马里克所任命的艾米尔，名叫亚西·西园。十字军包围了安条克，进行了长达8个月之久的长期艰苦的围攻，穆斯林拼死抵抗，同时向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求救，但哈里发派不出援军。

前来援助的只有阿勒颇的统治者艾米尔·里旺，但为时过晚，由于一个亚美尼亚籍基督徒堡垒指挥官的叛变，安条克终于失守，被十字军占领，所有的穆斯林都惨遭屠杀。就在这时，毛绥里的艾米尔卡布克率领援军赶到，包围了安条克，据说，被围攻的基督教徒在安条克的教堂里发掘出当年救世主耶稣吊在十字架上时敌人插入他的肋下的那支“长矛”，因此军心大振，他们勇猛突围，解围而出，反过来把卡布克的穆斯林军队几乎全部歼灭。

此后，再没有其他援助者敢于冒险援助遭围攻的叙利亚穆斯林，由于叙利亚控制权辗转于突厥人和法蒂玛人、逊尼派和什叶派之间，人民饱经忧患，士气极为低落，在老百姓中已无法组织有效的抵抗，带状的叙利亚沿海领土只能听天由命了。十字军在这里建立了第二个拉丁国家即安条克公国，统治安条克达 180 年之久。

十字军的另一个将领雷蒙继续向南挺进，他的部队进入马拉特努曼城，屠杀“居民十万，而且放火把全城烧成一片焦土”，这是一件骇人听闻的行为，它在叙利亚人的脑海里久久不能忘却。接着，雷蒙占领了艾克拉德城，这个城的意思是“库尔德人的堡垒”，这座城市俯视着阿绥河平原与地中海之间的战略性关隘，他还围攻了北黎巴嫩山西面斜坡上的阿尔盖，并占领滨海的安塔尔突斯。1099 年，雷蒙放弃已经征服的城市，率部与十字军另一首领哥德夫利会合，向主要目标、圣地耶路撒冷挺进。6 月 27 日，十字军兵临耶路撒冷城下，这里仅有 1000 名埃及守军，十字军对耶路撒冷进行了 1 个月的围攻，他们赤着脚，吹着号，绕着城墙进军，希望耶路撒冷的城墙会像杰里科的城墙那样自己塌陷。据《圣经》记载，以色列人进攻杰里科城时，曾按照耶和华的晓谕，绕城七次，祭司吹角，百姓呼喊，于是城墙塌陷，以色列人将城夺取，又将城中的男女老少和牛羊驴子用刀杀尽。[1]

7 月 15 日，十字军发动猛攻，突入耶路撒冷城内，他们犹如贪婪的狐狸，扑向手无寸铁的居民，不分男女老幼，见人就杀，男人、女人、老人、儿童，纷纷倒在血泊之中，“成堆的头颅和手脚，在城里大街小巷和广场上，到处可见”，仅在艾克萨清真寺里被屠杀的人，就达七万之众。疯狂的屠杀过后，十字军便大肆抢劫，这座圣城顿时被洗劫一空。

十字军在这里建立了第三个拉丁国家，即耶路撒冷王国，传说王位本来要交给雷蒙，但他拒绝了，因为救世主耶稣曾在这座城里戴过荆棘的冠冕，而他不愿在这里戴黄金的冠冕，最后，哥德夫利被选为国王，他的头衔是“伯爵兼圣陵的保卫者”。圣陵既已夺取，许多十字军觉得誓愿已经实现，便坐船返回故乡。

哥德夫利接着在意大利商船队的帮助下，征服了沿海诸城。哥德夫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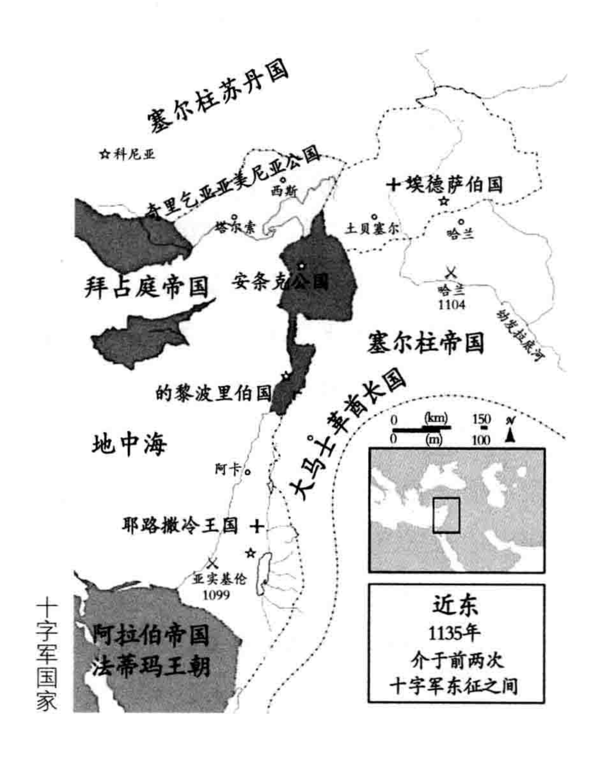
① 《圣经》之《约书亚书》第 6 章。

死后，他的弟弟包德温继位，他从爱德萨的鲁哈来到伯利恒，加冕为耶路撒冷王国国王。包德温进一步把王国的疆域从红海扩展到贝鲁特，他的侄子包德温二世继位后，又征服了地中海东岸的一些城镇。

雷蒙从安条克向着耶路撒冷蜿蜒南进的时候，就已垂涎于叙利亚的重镇的黎波里，攻克耶路撒冷不久，他便回师围攻的黎波里，为了孤立这座城市，两年之后，他在嘎底舍河河谷附近的香客山上建筑了一个堡垒，的黎波里在长期抵抗之后落入雷蒙之手。他还在热那亚舰队的帮助下，攻占珠贝尔港，并建立第四个拉丁国家，即的黎波里伯国。

这样，十字军占领了整个地中海东岸的狭长地带，即以前的腓尼基、叙利亚和巴勒斯坦，领土从南至北有 1200 公里。在所占领的土地上，仿照西欧封建制度，建立起四个十字军国家，其中最大的是耶路撒冷王国，从名义上看，另外三个国家臣属于它，但实际上是独立的。

西欧的教会和城市非常关心十字军国家的巩固，教会将十字军国家视为打进伊斯兰教世界和拜占廷帝国原有领土的楔子，先后建立几个僧侣骑士团，派往东方，作为常备军事力量，保卫十字军领地。第一个僧侣骑士团称为神殿骑士团，由法国骑士组成，随后又建立了意大利的医院骑士团，




十字军国家

即约翰骑士团，还有德国骑士组成的条顿骑士团。

骑士团直接隶属于教皇，拥有大量土地和财富，其内部有严格的纪律。西欧城市，首先是意大利城市把十字军国家视为垄断东方贸易、打击君士坦丁堡的战略据点，他们竭力支持十字军国家，向十字军提供粮食和武器，左右他们的政策，控制同东方的贸易。

这些基督教徒到圣地来的时候，有这样一种想法，他们认为自己比本地人优越得多，一旦接触之后，他们才恍然大悟，自愧弗如。穆斯林的礼节和文化，高超的技艺和文雅的情趣，给欧洲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他们开始雇佣穆斯林工艺师和雕刻家；建造阿拉伯式的房屋；穿戴阿拉伯人的服饰；食用阿拉伯人的食品；礼拜阿拉伯人的圣墓；跟本地人通婚；基督徒之间互相争斗时，甚至召来穆斯林予以援助；基督教徒与穆斯林互相贸易，互相拜访，甚至互相狩猎。

## 四、萨拉丁反攻

赞吉的崛起拉开了穆斯林反攻的帷幕。蓝眼睛的赞吉原是塞尔柱国王马里克的奴隶，有“宗教的支柱”之称，他在毛绥里建立了赞吉王朝，囊括了毛绥里、阿勒颇和哈兰三大城市，赞吉是反十字军的先驱，他给十字军国家以强有力的打击。

赞吉的铁锤般的打击首先落在鲁哈城的头上，这座城市接近巴格达，控制着美索不达米亚到地中海之间的商道，在 50 年间成为叙利亚的诸拉丁国家的屏障。这是第一个建立，也是第一个陷落的十字军城市，虽然它具有坚固的堡垒，却没有坚强的抵抗，赞吉经过四周的围攻，夺取了这座城市。

这座城市的攻陷，意味着拔除了插在叙利亚和伊拉克这两个穆斯林国家之间的楔子。鲁哈陷落的消息传到欧洲后，引起了一片惊恐和愤怒的骇浪，圣战的狂热有增无减，于是，在教皇的煽动下，德意志国王和法国国王组成了新的十字军，开赴东方，这次十字军出征以惨败告终，灰溜溜地回到欧洲。

赞吉的儿子努尔丁有“宗教的光明”之称，他继承了先父的事业，而

且比他父亲更辉煌，他把首都由毛绥里迁到阿勒颇，这里离沿岸的十字军国家更近。他首先兵不血刃地从软弱的穆斯林当政者手中接管了大马士革，消除了赞吉王朝领土和耶路撒冷之间的最后障碍。

接着，他征服了鲁哈地区，这里的统治者公爵乔斯林二世成为他的阶下囚，被带上了锁链，后来，他又攻入安条克公国，占领首都，生俘这个公国年轻的国王菩希蒙德三世及其同盟者的黎波里伯国国王雷蒙三世，他把这两个统治者关押了好几年，获得一批可观的赎金后，将他们释放。

萨拉丁继努尔丁之后，成为反十字军的伟大先锋和登峰造极的英雄，萨拉丁的意思是“宗教的方正”。萨拉丁的父母都是库尔德人，其父阿尤布曾在赞吉王朝任司令官，其叔父西尔库在埃及法蒂玛王朝任宰相。萨拉丁在他叔父早逝之后，接任法蒂玛王朝宰相。

萨拉丁年轻时受过神学教育，是个坚定的逊尼派，握有权柄之后，他立下两大雄心壮志：一是在埃及用逊尼派取代法蒂玛王朝的什叶派；二是推进对十字军的圣战，把基督教徒逐出埃及。1171 年，萨拉丁推翻什叶派法蒂玛王朝，建立以其祖先命名的阿尤布王朝，恢复了逊尼派的统治，下令在主麻日的祈祷词中，一律改用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穆斯台兑耳的名字。



萨拉丁

接着，他向叙利亚人开战，从努尔丁的继任者手中夺取了叙利亚，其间，他的弟弟征服了希贾兹和也门。1175年，萨拉丁请求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授予他埃及、叙利亚、巴勒斯坦、马格里布、西部阿拉比亚的苏丹称号，哈里发承认既成事实，将上述已被萨拉丁占领的国土封赐给萨拉丁。

从此以后，萨拉丁开始号称苏丹，数年之后，他征服了毛绥里，把美索不达米亚所有的君主都变成了诸侯，到这时，他已成为基督教诸公国周围全部领土的统治者。

努尔丁曾梦想先包围十字军国家，然后将其置于穆斯林磨石——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之间，使其化为粉末，这个梦想在萨拉丁的功业中变成了现实。处于包围之中的十字军基督徒意识到自己的危险处境之后，便向伊司马仪暗杀派求助，并达成秘密结盟。

当地的暗杀派以马斯叶德为基地，这个基地介于安条克公国和的黎波里伯国之间。暗杀派对萨拉丁进行了两次未遂的暗杀，暗杀派的倒行逆施使萨拉丁龙颜大怒，他亲率大军对马斯叶德发动了猛烈的围攻，他的名字成为暗杀派的一种恐惧。暗杀派被迫妥协，许诺只要萨拉丁解除围攻，将不再侵扰他，萨拉丁随之解除了围剿，此后他再未遭到暗杀派的袭扰。

暗杀威胁解除之后，萨拉丁便安稳无忧，放开手脚，全力对付十字军。1187年7月1日，他攻陷基督教城市太巴列。十字军不甘心于这次挫败，未过几天，便在耶路撒冷国王居伊的统率下，出动两万重兵反攻，萨拉丁率部迎击，扎营于水源充足的绿色草地希丁，以逸待劳。

十字军冒着酷暑炎热，连续行军数日后到达希丁，他们虽充满狂热，但已疲惫不堪，饥渴交加，马乏人困，一些士兵冲向太巴列湖取水，均被击退，居伊军被围困于一片缺水高地，人心惶惶，士气低落。入夜，萨拉丁军营帐中响起庄严的穆斯林祈祷声和雄壮的歌声，表现出高昂的斗志，并点燃高地四周灌木丛，旋即浓烟大作，十字军眼不能睁，呛咳难忍。

7月4日黎明，萨拉丁像一头发怒的狮子向十字军发起总攻，居伊几次突围未逞，最后，当耶路撒冷国王居伊的绯红色大营帐被摧毁时，萨拉丁夙愿得偿，跃下马鞍，流出了极度兴奋的热泪。

希丁战役使十字军遭受致命打击，居伊统率的两万精锐部队，除热死、渴死、战死者外，几乎全部被俘，居伊被带到萨拉丁虎帐，萨拉丁对他以

礼相待，表现出宽大的骑士风度，萨拉丁递给垂头丧气的居伊一杯用赫尔蒙山雪冰过的水，在居伊发誓不再与他为敌之后，将其释放。

然而，萨拉丁对另一位基督徒首领——背信弃义的雷吉纳尔德却毫不留情，因为他多次失信于穆斯林，抢劫和平商队，骚扰朝覲旅客，萨拉丁曾发誓，如果有一天，雷吉纳尔德落到他的手里，他将亲手处死他。萨拉丁果真实践了自己的誓言，他历数雷吉纳尔德背信弃义、破坏和平的罪行，然后手起刀落，处决了这个作恶多端的敌人，雷吉纳尔德为他的背信弃义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希丁大捷之后，萨拉丁向十字军国家的大本营耶路撒冷进军，经过一周围攻，拿下了这座城市，萨拉丁俘虏了数千名基督徒，要他们限期交付赎金赎身，但这些基督徒俘虏多为穷人，无力赎身，于是萨拉丁便无偿地将其释放。

至此，在艾克萨清真寺和欧麦尔清真寺的上空，重新响起了宣礼员的朗朗呼拜声，敲击了将近 100 年的基督教的锣声被取而代之，欧麦尔清真寺屋顶上的金质十字架，也被萨拉丁的部下拆除。

得胜的萨拉丁长驱直入，南北挺进，陷城克池，所向披靡，摧枯拉朽，收复了十字军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所占据的大多数城市，耶路撒冷王国已不复存在，只有安条克、的黎波里和推罗仍在十字军手里。

圣城耶路撒冷的沦陷，在欧洲再次引起震动，组织新的十字军东征的呼声甚嚣尘上，西欧最强大的三个君主——德皇红胡子腓特烈、英王狮心王理查和法王菲力普，组成联军，向巴勒斯坦进发。

红胡子首先出发，由陆路挺进。不幸的是，他在路途上交了厄运。他的军队一直深入到小亚细亚南部，但在西里西亚渡河时，他葬身于洪水之中，丢掉了性命，随军将士军心大乱，纷纷逃回。狮心在中途停留下来，攻占塞浦路斯岛，这个海岛后来成为从大陆上被赶出来的十字军的避难所。

法王率领法军继续前进，到达巴勒斯坦，与耶路撒冷国王居伊的部队会合。居伊曾向萨拉丁保证不再进犯，但当他看到十字军抵达后，便背弃诺言，集合部下，收编红胡子的残部，在法王分遣队的增援下，攻打穆斯林据守的著名港口阿克。

萨拉丁次日赶来援救，在敌军对面树起帐篷，敌军已经包围阿克，并

从水陆两路发起猛攻，萨拉丁从城外进攻敌军，穆斯林守军从城内反击。就在这时，狮心率军到达，敌军力量倍增，一场旷日持久的决死战斗揭开了序幕。

在围城期间，发生了一些有趣的事件。穆斯林守军被围困得水泄不通，萨拉丁只好利用信鸽和擅长游泳的人同城内联系，有一个人在执行任务时淹死在海里，海浪把他的遗体推到岸边，阿克守军把遗体打捞上来，从他的衣袋里取出他送来的钱财和信件，萨拉丁的传记作者深为这件事所感动，他说："在生时接受委托，死后还不负所托，这是前所未闻的事。"①

一个大马士革人配制了炸药，把围攻者的三座碉堡炸毁，他谢绝了萨拉丁的奖赏，他说他以真主的报酬为满足。狮心王给凡是从城墙上挖下一块石头的人以优厚的报酬，士兵和妇女都踊跃上前，建立战功。狮心王从西西里岛运来三船燧石，作为抛石机的炮弹，阿克居民被石弹打死 13 人，有人特意将这种奇怪的石弹拾来给萨拉丁看。

这场战役持续了两年之久，战斗连续不断，战局几经变化，成为世界中世纪史上的著名战役之一。十字军的优势在于拥有先进的舰队和射石机，穆斯林的优势在于萨拉丁统帅的统一指挥。萨拉丁曾数次向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写信求援，但援军迟迟未到，这座孤城最终被迫投降。

十字军向阿克守军提出投降的条件：一个月内缴纳20万枚金币的赎金，送还圣十字架作为获释的代价。由于赎金数额巨大，时间紧迫，一个月过后，穆斯林仍未交出，于是，狮心王便残忍地下令处死 2700 名被俘守军，这些俘虏全部倒在血泊之中。

狮心王的这一惨无人道的行为，与萨拉丁攻陷耶路撒冷时对待战俘的仁慈作法，有天壤之别，形成鲜明的对照，难怪萨拉丁在历史上被公认为是位具有骑士风度的君王。

狮心王的这一举动，也成为他永远洗刷不掉的污点，直到今天，叙利亚的母亲们当小孩吵闹时还会吓唬他们说："狮心王理查要来抓你了。"当地人深信西方人是残忍的、半野蛮的、无知的、不文明的大兵，有位作家曾描绘说："他们只是一群骁勇善战的畜生，如此而已，岂有他哉！"

狮心王虽然夺取了阿克，但他意识到萨拉丁非常强大，于是，他试图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 779 页。

与萨拉丁握手言和，缔结和约，实现和平。狮心王甚至提议把他妹妹乔安娜许配给萨拉丁的弟弟马立克·阿迪尔，把耶路撒冷作为结婚的礼物，赠给新郎和新娘，并以隆重的仪式，把马立克·阿迪尔之子凯米尔封为王子，授予爵士封号。1192 年 11 月，双方终于缔结和约，根据和约，海岸归拉丁人，内地归穆斯林，两派教徒到圣城朝拜受到双方保护。这样，荣誉既已得到满足，十字军便撤离而去。

萨拉丁虽享受了和平的果实，但三个月之后，在大马士革患伤寒突然去世，享年 55 岁，萨拉丁病逝的噩耗传来，举国悲痛，萨拉丁被安葬在倭马亚大清真寺附近，700 多年来，他的坟墓一直是人们瞻仰的圣地。

当十字军铁蹄蹂躏东方的时候，萨拉丁团结各族人民的力量，给予十字军以致命打击，遏止了欧洲封建势力对东方的侵略，保护了东方的物质文明和人民的生命财产，立下了伟大的历史功绩，因而成为东方民众永远敬仰的英雄人物。

萨拉丁不仅是一位伊斯兰教名副其实的斗士和先锋，而且是一位深受爱戴的国王和一位能干的施政者，他鼓励学术，修筑道路，开凿运河，开办学校和研究学院，修建清真寺和开罗城堡。此外，他廉洁清明，推翻法蒂玛王朝时，他把堆积如山的财宝，分给他的家臣和军队，自己什么也没留；努尔丁的遗产，他没有碰过，而是留给了已故国王的儿子；他本人去世时，只遗留下 47 个第尔汗和 1 个第纳尔。

萨拉丁死后，他所建立的庞大帝国被他的几个继任者瓜分：马立克·艾弗德勒在大马士革继承王位，阿齐兹在开罗继承王位，扎希尔在阿勒颇继承王位，马立克·阿迪尔在卡拉克继承王位。他们之间互相倾轧，内讧不已，不仅无力进取，而且连萨拉丁所收复的城市也守不住，萨拉丁为伊斯兰教开拓的功业日见破碎。死后仅 40 年，他以武力夺回的全部城镇又重新落入基督徒的手里。

## 五、引狼入室

塞尔柱人控制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帝国，始于 1055 年，终于 1194 年，在这个时期的大部分时间中，十字军战役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疲倦地拖着

脚步前进，伊斯兰教和基督教关系史上最惊人的戏剧正在上演，然而无论阿拔斯王朝还是塞尔柱人，对于十字军东征已经无能为力，对于穆斯林的求援只能报以同情的泪水，眼睁睁地看着穆斯林的疆土被基督教徒践踏和蹂躏。

圣城耶路撒冷陷落时，一个穆斯林代表团来到巴格达，请求援助反抗基督徒的战争，有不少人挥泪，表示深切同情，但却没有任何实际行动，哈里发穆斯台兹希尔指示代表团去见塞尔柱苏丹基雅鲁格，这位苏丹是马里克的儿子和第二位继任者，是一个醉鬼，塞尔柱突厥人的苏丹政权就是从他开始衰落的，代表团的谈判在他这里不了了之。的黎波里被围困时，穆斯林代表团又一次前来求援，结果也是毫无所获。

几年之后，十字军劫掠了从埃及开出的几艘运货给阿勒颇商人的船只，阿勒颇派了一个代表团到巴格达请愿，他们找到苏丹做礼拜的那座清真寺，向他提出迫切恳求，并捣毁了清真寺里的讲台，哈里发才奋发起来，派出一支小军队去支援抗战，结果也是无济于事。

赞吉、努尔丁和萨拉丁三位英雄，成功地抵抗了十字军的东征，并推翻了什叶派的法蒂玛王朝，阿拔斯王朝的威信有所回升。萨拉丁曾下令埃及和叙利亚各地在主麻日的祈祷词中，改用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名字，并在希丁大捷之后，派人给哈里发送来几个十字军战俘和一部分战利品，包括一个青铜镀金的十字架，据传说这个十字架中有着真十字架的木头，哈里发把这个十字架埋葬在巴格达。

哈里发纳绥尔在位 40 年，是阿拔斯王朝编年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哈里发，他在位期间（1180—1225），曾作过一次微弱的、最后的尝试，企图多少恢复阿拔斯王朝过去的一点荣光。塞尔柱王朝的分崩离析和内讧，英雄人物萨拉丁给予阿拔斯王朝的新的承认，使纳绥尔似乎有了一个良好的机会。

纳绥尔开始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首都，过着奢侈的生活，而且下令建筑了几座高楼大厦，在他的庇护下，兴起了一种具有侠义精神的结义武士组织“弗士韦”，这种结义组织自称溯源于阿里，参加这个组织的都是出身于世家的显贵人物，这种组织的成员叫做“非特彦”，即武士，统一着装。

然而，纳绥尔的企图不过是昙花一现，回光返照而已。他的第一个致

命错误是，怂恿花拉子模的统治者进攻塞尔柱王朝，花拉子模国的奠基者原是伽色尼的一个奴隶，起初任塞尔柱王朝马里克苏丹的侍臣，后任花拉子模省长，塞尔柱王朝解体后，花拉子模宣布独立。

1194 年，花拉子模的统治者台卡史大败塞尔柱王朝苏丹突格里勒，夺取伊朗、伊拉克和库尔德斯坦。纳绥尔希望这位胜利者把他所征服的地区交出来，然而，台卡史不但不满足这位哈里发的愿望，反而援塞尔柱人的先例，用自己的苏丹的名义铸造钱币，并建议由他掌握巴格达的世俗政权，只把名义上的权力留给哈里发。

台卡史的儿子阿拉义丁·穆罕默德继位后，征服布哈拉和撒马尔罕，攻克伽色尼，花拉子模国达到鼎盛，成为中亚和西亚的大国，领土北起阿姆河流域，南到波斯湾，东自印度河，西至两河流域，这位花拉子模王决心结束阿拔斯哈里发王朝，另建一个什叶派的哈里发王朝。

张皇失措的纳绥尔又寻找新的同盟者的援助，这次他招来的是灭顶之灾，他所求助的正是在远东走运的有“世界灾难”之称的成吉思汗，这位蒙古汗国的可怕的首领，正统率着由游牧人组成的几十万大军，像离巢起飞的骇人蜂群一般，席卷而来。



## 六、成吉思汗西侵

当身穿甲胄的欧洲十字军在阿拔斯帝国西部横行逞凶的时候，骑马射箭的蒙古人又从东方卷起了一场来势迅猛的风暴，苟延残喘、奄奄一息的阿拉伯帝国最终葬身于这场风暴之中。

蒙古人原居贝加尔湖东南和黑龙江上游，13 世纪以前，蒙古人处于氏族部落时期，还没有完全脱离原始公社生活，也没有形成为一个统一民族，当时，蒙古有大小近百个部落，绝大多数居住在草原地区从事游牧，少数住在森林地区从事渔猎，他们“遇食同享，难则争赴，有命则不辞，有言则不易，有上古之遗风”。[①]

13 世纪初，蒙古各部落生产力增长，氏族制度开始解体，各部落之间经常进行掠夺战争，无休止的混战既破坏了社会生产，又加剧了社会的两

① 李志常:《长春真人西游记》卷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 年 9 月。

极分化，而金朝女真统治者对蒙古各部实行的分化、掠夺和剿杀的政策，更加重了这种混战和破坏，于是，结束各部落的混战，摆脱金朝统治，建立统一国家，成为蒙古各部落的共同要求。

铁木真在统一国家中起了卓越的作用，他原是蒙古部落的“汗”，后来东征西战，合并了其余部落，结束了长期分裂局面，完成了蒙古的统一，1206年，在斡难河畔举行各部落首领大会，铁木真被推选为全蒙古的大汗，尊称“成吉思汗”，蒙古汗国由是建立。

成吉思汗在完成内部征服之后，便着手征服邻近地区：1205—1209年三次进攻西夏，打到夏都中兴府（银川），西夏被迫求和；1211年，亲征金国，前锋到达金朝中都（北京）附近的昌平，金被迫迁都汴京；1214年，再次南下，大掠汴京近畿而还，此后蒙古军主力转向西方。

弯弓射大雕的一代天骄成吉思汗，西征中亚，掀起了第一次西征的狂飙。当时，花拉子模是中亚的大国，幅员辽阔，物产丰富，商业繁荣，是中西交通要道。1218年，成吉思汗遣商队450人带骆驼500只，前往花拉子模进行贸易，到达边境城市讹答剌时，被贪财的守将以“间谍罪”杀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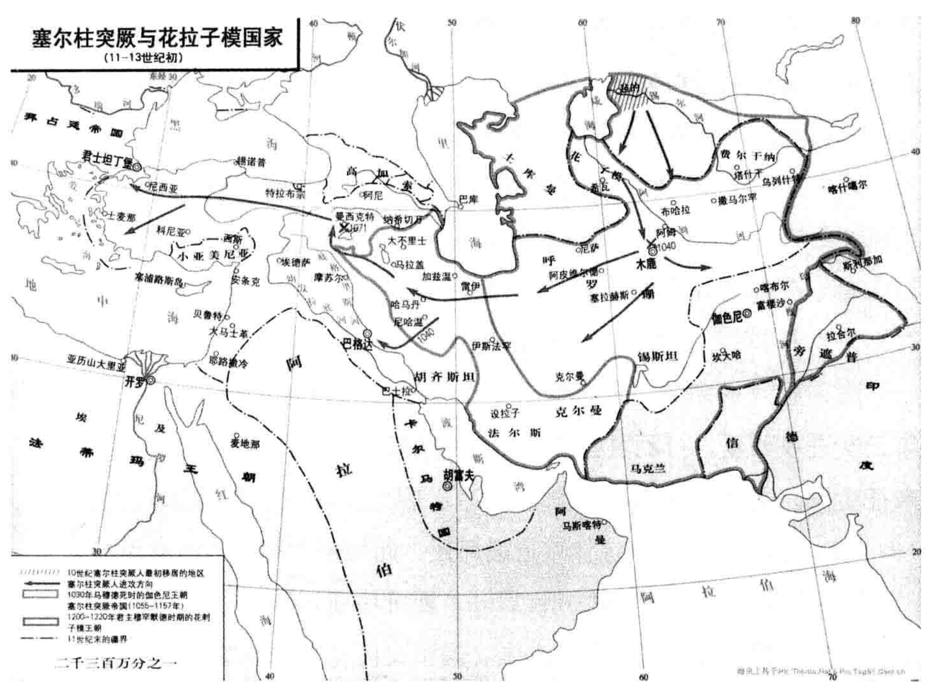
听到来自讹答剌的悲惨报告，成吉思汗流出了愤怒的热泪，他登上山顶，摘下冠帽，把腰带挂在脖颈上，仰望苍天，求神助我，祈祷达三天三夜，遂决定西征，讨伐花拉子模国，为商队报仇。

1219年，成吉思汗在灭掉西辽，扫清西征道路上的障碍之后，亲率20万大军进攻花拉子模。花拉子模统治集团内部矛盾重重，虽有40万军队，却不能集中抗敌，处处分兵防守，全被蒙古军各个击破。

蒙古兵首先围攻讹答剌，五个月后城破，军民又坚持巷战一个月之久，讹答剌城被夷为平地，成吉思汗下令往被捕守将的眼睛和耳朵里灌注溶化了的银块，替死于非命的商队报了仇。

接着，成吉思汗率兵西取布哈拉，于1220年2月攻陷之，他在一篇演说中自称为“被派遣来惩罚罪人的天鞭”，蒙古兵将清真寺用作马厩，经箱成为料槽，经典被马蹄蹂躏，他们还将酒囊带到寺内，找来城内的歌妓招待，放荡不羁，随意高歌，最后，他们纵火烧城，繁华的布哈拉化为一片灰烬。

成吉思汗将烟火冲天的布哈拉留在身后，向撒马尔罕进军，经过五天的围攻，攻克了撒马尔罕，城塞被毁坏，市民被驱逐，房屋被烧毁，守军



蒙古西征路线图




全部被杀。花拉子模国王仓皇西逃，蒙古军急追不放，国王东奔西窜，疲于奔命，几经辗转，最后逃到里海中的一个小岛上。

花拉子模王在这个小岛上成为一位虔诚的穆斯林，遵守戒律，每天祈祷五次，敬听伊玛目给他朗诵《古兰经》，眼泪汪汪地忏悔，一年之后，这位曾不可一世的国王，带着“君临几多邦与国，而今却无安坟处”的叹息，病逝于这座孤岛之上，死后连寿衣也没有，到了仅以一件衬衣裹尸的境地。

首都花拉子模进行了顽强的抵抗，抵抗达半年之久，蒙古军入城后，激烈的巷战又持续了九天九夜。这是一场历史上罕见的保卫战，巷战的激烈程度堪称后来的斯大林格勒保卫战，连妇女儿童都参加了战斗，从一条街到另一条街，从一家到另一家，寸土必争，尺地必夺。1224 年 4 月，花拉子模城最后陷落，十万工匠被掳走，妇女儿童沦为奴隶，蒙古军还破坏阿姆河堤，放水灌城，许多人溺水而死，死尸累累，白骨成堆。

花拉子模国王的儿子札兰丁，在尼沙普尔一带继续抵抗，蒙古军攻陷尼沙普尔后，札兰丁退往阿富汗，成吉思汗率兵穷追不放，札兰丁不止一次地回兵与成吉思汗作战，最后被穷追到印度河附近。

札兰丁和他的忠诚部下苦战到底，当他的最后一批勇士倒下，全军覆没时，札兰丁身披重甲，连人带马，从 20 英尺高的河岸，跳进狂暴的印度河滔滔河水之中，经过与河水的英勇搏斗，他终于奋力游到对岸。

成吉思汗注视着他的行迹，当弓箭手们准备张弓射箭时，他阻止了他们。札兰丁安全地泅到对岸，站在岩边向可怖的蒙古人挥动拳头，然后走开了。成吉思汗深深地叹息道："一位勇士走了。我希望能有一个像他那样的儿子。"[①]

在七年的时间里，蒙古铁骑踏遍了整个中亚大地，前锋直达印度、伊朗北部和东欧。蒙古军势如破竹，所向披靡，灭花拉子模，席卷呼罗珊，横扫米迪亚，飞跃高加索，袭击俄罗斯，所到之处，断瓦残垣，一片废墟。

蒙古军曾由伊朗西北转向伊拉克，推进到萨马腊，如惊弓之鸟的巴格达居民，听到警报后争先恐后地起来自卫，哈里发纳绥尔已经风烛残年，他的儿子札希木和孙子穆斯坦绥尔的岁月，都是在不断的恐慌中度过的。

1225 年，成吉思汗结束了前后持续七年的历史性远征，回到了令人怀念的蒙古故土。风暴以后的宁静笼罩了被征服地区，然而，这不过是滚滚波涛汹涌而来之前的暂时平静而已。

## 七、帝国终结

蒙哥统治时期，蒙古人又发动了一次对西南亚的远征，蒙古汗国的大军像滚滚波涛一样，第二次汹涌而来。

1256 年，成吉思汗的孙子、蒙哥的弟弟旭烈兀，统率大军，渡过阿姆河，向波斯挺进，在花拉子模国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各个小王国，被这支大军扫荡得一干二净。波斯和高加索的一些小国，纷纷投降，只有马赞兰地区的暗杀派，据守各个城堡观望。

11 月，旭烈兀大军到达麦门迪兹要塞，晓谕当时住在要塞内的暗杀派首领鲁铿丁，若五日内投降，保证全堡人员安全，鲁铿丁采纳著名天文学家突尼斯人纳绥尔丁等人建议，率众出降，旭烈兀命鲁铿丁转谕暗杀派其他城堡守将归顺，100 多个大小城堡相继投降，悉被捣毁，一个不留。

① 前引《伊斯兰教简史》，第 164 页。

12月，蒙古军攻克暗杀派的大本营阿拉木图堡垒，将其夷为平地，堡内财物被劫掠一空，所有建筑被彻底破坏。旭烈兀与鲁铿丁一道回到哈马丹，随之，派使者到叙利亚，晓谕叙利亚的暗杀派诸城堡，令其献堡归降。旭烈兀利用鲁铿丁荡平暗杀派势力后，即欲除之，以绝后患。鲁铿丁在去朝见蒙哥汗途中，被旭烈兀派遣的护送军校杀害。

旭烈兀又将暗杀派人员分给各营，下令悉数斩杀，一个不留，虽在襁褓者，亦不幸免，其余各地的暗杀派，也被同样处置，残存无几。这个有令必行，随处刺杀，一度在各地的国王和平民中造成恐怖的极端派别，受到了致命打击。

暗杀派既灭，蒙古军下一个征服的目标就是巴格达了。旭烈兀致书哈里发穆斯台耳绥木，责备他未应旭烈兀之请，合击暗杀派。旭烈兀警告哈里发，不要以拳头去碰铁锥，不要把太阳当作灯火，他要哈里发拆除巴格达城墙，填平城壕，纳款投降，以保人民和军队安全，否则，蒙古军攻入城内，必贻后悔，哈里发支吾其辞。

1258年1月，蒙古大军团团包围了巴格达，旭烈兀的抛石机，对首都的城墙进行了有效的攻击，有一个堡垒被打开一个缺口。旭烈兀有一个夫人是基督教徒，因此哈里发派景教教长陪同大臣阿勒盖米出城，谈判停战条款，但被旭烈兀拒绝，后来，他们提出警告，引证先例，说胆敢侵犯和平城或危害阿拔斯哈里发王朝者，将遭遇可怕的命运：

"如果杀害哈里发，全宇宙就要陷于紊乱，太阳就不露面，雨水就要停止，草木就不再生长。"[①]

然而，旭烈兀对这些警告置之不理。

2月10日清晨，对于阿拔斯王朝来说，是一个不幸的日子。蒙古军终于破城，蜂拥而入，哈里发及其属下全体官员只得前来投降，但为时已晚，他们全被监禁起来。巴格达蒙受了一场空前的浩劫，蒙古军疯狂烧杀劫掠七日，居民被害者数十万人，许多艺术珍品和华丽建筑遭到焚毁，和平城内无和平，一片废墟，遍街遍巷的尸体，数周无人掩埋，恶臭熏天，瘟疫蔓延，旭烈兀被迫撤出城去，好几天之后才重新进城。

旭烈兀可能打算把巴格达留做自己的驻扎地，因此，没有像对其他城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582页。

市那样，加以彻底破坏，夷为平地。景教的大主教受到特别的优待，某些学校和清真寺幸免于破坏，并得到修复。蒙古人规定在聚礼日的祈祷词中不能提及任何哈里发的名字，这在穆斯林世界史上是破天荒的事件。

2月20日，阿拔斯王朝末代哈里发穆斯台耳绥木被装入袋内，纵马踏死，历时500余年的阿拔斯王朝遂告灭亡，阿拉伯帝国也随之寿终正寝。

阿拉伯帝国的灭亡，有其深刻的内在原因和外在因素。首先是政治上的分裂和离心。阿拉伯帝国是一个由军事征服起家的地跨欧亚非三大洲的庞大帝国，内部矛盾重重，纷争不已。最初的征服，有些是有名无实的，在这些草率的、不完全的征服之中，早已种下地方分权和群雄割据的祸根。阿拉伯人与非阿拉伯人之间，阿拉伯穆斯林与新穆斯林之间，穆斯林与顺民之间，都存在着不可逾越的鸿沟。

在阿拉伯人内部，南方人与北方人之间旧有的隔阂始终存在。无论伊朗的波斯人、东方来的突厥人、含族的柏柏尔人，都没有跟闪族的阿拉比亚人结合成一个纯一的整体。伊朗人念念不忘他们的古老的国家的光荣，从来没有服从新的政治制度，柏柏尔人随时准备拥护任何分裂运动，显示出强烈的部族情感和异族观念，叙利亚人在漫长的岁月中，总是期望有一个苏福扬人起来，把他们从阿拔斯王朝的束缚中解放出来。

伊斯兰教内部的离心力并不亚于政治和军事的力量，这种强大的离心力十分活跃，分离并建立了一系列新的教派，如什叶派、伊司马仪派、苏非派、德鲁兹派、哈瓦利吉派、暗杀派，等等。这些集团中有许多不仅是宗教派别，而且是强大的政治军事力量，它们掀起一次又一次的狂风巨浪，对帝国发起一次又一次的震撼和冲击，阿拉伯帝国被撕裂得七零八落。

其次是经济上的破坏和衰退。横征暴敛和专为统治阶级谋私利的地方政治，都削弱了农业和工业，统治者日益富足，广大民众却日益贫困，二者适成反比。连年累月的流血战争，耗尽了人力，以致许多耕地变成了荒地，下美索不达米亚的洪水泛滥，定期造成巨大破坏，帝国各地的饥荒，又加重了灾难的危害性。

在鼠疫、天花、恶性疟疾和其他热病的面前，中世纪的人们束手无策，坐以待毙，这些传染病时常流行，使许多广大地区的人口大量减少，自阿拉比亚人征服亚非地区400年以来，阿拉伯语的编年史上，记载了40次

以上比较重大的传染病的流行。国民经济的衰退，自然造成文化的衰退和创造性思想的窒息。

再次是社会道德上的堕落和沦丧。由于社会生活的腐败，阿拉伯人的精力和道德都遭到了破坏，征服者的血液为被征服者的血液所冲淡，皇室里漫无限制的偏房、无数的异母兄弟和异母姊妹，不可避免地引起种种嫉妒和阴谋，再加上豪华的奢侈生活，经常的饮酒歌唱，这种种因素耗尽了家庭生活的元气，难免产生一代比一代懦弱的王室子嗣。帝国内阉人、纳妾、蓄奴弥漫盛行，男性颓废，女性堕落，社会道德日益沦丧。

最后是外族的入侵和征服。阿拉伯帝国后期，外族入侵不断，帝国命运多舛，不绝如缕，先是波斯布韦希人和塞尔柱突厥人对帝国心脏的挟持，接着是十字军在帝国西部的肆意蹂躏，最后是蒙古铁蹄的驰骋横扫。

以游牧为业的蒙古人，刚刚从原始社会过渡到国家组织，国势兴旺，兵源广阔，保有视掠夺为荣耀的氏族遗风，作战骁勇强悍；蒙古骑兵，给养简单，行军时羊群随后，饥食羊肉，渴饮马乳，人有数马，轮流乘骑，来如天坠，去如电逝，很难防御；加之从汉族学会使用炮火和飞火枪等先进军事技术，如虎添翼；成吉思汗和旭烈兀均长于战术，善于用兵，常常出奇制胜。因此，阿拉伯帝国这位垂暮老人，难免丧生于蒙古铁蹄之下。

虽然铺天盖地的蒙古风暴给摇摇欲坠的阿拉伯帝国以最后的一击，最终将其彻底埋葬，但它实际上只不过起了推动作用。阿拉伯帝国灭亡的根本原因，如上所述，是其自身的政治、经济和社会诸因素长期综合作用的结果，正如希提所说："跟西方的罗马帝国类似的情况一样，在病人已经气息奄奄，命在旦夕的时候，强盗们才明火执仗地打进门来，把帝国的遗产抢得一干二净。"①

阿拉伯帝国遭到了蒙古人的毁灭，然而，跟塞尔柱人的先例完全一样，在穆斯林武力失败的地方，他们的宗教得胜了。在阿拉伯帝国废墟上建立起来的蒙古伊儿汗国，最终承认伊斯兰教为国教，重新高举起伊斯兰教的旗帜，这一旗帜后来又被奥斯曼土耳其人接了过去。伊斯兰教能够在中世纪迅猛地传播到世界各地，成为最年轻而又最富活力的世界宗教，这一盖世功劳，不能不归功于阿拉伯帝国。

① 前引《阿拉伯通史》，第579页。

# 结 语

历时半年多的日以继夜的写作，在春暖花开的季节，终于划上了句号。正当掩卷沉思、浮想联翩之际，收到了我的老师彭树智教授意味深长的来信："《阿拉伯帝国》，似可用历史哲学观点来写其内部与外部、政治及经济、军事及文化、社会生活及宗教诸多交往关系，使之融入历史哲学课题，与历史哲学挂钩。换一个角度，会有创新之处，不妨一试。"彭先生指点迷津的谆谆教诲，像一缕春风，使我茅塞顿开，深受启迪。

历史交往是纵贯人类历史始终、横跨人类社会各个领域的永恒而普遍的现象，是人类社会历史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方式，是考察和研究人类社会历史的独特视角，是一个历史哲学概念。一部人类历史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一部人类交往史。用历史交往这一历史哲学视角，来审视阿拉伯帝国的历史，无疑会对阿拉伯帝国在人类历史长河中的地位，以及阿拉伯帝国的产生、发展和衰亡，有一个全新的更深刻的理解。

就历史交往的文明形态角度而言，人类经历了由游牧文明与农耕文明的交往到农业文明与工业文明的交往的演进，阿拉伯帝国是游牧世界与农耕世界历史交往的滚滚浪潮中的一朵绚丽的浪花。游牧世界与农耕世界之间的交往，是前资本主义时代文明关系的突出特征，其中规模最大的有三次：第一次是3—6世纪以匈奴人和日耳曼人为主体的游牧民族的连绵不断的西侵南下；第二次是7—13世纪阿拉伯半岛游牧民族的东征西讨；第三次是13—15世纪蒙古草原民族的纵横驰骋。游牧民族的攻战征伐，使

古老的农耕文明受到了巨大冲击，甚至导致社会形态的更替，但最终游牧世界被农耕文明所同化，农耕世界一次又一次把入侵的游牧民族吸收到自己的经济文化体系中来。三次移徙和冲击浪潮的结果，是游牧世界的缩小，农耕世界的扩大。自此之后，游牧世界与农耕世界的历史交往大体定局。

在上述的历史交往浪潮中，日耳曼人推翻了西罗马帝国，不仅使西欧陷入长期分裂，而且毁灭了古代文明，使西欧传统文化失落，西欧文明发生断裂。蒙古铁蹄所到之处，肆意蹂躏和破坏，东方文化中心被扫荡净尽，断瓦残垣，一片废墟。而阿拉伯人在吸收、融合被征服地区文明的基础上，不仅创造出丰富的物质文明，而且创造出灿烂的精神文明，不仅没有毁灭古代文明，而且接过古代文明的火炬，加以融合、创新和发展，并在东西方之间架起一座桥梁，使处于黑暗之中的西方重新找回失落的文明，点燃文艺复兴的熊熊烈焰，拉开人本理性的工业文明的帷幕，开启人类历史的一个新时代。

就历史交往的地域空间角度而言，人类经历了由原始社会的点状交往到古代中世纪的区域交往再到近现代的全球交往的演进，阿拉伯帝国是区域交往漫漫长河中的重要一环。区域交往主要集中于孕育人类最初文明社会的亚欧大陆及其毗连的北非，即所谓“旧大陆”。区域交往的一个重要表征是跨大陆交往。跨大陆交往是与帝国的扩张征服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扩张征服的结果出现了地跨亚非、亚欧和亚非欧的生生不息的大帝国：古代有地跨亚非两大洲的亚述帝国，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波斯帝国、亚历山大帝国和罗马帝国；中世纪有地跨亚欧的蒙古帝国，地跨亚非欧的阿拉伯帝国和奥斯曼土耳其帝国。

在上述跨大陆交往中，中东地区是交往的核心。这些跨大陆的帝国绝大部分盛极一时，随之便销声匿迹，沉寂于历史的背影之中，或回复到原初的状态，成为中东地区的匆匆过客，而阿拉伯帝国在跨大陆交往中，在变幻万端的中东地区，留下的是永恒不灭的印记。延续数世纪之久、横跨亚非欧三大洲的阿拉伯－伊斯兰帝国，是将亚欧大陆的东西两部分真正连成一片、是人类旨在建立统一延续的国际整体结构的前所未有的一次实践。在阿拉伯帝国的历史灰烬中，再生出强大如初的伊斯兰世界和阿拉伯世界，阿拉伯－伊斯兰文明之树，在历史的栉风沐雨中，依旧常青，这不能不说

是人类历史交往的一大奇迹。

历史交往不外乎政治、经济、军事、社会、文化、内部和外部等诸层面，其间互相交织和影响，构成一个动态系统，阿拉伯帝国的孕育与发端、崛起与兴盛、衰落与灭亡，无不与上述诸多交往关系的演进息息相关。正是阿拉伯半岛各种交往关系的发展，促成了伊斯兰教的产生和阿拉伯半岛的统一及向外扩张，阿拉伯帝国由以孕育和发端；大规模的军事扩张以及随之而来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的进一步交往，对被征服地区文明的吸收与融合，促成了阿拉伯帝国的崛起与兴盛；然而，在交往过程中，各种瓦解阿拉伯帝国机体的因素也在发展，最终导致阿拉伯帝国的衰落与灭亡。

阿拉伯帝国成了历史的遗迹，然而历史交往的滔滔江河依旧奔腾不息，阿拉伯帝国所创造的灿烂文明，在历史交往的长河中，如烈火中的凤凰，腾空而起，永世长存。人类文明正是随着历史交往的扩展，得以保存、传播和延续。

# 参考书目

1.[美]希提著，马坚译：《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1990年。

2.[德]卡尔·布罗克尔曼著，乔尔·卡迈克尔、莫希·珀尔曼 英译，孙硕人、诸长福、贾鼎治 吴厚恭汉译，董乐山校：《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商务印书馆，1985年。

3.[美]西·内·费希尔著，陶梓良译：《中东史》，商务印书馆，1979年。

4.郭应德：《阿拉伯中古史简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

5.[巴]赛义德·菲亚兹·马茂德著，吴云贵、金宜久、戴康生、安保枝译：《伊斯兰教简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6.王怀德、郭宝华：《伊斯兰教史》，宁夏人民出版社，1992年。

7.马坚译：《古兰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8.乔治·伊登·柯克：《中东简史》，湖北人民出版社，1975年。

9.陈万里：《阿拉伯概况》，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8年。

10.[美]托马斯·李普曼著，陆文、岳英珊译：《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新华出版社，1985年。

11.[德]赫伯特·戈特沙尔克著 阎瑞松译：《震惊世界的伊斯兰教》，陕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

12.[苏]约·阿·克雷维约夫著，乐峰、沈翼鹏、郑天星、张伟达译：《宗教史》(下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

13.[埃]穆罕默德·胡泽里:《穆罕默德传》,宁夏人民出版社,1984年。

14.[黎]阿里·海尔布塔里著,李光赋、李沁兰译:《天房史活》,世界知识出版社,1987年。

15.彭树智主编:《中东国家与中东问题》,河南大学出版社,1991年。

16.彭树智主编:《世界十大皇帝》,三秦出版社,1998年。

17.[美]马吉德·法赫里著,陈中耀译:《伊斯兰哲学史》,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2年。

18.于可主编:《世界三大宗教及其流派》,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

19.[英]伯纳·路易斯:《历史上的阿拉伯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

20.易卜拉欣·冯今海、凯里麦·沙秋真:《伊斯兰教历史百问》,今日中国出版社,1989年。

# 附录：阿拉伯帝国统治者列表

## 麦地那哈里发列表

阿布·伯克尔，632 年—634 年
欧麦尔·伊本·哈塔卜，634 年—644 年
奥斯曼·伊本·阿凡，644 年—656 年
阿里·伊本·艾比·塔利卜，656 年—661 年



## 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列表

穆阿维叶一世，661 年—680 年
叶齐德一世，680 年—683 年
穆阿维叶二世，683 年—684 年
马尔万一世，684 年—685 年
阿卜杜勒·马利克，685 年—705 年
瓦利德一世，705 年—715 年
苏莱曼，715 年—717 年
奥马尔二世，717 年—720 年
叶齐德二世，720 年—724 年
希沙木，724 年—743 年
瓦利德二世，743 年—744 年
叶齐德三世，744 年

易卜拉欣，744 年
马尔万二世，744 年—750 年

## 科尔多瓦埃米尔（756 年—929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一世，756 年—788 年
希沙木一世，788 年—796 年
哈克木一世，796 年—822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822 年—852 年
穆罕默德一世，852 年—886 年
蒙齐尔，886 年—888 年
阿卜杜拉·伊本·穆罕默德，888 年—912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912 年—929 年

## 科尔多瓦哈里发（929 年—1031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929 年—961 年
哈克木二世，961 年—976 年
希沙木二世，976 年—1009 年
穆罕默德二世，1009 年
苏莱曼，1009 年—1010 年
穆罕默德二世，1010 年
希沙木二世，1010 年—1013 年
苏莱曼，1013 年—1016 年
阿里·伊本·哈穆德·纳西尔，1016 年—1018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四世，1018 年
卡西姆·马蒙，1018 年—1021 年
叶海亚·穆塔里，1021 年—1023 年
阿卜杜勒·拉赫曼五世，1023 年—1024 年
穆罕默德三世，1024 年—1025 年
叶海亚·穆塔里，1025 年—1026 年
希沙木三世，1029 年—1031 年

## 阿拔斯王朝哈里发（750 年—1258 年）

艾卜·阿拔斯·阿卜杜拉·萨法赫，750 年—754 年

艾卜·加法尔·阿卜杜拉·曼苏尔，754 年—775 年
穆罕默德·迈赫迪，775 年—785 年
穆萨·哈迪，785 年—786 年
哈伦·拉希德，786 年—809 年
穆罕默德·阿明，809 年—813 年
阿卜杜拉·马蒙，813 年—833 年
穆罕默德·穆尔台绥木，833 年—842 年
瓦西格，842 年—847 年
穆台瓦基勒，847 年—861 年
蒙塔希尔，861 年—862 年
穆斯塔因，862 年—866 年
穆耳台兹，866 年—869 年
穆海台迪，869 年—870 年
穆尔台米德，870 年—892 年
穆尔台迪德，892 年—902 年
穆克台菲，902 年—908 年
穆格台迪尔，908 年—932 年
嘎希尔，932 年—934 年
拉迪，934 年—940 年
穆台基，940 年—944 年
穆斯克台菲，944 年—946 年
穆帖仪，946 年—974 年
塔伊，974 年—991 年
卡迪尔，991 年—1031 年
嘎义木，1031 年—1075 年
穆克塔迪，1075 年—1094 年
穆斯塔齐尔，1094 年—1118 年
穆斯塔尔希德，1118 年—1135 年
赖世德，1135 年—1136 年
穆克塔菲，1136 年—1160 年
穆斯坦吉德，1160 年—1170 年
穆斯塔迪，1170 年—1180 年
纳绥尔，1180 年—1225 年
查希尔，1225 年—1226 年
穆斯坦绥尔，1226 年—1242 年
穆斯台耳绥木，1242 年—1258 年